



2015年第二版 Vol.2 2015



酷拉時報

Queer Lala Times



↑ 關注本刊微信/Wechat ↑

## 《酷拉時報》年度合刊 • 2015

出品：華人拉拉聯盟

執行主編：典典

雙性戀專題協助責編：Stephanie

編委會（按首字母排序）：

Ana 大拿 大頭 馮媛 何小培 Waiting 閑 小馬 小燕

封面設計：Gogo

版次：2015 年第一版

版權聲明：本書版權為華人拉拉聯盟所有。未經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複製或轉載。

### 關於華人拉拉聯盟：

華人拉拉聯盟（Chinese Lala Alliance, 簡稱 CLA）成立於 2008 年，由來自大陸、香港、澳門、臺灣、美國等地的拉拉組織及個人組成。聯盟宗旨：為華人及華語地區的女同性戀、女雙性戀、愛女人的跨性別、間性人等性/別弱勢的組織和個人搭建交流平臺，提供相互支持、共用經驗和資訊的服務，為性/別弱勢發聲。

投稿及聯絡：[QueerLala2013@gmail.com](mailto:QueerLala2013@gmail.com)

新浪微博 @酷拉時報

微信公眾號 QueerLalaTimes

本刊網站 <http://site.douban.com/211878/>

Facebook 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KuLaTimes>

# 本刊宗旨

文：大頭

我們是拉拉，拒絕被放在女性、“同志”、“同性戀”名下一概而論。

我們是酷兒，不滿足於同性戀/異性戀、男/女、正常/變態的簡單劃分，我們追求與這個複雜世界相稱的多元論述，並希望創造更參差多態的世界。

我們是實踐者，投身中國性/別運動，和許多組織者一起，親歷現實的變化，相信人的改變才是社會運動最重要的目的。

我們是論述者，相信語言的力量。

我們在今天的中國開啟這樣一份刊物，面臨的問題多重多樣。

第一，十多年的同志運動已見成效，社會能見度、公眾認識都有了很大的提高，尤其是生活在大城市、社會經濟地位較好的男女同志境遇改善。但是這遠遠不夠，姑且不說權益，更多的 LGBT 仍生活在恐懼和社會壓力之中，未獲得應有的幫助，政治環境、公共空間狀如叢林，對同性戀、女性的歧視廣泛而赤裸，公眾層面的鬥爭方興未艾。

第二，原本以追求平等為目標的同志運動，暴露了種種問題：缺少性別觀念、階層分化、理念單一、被主流社會同化等。同志（LGBT）內部的差異原本如彩虹的顏色，多姿多彩，應該被細緻呈現、平等尊重，但是在同志大旗下，這些差異被嚴重遮蔽、被單一化、男同志化、主流化了。

第三，今天的中國，正經歷著公民社會的蓬勃發展，同志運動、性/別運動作為社會運動的一支，如何與其他運動對話，如何更廣泛地參與這一變化？如何能在全球視野中，面對中國本土的現實？

這種種問題，我們不會給出答案——統一的答案正是我們所反對的。我們將會深入到性/別現實的各個層面，反思、批判，展現各種可能。我們邀請你——不拘性別、性取向——加入討論，訴說，互相傾聽。我們期待基於互相理解的結盟，而非取消差異的團結。性/別運動的意義，我們相信，並非跪求平等，平等是應有之義，更重要的是挑戰、改變現有的性別結構和想像，它終將造福所有人，但首先，從挑戰我們自己開始。

# Our Statement

*Author : Yujie Guo*

*Translator: Chris Ma*

We are Lala(LBT); we are not dissoluble under the umbrellas of "women", "gay", "homosexuality".

We are queer; we are not content with the binarism of gay/straight, men/women, normal/pervert. We seek diverse narratives that speak to the complexity of the world, and we seek a more diverse reality.

We are activists; with many others, we are committed to the gender/sexuality identity activism in China. The experience of changing convinces us that a change in mind is the ultimate pursuit in activism.

We are narrators; we believe in the power of words.

To start a virtual magazine, Queer Lala Times, in China today, we face more than one challenge.

- First, the LGBTQ movement has enjoyed some payoffs: After more than a decade, we have witnessed a large boost in terms of social visibility and public awareness; the living situations for gay men and women who live well off in the urban area have improved. This is, however, not enough for everyone. The lack of legal recognition, the fear and pressure that many LGBTQ people feel in their life, the lack of help needed still make life barely livable for many LGBTQ people; to make it worse, the public sphere cannot provide the conditions for robust politics and activism, and discrimination towards queer people and towards women always go unquestioned in the public.
- Second, though set off to pursue equality, the LGBTQ movement is not immune to the intra-community inequality. The lack of gender awareness, the socio-economic class division, the monotony of ideas, and the assimilation into the mainstream ideology are some of the problems that we all face. The rainbow-colored diversity in the LGBTQ community deserves careful representations and equal respect, but it is forced into shadow, monotonously represented and assimilated.
- Third, China is witnessing a vigorous development of civil society; What shall we, the gender/sexuality identity activism, do to participate in this development and foster a productive way of dialogue and cooperation with other activism? How shall we respond to the local reality in the face of globalization?

These questions are not answered by us - and we are precisely against a unified answer. We encourage and foster reflection, critiques and representation of all possibilities and all aspects of our gender and sexuality reality. We invite you - regardless of gender and/or sexuality - to join our discussion, narration, and listening. We wish for a coalition based on mutual understanding, instead of a joining together that eliminates everyone's particularity. We believe that the meaning of gender and sexuality activism is not merely found in the struggle for equality, important as it is, but to challenge and change the current structure and imagination of sex and sexuality. This is a change that will ultimately reach all, but it only starts from our challenge to ourselves.

# 目錄 | CONTENT

<b>【理論·時事·爭鳴】</b> <i>Theories · Currents · Arguments</i> .....	1
國際同運趨勢觀察.....	1
An Insight into The Trend of International LGBT Social Movements	
酷兒政治在中國 ——與在京“西方”活動家對談錄.....	5
Queer Politics in China: A Conversation with “Western” Activists Working in Beijing	
對《同性戀“出櫃”痛扁“國產女權主義”》的一些看法.....	20
A Review of <i>Coming-Out Homosexuals Jumping on “Domestic Feminism”</i>	
一個簡略的中國女權運動史.....	22
A Brief History of Chinese Feminist Movement	
517！我們來說說“先天／後天” .....	26
This IDAHOT, Let’s Talk about Essentialism/Social Construction	
兩代美國左派社運詞彙的變遷.....	28
Intro of the Article The Rise of the Post-New Left Political Vocabulary	
《反家暴法》意見徵集倡議&家暴小百科.....	30
Why Sexual Minorities Need <i>Anti-Domestic Violence Act</i> & What is Domestic Violence	
如何看待李銀河“出櫃”事件的意義.....	33
What Exactly Li Yinhe Brought to Us by “Coming Out” as Partner of a Transman	
看武媚娘，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 .....	36
We Want to Watch Boobs: How Heterosexual Woman Say No to “Purity”	
女同志權益與世婦會，北京+20 ——曼谷 CSO 論壇側記.....	40
Lesbian Rights and World Conference on Women – A Review of Bangkok Asia Pacific Civil Society Forum on Beijing+20	
婦地會小百科.....	42
How Much Do You Know About the Commission on the Status of Women?	
三八節：聽！女人在唱歌.....	44
Arrests on Women’s Day: “Listen to The Song Here in My Heart...”	
性騷擾分析的三種理論範式和兩種立法類型.....	47
Three Theories of Analysis & Two Types of Legislations on Sexual Harassment	

<b>【跨性別專題】</b> <i>Special Topic on Transgender</i> .....	50
傾聽 TA 們的世界：北京同志中心跨性別主題沙龍側記.....	50
Listen to Their Voices – A Review of a Trans Salon at Beijing LGBT Centre	
中國跨性別權利綜述.....	54
A Summary of Chinese Transgender Rights	
到底有多少種性別和性取向？.....	56
Imagine How Many Genders can We Have	
那些未被講過的，跨性別者親友的故事：Deen 和他的話劇《畫一個圈》.....	60
The Untold Story of Trans' Family and Friends: Deen and His <i>Draw The Circle</i>	
只因愛 TA，無關性別——跨性別者伴侶的話.....	63
Love Is All That Matters – From A Transgender's Partner	
我是跨性別，但我不想易裝，也不想變性：跨性別有多種跨法兒.....	66
I Am Transgender, But Neither Cross-Dressing nor Surgery: Live Your Trans-style	
我們在多大程度上可以選擇自己的人生？——跨性別給我的啟發.....	68
How Much We Can Choose Our Lives? - Inspiration from Trans	
拉拉論壇中的跨/雙看見.....	70
Presence of Bisexual and Transgender at Lala Camp	
 <b>【雙泛性戀專題】</b> <i>Special Topic on Bi/Pansexual</i> .....	 72
雙性戀的櫃子在哪裡？.....	72
The Closet for Bisexuals	
活在雙性戀之中的我.....	76
Being Gay in a Bi World	
每次和她接吻都有不同的感覺.....	79
Different Kiss, Different Hit	
一位雙性戀者的自白.....	81
A Self-introduction of Bisexual	
我可能是雙性戀，我該怎麼辦？.....	84
What If I Am A Bisexual?	
彩虹旗上是否也有我的驕傲？——作為冷笑話的雙性戀.....	86
Do I Get A Place On Rainbow Flag? – Bisexual as a Joke	
我與雙性戀的離合.....	89
The Adventure of Me Exploring Bi/Pansexual	

<b>【“形式婚姻”專題】</b>	<i>Special Topic on Cooperative Marriage</i>	92
中國同志運動的婚姻革命.....	A Marriage Revolution of Chinese LGBT Rights Movement	92
互助婚姻 —— 中國男女同志的酷兒策略.....	Cooperative Marriage – A Strategy for Chinese Gay People	94
七次盛大的婚禮：“形婚”故事.....	Seven Big Weddings – A Story of Queer Cooperative Marriage	108
形婚的“革命性”在哪裡？ —— 《酷拉時報》幾名志願者的線上討論 .....	How Contract Marriage Revolves? – An Online Discussion	114
形式婚姻面面談 —— 拉拉論壇的專題討論.....	All About Contract Marriage – A Special Discussion in Lala Camp	119
從形式穿透婚姻的本質.....	From “Contract” Marriage to Marriage as Contract Itself	133
形式亦或本質？ —— 記“形式婚姻”紀錄片《奇緣一生》放映會.....	Contract is the Essence? – A Review of the Screening of Documentary <i>Our Marriages</i>	136
<b>【酷兒與宗教專題】</b>	<i>Special Topic on Queer &amp; Religions</i>	142
在華語世界中瞭解酷兒神學形成的背景.....	To Understand Queer Theology in the Chinese Speaking Society	142
渴望異性婚姻的拉拉：在亞洲如何“掰弯”宗教.....	Queer Women Desiring Hetero Marriage: On Queering Religions in Asia	149
在阿拉伯世界生為拉拉 —— 穆斯林女同的故事.....	Born As Lesbian in Arab World – A Story of a Muslim Lesbian	151
無法測度的愛 —— 拉拉基督徒 Seven 的自述 .....	Immeasurable Love – A Confession of A Christian Lesbian	154
跨拉拉基督徒 Joanne 的自白.....	A Statement of Joanne – A Christian Lesbian Transwoman	156
創生自己的語言 —— 拉拉沙龍關於宗教與同志的探討.....	Create Your Own Language – A Discussion on Religion in Lala Salon	159
香港基督教與同志運動淺述.....	A Brief Description of Christian & Gay Rights Movement in Hong Kong	166
致謝.....	Acknowledgements	170



## 【理論·時事·爭鳴】Theories · Currents · Arguments

### 國際同運趨勢觀察

文：江玫、伍維婷

編者按：本文依據在華人拉拉聯盟舉辦的 2013 年拉拉營·南昌拉拉論壇上關於國際同運趨勢的對談整理而成。由兩位作者共同擬文，作者之一伍維婷到場分享，並最後審定。在此特向兩位作者致謝，尤其是未能到場的江枚。

首先，我們建議大家讀同語([tongyulala.org](http://tongyulala.org))的《桔子報》和“同語·異言”欄目，那是了解國際各種同志新聞的最佳管道之一。

其次，我們想先聲明，本文所分析的國際同運趨勢，很大部分是以國際基金會所支持的女同志和跨性別團體為主體，輔以紐約同志運動。我們相信，除此之外，更多充滿活力的女權主義、同志運動，一定在這個世界上不同的角落裡生猛進行著。

接下來，對於國際同志運動，我們特別想要分享以下四個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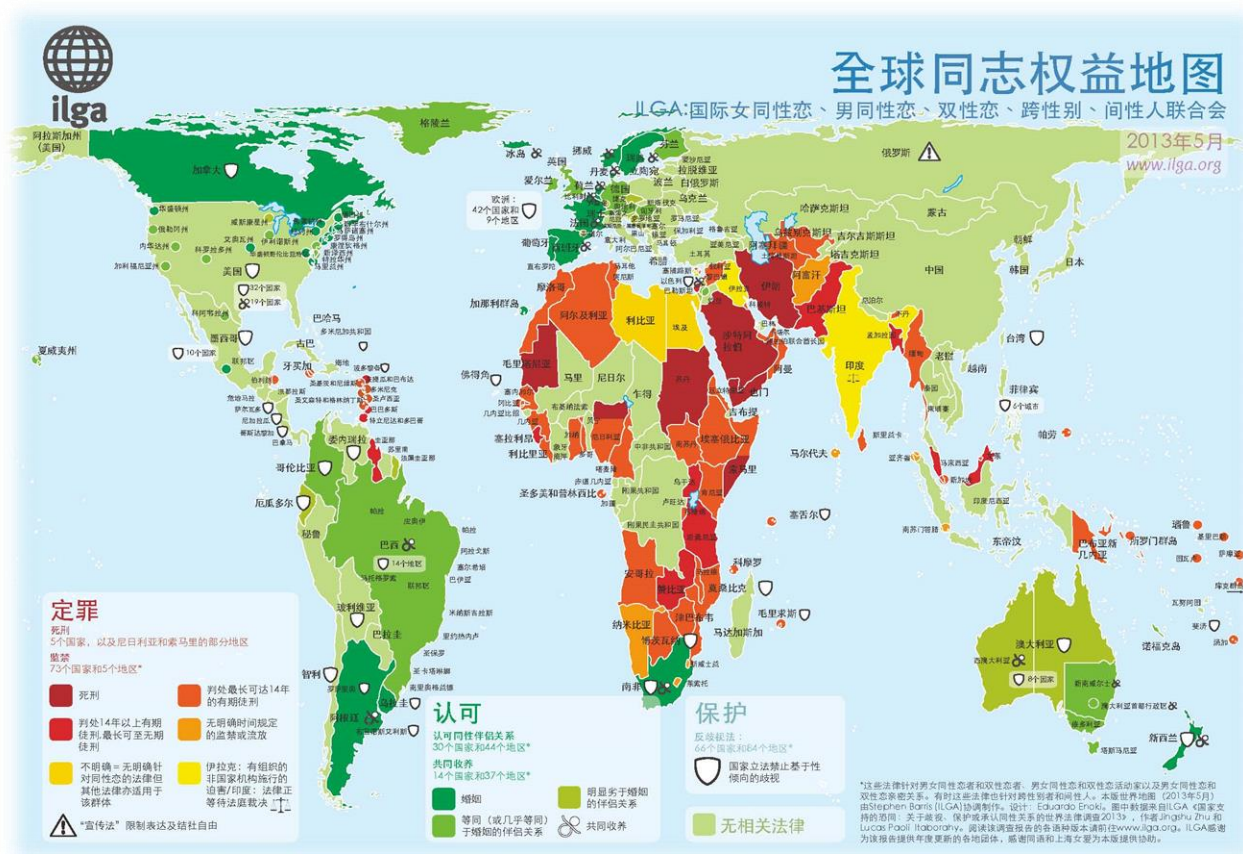
#### 第一個是推動除罪化的趨勢。

除罪化，也就是推動去除國家法律中，將同性戀或同性間性行為視為有罪的規範。這當中特別值得關注的是過去英國殖民地的除罪化運動，包括印度、新加坡、肯尼亞、尼日利亞，以及加勒比海小國。印度的憲法法庭，在 2009 年裁定《印度刑法典》(Indian Penal Code)第 377 條違反了憲法，而且侵犯了平等權利和個人自由。該條法令禁止人們進行“違背自然法則的性行為”。

值得注意的是，在各國同志團體推動除罪化的過程中，許多團體間，特別是上述的前英國殖民地國家的同志組織，彼此會互相聯絡，學習彼此推動除罪化的策略。例如，圭亞那的組織就和印度的組織有非常積極的聯系。

此外，我們也觀察到許多國家的同志組織，仍在對抗同性戀或同性性行為可判死刑的惡法，例如烏干達的同志組織。又例如利比亞的一個同志組織，它的組織章程最終的目標，就是推動同性戀除罪化。針對這個趨勢，我們有一個小心得想跟大家分享。的確，法律的推動很重要，是推動反歧視的一個重要策略。但是也存在著另一種聲音，認為這種策略仍然無法顛覆國家及傳統文化霸權。

關於這個論辯，本文篇幅不足以論證，只以作者之一，維婷的課堂經驗作為一個初步的回應。話說，維婷有一個學期修了一門課，叫做“全球化下的不服從運動”。有一次同學們興高采烈的談論著無政府主義，熱烈分享國際間僅存的幾所游擊隊學校，大家彷彿都回到了青少年時期。我的老師，只輕輕的丟了一句，“只有有資源的人，才能安逸的活在自己的角落，不理會國家也不會被國家打擾。”



同志法律權益地圖 2013 中文版

回過來說修改或制定法律是一種顯而易見的快速方法，因為涉及到法律修改或制定時，媒體關注度很高，會有效地引起社會的討論。比如，當同志團體要推動除罪化的時候，社會對立的聲音就會出來，會有很多的辯論。

但同時，我們希望提出一個提醒，法律的推動如果沒有搭配上文化的建設，如果沒有搭配在社區裡、在國家裡進行公眾教育，同志團體所採取的法律推動策略，也很容易被反撲回來。在除罪化的趨勢下，有一股保守勢力反撲的力量即是通過法律來歧視同志。例如東歐，或者是像美國這種實施民主制度很久的國家，人民可以推出自己想制定的法律，於是歧視同志的力量就推出了歧視同性戀的法律。俄羅斯最近才因為推出了不可向青少年宣傳同性戀議題的法律，而引起國際間喧然大波，而東歐幾個國家一直在追隨俄羅斯的步伐，因為他們大多屬於東方正教。

法律上的改革如果沒有搭配文化的改革，反撲的力量將會很可觀。如果大家有關注歐洲新聞的話，會發現一個新趨勢，近幾年歐洲許多國家面臨經濟發展的危機，因此國家內出現了所謂極保守派的政治團體，也有人稱為法西斯組織，這些政治團體將經濟問題歸罪於新移民或非白人，而通常他們下一個找麻煩的對象，就是同性戀。

許多國家早已通過同志伴侶法，但法律的通過不代表文化觀念的改變，這些國家也開始有團體積極的推動反同性戀或反同性性行為的法案。例如在南非，雖然同性婚姻合法，但仍然存在反同性戀觀念，乃至對女同性戀的強暴“治療”。

文化的推動則是一個漫長且常常無法立竿見影的工作。如俄羅斯同性戀電影節，就被俄羅斯政府找麻煩，宣稱電影節接受國外資金，表示有跟國外勢力勾結。

## 第二個趨勢就是活躍的跨性別的運動。

跨性別運動，特別是最近阿根廷跨性別運動的一大成就，亦即立法保障每個個人，不需要任何醫學的證明，便可以自己登記選擇是男是女或不確定性別，並仍可獲得完整的公共醫療服務。阿根廷的此一立法，給國際間同志運動一個很大的鼓舞力量，因為從此之後，每個人的性別由自己定義，不需要別人的判斷與規範。

我們想先分享一下阿根廷跨性別運動成功的原因。一個原因是阿根廷是一個曾經被獨裁政權統治很久的國家。大家可能曾經聽過阿根廷五月廣場母親的故事。五月廣場是阿根廷總統府前的一個廣場，阿根廷在獨裁政權統治的時候，估計有三萬多的民眾“被失蹤”，這些被失蹤的民眾都是某一個母親的孩子，因此，每逢星期四，就會有一群帶著白色頭巾的母親，繞行廣場請願，為了紀念他們孩子，更要政府給出他們失蹤孩子的下落。廣場母親的繞行持續了二三十年，影響了整個國家的人民，也因此市民社會有著共同記憶，而且對於宗教勢力和政府是非常不信任的。

另一個重要的原因，就是跨性別運動有效地結合了各個領域的社會力量。在這個運動裡，我們看到一個令人興奮的現象，就是跨運動的結盟，包括教師團體、勞工團體、環保團體，女權主義者，一起為這一次法案的通過成立了聯盟。更重要的是，其實在上述不同的社會運動團體裡，我們都可以看到有跨性別組織者的存在。我們認為，這也是此次跨議題聯盟成功的重要因素。

## 第三個趨勢其實是國際基金有關的趨勢。

目前許多國際的基金會比較強調全國性的運動，或者所謂跨國性的運動。我們必須先指出，這的確有效推進了國際性的同志運動。同時女同志團體在這一波國際性運動中，有效地以人權為訴求，加入這些跨國家的組織。比較有人權概念的跨國家組織包括美洲國家間組織(Organization of American States)、歐盟等。面對這些比較具有人

權概念的跨國組織，跨性別和同志團體開始集結，並提出以下三點訴求。

第一，要求這些組織讓跨性別和同志團體參與大會及發言。

第二，要求讓跨性別和同志組織能夠成為正式觀察員。

上述兩個目的都達成了。

第三，也是目前推動的目標，是希望這些跨國組織，能夠編列預算，提供給跨性別和同志組織，來做監督國家是否違反同志人權的工作。

這些訴求是有進程規劃的。它先要求列席，然後成為觀察員，再進一步要求這個國際組織編列預算給同志團體來監督這些國家。我們認為這是一個有效監督政府的新趨勢。新加坡有一個女同志組織，在新加坡法律仍然規定不得有同性戀行為的情況下，也開始努力推動東盟(ASEAN，台灣稱東協，中國是東盟的會員)，希望東盟這個組織能比照美洲國家組織的模式，讓同志組織也可以進入東盟裡。

當然，國際基金的這個自上而下的，指導性的趨勢，也對許多致力於地方發展的同志團體造成了困擾與影響。比如說對非洲一個區域性的女同志組織，(Coalition of African Lesbians, CAL)，國際基金就一直期待它也能投入非洲國家間組織的游說工作。又例如，菲律賓一個都市貧窮女同志組織，這個組織的目的，就是要培養城市中下階層的女同志在當地去參政。雖然她們得到了國際基金的支持，但是國際基金一直期待這個組織，再去發展全國或跨區域的工作。這個期待的確對他們造成了不必要的困擾。

此外，在討論跨區域或跨國運動的時候，我們觀察到華人拉拉聯盟(Chinese Lala Alliance, CLA)的獨特性，因為在全世界，我們還沒有看到一個能每年、有系統的將全國女同志組織聚集在一起的聯盟。這是一個很難得的特色，大家可以頭腦風暴一下，怎麼為這個難得的特色一起做什麼或者一起不做什麼。



#### 第四個趨勢：跨界服務。

這是我們對紐約的觀察，也在此跟大家分享：紐約的同志組織現在已經發展到不只是服務同志社群為主體，而是跨界服務在不同群體裡的同志。

比如，有專門服務成為流浪漢(台灣稱街友)的同志和跨性別的團體。舉例來說，紐約市政府近年使用了一個很糟糕的策略，就是警察隨時覺得哪個人看不順眼，就可以把這個人攔下來搜身，紐約的人權團體就開始對這個事抗議修法，這個時候，出現了特別針對女同志和跨性別遭到警察搜身而抗議的團體。

簡而言之，紐約的女同志運動，是在不同的議題裡，強調女同志的主體。當然移民和無證移民本身也是一個重要的議題，移民裡面存在著很多移民的女同志及家人，還包括有為女同志和跨性別受刑人倡議的團體。

上述的四個國際趨勢，可以發現一個共同性，就是各地的女同志組織都在為一個更開放的社會而努力。

這個開放社會的促成，有賴於各個同志組織的努力，同時將爭取而來的資訊、資源與參與的機會，分享給社群內其他更沒有機會的團體或個人。開放的社會是一個多元發聲的社會，我們可以看到女同志組織間的結盟，女同志組織與男同志組織的結盟，女同志組織與其他跨界組織的結盟。更重要的是，我們也觀察到，社群的建立之後，有不少的組織投入政治與文化的工作，也因為這樣的努力，同志的聲音與身影才慢慢的被聽見與看見。

## 酷兒政治在中國 ——與在京“西方”活動家對談錄

翻譯：阿麟、面條

校對：Cindy、Zephyr、一三、面條、阿麟

（原載於同語網站【同語·異言】欄目，由同語獲得原作者授權翻譯並轉載，地址：  
<http://www.tongyulala.org/newsshow.php?cid=71&id=324>）

同語按：這篇文章是對幾位在北京深入參與中國酷兒運動的“西方”活動家的訪談記錄，他們都（曾）就讀或任教於西方世界的大學。這幾位參與者以中西方世界的雙重視角，在深入參與中國本土酷兒運動的基礎上，對中國的酷兒運動發表了獨特、深入的看法。本文原載於美國密歇根州立大學的學術刊物《QED》，原文版權信息如下：QED: A Journal in GLBTQ Worldmaking 1.3 (2014): 109 - 132. ISSN 2327-1574. All rights reserved.

### （一）中國酷兒運動中的“西方”活動家

烏利塞斯·莫雷諾-塔巴雷斯（以下簡稱“烏利塞斯”）：我們這個項目，旨在為西方讀者了解中國酷兒運動提供不同角度。這篇文章是一份修訂文字稿，記錄了我們與幾位曾參與中國酷兒運動組織的活動家的訪談/對話。這個項目填補了“西方”活動家和學者對於中國酷兒運動的複雜性與多樣性的知識空白，這點對西方讀者來說非常重要。在中國國內外的主流西方話語中，中國及其酷兒社群都呈現出同質化甚至隱形的狀態。中國這個地理語境，即使對於不少身處其中的活動者來說，都難以窺一斑而見全豹。這次對談與《QED》的宗旨一致，從參與者的經歷出發，介紹酷兒實踐運動在中國的開展。我們的項目特別介紹主要在北京活動的酷兒運動家，但同時也涉及在中國大陸其他地區甚至流散海外的活動者。這些參與者的豐富經歷，使他們不同程度上既是中國的局內人和局外人，也是西方的局內人和局外人。我們把“西方”二字劃分打上引號，就是它的劃分並不確切，局內人與局外人的界限並不涇渭分明。儘管不是所有參與者都來自西方，但他們都（曾）就讀或任教於所謂西方世界（即西歐和美國）的大學。

為了組織這個項目，我通過社交圈子聯系了一些活動家和組織者，並邀請他們參與項目。其中一人因為私人原因婉拒，另三人由於時間衝突也無法參與。除了卡爾瑪.R.查韋斯（Karma R. Chavez）之外，其余所有參與者都居住在中國，並且曾經組織過形式各異的酷兒運動。我本人是訪問者之一，由於我曾短期居住在北京，我也會以酷兒組織者的身份談談自己的經歷。我特別邀請了卡爾瑪作為我的共訪者，她在西方酷兒理論以及組織酷兒運動方面的專長，使她能夠很好地把握訪談的方向，為讀者們提供更切實豐富的信息。她的主要工作是設計、編輯和最終擬定我們的訪談問題。現在我們先從自己和中國酷兒社區的聯系開始談起。

我前往中國的原因既是心血來潮，也是情勢所迫。作為一個無證移民，在讀完傳播學碩士之後，我留在美國能選擇的工作太少了，所以我決定去別的國家尋找機會，而中國看起來最具有冒險性。在中國我成為了一名英語外教，而在酷兒生活方面，我先是加入了北京同志和盟友論壇（Beijing Gay lesbian and Allies Discussion, BGLAD），一個組織線上社交活動的民間組織，我在那兒參與策劃活動。後來我又加入北京同志中心（Beijing LGBT Center）做志願者，主要負責英語角的活

動，英語角後來改名為 E 口同聲 (LGBT Talk)，在這個活動裡中國參與者們會用英語討論酷兒話題。現在我正在倫敦政經學院攻讀人文地理學博士學位，主要研究居於倫敦的拉丁美洲移民的生活工作和移民之間的關係。

**卡爾瑪.R.查韋斯**（以下簡稱“卡爾瑪”）：我現在在美國威斯康星大學麥迪遜分校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任教，講授酷兒理論和政治。我從未去過中國，我的大部分學術研究和酷兒運動實踐都是關於美國的，但對中國也有借鑒意義。我同時也在研究美國—墨西哥邊境問題和移民問題，我寫了《酷兒移民政治：激進修辭與聯盟的可能性》(Queer Migration Politics: Activist Rhetoric and Coalitional Possibilities)，這本書探究了當代美國社會中酷兒議題和移民政治之間的交叉和相互影響 [i]。我與 Eithne Luibheid 一起創立了酷兒移民研究網 (Queer Migration Research Network)，因此我也對移民過程及各國文化中的性別、性向的議題非常感興趣。我還是酷兒激進組織反對平等 (Against Equality) 的一員，這個組織旨在挑戰主流 LGBT 平權運動，並記錄酷兒激進派運動的歷史。我和烏利塞斯認識很多年了，很高興這次能和他一起開展這個研究。

**斯泰恩·德克勒克**（以下簡稱“斯泰恩”）：我在比利時讀完法律之後於 2000 年移居中國，在不同的草根組織開展民族志田野調查，研究中國的公民社會。在這個過程中，我對北京 LGBT 社群生活的發展產生了極大興趣。在 2007 年，我參與創辦了中國第一家獨立的 LGBT 網絡視頻機構“同志亦凡人”。同志亦凡人以記錄和傳播同志文化、提高公眾認知為己任，一直發展良好，目前已經有累計超過兩千萬的視頻點擊率。2009 年，我成為同志亦凡人的全職制片人，制作了大量有關 LGBT 的視頻。自 2011 年起，我同時擔任紀安德諮詢中心的負責人之一。紀安德諮詢中心是一個中國非政府組織，致力於提升公眾對於性、性別和性健康的關注與認知。我們的工作包括提供相關培訓，組織大規模的教育倡導

和信息倡導活動，如設立中國彩虹媒體獎，組織“艾滋徒步”活動，以及舉辦中國 LGBT 組織合作與發展論壇等。我在積極參與 LGBT 運動的同時，也從未忘記自己研究者的身份。目前我正在撰寫我在比利時魯汶大學的博士論文，是關於中國當代同志運動的影像民族志研究；同時自 2003 年起我就在該校執教“現代中國法律”課程。

**斯蒂芬.J.里奧內里**（以下用其中文名“李思諦”）：我第一次到中國是在 2007 年的夏天，當時是來學中文。一年後我又因為做大學畢業論文的田野工作再次來中國呆了半年，研究進城農民工子女教育流動性的問題。2009 年我移居北京，在一家美國的非政府環境保護組織工作，同時也開始在“北京同志中心”做志願者。2011 年 6 月，中心負責人邀請我申請新設立的項目主管職位，於是我辭去了原來的工作，並成為中心第一位外籍雇員。由於在美國曾有組織學生同志活動和男男性接觸人群(MSM)健康干預的經驗，我在北京同志中心負責設計開發賦權倡導活動及教育項目。2012 年 6 月，我成為中心的執行主任，負責管理中心的擴展事宜和項目的發展運行。在我參與中國和北京地區同志運動的期間，我還參加了“發現自我之旅”酷兒視頻工作坊、中國彩虹媒體獎、邊邊小組，及社商賢彙 (Community Business) 關於職場多元性的評估。

**黃阿娜**：我自 2006 年就投身中國拉拉運動。將拉拉組織與由男同主導的同志運動 [ii] 明確區分，是為了反映中國酷兒政治的實際情況。2009 年我從哈佛大學畢業之後就移居北京，一直到返回美國攻讀杜克大學的文化人類學博士學位之前，我一直都在全職參與組織酷兒運動。我創立了“發現自我之旅”酷兒視頻工作坊，幫助參與者通過制作視頻來講述他/她們的人生故事。2008 年到 2012 年間，我在華人拉拉聯盟工作。這是一個跨區域的社會團體，其成員來自中國大陸、台灣、香港和海外，所舉辦的拉拉營（華人女同志組織者訓練營）等項目培養、啟發並扶持了 51 個成員組織。



《發現自我之旅》海報

對於我來說，“發現自我之旅”酷兒視頻工作坊是一個親密空間，讓我能參與到拉拉世界的情感脈搏當中；而華人拉拉聯盟則給我提供了一個發起集體運動，塑造酷兒政治的機會。我在中國出生，十歲那年就移民到了美國，但進入中國的拉拉運動後，卻出人意料地給我如歸鄉一般的溫暖和親切。我深深熱愛著拉拉運動，並帶著一份敬畏看著它不斷成熟、發展、壯大。

卡麗娜·羅瑟（以下簡稱“卡麗娜”）：我在倫敦大學亞非學院取得了性別研究的碩士學位。之前我對中國的研究重點在於 LGBT 運動在中國的興起。2011 年 10 月到 2012 年 6 月在京期間，我在北京女同志中心做志願者，這是一家自籌資金的非政府組織，主要開展小規模的社區項目。我對中國同志如何進行身份表達，以及西方強勢的同性戀身份概念如何影響同志的身份表達很感興趣。我目前的研究項目秉承了我一貫的興趣，重點研究中國的同妻（男同性戀的妻子）。婚姻在中國有著強烈的義務色彩，這也很大程度上導致了同妻現象的普遍性。我的研究將探討同妻敘事如何受目前正在興起的同性戀身份政治的影響，以及消費文化如何將婚姻的概念浪漫化和商品化。

## （二）中國酷兒運動的“前世今生”

烏利塞斯與卡爾瑪：從你的經驗來看，中國的酷兒運動或組織經歷了怎樣的變化？

卡麗娜：中國的 LGBT 運動起源於，或者說普遍被認為起源於 1995 年，當時一批見多識廣的中國同性戀者、西方學者以及有國外學習經歷的中國社會活動家開始聚集在一起<sup>[iii]</sup>。他們通過小組討論和經驗分享，一起討論明確了他們作為同性戀者在中國的處境是什麼樣的、意味著什麼，以及如何應對這些問題。我認為，中國第一波同運浪潮規模得以擴大是在中國開始承認國內存在艾滋病危機之時，或者始於資助艾滋病預防工作的國際 NGO 組織開始介入，並為服務同性戀群體的（國內）NGO 組織提供大量資金時。

LGBT 運動開始逐漸有了自覺性，這部分要歸功於法律及衛生政策方面的變化，比如在 1997 年中國廢除了流氓罪——這個罪名在以前為警方實施騷擾和突擊搜查提供了合法性。

編注：1997 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廢除了模糊地將雞奸行為入罪的“流氓罪”，標誌著同性戀在中國得以非罪化。

流氓罪是在 1983 年確立的。在當時不斷發展的城市地區中，這一罪名成了政府開展打擊“危害社會治安的犯罪活動”行動的一部分。這個罪名包羅萬象，給警察提供了極大的自由度，有權立即抓捕他們認定的“犯罪分子”。打擊“危害社會治安的犯罪活動”行動主要針對強姦、賣淫、販毒等違法行為，但這個罪名同時也為警方對同性戀人群進行的經常性騷擾和突然搜捕提供了正當性<sup>[iv]</sup>。

另一個有利於增強 LGBT 政治力量的因素是中國政府在 2001 年把同性戀從精神疾病名單上剔除，這就意味著 LGBT 人群的家人不能再將他們強行關制在精神病院。

編注：2001 年，中華醫學會精神科學會等制定的《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版不再將“自我和諧型同性戀”統劃為病態，同性戀在中國自此得以非病理化。但事實上，仍然有很多

LGBT 人群遭受了“同性戀扭轉治療”，甚至很多是被家人逼迫“接受治療”的。

在 2003 年或 2004 年之後，中國的酷兒運動就以驚人的速度呈現出多樣化的面貌。在我看來，同志亦凡人網絡視頻站點以及“發現自我之旅”酷兒視頻工作坊所做的眾多方面的工作都是中國同志運動文化生產的形式。

**烏利塞斯：**在為生活在北京的外國同志們提供社群歸屬感方面，北京同志和盟友論壇（BGLAD）曾發揮了重要作用。2005 年，凱蒂·波梅蘭茨（Katie Pomerantz）和米凱拉·波洛克（Mikaela Pollock）為在中國生活的外國及本國同性戀群體建立了這個雅虎小組，它後來發展成為一個形式各異的社交活動的發起平台，既有在某人家客廳組織的聚會等一些小圈子裡的私密活動，也有在公共場所比如酒吧舉辦的活動。這些活動還幫助愛知行和同語等中國當地的酷兒組織籌集資金。在兩年時間內，這一小組的會員不斷增加，活躍會員數達到了 800 人。我在論壇工作期間，儘管活躍會員數有漲有落，但只要一組織活動就會有很多人參加，大家的反饋都非常積極。小組資深成員都知道，這種活躍人數的漲跌是很正常的，從論壇創辦之初就是如此。

**李思諦：**過去三年裡，我見證了中國酷兒運動的巨大發展。說得更明白些，就是我看到了更多的酷兒組織不僅關注社群內部，更積極地向外擴展、參與到社群外的公共領域中。在有組織的酷兒運動（即以社群為基礎並在酷兒社群中扮演領導角色、為保障群體權益和需求而積極發聲的公民社會組織）開始之初，其重點就是致力於為同志個人提供教育，幫助個體從各方面強大起來，同時建立起一種獨特的社群或酷兒文化，使他們不必再隱藏或疏離於社會。這樣的工作仍然極其重要，許多團體組織也正在為此進行正當而持續的努力。但同時，LGBT 團體現在也開始在轉變它們的倡導對象，其“目標人群”不再僅限於 LGBT 社群成員，而是向外拓展至新聞工作者、教師、心理學家或諮詢師、普通民眾、中國政府，甚至聯合國人權機構。儘管在 2010 年之前中國的公民

社會組織就已經開始組織旨在提升公眾意識的活動，尤其是針對國際不再恐同/恐跨日的活動，但那時我絕對無法想象，在 2013 年 5 月，電影導演范坡坡和同語能夠向國家廣電總局申請信息公開，要求其為禁止電影中出現同性戀內容的禁令提供解釋；也想象不到在 2013 年 10 月，來自中國公民社會組織的兩名代表可以出席聯合國對中國的普遍定期審議工作組會議，並在會議上倡導將性傾向和性別認同（SOGI）納入到對中國反歧視政策的評估當中。我認為這兩個例子都表現了酷兒團體對政府級高層次事務的參與。儘管有人認為這和中國同志的日常生活相脫節，但我想說明的是，這代表的是如今這些以社群為基礎的酷兒團體已經比三年前更強大和自信了。

那麼，為什麼會產生這樣的變化？是什麼原因驅使這些酷兒團體逐漸向外拓展？我認為這裡有兩個相輔相成的主要因素。第一，越來越多的團體組織開始明確聲明，其工作重點和目標就是反對歧視。我從資歷比我豐富的組織者那裡了解到，過去政府、社群成員和組織者等都將“同志”看作是一個醫療衛生議題而非人權議題。但是，舉個例子來說，在 2012 年的全國 LGBT 組織大會上，與會者一致同意將反歧視列為 2013 年大會的主題。這一變化以及愈加明確的反歧視意識引起了相當大的不安和緊張。就像在 2012 年，大家突然意識到，很多團體認為的“反歧視”概念、或者這些團體一直用來反抗所謂的“歧視行為”的種種策略和手段，實際上是建立在拉拉、酷兒女性、跨性別者或者其他被邊緣化了的群體成員的痛苦和犧牲的基礎上的。

大會目標的轉變和重新明確卻引發了不小的混亂和緊張氣氛，因為在 2012 年的大會上，許多組織對於“反歧視”的概念，甚至反歧視鬥爭的策略和行動，實際上都是以忽視女同性戀/酷兒女性、跨性別者，或其他社群內更邊緣的群體為代價的。我把這看作是每次權利運動都無可避免要承受的巨大痛苦。所以當拉拉小組們活躍地參與到權利運動中，並且積極地為自己的需要和要求發聲時，我感到非常高興。我認為拉拉小組以及



其他社群內邊緣群體的參與，對中國的 LGBT 運動形成一種反歧視手段來說極其重要。性別身份與性傾向的交叉，或階級與性傾向的交叉，無疑都將推動一場注重反對所有形式歧視的運動，而非僅僅關注針對中產階級、漢族、男性、順性別（編者按：順性別的英文名稱為 Cis-gender，指性別認同與生理性別相一致，且性別表達與性別規範相符。與順性別相對應的是跨性別）群體的性傾向的歧視。

除了酷兒組織開始致力於反歧視鬥爭之外，第二個促進 LGBT 運動發展的因素是，眾多外國政府、跨政府機構以及基金會都對中國的 LGBT 權益運動的興趣大增，並給予了大量資金保障和技術支持。比如聯合國通過了譴責針對 LGBT 群體的歧視的決議，以及其他幾個國家自發重申其承認 LGBT 群體權益的聲明，這些舉動都為中國 LGBT 公民社會向外國政府及跨政府機構尋求支持提供了新的空間。與聯合國開發計劃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婦女署的合作，以及不少大使館的的支持和協作，都為中國 LGBT 運動的拓展和成熟提供了機遇。基金會也開始期待更多有可見成效的平權工作，儘管這種工作與社群成員的需求往往會存在隔閡，但通過對平等權利的呼呼和要求，它確實推動了各組織團體邁入一個新的運動領域。這些因素的負面效果我們還可以討論，但以上兩個因素在中國 LGBT 運動發展中是十分關鍵的。

**斯泰恩：**最近的幾年裡，中國的很多方面確實都發生了改變，但總體來說社會上還存在著歧視和污名化現象。在中國的監管環境下，政府對於 LGBT 群體的總體政策表現為“三不政策”：不支持，不反對，不提倡。這個說法準確地體現了當前的真實形勢：政府對於中國 LGBT 群體的立場就是“沒有立場”。從表面上看，這似乎是一個中立的立場，但實際上它非常不中立。因為它不但阻礙了開展全面綜合的性教育，而且導致含有 LGBT 內容的視聽產品及其他（文化）創作繼續處在審查制度之下，同時也沒有為 LGBT 群體提供任何（權益等）保障，類似的壞處還有

很多。因此在“三不”政策之下，針對 LGBT 群體的各種形式的歧視和污名化持續惡化。我們同志亦凡人站的工作出發點，就是希望能夠更多地展示同性戀或 LGBT 群體正面積極的形象。從某種意義上說，也就是樹立起更多的角色榜樣。我們經常能收到特別是來自年輕人的評論，表示同志亦凡人實實在在地實現了這個功能，正如一個大學生拉拉所說的那樣，她從高中起就關注我們了，在成長過程中同志亦凡人幫助她正面認識了自己的性傾向——幫助她驅散了之前認為自己可能是心理變態的想法，並且不再認為自己是非異性戀身份的“受害者”。

一直以來，我們都嘗試通過展現不同議題的各種影片來展現社群的多元性。不過，想要在每部影片中都涵蓋所有群體、所有身份是極其困難的事情，因為每個群體關注的議題都不一樣，但我們致力於將社群中的不同身份、不同群體、不同側面都展現出來，包羅各種教育、地區、經濟、民族背景各異的人群。我們一直傾向於採取一種“酷兒”的態度，致力於為我們的觀眾解構各種標籤。從總體上看，我們一直都很關注那些被忽視或忽略的議題和/或群體。例如，我們制作了中國第一部關於女跨男跨性別者、第一部 LGBT 群體內 SM 性行為、甚至是第一部男同性戀礦工的紀錄片。在影片中，我們總是讓人物和事件自己發聲，展現出自己的觀點和故事。

**烏利塞斯：**阿娜，你是否認為拉拉權利運動與男同性戀主導的同志運動是分離的？

**黃阿娜：**拉拉權利運動從一開始就是和男同性戀平權運動相分離的，因為拉拉組織從未得到過艾滋病防治項目的資源。拉拉的權益運動更加草根，不像男同性戀那樣擁有那麼多公眾關注和政治影響力。但同時，這種邊緣地位也讓我們能夠拒絕同化，並提供了一種真正的批判性視角來看待問題。是的，運動的規模和數量正在壯大，但我認為對於社會運動來說，其參與者本身才是最有價值的資源。在過去的幾年中，我們見證了不少拉拉成長為權益活動家和領導者，成為善於表達、

Year: 2013  
Date: 2013  
中國文字  
China: 2013  
Running Time: 90 min.  
Subtitled in English and Chinese



非凡大學作品 出品: 同志亦凡人 導演: 姚瑩 監製: 魏建輝 旁白指導: 范曉斌  
聯合制作機構: 同志亦凡人 北京紀安德 中國國際人權之聲基金會  
This film is a product of the Queer University. Produced by Queer Comrades  
Directed by Yao Yao Production Supervision: Xiaogang Wei Post-production Supervision: Popo Fan  
Production Organizations: Queer Comrades Beijing Gender Health Education Institute China Queer Independent Films

### 女跨男紀錄片《兄弟》封面

充滿自信、具有批判思維、能力突出的組織者，我為她們的智慧和才能感到十分自豪。

用專業術語來說，這就是一種領導力培訓和能力建設。但是在美國的非營利組織聯合體中存在一個關鍵問題，那就是具有理想主義的年輕人往往被忽視，並在短短幾年內就產生倦怠感，耗光熱情和主觀能动性[v]。迄今為止，華人拉拉聯盟的力量就在於能夠讓參與者在加入這個圈子之後實現自我轉變。我希望活動參與者能夠在過程中真正成長並被治愈，因為這是最重要的。成員間建立的聯系和情感能夠幫助她們獲得更進一步的改造和轉變，而我認為這種改造和轉變正應該是我們運動的核心。

### (三) 中國酷兒運動改變了我對中國的看法

烏利塞斯與卡爾瑪：李思諦曾談到“心理變態式”和“受害者式”話語的問題，那麼在中國文化和政治背景下，這種情況在個人或組織層面上有多普遍呢？

李思諦：我在你提到的所有層面中都曾發現存在著這種現象，即給 LGBT 群體貼上心理變態或受害者的標籤。我知道很多這樣的故事，但有幾個最能說明問題：2013 年 5 月，淡藍網對中國的教科書進行了一次調查，發現有 13 本使用度很高的主流心理學教材仍將同性戀列為精神病或性變態。就像卡麗娜之前提過的那樣，2001 年發布的《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版）》就已經把同性戀和雙性戀從性心理障礙名單中移除了，但是許多機構顯然還繼續使用著那些過時的、道德說教式的教材。除此之外，2013 年 12 月長沙市民政局拒絕為一個 LGBT 非政府組織註冊，其中一個理由就是同性婚姻是不道德、不正常的。不少家長也在苦苦搜尋能夠解釋自己孩子“性變態”的原因，或者歸咎為自己養育無方。

我見過的最讓人吃驚的有關“受害者身份”的例子發生在北京同志中心的街道隨機訪問中。志願者們在北京的街道上隨機與人們談論性向與歧視，並把過程記錄下來。其中一個中國志願者提議道，我們應該說服異性戀人群去“同情”同性戀者，因為同性戀者沒辦法生孩子。聽到這個我感到非常困惑，因為他不僅直接假定每個男/女同性戀都想要孩子，還認為用受害者或者尋求同情的語氣就能讓人們更能接受同性戀人群。

斯泰恩：這些情況的出現和我之前提到的“三不政策”有關。我們在媒體、教育和醫療衛生這三個領域中都能看到“三不政策”的影響，尤其能清楚地看到官方的無立場態度如何阻礙了公眾對 LGBT 群體的主體性形成更正面的了解。當然，“三不政策”也體現在社會的其他領域，就像李思諦提到的那樣，儘管中國沒有法律條文明確禁止，但民政局普遍不允許 LGBT 組織進行註冊，這說明了政府部門擔心對任何公開表明 LGBT 性質的社會組織註冊非政府組織的官方許可會“提倡” LGBT 活動。

而有意思的是，媒體、教育和醫療衛生反而是最近幾年 LGBT 運動最活躍的三個領域。在我看來，LGBT 運動最初都將精力放在了尋求對群體

友好的特定媒體、教育和衛生機構（或機構代表）的支持上，主要側重於創建它們對群體的認知和理解。只有在最近幾年裡，LGBT 運動才開始直接關注總體政策，正是這些政策阻礙了上述領域（在 LGBT 方面）的長足全面發展：直到最近 LGBT 運動才直接致力於建立或改善相關政策法規，呼吁政府制定保護 LGBT 人群的明確方針，以及轉變阻礙有效權益進程的“無立場”態度。

在這一點上，我想回到李思諦對酷兒運動近幾年發展歷程的總結上。我同意他提出的中國的 LGBT 運動是由內而外逐漸發展的這一觀點，但是我還想補充一點稍微不同的看法。在我看來，LGBT 運動重心轉變、開始明確挑戰官方政策法規，應該被看做是一種最近才開始並越來越多地被採用的特別策略。這種策略並不僅僅是為了創建公眾意識，或尋求普通公眾、記者、教師、心理學家或諮詢師的理解。剛才李思諦提到的兩個例子，一是電影導演范坡坡和同語要求國家廣電總局對禁止電影中出現同性戀內容的禁令作出解釋，二是來自中國公民社會組織的兩位代表在聯合國對中國的普遍定期審議工作組會議上呼吁將性傾向和性別認同（SOGI）納入到對中國的反歧視政策評估中，這些都應該被看做是中國酷兒政治新發展的體現。

**黃阿娜：**我同意斯泰恩和李思諦的觀點，並且我還希望再強調下這個問題的複雜性。在法律、醫療、政治的框架外，中國的年輕一代和一些亞文化群體對酷兒社群驚人地友好。比如，在中國有一大批腐女群體，她們把看 BL 動畫/漫畫當做是生活方式並且極度熱衷。BL 指的是 boys' love，即男孩之間的愛情。這個例子並不是說在當今社會中不存在歧視問題，而是說明了在當代中國種種相互矛盾又相輔相成的社會層面中，酷兒群體的確可能會有天差地別的個人經歷和體驗。

**烏利塞斯：**我對黃阿娜的話很有共鳴，中國的酷兒生活是由多元體驗構成的。出於參與酷兒政治的需要，我在美國的時候接觸過一些對中國酷兒生活的描述並據此形成了自己的看法和評判。作為一個外國酷兒，決定去北京對我來說是一次

很大的冒險。我不懂中文，對中國文化也知之甚少，唯一知道的就是那兒有一份工作等著我。北京是一個巨大的城市，人口龐大，社會錯綜複雜，由此產生瞭許多非常複雜、不容易理解的議題（如臭名昭著的貧富差距問題）。這些都同時與性別和性傾向議題產生關聯，甚至性別和性傾向議題在相比之下顯得不那麼緊要。我也是在加入北京同志中心、成為 E 口同聲的志願者，並和當地的中國男同志和拉拉交談之後，才意識到這種狀況。

**烏利塞斯與卡爾瑪：**你們在中國參與酷兒政治的經歷，如何改變了你們對於中國的看法？

**斯泰恩：**從我非常個人的角度來看，我必須承認參與酷兒社群是我真正融入中國社會的契機。在剛來中國的頭幾年裡，我在大學學習中文和法律。雖然我結交瞭很多中國朋友，但是在我們的交往中，他們的出發點總是停留在自己是中國人而我是西方人上面，我很少能遇到不總是把我當外國人看待的人。但是當我進入酷兒社群，更確切地說是進入男同性戀社群之後，大家關注的重點都僅僅是彼此之間同性戀身份。成為同性戀社群中的一員，讓我建立了在別的環境下無法擁有的情感紐帶。在其他地方，人們似乎很難去彌合文化差異，但在同性戀社群中，我感覺不會有太多人會過於關注我西方人的身份。在一個異性戀主流的社會中，我們共享著同一個性少數族群的身份，這使得我們能夠進行更深入的交流，不必像之前與學校裡的朋友的對話那樣一本正經。由此，不僅是對於中國的 LGBT 社群，我對整個中國的了解和認識都有了極大的增進。在某種程度上說，同性戀社群就是瞭我了解整個中國社會的起點。

在我最初來中國的時候，我多少受了西方媒體的“洗腦”。尤其是在二十一世紀初之前，西方媒體基本上全是關於中國極權政府或中國不尊重人權的報道。融入酷兒社群生活並開始在社群工作之後，我對中國社會機制的運行有了瞭更多的了解。中國有一片灰色地帶，什麼事情能做或不能做都沒有明確的標準、需要一點點摸索，這就使得很

多事情變得比西方媒體甚至是西方學術圈中描繪和討論的情況更加微妙和複雜。

**黃阿娜：**由於我是中國人，長著中國臉、說著中國話，人們並不會特別把我當作外國人看待。我是在福建一個小城鎮長大的，但前往北京參加酷兒運動卻讓我的人生產生了巨大改變，在那兒我找到了在中國能讓我真正產生歸屬感的地方。很多華裔中國人在與家人回到中國之後，都抱怨中國的生活實在太枯燥僵化，我重回福建時的感受也是如此。然而，我在北京認識的拉拉權益活動者們全都是一些很獨特的人。她們當中的大多數人都是選擇從舒適的家鄉離開，獨自來到北京，為了尋求一個允許不同性別身份和性傾向的存在、更加有意思的世界。

我想重點談一談中國的拉拉權益運動（以及認為中國的 LGBT 運動未必是一個緊密團結的整體的觀點）。我發現在拉拉群體中，性別表達與生理性別存在不一致是一個非常重要而且顯著的現象。中國拉拉文化的特點就是過剩的性別表達，其中最常見的兩種就是 P（女性化者-femmes）和 T（可以粗略翻譯成男性化者/風流男子角色者/跨性別者-butch/stud/Transgender）兩種分類。比如，廣泛發行的《les+》雜誌就刊登了不少引人深思的專欄文章，討論身體政治、女同性戀關係中扮演男性化者和扮演女性化者的欲望，以及跨性別者的身份認同等議題。拉拉社區中也存在著大量多元性別表現形式的意義和內涵的討論，如娘 T（soft butch）、不分（versatile）、爺 P（stone femme）等。華人拉拉聯盟明確將喜歡女人的跨性別者也納入到了“拉拉”的範圍中，其組織內部的一名成員就認同自己是一名男跨女的女同性戀者。事實上，我曾經寫過一篇叫做《表面之上：中國拉拉文化中的“T”身份與跨性別者》(On the Surface: ‘T’ and Transgender Identity in Chinese Lala Culture)的文章，討論拉拉文化中 T 身份與跨性別者這兩種身份建構之間的曖昧關係，這篇文章被收錄在一本即將出版的名為《中國酷兒/同志：學術研究、社會運動和媒體文化的新角度》(Queer/Tongzhi China:

New Perspectives on Research, Activism, and Media Cultures)的選集中。

讓我感到擔憂的一件事，就是從西方 LGBT 政治話語中引進的限制性性別規範，即 LGBT 這種歸類方法，它並未反映出根植於中國拉拉性別身份中的各種性別變體。當越來越多的人開始接觸到跨性別這個新引進的概念時，我們反而忘記去關注中國拉拉中的 T 群體。每當活動家們用全球化或西方術語談起身份政治時，這個群體總是被忽視，就好像 LGBT 身份比 T 和 P 的身份更加高等、更加重要一樣。

我認為拉拉組織傾向於吸引某種特定類型的人，但有很多 T 對被叫做“女兒”、“姐妹”、“女朋友”等感到不舒服。我的確發現，中國未來在性別表達術語上可能會變得更有局限性，這要部分歸咎於來自西方的，通過電影、媒體、政治而占據主導地位的西方女同性戀者典型形象的性別規範。在關於同性婚姻的新聞報道和西方的愛情電影中，出現的總是兩位女性化的女性伴侶的形象。這種視覺形象慢慢在世界範圍內獲得了認可，但具有男性氣質的拉拉卻無法擁有這樣認可度。

**卡麗娜：**由於我的專業是中國研究，所以我大概知道將在中國遇到什麼。但是當我來到北京女同志中心時，有些拉拉因為我的西方身份而對我特殊對待，這讓我感到很困擾。在一些社交場合中，我被看做專家，要負責把本土同性身份翻譯成可以與全球背景下流動的身份標識對話的 LGBT 身份。這對我來說非常困難，因為我只能與自己的、親身經歷過的背景對話並對之加以描述。我甚至不會說中文，但是她們提出的問題卻似乎要我提供一種比她們自己（所有的）更為可靠的女同性戀者主體身份的模範樣式。這樣的經歷讓我對全球背景下的身份形象如何影響本土語境和個人經驗對性傾向的理解，以及可見的等級制度等問題更加敏感。

#### （四）“男同志主導”、“正統同性戀”？中國 LGBT 社群的不同聲音

**烏利塞斯與卡爾瑪：**黃阿娜指出了同志運動是由男同性戀主導的，我們能談一談這種態勢是怎麼形成的嗎？

**李思諦：**我非常同意同志運動是由男同性戀主導的，我還認為性別歧視的觀念在中國酷兒人群的組織以及日常生活中隨處可見。甚至在男同性戀者內部，也或明或暗地存在著如對性關係中被動方的歧視，這表明了很多男同性戀仍然蔑視和妖魔化非支配性的男性性別表達。因此對於很多男同性戀或性別歧視者來說，給予女性組織者公共話語空間或權力是非常難以想象的事。

我認為大多數組織者和活動者都至少意識到（也許沒有公開承認）存在性別歧視的問題，但是我不確定是否有群體找到了能成功促成男同性戀、女同性戀、跨性別者或/和其他更邊緣的群體“融合”與“合作”的方法。從我自身在北京同志中心組織活動的經歷中看，2011 年秋天我們轉變了運營模式，把社交活動（電影放映、讀書會等）交給社區小組和成員個人來組織。這就使得同志中心的員工能有更多的時間去關注反歧視工作，而非社區活動。但是，這種轉變的後果是由女性組織的活動、女性參與者數量的總體下滑。（另一個原因是 2011 年秋天女同志中心在北京成立了，也許更多女性偏愛去那裡參加活動。）針對這個情況，北京同志中心制定了一個政策，對女性或跨性別者在中心舉辦的活動，中心將給予租金及時間/空間分配上的優惠。我自己也嘗試組織過一些拉拉活動，但是參與者通常都不是很多，這讓我意識到擁有能組織、協調活動的女性領導者的重要性。同時，我們還制定了一項內部政策，在我們面向公眾舉辦的任何 LGBT 活動中，無論在校園、公司培訓，甚至是籌款聚會上，發言者必須至少有一男一女，或是在宣傳形象中必須既有男性也有女性等。同志中心還致力於主辦或組織關注女性議題或女權主義的活動，但是男性很少參加這些活動。

關於男性主導同志運動的討論，我最後想補充的一點是，一些由女性組織的活動或倡導中也存在著將男性排除在外的情況，這需要我們反思。舉個例子，2012 年中國的獻血政策進行了改革，從禁止所有同性戀者（無論何種性別或性行為）獻血，變為禁止任何男男性行為者獻血。一些女同性戀者制作了一個視頻，表達她們對能夠獻血的驕傲之情，卻沒有批判性地意識到，這條禁令仍然把男男性行為者擋在了獻血的大門外，不管他們是否已經採用了任何安全措施。我還聽說我的幾個拉拉活動家朋友並未把艾滋病理解為一種社會歧視問題，而是一種與人權問題無關的“病”或“疾病”。我舉這兩個例子不是要指責任何人，而是想說明 LGBT 運動仍然非常年輕，在不同團體之間仍存在許多誤解和隔閡，這限制了運動反對所有形式的歧視的效果。但不管怎樣，我更關心的仍是資源分配偏向男同性戀群體以及某些男性活動家毫不顧忌地表現出的性別歧視。



拉拉驕傲獻血活動明信片

**斯泰恩：**造成同志運動由男性主導的因素有很多。剛才黃阿娜也提到了，LGBT 運動進入中國的第一個契機是艾滋病危機來臨。在那時，國際機構和資金開始注入中國，中國政府也第一次表現出與男同性戀群體合作的興趣，這就為男同性戀組織的出現提供了空間，他們能獲得資金支持，有時能通過關注健康議題達成與政府的合作。那時所有的關注和資金都流向了男同性戀組織，而女

同性戀組織在過程中就大大地被遺忘了。第二個因素是名義侵占。一些男同性戀組織“成長”，向外拓展，並占用了如“LGBT”等術語，但最終仍以男同性戀群體為焦點，經常忽略了女同性戀、雙性戀或跨性別的議題。這個問題在之前提到的 LGBT 大會上出現過，特別是許多活動家，不僅對女同性戀議題，而且對 LGBT 運動中被遺忘/處於失聲狀態的 T（跨性別者）都非常不了解。

**黃阿娜：**我記得大會中發生過一件事，一位男同性戀活動家忽然對一些拉拉活動者說了一番話，大意是你們別想從我們這拿走任何艾滋病防治資金。我不透露幾位當事人的姓名。這個故事最可笑的部分就是他的被害妄想。我們並沒有垂涎於艾滋病防治的資金，這筆資金已經在中國制造了太多令人厭煩的勾心鬥角，以及對爭取政治權益毫無興趣的男男性行為服務提供者。

**烏利塞斯：**關於這個大會，我們能再聊詳細一些嗎？

**斯泰恩：**這個大會叫做中國 LGBT 組織合作與發展論壇，是由北京紀安德諮詢中心主辦的，在 2012 年召開了第一次會議，2013 年又召開了第二次會議。基本上，它是目前中國最大的，也是唯一一個將男同性戀者、女同性戀者、雙性戀者以及跨性戀者群體聚齊在一起的全國性大會。在為期兩天的議程中，與會者一同討論運動和各種議題，分享知識和經驗。比如說，2013 年的大會提出了跨性別者在 LGBT 運動中被邊緣化，以及不同社群如何以不一樣的速度發展的問題。整個 LGBT 運動的概念都遭到了質疑。與會者提出問題：LGBT 的概念是否真的適用於中國，或者它是否僅僅是從外國（全球背景下或由歐美主導的）權益運動中生搬硬套來的概念？隨後很多批評都與雙性戀和跨性別在當下辯論中被普遍忽視，以及男同性戀相對於女同性戀的優勢地位有關，這些我們在之前都已經談到了。

但最讓我印像最深刻的是其中一名與會者認為，LGBT 這個術語是從美國的權益運動中產生，並

用於爭取有關性傾向和性別身份的權利的，它後來逐漸發展成為針對政府和立法體系的權益倡導。有意思的是，那些為中國的組織提供了大量資金的外國政府和/或基金會，其資助項目確實是以支持 LGBT 權益的名義進行的，並且常常帶有（歐美式）權益倡導的意味。這使得中國的組織就逐漸開始在這些術語的框架下進行活動，同時這也解釋了 LGBT 這個術語被廣泛運用的原因。但是這些 LGBT 活動實際上和其原本更激進的權利倡導理念沒有什麼關聯。

**烏利塞斯：**斯泰恩你能給我們舉一個例子嗎？

**斯泰恩：**舉個假設的例子，中國的組織團體可能會爭論有關 LGBT 最重要的議題，認為新聞媒體應該提高對 LGBT 群體的關注，並在報道中更真實、客觀、積極地展現這個群體的形象，或者會就此開展相關項目，培養 LGBT 工作人員與主流媒體打交道的能力，並且對新聞從業者也進行培訓，讓他們對 LGBT 議題有更好的認識。而外國資助的項目更傾向於從權利的角度開展行動，比如啟動一項計劃，專門梳理中國“言論自由”的發展歷程。在他們眼裡，中國組織僅僅提供培訓項目的做法不過是在教育，或能力建設，或意識倡導方面做出的努力罷了。如果將計劃的重點改成“在主流媒體中培養出一批具有批判性思維的人，通過他們對 LGBT 群體的報道最終打破目前媒體上針對 LGBT 內容的審查禁令”，可能會更加符合權利倡導這個重點，但這可能不是中國項目所關心的焦點。

這個例子可能不是特別好，但是它能夠表明一個問題，即儘管外國資助方傾向於從“權利”的角度策劃行動，並且通常非常重視（改變）法律形勢，但是我確實感覺到當前酷兒組織的運動趨勢仍指向促進社會對差異和多元性的接納：由於直接影響法律和政策的渠道很少，成功的希望也很渺茫，酷兒組織主要致力於影響媒體、教育機構等，抱著微弱的希望願這些努力最終能夠改變整個社會的規則。

就像我之前提到的那樣，我看到最近中國的酷兒運動產生了一個重要的進步，那就是對法律和政策開展了更加直接的行動，更加積極地推動政府態度的轉變。比如，現在出現了越來越多採用歐美化權益倡導方式的嘗試，但同時我們也應該注意到，這種嘗試也引發了其他一些組織的擔憂和批評，主要擔心是這些較為激進的行動會導致政府對所有 LGBT 組織實行強烈的打擊。

**李思諦：**我非常同意斯泰恩的觀點，中國酷兒運動的“目標”並不是政府，而是上述那些機構。但是，通過動員這些機構內部的專業人士，然後經由他們倡導政府層面的改變和干預，這種做法能起到多大的作用呢？北京同志中心就是通過這種方式和心理學家們合作的。權益組織先做專業人士的工作，然後通過他們向“權威部門”進言，這是中國非政府組織或非盈利機構常用的倡導策略。儘管這是一種曲線救國的方式，但仍然能起到權益倡導的效果。

**烏利塞斯與卡爾瑪：**麗莎·杜根提出的正統同性戀（homonormativity）這一概念，引導了人們對主流同性戀政治中關於同性戀的標準化觀念進行了評判性反思。她把正統同性戀定義為“一種不僅沒有挑戰異性戀霸權地位的觀念和機制，反而維護和延續它們的政治，它可能會導致同性戀群體政治訴求的減少，轉而形成一種立足於家庭生活和消費主義的私人化、去政治化的同性戀文化”[vi]。你們能舉一些例子來說明中國的酷兒政治是否也出現了正統同性戀這一現象呢？

**李思諦：**我想從多元觀點的角度回答這個問題。我的理解是，以往中國倡導性權的運動，不論是從醫療衛生、身份認同還是反對歧視的角度出發，都是由某一些組織主導的，都不能反映中國酷兒社群的多樣性。然而在最近幾年，拉拉團體和活動家們以及 LGBT/同性戀組織都逐漸意識到並關注有關跨性別者及其他邊緣酷兒族群的議題，不僅開始為各個群體不同的需求發聲，還對如何實現不同性傾向中的公正與正義提出不同的理解和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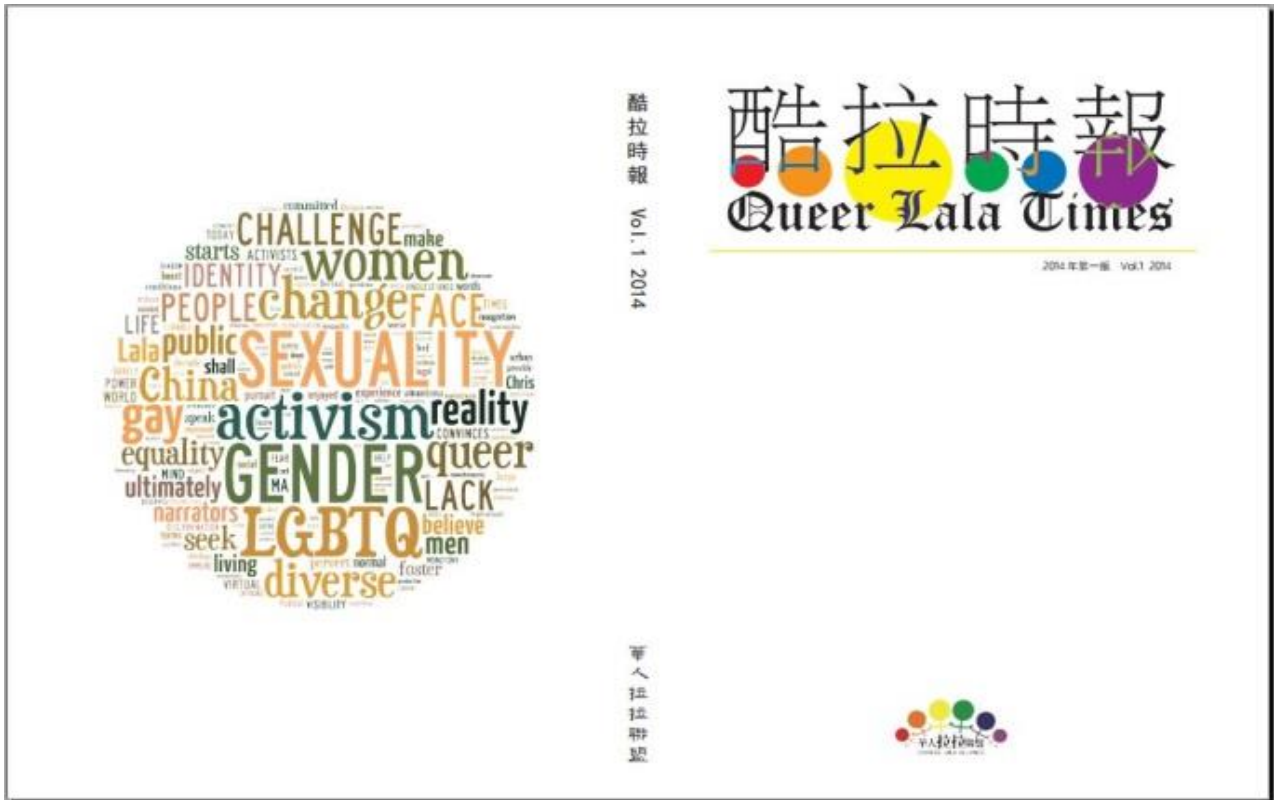
這種轉變在 2011 年末和 2012 年初變得尤為顯著，一批權益活動家和社群成員在微博（類似於推特的中國網絡平台）上發起了針對多種議題的辯論，比如性傾向的“起源”問題：“性傾向是先天的還是後天的？是穩定的還是流動的？男女在這些方面是否有區別？”等等。許多歷史較長、由男性占霸權地位的組織站出來，強烈反對性傾向可以流動的觀點，並且對“酷兒”一詞的使用或其他任何動搖性別標籤的用詞提出批評。

我想這些討論如此激烈的原因，不僅在於議題本身，而且在於許多之前被忽視和埋沒的不同聲音都有組織地彰顯出來了。突然間，LGBT 活動家們意識到社群內部有不同的觀點。但是，仍有很多組織團體選擇忽視那些不同的觀點，繼續堅持自己對於性傾向的定義和理解。這實際上是對“雖然我天生是同性戀，但在其他任何方面都很完美；希望社會能夠接納我，因為我和你其實沒有不同”這種體驗的正統化。

**黃阿娜：**在李思諦提到的這次微博辯論沉寂之後，華人拉拉聯盟發行了一本線上雜誌《酷拉時報》，它在微博和 Facebook 上都能看到[vii]。這個雜誌的創辦宗旨正是要通過展現多元視角，發出批判性的聲音，以反駁正統同性戀的概念。許多活動家們傾向於稱自己為“LGBT”而不是“酷兒”，LGBT 組織的領袖達米安·盧（在中國被稱為星星博士）也曾寫過一篇廣為傳播的文章，談論在中國倡導酷兒理論的有害之處。

在性傾向與許多社會層面（如性傾向與社會階級）的交集中存在著很多階級體系，這些社會規範都是需要 LGBT 活動家們去關注和解構的。我認為這就是剛才李思諦提到的微博辯論中反映出的其中一個微妙議題。有些組織表現出一種搞階級制度和個人崇拜的傾向，這的確能讓事情變得更加高效，很多人也適應這種結構，但它違反了權益運動最根本的原則。

我認為在中國，家庭是我們最難處理的社會規範。最近同性戀親友會（PFLAG China）變得極受歡迎，影響力也大大增強，正是因為那些公開支持



《酷拉時報》2014年合刊封面

同性戀的家長們利用了人們所共同認同的家庭價值觀念。在中國，運用親人紐帶這一策略非常有效。我認為這對中國的酷兒運動來說是一個複雜的問題。一方面，我們應該對社會規範非常謹慎，但另一方面酷兒權益運動不一定非要把讓孩子推到父母們的對立面。在美國的酷兒政治中，獨立和反叛的文化價值觀是人們用以反對父母權威的手段，這也經常體現在搖滾文化和許多其他亞文化中。從那個意義上看，反規範其實仍是一種規範。

**斯泰恩：**關於同性戀正統主義，我認為在 LGBT 組織希望如何向外部世界展示 LGBT 群體，提升他們的意識的努力中，有一個重要的因素。一些組織認為最好向外部世界“保持簡單”，我相信，這也是許多關於“酷兒”在中國社會正當性的辯論的基礎（正如前面李思諦和黃阿娜提到的），他們想證明，LGBT 人士像其他人一樣“正常”。因此正統同性戀的形象出現了。通常的例子是，一個非常聰明的男孩，他只有一個伴侶，唯一的愛人，不亂搞性關係，除了他是同性戀這一無法改變的事實，他就像一個所有父母渴

望的完美孩子。他們利用社會認為正常的概念：如重要的是家人，做一個好兒子，做父母的好孩子，講求道德等等。另外，非流動性分類是首選，作為一個更加酷兒或無標記的焦點可能會使一些社會大眾疑惑，他們可能認為“流動”或“無標簽”的性別傾向可能意味著你可以隨時變回異性戀傾向。

**李思諦：**我還想指出的是，一些同性戀/同志組織積極推動這些斯泰恩描述的均質身份，特別是有的組織試圖通過對粉紅經濟搖旗吶喊，使人們支持或產生興趣。我注意到有些闡述中，男同性戀者的形象是受過良好教育的，有才華的，而且有經濟能力的，並且疏離“女人味”和“過度性活躍”的男同性戀者。也許這些組織會爭辯說，這種“積極的”形象對於“爭取”直人支持者是必要的。

#### （五）中國酷兒運動的挑戰

**烏利塞斯與卡爾瑪：**你們在組織活動的經歷中遇到過哪些困難呢？



**斯泰恩：**我們有許多那樣的經歷。其中一個調停的例子是 2010 年中國同性戀先生評選比賽的終止。同志亦凡人制作了關於競選盛會的準備過程和終結的紀錄片《同志們辛苦了！》[viii]。然而，中國同性戀先生的競選只是其中一個例子。總的來說，舉辦活動總是需要考慮許多。你必須預計活動的敏感性和執法部門介入的可能性。不同的活動采取的準備方式不同。聚會通常是沒問題的，而且可以正常發布信息。但作為一個關注權利的會議，你必須保證它不公開發布信息，而是通過人際聯絡來邀請人們參加，並且告知參加者不要在活動之前或活動期間在推特或微博上發布活動信息，只在活動結束後才公開發布信息。你知道有一些事情可能會提高敏感度，但是在不同的情況下它們的作用也不同。例如，與外國機構或外國駐華使館合作可以確保當局不會封殺活動，因為他們不希望公開干涉這些機構。另一方面，當你與外國使館或政府組織合作，你會發現活動是成功舉辦了，但這會令官方對你的監控更加嚴密。

其他可能提高敏感度的事項包括活動籌備的規模、在推廣和/或廣告中使用的語言、活動的時間（比如說在全國人大快要召開的時候籌劃活動不是一個好的主意）。中國很大一部分的酷兒運動就是在這樣的規則下運作，平衡著那根看不見的准繩——哪些可以被接受，而哪些不能。我把它稱作“在灰色地帶運作”。要把活動帶入一個保證零干擾的“白色地帶”幾乎不可能。大部分組織都想避免政府（強烈）干擾的“黑色地帶”。所以 LGBT 組織最常處於的是“灰色地帶”——不受法律保護且/或符合法律但很可能被執法部門忽略。同志組織持續地試探這個“灰色地帶”的界限。在某種程度上，這是一種糟糕的情況，因為你永遠不知道你能走多遠，隨著你所做的一切，你幾乎陷入一種執念——這到底行，還是不行？會有一種“會發生什麼？”的壓力。但這總比一個非黑即白的狀態要好：至少還有空間可以做事。

**黃阿娜：**要補充的是，我覺得最有挑戰的是真正的持續性。我們想做的事情實在太多，但一直存

在的問題是我們沒有足夠的時間、足夠的人力、足夠的資源去完成所有的事情。所以大家都很精疲力竭，我們每次只能選擇一些事情去做。

同樣，除了籌備活動，政府的干預可能會以較少的有形障礙和心理壓力的形式出現，你不可能知道底線在哪裡。在這裡沒必要深究細節，但是官方確實邀請了很多社群的活躍分子去“喝茶”。



紀錄片《同志們辛苦了！》

**烏利塞斯和卡爾瑪：**中國以外的酷兒運動活躍分子是如何成為中國酷兒運動分子的同盟的？

**卡麗娜：**對於一些為當地 LGBT 運動提供全球視角的大型國際組織來說，例如國際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間性人聯合會（ILGA），促進和推動變革是很重要的。重點是重新討論特權問題，並批判式反思帶有民主精神的新自由主義式宣傳如何影響全球 LGBT 視角的形成，並影響非西方地區對酷兒政治的評判。作為西方活動家，我們現在生活在一個與自己所

熟悉的社會、文化、政治、經濟完全不同的地理環境中，應該重新考慮自己在（社群活動）發展和社會行動方面的立場。在做出判斷之前，我們十分需要先去了解草根運動生存發展環境的變遷史。例如，作為一個總部在紐約、在雲南和北京設有辦事處的非營利組織，亞洲促進會為草根小組提供專業工作坊。該組織對人際網絡的了解非常到位，知道誰是做什麼的、負責哪些領域的事務。再比如中國發展簡報，這是一家為中國非營利機構服務的諮詢公司，為中國提供一個更廣闊的公民社會視野。這兩個機構都設有及時更新的英文網站。

**斯泰恩：**向中國的 LGBT 活動者介紹更多經驗是很有幫助的，尤其是那些針對政府、法律和政策的活動經驗。正如我前面提到的，這些形式的行動是現代發展的一方面，中國本土的活動家們正在為此制定戰略。中國的酷兒運動者可以從國際組織中學習很多，例如國際人權機制如何運作、如何作國家報告、如何監管違規行為等等。不出意外的話，一個不同的角度可以幫助他們構建滿足自身需求的框架。

**李思諦：**我認為另一種支持中國 LGBT “運動”甚至僅僅是支持個人的重要方式就是花時間去理解中國目前的內外處境。我一直對西方媒體過分熱衷於報道（男女同性戀者之間）形式婚姻[ix]的情況感到沮喪，因為我覺得這背後強調的重點往往是“中國人很壓抑，他們不能做自己，所有人都不快樂”。儘管這種論述不再將一切歸罪於政府，但依然是一種令人疲憊的論述而且傳達著錯誤的信息。事實上，粉色空間（pinkspace）制作了一部關於一群形式婚姻中的拉拉的紀錄片。這部電影意在描述一個相當有活力的社群，成員之間互相理解並支持這種挑戰傳統親屬結構的行為。遺憾的是，我還沒有看過這部紀錄片，所以不便多做評論。但我提出這個例子是為了指出西方人和西方活動者不應該帶著“出櫃才是最好的選擇”這種假設來看中國，或者不應該自認為這種形婚以及其他形式的現狀就是“不好的”——從這些小角度還原的大現實往往更加複雜。

**黃阿娜：**我同意李思諦所說的。我有一個“不要做的事”列表：請不要帶著拯救者的心態；不要以為自己比中國的活動家更清楚他們應該做什麼；即使你是資助者，盡量不要對一切持命令口吻，謹記全球的資金結構都歸屬於更大的權力體系。但西方基金會即便是出於好意，也掌握著極大權力，足以迫使南半球的活動者們實現他們的意願。常常令我感到受挫的是，歐美資助者會對中國活動者施壓，令他們優先進行反歧視和法制宣傳工作，而不是通過文化動員和不斷持續的漸進式活動來進行時效不明顯但更深入的改變。

顯然，酷兒運動也是有等級之分的：驕傲游行和法律變革是最勇敢、最有效的方法，而文化和藝術行動就被輕視為是沒有足夠勇氣公開身份的活動者們所做的妥協。這是一個非常扭曲的想法。中國的政治制度和其他國家並不相同、中國的 LGBT 人士面對的問題也不一樣，不需要以任何既有順序實行同樣的一套方法。另外，請不要濫用我們的機構，尤其是作為酷兒運動活動者，我們已經犧牲了物質享受方面的待遇、選擇為自己的信仰努力。我知道這些“不要做的事”有點多。那麼，我們的同盟可以提供的幫助同樣可以有很多，例如精神上的支持，更多地了解中國的酷兒運動，並幫助教育引導身邊的人，尤其是那些可以接觸到的資助者或捐贈者。

**卡爾瑪：**在我們設計這次對話的時候，尤里西斯和我就已經能清楚地想象到西方酷兒活動家和學者作為觀眾的反應，但我們仍然堅持在介紹中國的情況時就事論事，而不是將西方作為一貫參考對象。其實，我們也是剛剛啟動這種對話——但這是從一些曾經或正在中國工作的西方酷兒運動家的角度出發、為中國酷兒運動者在一些關鍵問題、機遇和困境方面的提供經驗的介紹。正像很多西方有關酷兒運動的對話一樣，我們的這種對話也過分強調了城市的酷兒生活和政治，性傾向明顯優先於社會性別。另外，我們也沒有能力充分考慮諸如民族身份、階級關係以及（酷兒）年齡等複雜因素對中國酷兒運動的影響。我毫不懷疑黃阿娜、卡麗娜、李思諦、斯泰恩和烏利塞斯

對於這些議題以及他們組織的酷兒機構和集體也有很多可以說的。這次對話是一個重要的例子，而且提醒我們非常有必要以文化和政治特征為出發點、更有國際視野地去解釋和理解酷兒生活。這些酷兒活動家也批判了西方稱霸全球酷兒組織的狀態，同時承認現有權力結構利用資金資助、

媒體、意識形態、及身份認同所建構的運行方式，不僅會影響當地，更關係到全球。最後，這次對話顯示出西方的酷兒學者和活動家有拓寬視野、了解全球連通性的必要，同時，西方的霸主地位和種族中心主義影響了酷兒思想和政治，我們要考慮到它所形成的無序但又具有實質意義的後果。

**烏利塞斯·莫雷諾-塔巴雷斯 (Ulises Moreno-Tabarez)** 是倫敦經濟學院人文地理學博士生。他的研究探索居住在倫敦的拉美移民在表現和遷移之間的關係。

**卡爾瑪.R.查韋斯 (Karma R. Chavez)** 是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傳播藝術系和墨西哥裔美國人和拉美裔研究項目的副教授，也是《QED: 一本關於男同性戀者、女同性戀者、雙性戀者、跨性別者、酷兒構造世界的期刊》的書評編輯。

**斯蒂芬.J.里奧內里 (Stephen J. Leonelli, 中文名李思諱)** 是一位活動家和社區組織者，有中國本土非政府組織經驗，如北京同志中心、阿卡斯基基金會中國項目和聯合國開發計劃署北京辦事處。目前，他正在攻讀公共政策碩士，在哈佛大學肯尼迪政治學院研究公共政策。

**黃阿娜 (Ana Huang)** 是杜克大學文化人類學的在讀博士生。她目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中國的女同性戀行動和當今中國青年影響、未來性和進步的議題。她參加了自2006年以來的中國酷兒運動，並持續在華人拉拉聯盟工作。

**斯泰恩·德克勒克 (Stijn Deklerck)** 是同志亦凡人——中國第一家獨立LGBT網絡播客的創立者，以及北京紀安德諮詢中心的聯合主任，該組織是最早的一批關注性別、性傾向和性健康的中國非政府組織之一。他目前正在完成他在比利時魯汶大學的博士學位，研究關於中國當代LGBT運動。

**卡麗娜·羅瑟 (Carina Rother)** 是英國倫敦大學亞非學院性別研究的碩士生。她通過在北京女同志中心參與觀察來研究酷兒身份。

#### 【注釋】

[i] 卡爾瑪.R.查韋斯《酷兒移民政治：激進修辭與聯盟的可能性》，烏爾班納：伊利諾伊大學出版社，2013

[ii] “這個詞（同志）在共產主義中國有“革命同志”的意思。它在流行語中已經成為了指代同性戀人群的新詞彙。它也可以被翻譯為“同樣的意志”。想了解更多這個概念的發展和使用過程，請參見安德魯·王《“同志”的再次挪用》，《社會學中的語言》（34：2005），763-93

[iii] 崔子恩《誌同志》紀錄片，北京：崔子恩DV工作室；郭玉潔《中國大陸女同性戀群體組織化歷程》，中國發展簡報 <http://www.chinadevelopmentbrief.org.cn/news-13418.html>；何曉培、蘇茜·喬利《90年代的中國女同志組織》，《亞際文化研究》（2002.1）：479-91

[iv] 埃萊娜·傑弗裡斯《性與性傾向在中國》，紐約：勞特利奇出版社，2006

[v] 煽動！有色種族女性反暴力《革命不會被資助：在非盈利工業綜合體之外》，馬賽諸塞，劍橋：南段出版社，2007

[vi] 麗莎·杜根《平等的黃昏？新自由主義，文化政治和民主的攻擊》，波士頓：培根出版社，2003

[vii] 《酷拉時報》Facebook 鏈接：<https://www.facebook.com/KuLaTimes>；《酷拉時報》網站地址：<http://site.douban.com/211878/>

[viii] 魏曉剛（導演）《同志辛苦了！》（紀錄片），北京，同志亦凡人，2010（該影片剪輯版可在同志亦凡人網站 [www.queercomrades.com](http://www.queercomrades.com) 上觀看）

[ix] 形婚是指女同性戀者和男同性者的結合。進入這種結合形式的個體可能會也可能不會選擇改變自己的官方、法定的婚姻狀況，但是舉行婚禮和其他傳統的儀式是很普遍的。中國現在有很多為尋找潛在形婚對象的個體服務的網站和聊天室。

## 對《同性戀“出櫃”痛扁“國產女權主義”》的一些看法

文：Holly

【寫在前面】本文純粹只是一些隨想，不是嚴謹的學術評論，而且只是針對潘綏銘《同性戀“出櫃”痛扁“國產女權主義”》一文的内容本身（原文見“荷蘭在線”網站 <http://helanonline.cn/>）以及這些話語生產可能帶來的問題的一些思考，不針對任何人，目的在於引起更多拉拉從女同角度思考這個事件。文章中的各種不足和紕漏，權當作為更多拉拉加入此討論的引子。

其實我算是比較早看到潘老的這篇文章，那時候大家的討論還沒開始。一開始我就被題目“嚇”得找不著北，在我自己的認知中，國內的同性戀運動什麼時候和女權運動這麼水火不容？當然我視角有限，但我看到的是，最起碼廣州的情況，同志運動家和女權學者，女權運動家，都是良性互動，互相支持的。隨後看到這篇文章的作者，我就更覺得驚訝和深深的懷疑，這不可能真是潘老這樣的學者寫的吧？因為裡面的要批判的主要概念“國產女權主義”太過模糊不清，文中也沒有給出充足的論據。這不禁讓我想，這篇文章是不是在特定語境，針對一些特定論述來說的？我擔心貿然的回應會製造更多的“迷思”。但無論如何，“迷思”已經產生了，而且我也依舊迷茫，所以還是說點什麼吧。

首先從我的經驗，說說我為什麼迷茫。

首先這一個“30年”的“國產女權主義”概念，就讓我很摸不著頭腦。據我所知，“feminism”是80年代才引入中國的舶來品，一般翻譯成女性主義（當然這其中有一段爭論是翻譯成女性主義還是女權主義），此後中國的女性主義一直在經歷從西化到本土化的理論構建和實踐過程。最近幾年，“女權主義”一詞才更多地被一幫活躍的女權主義者，特別是青年女權行動派，所擁抱和宣揚，帶入公共視野和討論。如果所指為官方政權信奉馬克思主義之下的“國家女權主義”（State Feminism），似乎又不只是30年之久。

所以這個“30年”，“國產”，“女權主義”，都讓我一再懷疑，中國的女權主義發展是不是還有另外一條隱線，如果是的話，我真心希望能得到指教。

另外就是，我所看到的和親身經歷到的（當然只是廣州的情況），是女權主義帶動的性/別多元的思考，是女權主義和同志運動的良性互動和合作，而且更多是女權主義對同志議題的主動參與和討論，不管是性別，還是性的議題。例如中山大學性別教育論壇，中文系比較文學研究辦公室的各位支持女權主義的老師教授，都是非常自覺地把女權主義和多元性別做結合的，例如中大的多元性別課程，常常邀請許多不同性相的講者來討論性/別，身體/欲望的議題。而這些女權主義者和廣州的同志組織也經常進行討論和合作舉辦活動，例如517國際反恐同的活動和廣州驕傲月。

廣州的女同受到女權的啟發和影響也很大，出現了最早的女權拉拉，例如SinnerB女權拉拉小組。當然，女權拉拉中女權和女同的結合也有張力和爭議（參見酷拉時報“拉拉與女權運動”專題），但無論如何，女權對尚在構建的中國女同性戀主義，是帶來很多有益的思考的。鑒於此，我覺得，我所了解的中國女權主義其實挺多元性/別的，不像原文所說的只是一種狹隘的反雞雞中心的二元對立主義，而同性戀也沒有“痛扁”女權，相反，在一種開放式結盟中共同進步。

- 對《同性戀“出櫃”痛扁“國產女權主義”》的一些看法

另外，文中的“同性戀”，很明顯只是男同性戀，將男同和女權的關係普遍化為“同性戀”與女權的關係。“男同”再次成為不被標記的“同志社區”代言人，抹殺了女同的聲音，抹殺了女同和女權複雜關係的各種拉扯和張力。也許這也說明，“同性戀”也恰好需要女權主義。如果說，大家都需要冷靜下來，“女權主義”需要反思自己有沒有只局限於男女二元對立的邏輯、反性的立場，那麼，“(男)同性戀”也要反思有沒有女權所批判的男權思維。

Cheshire Calhoun 曾提出，性少數和女權面臨兩個獨立的壓迫機制，前者是異性戀霸權，後者是性別宰製。所以兩者的策略和關注的首要問題不同，是很正常的。但這兩個不同主軸的壓迫，又是千絲萬縷般地糾纏在一起，就像上面所論述的，雙方都需要彼此的理論來反思自身，來看見自己的問題。

我覺得，女權運動和性少數運動具體的運動目標是不同的，但總的方向是一致的。理論上，有女權主義、同性戀理論、酷兒理論的承接關係；實踐上，這三者的運動的緊密關係，西方也有大量的論述，我就不詳細述說了。基本來看，“性/別”裡包含著 sex, gender, sexuality 這三者糾結

的關係，Butler 的觀點是 gender 決定了其他兩個。我覺得要討論性相 (sexuality, 也譯為“社會性”)，社會性別 (gender) 也是不能避開的，問題是如何開局，如何互相促進思考和發展。在 LGBT 的討論中，性/別在性別討論的基礎上超越，而在具體一些女權討論中，例如家暴、強姦，性別的視角仍是基礎，這無可厚非。不同的問題需要不同的理論視角、不同的策略，無法抽離實際情況去要求面面俱到。

所有理論不是一開始就是“多元”的，而是在實踐中遇到各種問題，而不斷融入之前所忽略的視角，變得更包容。而任何一種理論實踐都不可能是服務到所有群體，因此才有“多元”出現和之間的互補。在中國語境下，女權主義和同性戀理論都是年輕的，都是在發展中的，有各種不足很正常。本著對話的心態進行爭辯是必須的，也是有益的，但最好可以懷著一些對共同推進性/別運動的體諒，避免“爭辯”成為惡意的挑釁和模糊不清的指控。

最後，我覺得對這篇文章的討論，很需要女同的角度，我期待有更多的拉拉聲音加入！

## 一個簡略的中國女權運動史

文：立早

(作者按：發表有刪節，歡迎提意見，請發送郵件至 [echoice31@gmail.com](mailto:echoice31@gmail.com))

### 一、晚清：中國女權運動的肇始

在目前的研究文獻中，研究者普遍認為中國的女權主義運動肇始於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以梁啟超、金天翮等男性知識分子主張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婦女受教育權等等觀念，但在他們的論述中，婦女解放運動隸屬於啟蒙運動與民族主義運動的一部分，仍以男性為中心，王琦稱其為男性女權主義 (male feminism)，以區隔於 1949 年之後社會主義中國的國家女權主義 (state feminism)。2013 年出版的《中國女權主義的誕生》一書，重新發掘了長久以來被歷史所遺忘的晚清女權理論家何殷震，作為一個激進的無政府主義者，她既強烈批判儒家意識形態所支撐的帝國父權制，也對當時男性知識分子的啟蒙話語提出尖銳批評，指出女權主義鬥爭不是從屬於民族主義、種族中心主義和資本主義現代化的議程。劉禾、麗貝卡和高彥頤認為她提出的“男女有別”和“生計”是比性別-社會性別 (sex-gender) 和階級 (class) 更全面和有效的女權主義政治經濟學分析範疇。



秋瑾的女裝與男裝照

借由何殷震與梁啟超、金天翮的對比，她們指出打破中西二元對立邏輯，破除與整體化的西方女權主義相對立的中國女權主義的預設和想象，重新思考中國女權主義的複雜譜系和歷史脈絡之必要。

自晚清開始，以秋瑾為代表的一批女革命家興辦女學，參與革命，後來的國民革命、北伐戰爭，婦女都有參與其中，當時的婦女運動要求破除封建婚姻制度，追求自由戀愛和婚姻自主，爭取男女同等的參政權、財產繼承權、受教育權、就業權、刑法權等，宋少鵬以權利的個人主義特征和權利與自由的關聯，將爭取權利的女權運動界定為自由主義女權運動。20 世紀 20 年代的中國城市社會空間裡存在三類婦女運動：爭取政治和法律平等權的女權運動、以慈善和社會服務為特色的基督教婦女運動、爭取經濟權益的勞動婦女運動，前兩類運動的參與者主要是城市知識女性，第三類主要是城市女工，自 20 世紀 20 年代開始，中國共產黨組織的女工運動和相關的公共話語論辯與宣傳，使得勞動婦女運動的可見度日漸上升，逐漸與清末民初開創的知識婦女女權運動一同成為中國近代婦女運動史的兩條主要線索。1927 年前中共領導和支持的婦女運動與中共在 1949 年之後採用的“婦女解放運動”不同，前者既吸收了五四女權主義的思想，又以五四的“社會”和“社會主義”思想為依據，企圖超越和克服自由主義女權運動只強調權利的局限，將婦女運動與社會整體改造性工程相結合(宋少鵬, 2013)。1920 年代的婦女解放思潮與五四啟蒙運動主張的人權思想一致，但伴隨反帝反殖民的民族獨立運動的發展，婦女解放思潮很快被民族主義思潮覆蓋，關於人的解放的“女性”概念也逐漸替換

為社會解放的“婦女”概念，作為解放對象的女性同男性站在一起反對封建社會制度，女性自身的議題不得不退居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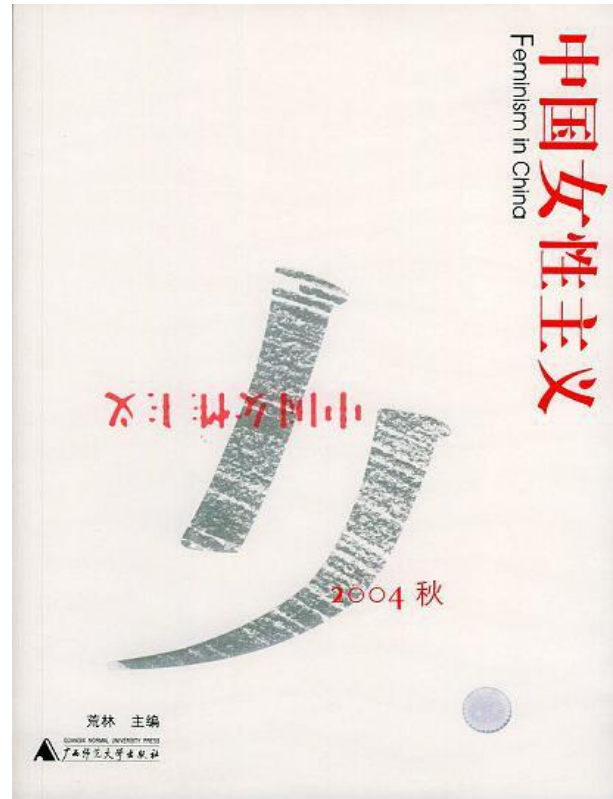
## 二、毛澤東時代：男女平等的婦女解放運動

毛澤東時代的婦女解放運動，主張男女平等，女性享有和男性一樣的政治社會權利，女權主義被認為是西方資產階級意識形態而遭到批判和封禁。馬克思主義婦女觀從五四時期濫觴，主要觀點包括：婦女的受壓迫根源是私有制，因而是階級壓迫的一部分，婦女參與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革命是獲得徹底解放的唯一正確道路，社會主義國家實行男女平等的基本國策(Wang, 2005)。在社會主義中國，男女平等是國家主導的意識形態，政府自上而下的婦女解放運動通過推動婦女成為社會人，享有和男性一樣的政治社會法律權利，建構出男女平等的制度條件和社會空間，以公共領域淡化甚至抹殺性別差異的無差別的平等，來帶動私人領域的性別秩序變革，從而消除兩性的權力等級關係(董麗敏, 2013)。新中國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婚姻自主等法律政策，縮小性別角色對女性的異化，女性這時候不是父親、丈夫、兒子等男性角色的依附、從屬和輔助角色，但卻是一個集體——民族群體的化身。她在經濟、政治、人格的自主和獨立均以從屬和臣服這一集體為前提，以獲得集體許諾的獨立平等，又以消失自我為代價——不僅是性別角色的差異，還有個體之間的差異(戴錦華, 2004b)。但這個時期公共領域的男女平權，並沒有在私人領域裡展開，也就是說家庭關係中的父權制從未被撼動。

## 三、改革開放：自由主義女權運動

後社會主義階段的中國，女權運動與國家的關係發生了深刻的變化。1978年開始，中國大陸開始了市場經濟體制改革和對外開放政策，被視作“市場女性主義”(market feminism)的代表(Barlow, 2004)學者李小江提出“有性的人”，以打破毛時代的去性別化的婦女研究。1980年代的翻譯熱潮，同樣也帶來了一批西歐女權主義

著作的引進，如法國波伏娃的《第二性》、英國伊格爾頓的《女權主義文學理論》等等，和一批本土婦女研究和女性主義書籍的出版，如李小江主編的《婦女研究叢書》、荒林主編的《中國女性主義》、張京媛主編的《當代女性主義文學批評》等等(荒林, 2014)。



《中國女性主義》封面

1995年在北京懷柔召開的聯合國第四次世界婦女大會，是中國婦女運動發展的一次重要歷史轉向。這次會議直接帶來了NGO在中國的合法化，諸如“性別平等”、“女性賦權”、“社會性別主流化”等等概念為中國女權主義者提供了新的話語資源，從而與馬克思主義理論框架下的“男女平等”拉開距離(Zheng & Zhang, 2010)。一批來自美國女權主義理論著作借機翻譯和出版，例如美國自由主義女權主義代表貝蒂·弗里丹的《女性的奧秘》和凱特·米利特的《性政治》。

1990年代以來中國女權主義深受美國自由主義女權主義理論的影響。中國大陸開始向以福特基金會為代表的國際基金會開放，推進與社會性別

有關的各類發展項目，促成高校開設與社會性別相關的課程和研究項目，以及培養了一批社會性別研究者。在中國大陸逐漸形成了兩個女權主義者群體：在高校和學術機構以研究為主的學院派和在婦女 NGO 組織以項目為主的行動派(宋少鵬, 2013b)，兩者往往有著密切的聯系，例如婦聯官員以及高校與婦女/性別研究機構的學者很多都參與了體制外的女權運動，而婦女 NGO 組織的背後也往往有著她們的支持。這些老一輩女權主義者有著豐富的社會資源和物質資源，為發起、組織和維持女權運動提供了必要條件。

另外，婦聯通過數十年政府主導的女權運動建立了遍布中國大陸農村和城市的基層組織和動員結構，其他政府分支機構從來沒有獲得過管理婦聯的權力，婦聯的運作相對獨立，因而 Zheng & Zhang (2010)認為，在 1995 年世婦會上，婦聯定義自己為 NGO 不是無稽之談，它是一個非常具有中國特色的“政府的非政府組織”。婦聯所代表的國家女權主義被視作自上而下的婦女運動，通過動用政府權力將婦女議題納入各級行政機構的議程之中，而 1995 年世婦會後成立的一批草根婦女機構被視作自下而上的獨立於政府的行動方案。

八九十年代中國大陸婦女研究面對的批判對象是國家女權主義 (state feminism) 的主導地位，政府壟斷了婦女運動的話語，而作為運動對象的婦女缺乏自身主體性。出於對馬克思主義婦女觀的反叛，以李小江為代表的一批自由主義女權主義者通過對“鐵姑娘”形象的解構和對女性性別認同的重新建構，“在理論上，把婦女的解放從階級的解放中分離出來；在學科上，把女性研究從傳統的人文和社會科學的知識生產中分離出來；在戰略上，把婦女運動從國家塑造和控制的模式中分離出來” (林春等, 2004, pp. 96 - 97)。民間婦女組織的紛紛成立和婦女研究的學科化為中國女性提供了一種新的自發性的政治參與方式和社會空間(Wang, 2005)。

#### 四、當代女權運動：文化全球化

當代中國內地的女權主義思潮表現為一個西學東漸或文化全球化的過程——這裡“全球”的實際所指是北美和西歐，而 1990 年代以來中國內地女權主義思想資源的參考系主要是美國，這個階段對西方女權主義的借鑒是在本土歷史脈絡和問題意識支配下的選擇，“把紛繁複雜的（復數）的女權主義理論簡約化為可操作性的性別理論” (宋少鵬, 2013b)，將理論去脈絡化和去歷史化，遺留下了將理論絕對化、神聖化和普世化的歷史問題(戴錦華, 2004a)。對國家女權主義的批判抽空了“男女平等”所濃縮的中國婦女運動實踐/知識生產體系的能量(董麗敏, 2013)，召喚出的個人主義和自由主義，某種程度上契合了市場經濟體制的要求，只在既有制度框架下爭取婦女的個人權益，對消費主義和市場機制本身缺乏警惕和反省，從而對新自由主義資本主義對婦女權利造成的傷害處於失語狀態(宋少鵬, 2013b)。

從計劃經濟向市場經濟轉型過程中，農村留守婦女、城市外來女工、國有企業下崗女工等女性群體成為改革浪潮中的弱勢群體，而出於對毛時代國家主導的馬克思主義意識形態的反感，自由主義女權主義者拋棄了“階級”分析範疇。社會性別理論成為當代中國內地女權主義主流話語，這確然在某種程度上吻合了中國當代城市知識女性的問題和困惑，但卻忽略了廣大城鄉弱勢婦女的權利，以及其生存狀況與國家體制之間深刻的依存關係(戴錦華, 2004a)。幫助弱勢婦女群體的項目採用的是“保護婦女權益”的名義，卻沒有能力去質問資本主義制度和市場化過程本身的結構性問題。林春(2003)和董麗敏(2013)指出，“性別平等”不能涵蓋女權運動的全部內容，“性別平等”只是女性作為性別主體意義上的解放，只強調性別平等，會遮蔽婦女作為階級、族群、國家和其他社會範疇的成員所可能獲得具有歷史語境和現實維度的解放。

#### 五、展望 21 世紀：女權運動再出發

即使在西方社會語境中批判中產階級女權主義，不是說中產階級本身就有問題，而是從知識生產



的結構角度看，用中產階級女權主義為所有女性代言才是有問題的，批判真正的落腳點是知識生產和社會運動議程的政治經濟學。因而我認為，對當代中國女權運動更準確的質疑應該是，是否存在以知識女性為主體的女權運動對女工、農村留守婦女等弱勢女性群體的議題的忽略或遮蔽？除此之外，知識女性與女工、農村婦女之間，有可能構築姐妹情誼嗎？

對“階級鬥爭高於一切”的矯枉過正造成了中國女權運動的全面右轉，如今中國很多女權主義者接觸的多為自由主義女權主義理論，不了解社會主義婦女解放運動的歷史遺產，自動放棄了反抗新自由主義的武器，也沒有反思資本主義壓迫的

自覺性。站在歷史的當下，如何批判性地繼承社會主義婦女解放運動的歷史遺產，又如何反思當下女權運動議程的失衡，並在政治行動上找到女權運動的多元主體——在當下城市女權運動中比較邊緣的女工群體，以及在整個漫長 20 世紀女權運動中都沒有自身主體位置的農村婦女群體？我想這些問題是值得今天的性別研究學者和女權運動人士深思的。只有重新發掘中國女權運動和女權思想的歷史資源，將女性問題置於政治、經濟、社會、地域等多重維度中予以分析，和勞工群體進行廣泛的聯接，中國的女權主義才不會只是城市中產的寵兒，而能夠迎來更廣泛、更有力的懷抱。

#### 參考文獻：

- 戴錦華 (2004a)。〈序言〉。《浮出歷史地表：現代婦女文學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 戴錦華 (2004b)。〈導言二：兩難之間或突圍可能？〉。陳順馨、戴錦華 (編)，《婦女、民族與女性主義》。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
- 董麗敏 (2013)。〈性別的生產及其政治性危機——對新時期中國婦女研究的一種反思〉。《開放時代》，第 2 期。
- 荒林 (2014)。《西方女性主義理論的傳播與中國本土女性主義的生產》。香港浸會大學講座。
- 林春 (2003)。〈國家與市場對婦女的雙重作用〉。王向賢、杜芳琴 (編)，《婦女與社會性別研究在中國 (1987-2003)》。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 林春，劉伯紅，& 金一虹 (2004)。〈試析中國女性主義流派〉。邱仁宗 (編)，《女性主義哲學與公共政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宋少鵬 (2013a)。〈社會主義女權和自由主義女權：二十世紀二十年代中國婦女運動內部的共識與分歧〉。《中共黨史研究》，第 5 期。
- 宋少鵬 (2013b)。〈資本主義，社會主義和婦女——為什麼中國需要重建馬克思主義女權主義批判〉。《開放時代》，第 12 期，頁 98 - 112。
- 湯尼·白露 (2012)。《中國女性主義思想史中的婦女問題》。(沈齊齊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原書 Barlow, T. E. [2004]. The question of women in Chinese feminism.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 Liu, L. H., Karl, R. E., & Ko, D. (2013). The birth of Chinese feminism: essential texts in transnational theory. In L. H. Liu, K. Rebecca E., & K. Dorothy (Eds.).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Zheng, W. (2005). "State Feminism"? Gender and Socialist State Formation in Maoist China. *Feminist Studies*, 519-551.
- Zheng, W., & Zhang, Y. (2010). Global concepts, local practices: Chinese feminism since the Fourth UN Conference on Women. *Feminist Studies*, 40 - 70.

## 517! 我們來說說“先天／後天”

文：蘇子

(作者按：本文的文獻主要參考對 Raewyn Connell 和 Judith Butler 的閱讀。)

“517”國際不再恐同/恐跨性別日 (International Day Against Homophobia and Transphobia) 就要到了，最近看見一些針對偏見、迷信的恐同言論的批評，但是發現，其中本質主義的“先天論”占了很大的比例。在我看來，LGBT 身份的先天論，確實可以作為一個與家人朋友出櫃的策略，給 LGBT 個人反抗家人以及社會壓力提供一定的空間，卻不可以作為一種學術科普。這種“生來如此”的說法，本身是具有一定的“忽悠／蒙蔽”作用的，我認為先天論一旦成為社會主流的（甚至唯一的）對 LGBT 群體的看法時，就非常危險。畢竟我們要爭取的是做自己的權利、愛的權利，不是“我生來異常改不了，所以你們該接受”的無奈啊！這個 517，我們來一起好好說說性 (sex) 與性別化的各種身體 (gendered bodies) 吧！

我們的身體到底是什麼？當我們的身體對別人的身體產生反應的時候，那個反應是社會建構的還是生理決定的？身體，是設定好的一台機器，可以不斷地生產性別的差異 (gender differences)、可以完全決定我們的 sexuality／性傾向？還是一張白紙、一塊畫布，我們個人的成長經歷或者社會結構，在上面畫上什麼樣子的性別 (gender)，我們就會變成什麼樣子的性別？

其實都沒這麼簡單。

如果一切都不過是先天的，那我們突然之間意識到自己喜歡誰、喜歡怎樣的自己的瞬間，不論當時我們是讀幼稚園、大學還是已經退休，難道那些往事突然之間都不再重要、只是生來寫好的劇本？當我們突然“發現”自己，難道這麼多年只

是被蒙蔽了、白過了，直到我們認識到自己“天生就是”LGBTIQ，或者是那個尷尬的“等等 (etc.)”？這樣子的思路，也許讓我們一下子覺得自己浪費很多時間走在一個“錯誤”裡。這份後悔是很沉重的呀！把身體作為一種機器一般的存在，決定一切的存在，是對人生命歷程的很大的否定，而且幾乎站不住腳。

為什麼生物決定論站不住腳，很多女權學者和社會運動已經做了很詳細解釋。我打算只舉簡單的例子：我們每天都在修飾自己的身體，使得我們更好的適應周圍。例如多少近視的人不都戴著眼鏡嗎？如果身體真的不可救藥地決定了一切，天然的才是正確的，那麼是不是所有的近視的人都要保持“天然”，都不要戴眼鏡，也不要駕駛，不要出門？為什麼我們對身體近視得到的修飾和改變，可以輕鬆應對，而對性別/性向的改變，就如此緊張？

但，如果一切都不過是後天的，難道就意味著，我們可以眼睛一閉想改就改？對“社會建構論”最大的誤解就在於，認為所有的一切“只不過是社會建構出來的”（所以個人可以輕易選擇接納什麼樣的建構，說改就改）。其實社會建構出來的事實 (fact)，不僅僅包括文化，也包括了政治體系、經濟、建築、交通等等。這些都是強有力的結構，不是輕易愛改變就可以改變的，而成長於其中的個人，更是很難回過頭“解構”自己一路的歷程，說變就變。

例如婚姻體制是按著一男一女一夫一妻的社會建構建立起來的，這個異性戀霸權的社會建構，雖然在歷史上經歷了以家族/財產為中心結合，到

如今以“浪漫愛情”為中心來結合的變化，但受其影響的個人很難隨意修改這幅圖畫。即使身為異性戀婚姻制度下“異類”的同性戀、酷兒，恐怕也有不少人有著對婚姻的浪漫想象，追求進入同樣“一對一”的規則來獲得“幸福”吧！

更常見的，異性戀霸權已經實實在在地存在，成為恐同文化的一部分，並且影響著我們對自己性向的意識和我們對自己身體的意識。一個更典型的例子大概是，家長面對自己的孩子是 LGBTQ 的“愧疚”——“難道我們做錯了什麼，你才變成了這樣子？”如果我們不是“天生的”，我們的身體在我們的性與愛中完全是白紙，我們的性取向等等，完全是社會化教育的結果，那麼一旦我們被發現不再符合社會主流的異性戀霸權設想，罪魁禍首不就成了我們大多數人社會化教育的起點——家庭教育的“失敗”？

然而，社會建構並不是那麼簡單。如果我們單方面強調性別和性向認同／身份，是個人接納了社會建構的結果，卻不看見社會建構建起的那一方面的牆、各種各樣的管理機器，那我們是在把“叛逆”的責任都攬在自己身上，而沒有有效地去批判這些社會建構背後的運轉機器。

為什麼“先天論”能以一種“忽悠／蒙蔽”的方式，成為一種比“後天論”更有效的出櫃策略呢？很重要的一點就在於，我們的社會認為生物／物質（例如身體，基因，等）的現實（reality），比社會的文化的現實更真實、更“合理”。一旦一個解釋是凝固的、不可改變的，那麼這個解釋就被認為最可靠、最有力量。

我不反對個人借用這樣的社會認識來策略性地行動。但是，這真的是我們嚮往的、擁有最大包容性的、多元的，值得過（livable）的生活麼？生物決定／社會建構，先天／後天，sex／gender……這樣子的二元對立的認識模式，很需要被打破。我希望對“先天論”的策略的反復使用（repetition），不要淪為為本質主義發言，並強調所謂的生物區別一成不變。這樣，就是從策略性地爭取進步，走向了反對人的能動性

（agency）。其危險性在於，一旦生物差別固定不變，那麼根據男性的異性戀的假象（hegemonic masculinity and heteropatriarch imaginary）設計出來的社會機制，就也要跟著固定、不可變更了麼？策略性出櫃，難道要走入“支持男女有別，於是平等有差”的歧途？

“後天論”的絕對化，也一樣會邁向危險：既然差別是後天建構的，那麼大家為什麼不都進行自我修改，都向那個設計出來“優秀好公民”身份靠攏，才可以取得平等？那些不能靠近這個“男性的異性戀的假象”的存在，就不再可以被理解為“人”？……這樣子一來，不批判體制的建構主義帶來的平等理論，是空泛的假像，會傾向於把“不平等”歸納為個人的懶惰或者失敗。

社會建構、我們的性（sex）與性別化的各種身體（gendered bodies），其實應該放在一種動態中去理解。而這個動態中，我們對於性別的演繹（perform），既依靠社會建構的約束（既有支持也有阻礙），又包括了我們自我的能動性對於每一次演繹的微妙改變。我們的身體和我們的思想，都是其中踴躍的參與者。我們的身體和思想都不是一成不變的生物範本，也不是軟弱無力任由描畫的白紙。所以，每一個人都可以去積極行動。

最後說一句，正如巴特勒在 *Undoing Gender* 中提到的，酷兒運動的一大核心，就是指出“反對恐同/恐跨性別”和所有人都有關。每一個人，不論有怎樣的生活體驗（lived experience）、性別化的身體、自我的認同/身份，都可以採納這種批判立場！當我們看見酷兒理論在反抗單一合理的性別身份霸權的時候，我們也不要忘記了酷兒理論為我們爭取來的這個寶貴的個人政治的合理性——不論你是誰，你都可以也應該對恐慌暴力（phobia violence）說：不！

酷兒們，加入你身邊的反恐同、反暴力，五月，我們一起“興風作浪”吧！

## 兩代美國左派社運詞彙的變遷

編譯：馬景超

编者按：本文亦刊發於“政見”(cnpolitics.org)。參考原文：The Rise of the Post-New Left Political Vocabulary；原文作者 Stephen D'Arcy 是 Huron University College, Western University 的哲學副教授，也是長期的社會運動者和組織者，他的教學與研究關注民主理論和實踐倫理。

如果研究或者接觸過英文世界中的社會運動、平權運動或者批判理論，對“特權”(privilege)、“盟友”(ally)、“壓迫”(oppression)這些詞彙應該不會陌生。詞彙的使用甚至往往是運動者進入運動所首先學會的東西，新詞彙的產生則意味著新的理解方式和運動視角。哲學學者 Stephen D'Arcy 在《後新左派政治詞彙的興起》(The Rise of the Post-New Left Political Vocabulary)這篇文章中，梳理了兩代美國左派詞彙的繼承與發展。他將六七十年代民權運動時期發展起來的詞彙與九十年代至今左派運動者和論述者新提出的詞彙大致分為兩代，這些詞彙我們現在都可以在社會運動論述中見到，而在其中，我們也可以看到民權運動發展幾十年間的思想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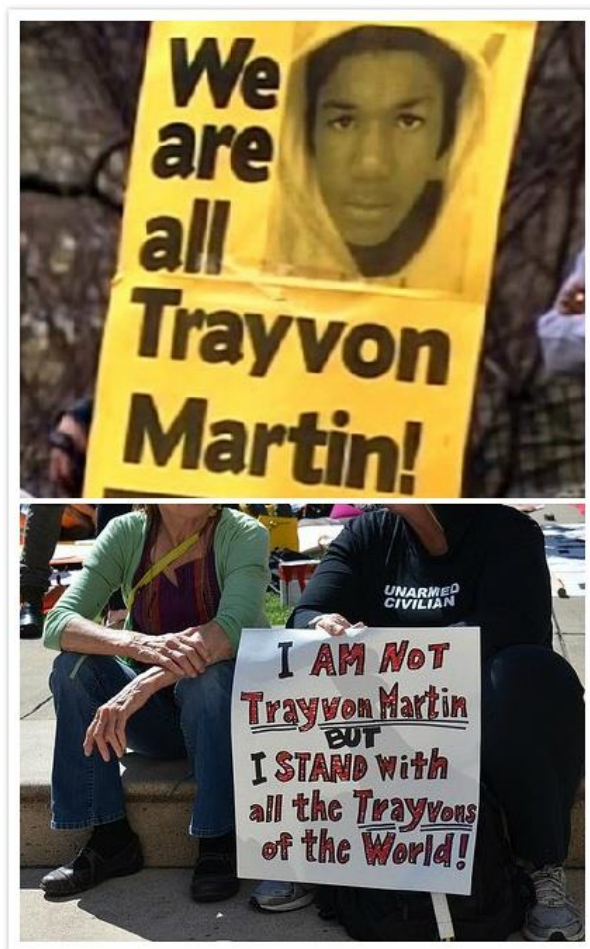
上世紀六七十年代美國興起的“新左派”(New Left)以種族問題、性別問題、墮胎權利等為運動核心，學生在其中起到重要作用。借鑒馬克思主義的傳統左派詞彙，新左派用“團結”(solidarity)、“壓迫”、“解放”等詞彙來理解種族、性別等問題中的現有權力結構和目標願景。而在現在的運動者(從九十年代至今，D'Arcy 將他們松散地稱為“後新左派”)看來，這些詞彙則可能忽略了說話者自身的獨特位置，試圖代表所有人，以及對於權力結構進行過於單一的理解。在六七十年代呼吁“所有女性團結起來反抗父權制壓迫”是理所應當的，而在現在，運動者們則會反思這樣的呼吁，她們也許會問：是否有一些女性承擔了解放者角色，假想自己要

去解放其他女性？有哪些種族、階級、教育程度、語言的女性占據了更多聲音，哪些女性的聲音被湮沒了？……新左派一代的運動者可能會認為後新左派(他們還被稱為“推特左”或者“社會正義博客派”之類的名字)的詞彙與話語流於瑣碎、失去政治力量、分散運動目標等等；而後者則可能認為前者是在抗拒承認和反思他們享有的特權。

D'Arcy 舉了一些例子，來幫我們看到具體詞彙所揭示的一些理解方式的不同。

新左派使用“壓迫”來描述在就業、社會地位、司法公正、暴力侵害等很多社會領域中，一群人所受到的持續的、系統性的不公正，例如種族壓迫、性別壓迫等；後新左派則使用“特權”來描述在層級制度中(如種族或性別)，一些個人因其身份而在日常生活中享有一系列不需努力就可獲得的好處，而另一些個人則沒有，例如男性特權、白人特權等。

新左派使用“團結”來描述一種共同抵抗的姿態，本著“傷害一人就是傷害所有人”的原則，呼吁抵抗的重要性應被所有人共同承認，例如“我是 Trayvon Martin”(2013年在弗羅裡達州被槍殺的黑人少年)的口號，表明所有人都應為他的受害來加入抵抗；而後新左派則使用“位置性”(positionality)來強調個人的社會位置、尤其是具有特權的社會位置，而這樣的位置可能使得一個人無法理解和代言其他不在特權位置上的人，例如“我不是 Trayvon Martin”的口號，表明白



關於 Trayvon Martin 的不同口號

人應意識到自己在種族社會中所享有的特權，而不是簡單地將自己也視為黑人的抵抗的一部分。

新左派使用“人民”（the people）來描述與統治階級相對的一群人，所有工人、所有女人、所有黑人等等，他們被視為一個整體，或者一個潛在的整體，通過動員能夠意識到他們的相同性；而後新左派則使用“人們”（folks）來描述復數的人群，不預設他們是一個現成或潛在的整體，從而不排除他們之間也可能有的特權差異。

D'Arcy 對這一劃分有四點補充：1）後新左派詞彙幾乎只在英語世界使用，尤其是北美；2）兩種詞彙現在都在使用中；3）這一派的一些詞彙可以被用來表示另一派的意思；4）這些歸納都是簡化的，並不代表運動者都是這樣說話的。

那麼，這樣的詞彙變化揭示了社會運動視野、思路、策略、想象方面的哪些不同呢？D'Arcy 指出了三點：1）新左派的運動重點是最終的勝利，推翻現存壓迫制度（種族主義、性別歧視等）是他們的運動願景；後新左派的運動重點則是挑戰日常生活中的特權，他們懸置了勝利的承諾，而是關注現有權力機制對於每個人日常生活的影響。2）新左派的分析重點是系統的運作，而後新左派的分析重點則是人際的運作。前者認為社會運動分析的應該是跨越國界的、多年形成的大規模的社會結構，例如壓迫和剝削；後者則認為種族、階級、性別等等特權在日常生活中，就在人與人交往之間的細微層面上產生影響。3）新左派強調社會群體內部的“同”，而後新左派則強調群體內部的“異”。

值得一提的是，這也是一些理論家所指出的“第二波女性主義運動”和“第三波女性主義運動”（儘管此分類一直存在爭議）的區別：第二波於六七十年代興起，分析父權制對於女性生活的方方面面的影響，女性在社會中多種權利和機會的缺失，強調女性作為一個整體的團結；而第三波則於八九十年代興起，強調看見女性內部也並不是均勻同質的，階級、教育程度、種族、性取向、年齡等等諸多因素，使得不同女性的體驗可以截然不同，對這些不同的忽視也正是一種權力機制的運作，而為女性主義運動設定單一的“一個”目標和策略是不可能的。

可以看到，後新左派的詞彙中，有很多正是來自於對於新左派運動與運動論述的反思。例如，六七十年代女性主義運動中曾出現過的受過大學教育的女性主導話語權、忽視或排斥女同性戀、以及中產階級主流想象等等，使得許多運動的參與者和觀察者開始反思：這一以“解放”為目的的運動是否同時在持續其他層面的壓迫。但是，正如 D'Arcy 所指出的，很多人也對後新左派的社會運動詞彙有所詬病，認為它們轉移了注意力，忽視了社會結構層面的宏觀分析，從而削弱了社會運動的政治力量。在我們採用任何一套詞彙和話語的時候，都應該注意到對於這套話語的批判，意識到這套話語本身所可能忽視的盲點。

## 《反家暴法》意見徵集倡議&家暴小百科

編撰：典典

編者按：本文內容主要參考自拉拉 NGO “同語” 兩年調查研究的成果《家庭暴力知多少：給拉拉的對策建議》，完整手冊包括許多真實案例分析，下載地址 [www.tongyulala.org](http://www.tongyulala.org)；還有中國法學會“反對家庭暴力網”的《反家庭暴力基本讀本》，亦可於其網站 <http://210.51.181.126:1001/> 下載；更多相關內容和故事，還可參考《酷拉時報》此前的“性/別暴力”專題。

家庭暴力離我們很遠嗎？有多少拉拉遭到/遭到過來自父母或者親屬的家庭暴力，特別是因為性傾向問題？又有多少拉拉情侶間有過暴力問題，儘管人們都認為“兩個女生不會打”？還有多少談過男友/跟男人結了婚的拉拉遭到來自異性伴侶的家庭暴力？……

同語在 2007-2009 年的調查中發現，約有一半（48.2%）拉拉遭受過來自父母或親屬的家庭暴力，其中 12.9% 經歷過情節十分惡劣、造成較重人身傷害的家庭暴力；也有高達 42.2% 的拉拉遭受過來自女朋友的暴力對待，其中 10% 情節惡劣。而平均每 4 個有男友或已婚的拉拉中就約有 1 人（26.99%）遭受過來自異性伴侶的暴力傷害。

推動反家暴立法納入同居、戀愛等親密關係暴力，你我也可以行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家庭暴力法（徵求意見稿）》11 月 25 日公佈，將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公眾意見徵集，家庭暴力終於進入了中國法律的保障範圍。可是，根據目前的法律條文，它所干預的暴力只限於“（傳統）家庭成員之間”，也就是說，“戀愛、同居、前配偶之間的暴力行為”被此法排除在外了。

這樣的規定對於性少數人群、結不起婚的臨時家庭、婚前同居的情侶以及其它有類似情況的人群，將會帶來什麼樣的影響呢？最直接的影響就是一—沒有任何改變！暴力仍然繼續存在，受害者也仍會求助無門！

但是，目前公佈的仍然是“徵求意見稿”！也就是說，我們還有機會實現改變，讓更多親密關係的形式可以被包含進去！對於性少數人群來講，如果“戀愛、同居”可以納入此法，在實際應用中就可能得到保護，不再受到家庭暴力的傷害。

為什麼應該把“戀愛、同居”的伴侶納入反家暴法保護範圍？

因為這些暴力與“家庭”暴力的性質極其相近，而和一般的人身傷害不同，普通刑事法律有難以管到的地方：

第一，一般社會成員之間發生的暴力大多是一次性的，傷害明顯容易取證的，並且報警的目的是為了懲罰；親密關係間的暴力很多是非肢體的（長期語言羞辱、經濟控制、隱私威脅、長期輕傷、傷害寵物等等），人身傷害法管不了，也不易取證，報警了也不會被保護隱私。

第二，家庭暴力法一個很重要的保護功能是隔離，保證長期暴力不會繼續發生或者有報復行為，但是如果親密關係和分手/離婚後暴力不進入這個法律保護的話，就不能申請隔離令，施暴者可能會像在飯店打架一樣被拘留幾天，罰一些款，但這很難切實保護到受暴者的未來安全。

第三，進入家庭暴力法的話，可求助途徑會大大增多。如果親密關係和分手/離婚後暴力不在這個法律範圍之內，那只有受到明確的肢體傷害才可以去找派出所；但如果進入反家暴法律範圍之

內，那麼各種傷害、威脅、跟蹤……都可以有多個管道求助，包括居委會、婦聯、醫療機構的公安、工作單位、調解組織等等。

## About Domestic Violence 家庭暴力知多少 给拉拉的对策建议



同語出品的拉拉反家暴手冊

仍然疑惑“家庭暴力”到底是什麼？讓我們一起來回顧一下關於家庭暴力的知識吧：

**【家庭暴力】**指：現在或以前的家庭成員或者親密關係中的伴侶，違背一個人的意願，在精神和身體上對其進行控制的行為；這類行為長期重複，會對受暴者造成不同程度的身體傷害以及心理傷害。

太複雜找不到重點？那麼讓我們一一拆解這個定義裡的關鍵字吧！

**【現在或以前】**以前，沒錯，分手暴力也是家庭暴力的一種。好比，一個陌生人對你威脅糾纏，和前任對你威脅糾纏，還是有些不同的吧！

**【家庭成員或親密關係中的伴侶】**“家庭暴力”？我和女朋友之間不算“家庭”吧？拜託，真的只有“一夫一妻一男一女”才算是家庭嗎？一紙婚書才代表一切？當我們為了相伴終生卻無法作為“家屬”見到彼此最後一面的伴侶落淚時，應該感慨“家庭”的定義太過狹窄吧！隨著社會的發展，很多國家的立法、社會政策，都已經開始重視“事實婚姻”大量存在的現實，尤其在涉及每個人最基本的人身安全權利的“家庭暴力”方面，“家庭”的定義往往都會擴展到同居關係、戀愛關係等方面。（現在正在徵求意見的我國《反家暴法》草案，就還沒能包括同居、戀愛關係，也就是同性伴侶之間的暴力行為得不到相應的保護！）

**【違背一個人的意願】**所以“回家老婆又要讓我跪搓衣板”的小情趣，還有雙方自願進行的SM遊戲，不算家庭暴力喔！不過，需要警惕的是，是否違背意願，是比較微妙的過程，有時當事人會被“愛情”或者“孝順”的魔咒蒙蔽，勉強自己去“無怨無悔”地接受很多過分的事情。如果朋友看到這種情況，也可以試著提醒當事人。

**【在精神和身體上】**只有造成身體傷害的才是家庭暴力嗎？當然不！家庭暴力也包括精神暴力，儘管後者的概念有點難以界定，一般來說，諸如控制、侮辱、威脅、恐嚇等行為，都是精神暴力的典型行為。精神暴力更為隱蔽，但不該低估它所帶來的傷害，有時精神暴力甚至會導致受暴者患上抑鬱症等嚴重的心理疾病。而大家常說的“冷暴力”算不算家暴，也要按具體情況來判定，參見下一條。

**【對其進行控制的行為】**“控制”，這是“家庭暴力”的本質！家庭暴力的目的，是為了能夠控制受暴者，這種控制是不惜傷害對方的身心為代價的。身體也好，精神也好，“家暴”的表現形式五花八門，從毒打囚禁到逼你每天說一百次我愛你，但是它的本質是企圖控制你。所以，自殘或自殺威脅也可能是家暴的一種形式，儘管表面上“受傷”的恰恰是施暴的人。

**【這類行為長期重複】**一段關係是否“敢動手就拜拜”？有次吵得厲害她一時激動打了我一耳光，是家庭暴力嗎？其實，一次性的、基於憤怒的過激言行，不算家庭暴力；不同地區、不同文化下的人，也可能對說髒話、動手算不算“暴力”有不同程度的感受。需要注意的還是家庭暴力的兩個特徵：第一，家暴是一種為了控制受暴者而採取的行為，而不僅僅是情感的發洩；第二，家暴一般具有週期性，並會多次反復發生，有些案例會持續幾個月、幾年甚至更長時間。

**【會對受暴者造成不同程度的身體傷害以及心理傷害】**如果對方的一哭二鬧三上吊都能不為所動，或者金剛無敵誰也打不過我，當然也沒事了……可惜絕大部分人沒有那麼“強大”！家暴之所以需要防治，就在於它會帶來傷害。身體傷害不用多說，像是害怕、恐懼、不安全感這樣的心理傷害則常常沒有得到足夠的重視。有時受害者自己都沒有及時意識到，類似“不知明天又會怎麼折騰我”的恐懼心情，已經是一種傷害了。另外，心理傷害在司法上不容易取證，也許可以考慮精神科醫生的證明等等。

總結家庭暴力概念的幾個關鍵：

違背意願→進行控制→造成傷害

（而且，往往是實施家暴→和好道歉→再次實施的惡性循環！）

### **【為什麼有人做不到“不要暴力好好愛”？】**

有關家庭暴力發生的原因，不同領域的研究一直眾說紛紜。大致有以下幾種觀點可供參考：

**1**，為了奪取某種權力關係中的控制權，產生了家庭暴力。施暴者是為了達到對受暴者的“控制”而採用暴力的手段。

這種“控制”涉及到的範圍很廣，可能是金錢、行為、觀念、性……有時候這種控制更被解釋為

“愛”；如果施暴者還認為控制受暴者是“有用的、能夠在上述任何範圍內滿足 Ta 的需要的，施暴者就很難罷手，家庭暴力就有可能一再發生！

**2**，傳統社會性別觀念，造成了在二元家庭中發生暴力時的施暴者多數是男性，而受暴者往往是女性，如“男尊女卑”的觀念導致了男性認為對女性的佔有、權力及暴力是“天經地義”，在中國傳統的婚姻家庭中，不少男人認為女人是他們的“所有物”，因此打老婆不能算作家庭暴力。父母對孩子也是如此。

傳統觀念能夠部分地解釋父母對同志子女、或者異性婚姻關係中男性對於女性施加暴力的現象，對同性伴侶之間的暴力問題，它的解釋力則比較有限。但不應該忽視的是，因為現實社會環境以異性戀為“範本”，許多同志的關係也可能存在對異性戀模式有意無意的模仿，例如文化觀念可能可以解釋一些 T 對 P 的家暴。

**3**，心理障礙、性格缺陷，也可能導致暴力事件的發生。施暴個體可能存在諸如難以與人正常有效地溝通、無法控制自己憤怒或怨忿的情緒等問題。

這是在家庭暴力研究領域最早出現、也是目前仍影響最深的觀點之一。同語的調查中，甚至過半受害者都認為施暴者通常是“心理上有問題”。很多反家暴機構也會從這個角度出發對施暴者進行心理輔導或精神治療。不過，如果這是病，就得治！現代心理醫學有不少方法來幫助各種心理障礙者，達到緩解暴力行為的目的；而更要注意，心理障礙只是導致暴力的原因之一，施暴者並不都是失去理智或者“不正常”。許多案例表明，施暴者能夠在工作領域和社會生活中溫文爾雅、舉止得體，而一旦在家庭關係或親密關係中，他們就表現出嚴重的暴力傾向——這恰好說明，施暴者可能是十分“理性”地選擇了風險最小的家庭環境和親密伴侶來施暴，因為家人和愛人通常是最容易原諒他們的人，也最不可能告發他們。



## 如何看待李銀河“出櫃”事件的意義

文：陳亞亞

作者按：對於同一事件，有不同視角再正常不過。李銀河出櫃事件就是如此，在不同立場的人眼裡，可以用於解讀不同的議題。不過，當評論相對集中於對真愛的歌頌和對公眾無知的斥責時，該事件的意義就被打了折扣，同時也凸顯各界對此議題認知的局限性。這大概是《酷拉時報》此次“跨性別”主題徵文的一個目的，即希望有更深入的討論。本文擬從幾個小的方面，談下該事件對自己的啟發，拋磚引玉以期聽到更多的聲音。

### 李銀河為什麼是異性戀？

李銀河說自己是異性戀，這一點也不讓人意外。相反如果她說自己是同性戀，才會讓我感到錯愕。因為她給我的感覺就是很“直女”，跟許多直女偏好的親密關係模式一樣：比如一定要對方熱烈追求，有陽剛氣、男人味等。所以當她講自己是異性戀時，只是符合了她內心對傳統異性戀範式的根深蒂固的認同。就像許多女孩認同自己的女性身份一樣，雖然也並非所有地方都符合傳統意義上的女子標準，但對性別本身從未有過質疑。只有在它的陰影中才能感到安心，這是身份認同給人帶來的慰藉，也是我們多數人所需要的。從這個角度而言，對李銀河的苛責是不公正的，因為她的選擇僅僅是順應本心，並非是在趨炎附勢。

有人認為，李銀河選擇異性戀身份是一種策略，是對那些借此來侮辱她“支持同性婚姻只是因為自己也是個女同性戀”的人進行反擊，並不說明她個人執著於這個身份。我以為並不是這樣，她在私人生活中沒有刻意隱瞞跨性別伴侶的存在，但應該也沒有私下承認過自己是同性戀。而在她公開發表的言論中，可以明顯看出，她是將自己與同性戀進行區分的。所以，李銀河不認同為同性戀，應該是自主的自由選擇，是本人真實意願的體現。公眾和同性戀者不必為此感到失望，認為她在撒謊或混淆概念。雖然我們期待名人能夠用性少數身份出櫃，從而為性少數的維權增加不

可多得的力量，但這種事畢竟可遇不可求，是無法勉強的。

其次，從客觀上而言，李銀河認同為異性戀，也是既有性取向匱乏的緣故。究其根本，“性取向”的匱乏則是由於“性別”的匱乏。因為性取向的定義目前仍局限為“基於性別的性偏好”，這導致在二元性別模式下，只能有5種取向性，即異性戀、同性戀、雙性戀、泛性戀、無性戀。其中同性戀作為非異性戀中最最多的一類人，由於社群長期以來不懈的努力，可見度和接受度已經大大增強，但其他性少數仍處於蒙昧狀態，幾乎無人知曉，更多的則是根本沒有命名。這就造成了“非異即同”的現狀，即你如果不認同為同性戀，就只能留在異性戀的身份中無處可去；而如果不認同為異性戀，立即就會被歸為同性戀（就像罵李銀河的人所做的）。日常生活中，許多沒有異性伴侶的人也常常被猜測為Gay/拉拉，有意無意地被區別對待。

### “跨性別戀”何以仍不成為身份？

我用“跨性別戀”指代那些在性上偏好跨性別的人，而並非指跨越性別的戀愛（如異性戀）。李銀河不算是跨性別戀，因為她跟跨性別者成為伴侶，是個偶發事件，即她本身並不偏好這樣的人，且跟這一個伴侶的生活經歷，似乎也沒有培養出她對這類人的偏好，至少她沒有表達出這一點。這看起來有些詭異，但實際上不難理解，畢竟伴侶在一起，所考慮的不僅僅是性。比如一個偏好

胖姑娘的男人，在陰差陽錯中認識了一個瘦姑娘，最終因為一些原因喜歡上對方並成為眷屬，但他仍然可能在性上更喜歡胖女，即“性偏好”沒有因此改變，只是能夠相容瘦女了。李銀河的情況也可能是這樣，是遇到而不是刻意選擇，而這也是許多網友提到的，跟跨性別者建立親密關係的人，大多仍是異性戀。

“跨性別戀”是否真的存在？如果有的話，他們在哪裡？筆者以為，跨性別戀之所以不可見，最大的原因應該是跨性別者的不可見。當你根本不知道有這樣一些人時，如何能對他們產生戀慕之情呢？絕大多數人是沒有能力在頭腦中幻想出一個形象，再迷戀上它的。顯然，只有跨性別者有相當的可見度時，跨性別戀才有藉以生成的土壤。

不過，跨性別戀很可能已經存在了，處於這樣的狀態中：一、人數太少且相對分散，沒能形成社群和穩定的身份認同，公眾對其缺乏瞭解；二、有一些“地下”小眾群體存在，也有自己的命名和相應亞文化在形成中，但由於沒有公開現身，公眾對此不知情。無論哪一種，都足以說明跨性別戀在國內還沒能提上議事日程。

然而，即使跨性別者的能見度提高，如果“跨性別”並不作為一種男、女之外的新的性別身份被廣泛接納，跨性別戀也可能難以生成一種性取向。這次李銀河的“出櫃”將跨性別議題再次炒熱，但在某種程度上也把問題簡單化了。她用“跨性別”來稱呼實為易性者的伴侶，令很多公眾以為“跨性別”就等於變性，仿佛世界上只有兩種性別，儘管一些人的性別認同出現了障礙（或者說偏差），但在心理上仍然會選定一個性別，或者男、或者女，對他們表示尊重的唯一辦法是承認其選擇的性別身份。於是，在當下刻板二元化的性別語境中，公眾對於沒有完成手術中“最重要”的生殖器改造並隨之修改了身份證的跨性別者，不可能當成另一個性別來看待，甚至不能簡單地將其看做第三性。網路上很多爭議也正圍繞著“大俠”做沒做手術、改沒改身份，到底“算不算男人”。既然跨性別不能成為新的性別身份，

而只是表明主體處於生成一個正式性別的“過渡階段”，跨性別戀自然也就不存在了。

### 怎樣消解性取向霸權？

性取向中有權力差異，異性戀在最頂層，具有相對優勢，其次是同性戀，正在被大眾接納的進程中。其他的就等而下之了，處於受排斥和貶損的處境，至少也是被忽略。如何消解這些權力差異產生的不平等，實現多元平等的前景呢？可能有不同的路徑。

如李銀河那樣，一邊實踐新的性體驗，卻一邊堅定認為自己仍是異性戀者的做法，被一些人認為是在消解“異性戀”的內涵，努力拓展其邊界。因為一旦意識到異性戀本身也不是鐵板一塊，也在進行著多種多樣的實踐，就可能在主流和邊緣、正統和異常之間架起一座橋樑，讓人明白異性戀與其他性少數之間無法切斷的關聯性，從而為性少數的賦權奠定必要的基礎。

其次，可以考慮對既有性取向身份的突圍。我曾在討論女攻男受時提到，人的性別有無窮多種，



《南方人物周刊》對李銀河的報道

- 如何看待李銀河“出櫃”事件的意義

據說 facebook 上已經開發出 56 種非主流性別，如果既有不同性別之間的偏好都構成一種性取向，會有多少種類呢？且性別還可再分為心理性別，生理性別，社會性別，偏好也可以不限於一對一，那麼又將多出多少性取向呢？粗略一想，這個數字已經非常龐大了。實際上它應該是無限多的，因為性別身份不斷挖掘下去，不可窮盡。相應地，再不會有單一的性取向把人禁錮起來，迫使人在既定身份內畫地為牢。不斷細分的結果是，終於有一天，能夠將既有主流性取向的優勢化解，將其特權奪回，從而真正建構起多元平等的社會。

再其次，流動酷兒也是一個很有潛力的選擇。酷兒理論解構性別和性取向，認為性/別多元且可流動。既然一切身份都不穩定，基於身份差異的霸權也就沒有了宰制的權力。酷兒們有望突破“身份政治”的局限性，最大限度地團結到所有邊緣、弱勢的群體，消除彼此間的敵意和不必要的傾軋，聯合起來為每一個人的權益抗爭。不過，自由的實現往往需要付出代價，酷兒理論的擁躉

者可能會因放棄“身份”而引發不安全感，造成情緒和心理上的困擾。此外，否定身份的穩定性也許會帶來消極影響，比如難以通過身份認同，建立穩定的、有強烈共情的社群；組織基於身份認同的維權活動等等。

以上三種途徑隨機排序，與重要性無關，同時也是可相容的。每個人可以根據自己的實際情況做出選擇，在不同的階段自主修訂既有的選擇。例如那些相對“傳統”的老一輩，因為難以放棄已形成的性別和性取向，更可能走內部消解的道路，在不改變身份的前提下進行調整和修訂；而還在探索自己獨特身份的年輕人，則更有希望輕裝上路，通過向外部突圍的方式找到新的性/別方向，在讓自己安心的地方駐扎下來；而那些堅定地拋棄了穩定身份認同的“酷兒”，可謂是最勇敢的鬥士，他們付出極大的代價來追尋自由，致力於在酷兒王國中建立一片新天地，為每一個在性/別領域飽受折磨的人提供支援。

- 看武媚娘，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

## 看武媚娘，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

文：千千和風

(此文刪減版首發“荷蘭在線”網站 <http://helanonline.cn/>)

編者按：在《武媚娘》電視劇引發的一系列爭議中，越來越多女性發出了與網上常見的調侃與打趣不同的聲音，從而真正將其轉變為一個社會事件，可以從中窺到審查制度、審查標準、流行文化、女性拒絕自己的身體被物化、女性的主體性、女性的情欲主體性等多種主題的豐富的碰撞與流變。不同的女性作者的觀點所呈現的張力與視角的多樣，為我們提供了思考的多種可能性，正如呂頻發表在女權之聲的文章所說，“說不的腔調只有一種是貧乏和沒有希望的表現，大家要各自說不，而不是一起說不才有意思”。

女權主義者對事件的討論往往側重談論男性凝視（male gaze，並不一定來自於特定生理男性，而指的是被男性主導的視覺文化）中，女性身體被物化、被視為人人有權皆可獲得的商品。李思磐一文則指出了男性主導的流行文化生產邏輯中所呈現的女性身體，與女性爭取自己的身體不被社會規範審查時所呈現的身體之不同：同是女性身體，甚至同是具有性意味的身體部位，一個在資本邏輯中處於被動，一個則在主體性抗爭中處於主動。後來《酷拉時報》發表的劉存存一文，則引入了酷兒的視角，提出在討論中若忽視女性同性情欲，男性凝視和女性物化可能容易被簡化為二元對立的關係。

本文則分析了另一個在男性凝視和女性物化的批判視角中可能被忽視的問題：如果將媒體中的性暗示或明示都視為僅僅是生理男性的需求，可能會簡單地將女性“純潔”化（女人是無情欲的、無情欲表達的、對性內容反感的等等），而忽視了女性的情欲與身體主體性、消費和觀看主體性，也忽視了女性與流行文化間更為複雜的互動關係。另一個亮點在於作者對事件引起的相關爭論本身的流變的探討：一些男性具有情色意味的調侃帶上了反對審查的意義，一些女性的評論則伸張了女性的主體性；而保護婦女的大旗只在審查時揮舞，卻在就業權利、受教育權利、生命安全等等其他女性權利領域缺席……這些提醒我們在更細密的語境中，對符號在使用中意義的伸展與流變，進行更加仔細的考察。此前的幾篇女性視角評論，便是本文一個很好的語境，我們希望這段編者按能夠幫助讀者勾勒一些討論的問題域，更好地觀察其中視角的張力。

大概一周前，我對《武媚娘》被下架還很不以為然，中國這種事情不是多了去了麼？後來據說新上架的片子剪的很用心，直接從中景切到特寫，竊想著，這下范冰冰臉上的痘子也很清楚了吧？——基本上就類似看合影希望個個美女都比自己臉大的心態。後來，網路對廣電總局“剪乳”各種嘲諷，看來意思也不大，只是出現了滑稽的公權手段之後，網蟲無力的調侃揶揄而已。不過前兩天的網路討論有意思了起來，幾篇女權主義文章提醒大家對各種網民嘲諷段子進行檢視，提醒其中的“男性凝視”。不久，《酷拉時報》的

一篇以女同性戀為主體視角的文章，則以十足的主體視角挑戰“男性凝視”在這一議題中可能存在的問題。這篇文章指出，喜歡看乳的，並不僅僅是男人（直男），也包括女性中的一部分——拉拉。而我在這裡要說的是，除了拉拉，直女也會喜歡看乳。排開審美不論，我姑且先把這件事情窄化為“異性戀女性情欲發生”這個問題吧。

關於性偏好的形成，我基本上同意社會建構論的論述，就是，它不是僅僅生理決定的，一系列社會文化也會對此產生重要的影響。但是我認為，

● 看武媚娘，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

這裡的社會建構是社會、文化以及生理、心理的複雜建構。在社會文化層面，也不僅僅是女權主義在性領域所強調的，所有的異性戀的性都是基於男尊女卑的性別權力關係。在筆者看來，性別不平等當然是重要的文化建構因素（此處不僅指男尊女卑，還包括社會對非男非女或者既男又女的“多元性別”的排斥形成的不平等的文化），但整體社會的性文化環境以及個體差異，也非常重要。

筆者曾經採訪過多位異性戀女孩，她們有的告訴我，在童年並沒有很多和母親赤身相見的機會，到了青春期的時候第一次看到母親的胴體會感到羞澀，這種羞澀也會伴隨著呼吸急促、緊張、臉紅，以及性快感等等，甚至會在日後還夢到。也有女孩告訴我，在自己成長到十三四歲的時候，有了月經初潮，或者隱隱約約有了性意識，又機緣巧合知道了“同性戀”——也就是女孩喜歡女孩——在她們當時看來是簡單而又新鮮的，但是，因為在接受這個資訊的時候的氛圍呈現其是負面的、不可說的、不正常的，以至於她當時就提醒自己“我不要做同性戀”——“就好像提醒自己不要幹壞事一樣”；但是，有一天她嚇壞了，因為她居然夢見自己壓在另一個女孩的裸體上啃她，自己在夢中的體驗居然是快感連連……她恐懼於夢境中的“同性”情愫和“不正常”的欲望，壓抑很久……她說，“後來我發現自己是異性戀，因為在現實中我對男孩會動情，對夢裡那個女孩以及別的女孩，其實我從未動過心。”我們當然可以認為這個女孩的“同性”情愫是被壓抑了，她也有可能只是沒有碰到她喜歡的女孩而已；但是不是也可以這樣理解——即便在所有的現實交往體驗中只有異性戀經驗的女性，她也可能對女性的肉體產生情欲？如果從心理學的精神分析理論，也許比較方便的推斷就是，這個女孩的夢，實際上是被壓抑（恐懼）的“同性戀”在夢境中的釋放。

還有一些訪談的例子，比如有受訪的異性戀女性，在談到自己 2 女 1 男的 3P 經歷時，在“那個特殊的情境下，我對那個女人也有欲望，很自然”，也就是說，情欲本身在各種不同的情境下流動，

而主體在情欲流動中可以得力，感受到身體、情感能力的擴張，這些都可以無關性取向和性別身份。好吧，如果以上的例子都不能讓人覺得可靠，請允許我在這裡消費一下名人，比如，李銀河的伴侶大俠，他到底算是男人喜歡女人呢？還是“女人的身體男人的心理”喜歡女人呢？換了李銀河，她是喜歡男人的，但是也同樣接受了大俠“女人的身體”……所以，異性戀女人喜歡看乳，著實沒啥奇怪的；所以，異性戀也有各種的異性戀。

不過，女體對很多女人都有吸引力，恐怕還有一個原因就在於，我們過往的教育經驗中幾乎是沒有身體美學和情欲美學的，人們對身體和情欲的聯繫，恐怕更多來源於傳統的色情資料。而這些資料大多呈現的是：乾淨、純潔、美麗的女性身體和攻擊性的男性陽具。這部分色情資料當然缺乏女權的視角，充斥著對女性的貶損和傷害，但這部分色情資料，卻也實實在在描畫了可欲的女體。相對於骯髒而又充滿攻擊性的男性身體器官



快来调戏我  
01-07 北京

+ 关注

**互粉：武媚娘被“封胸”，胸控们桑心吗？**

最近范爷主演的《武媚娘传奇》大热，但是光腚总菊发威，武媚娘被删减成了“无胸版”——所有“妃子”近景脖子以下镜头全部被剪，于是满屏尽是大头贴……

不光是直男感到痛心，拉拉们也是有胸控的好吗！！范爷颜值虽然高，但没有胸看，伐开心！！调戏君已经握着遥控器哭晕在厕所……虽然贫乳才是大趋势，但那一捧白花花的大馒头太让人无法抗拒……

胸控们！你们在哪儿？来说说你们喜欢的胸型吧！

记得上下楼互粉哦！



👍 34

💬 145

🔗 分享

● 看武媚娘，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

而言，哪一個更能帶來安全的感覺，並激發情欲想象呢？——重要的是，有很多女性在成長的過程中是缺乏豐富的情欲資料的（我認為中國男性也缺乏，一輪輪的掃黃，使得這些資料枯燥、單一而缺乏想象），但也就是這樣一點可憐的，彌足珍貴的情色資料，帶給她們僅有的不夠美滿和多元的一點點慰藉，啟蒙她們的欲望和對身體的探索。而這些，又恰恰常常被以保護婦兒為理由剪去。我不知道，在女人沒飯吃的時候，她自己找到一碗摻著髒水的麵糊糊喝了下去，如果你不能給她更好的能夠果腹的食物，難道還以健康為由把她這碗麵糊糊打翻在地嗎？

所以，在筆者看來，女人“打量其他女人乳房的需要”非但真實存在，還非常有必要。女性的情欲空間本身是狹隘的，它基本上被壓制在一夫一妻制的異性戀關係裡。就像女權主義所提出的，在這樣的關係中，女性的性基本上是基於一對一的異性戀愛情想象的，是為男性服務的，也是貧瘠的。配合著性別角色規範，一些另類情欲就很少被看見，主體也缺少追求“性福”的能力和機會。很多女性的情欲在初萌時，就可能因為這樣那樣的原因被壓抑、剪切、閹割……在男孩子發動身體的所有能動性去攫取性快感的時候，女孩子是懵懂、羞澀、退縮、躲避的，男孩儘管莽莽撞撞地通過看 A 片等方式獲得了很多性的“錯誤”資訊，但他們得到性體驗，琢磨性經驗，思考性關係的機會也是更多的，而又同時因為男性在性關係中被賦予了積極的、教導的意義，因此，很多女生“單純”的青春更隱含了情欲和性知識的匱乏，以及因此可能造成的傷害。

但女性的情欲並不是僵死和一成不變的，發掘和開拓也是女性情欲的重要主體經驗。比如，還是我之前訪問的女生，她們告訴我，對自己的情欲探索的重要來源，一是來自父母沒有藏好的色情資料，二是來自同伴的經驗傳送，三是來自親身的性體驗。在筆者看來，這三者同樣重要，二和三就不再論述了，這裡需要說一下的是一：如前文所述，人的性偏好、性腳本的形成，可能與非常複雜的社會的、文化的、個體因素有關，還有很多偶然因素。而色情資料的際遇，就是非常偶

然的激發：在某個夏日的午後，有點懶散，家裡沒人，安靜得能聽到時鐘的聲音……一切就是那麼偶然和自然，一份色情資料，不管它裡面有怎樣的內容，你碰到了，也許就激發了你體內的性欲情愫。而這些內容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因為它是被剪切和禁止的，能得到就是老天眷顧了，更別提挑挑揀揀了），它可能是女人的屁股、乳房，可能是男根、大腿，可能是類似“黃土地文學”的風格，也可能是溫情脈脈的軟 A；它可能是強姦、SM，更可能是 BL 文，同性愛，動物戀……就看你能碰到哪個，以及，你過往的經驗、觀念、態度，你身處的環境，並且還有，碰到後你的身體和心理反應……所以，怎樣的身體，哪部分身體，甚至是不是人的身體，能激發怎樣的情欲，真的是一件非常複雜而偶然的事情，重要的是，這些偶然在那一刻拼湊出了一個人具體的性啟蒙體驗，並在 TA 今後的人生中成為或輕或重的經驗……這些體驗在日後經驗中的不斷強化，成了情欲的心理反應機制，如果“日後”還有進一步的探索、反思，就構成性經驗。

父權的男性視角的色情資料帶給女人什麼？除了可能的壓迫感、自我矮化等負面效應，同樣也可能成為給女性補充給養的重要來源：有女性將之作為自慰材料爽歪歪遠勝於和丈夫做愛，有女性因此啟蒙自己的 SM 欲望，有女性看 BL 文發現自己的腐女情愫，有女性邊看 AV 的強姦鏡頭邊自慰而體驗到和男人達不到的性高潮，也有女性通過看別的女人的大咪咪而認識到自己是一個喜歡女人身體的異性戀……這些之於每一個異性戀女性身上都是不特定的，但，又是實實在在有意義的。在貧瘠的空間中，有，總勝於沒有，關鍵不是要割裂，而是要更加多元的豐富。而這些重要的主體經驗來源，豈是一個簡單的“物化”可以囊括的？

《武媚娘》的乳房，自然是誇張的，矯揉造作的，它並不是嚴肅片中唐代女人的形象。不過，在筆者看來，這顯然不是剪乳的理由，至於它們是否是滿足男性意淫的重要證據，恐怕也和網路發酵有關。比如，片子剛剛在湖南衛視熱播的時候，見慣了各種性感資訊的觀眾，恐怕並沒有對片中

- 看武媚娘，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

擠出的那對乳房有多敏感，正是被剪後那一次次不斷反復的揶揄、諷刺，各種聯想貼圖，強化了人們對“乳媚娘”的印象，而在各種調侃中對“乳媚娘”的“色情化”，則成為反抗廣電總局粗暴審查的手段。

更有意思的是，一些官方媒體開始挪用性別平等的話語，來為這次公權的粗暴行徑辯解。所謂“保護婦女兒童”的政治正確的論述，在中國社會被忽視了多少年，今天卻拿來為剪乳說話？這不可笑麼？饒是如此，當年人大代表在電視上喊“貞操是女孩獻給婆家最好的禮物”時怎麼沒剪？那麼多家長里短的電視劇，穿得倒是嚴嚴實實，但幾乎隔三差五就要攻擊一下剩女、侮辱一下同性戀，怎麼沒剪？如今，用“男女平等”的政治正確剪乳房，倒是義正辭嚴得很？

不過，“政治正確”就是這樣吊詭，它未必能真正消除歧視，更多時候，僅僅是在壓抑歧視而已，特別是當歧視不成為一個社會公共政策，而僅僅是個體（群體）的情緒反應時。就好像，這場網民對廣電總局的“剪胸”的反應，在我看來，重要的不是網民用怎樣政治正確的話語來論述反對

的正義性（比如列舉中國古代的服飾文化，列舉乳房美學等等），重要的是，網民在表達怎樣的一種情緒觀感。即便是為了捍衛“意淫”權，那麼女人也有，男人也有，而借捍衛“意淫權”來剝除以反色情為名義的言論控制的虛偽面孔，則是更大的意義。要知道，廣電總局作為全國婦兒工委的成員單位，可是在每個中期和終期評估中，都要表態“淨化熒幕，保護婦兒”的。

事實上，在這場看似捍衛“色情權”的網路嬉戲式抗爭中，那些揶揄、兜轉、諷刺、遊走的犬儒式抗爭恰是非常重要的，類似在人類歷史上可見的是農民對地主的戲弄、偷奸耍滑，工人的偷工減料、裝病騙假……在細微的策略和生活細節中，悄悄改變著一些什麼。這些東西可能連說都無法說出來，它不同於革命的宏大激情敘事，也常常被歷史所湮滅，卻是改變歷史的一顆顆重要的沙礫。這其實和女性在整個情欲抗爭中的策略是類似的——弱者的武器，首先在於活下來，而且，活得好。而看大胸，很大程度上也是異性戀女人拒絕“純潔”，揶揄男權色情文化的方式。

Asia Pacific  
Civil Society Forum on

**BEIJING+20**

14-16 November 2014  
Bangkok, Thailand

曼谷 Beijing+20 亞太公民社會論壇

## 女同志權益與世婦會，北京+20

### ——曼谷 CSO 論壇側記

文：Waiting

編者按：1995 年在北京召開的第四屆世界婦女大會推出了關於推進性別平等的最全面的計劃，直到今天女性權益的宣導者仍在推動各國政府全面落實《北京行動綱領》。這個行動綱領把婦女權利和平等的問題提上政府日程，被認為是全球婦女運動的重大成就，已被全球 189 個國家採納。

對中國而言，95 世婦會是改革開放之後，第一次有重大的全球會議在中國召開，也是第一次與大量民間非政府組織(NGO)相遇，尤其是與女性和性少數的組織。轉眼 20 年過去，全球多個地區舉辦了回顧北京世界婦女大會的多個會議及論壇。2014 年 11 月，泰國曼谷就舉辦了“亞太性別平等與婦女賦權會議：‘北京+20’回顧”，會前更由聯合國婦女署支持、亞太地區女權主義者和女性活動家共同促成召開公民社會組織（Civil Society Organisation, CSO）論壇，旨在保障婦女能夠共同向政府問責並影響評審進程，以確保政府能夠兌現 20 年前的承諾。中國的女性活動家們也積極參與了這些國際論壇及會議，瞭解世界各國的性別權益運動的發展及挑戰，並分享中國的情況。本文作者則從拉拉（泛指 LGBTI，女性同性戀、雙性戀及跨性別、間性人等性少數）的身份視角出發，為大家帶來了她對曼谷公民社會論壇的一點觀察。

2014 年 11 月 14-16 日，我在曼谷參加 Beijing+20 亞太公民社會論壇。我是作為一個 LGBT 社群運動者、尤其是 LGBTI 社群運動者來參與這個論壇的。從最近的忙碌的行程中抽身來到這個濕熱的東南亞國家，也借這個機會有了一些思考。

#### 1. LGBTI 的權利與性/別多元

第一天的會議是在高大上的聯合國會議中心進行，最開始展示了一個世婦會 20 年的小視頻，講了 20 年來 feminism 婦女運動取得的成就，而後列出來我們還需努力的方向，比較驚喜的是看到列出的幾條，其中一條就是“diverse sexuality”（性/別的多元）。

同時，在大會的第一個單元“我們 20 年的生活”中，邀請了五位“邊緣群體”的嘉賓，包括香港的印傭、亞洲的性工作者、東南亞原住民婦女……講述自己世婦會以來 20 年的生活、和社會運動的聯繫。其中一位嘉賓便是華人拉拉聯盟

的大拿，她講了華人女性性少數所受的歧視和華人拉拉運動的發展。主持人用了“證詞”來形容這些嘉賓的發言，意思是這些人的生活就像是法庭上的“證詞”，為她們的存在發聲，以及說明了她們受到的壓迫。

我不禁想起在我參與制作的一部關於女同性戀與北京世婦會故事的紀錄片中，那些曾經參與 95 世婦會的女性告訴我的難忘故事：20 年前的北京，中國的同性戀因為“組織和外國人的聚會”被拘捕和驅逐；而世界女同性戀運動家們希望在世婦會中有一席之地，最後終於爭取到在 NGO 論壇的會場上，建立了一頂女同性戀者的帳篷，雖然這頂帳篷裡的所有英文資料後來都被當局沒收了。20 年過去了，雖然環境有所改善，如今同志的資訊照樣常常被“和諧”，同志的活動照樣被取消，同志的組織者也無不擔心被拘捕的風險，到處都有莫名其妙的“敏感點”……



所以，在 CSO 論壇上第一天就看到，展示世婦會 20 年的視頻中，承認了對於 LBTI/diverse sexuality（女性性少數/多元性別）的工作還做得不足，是今後努力的方向，這讓我覺得驚喜，一定程度上這是一種國際社會的肯定和認可。而後的會議中，我也感到，LBT 的權利在這個大會的參與者中、至少在 NGO 和 CS 中得到了肯定。曾經聽何小培說，1995 年世界婦女大會的遊行上有人曾說“哎呀這個人是跨性別，不是女人，不應該來我們的論壇”，而如今，我參與的一個 LBTI 工作坊就列出來一個關鍵點說：identify gender diversity to gender equality（性/別多元就是性/別平等），發出了要求論壇承認多元性別的呼籲和信號。

## 2. LBTI 工作坊：女人的能量和聲音

15 日我參加的第一個平行工作坊，是討論如何讓 LBTI 連結性權、婦女人權和社會發展議題，介入後 2015 的發展進程，其中有不少故事：

太平洋島國斐濟的一名拉拉，分享了斐濟對女同性戀的強制“強暴”治療，有的強暴甚至來自女同性戀的哥哥和父親，這些男人聲稱強姦一個女同性戀就可以將她“治好”變回異性戀。她說相對女人，女同性戀更受到了“雙重”的壓迫。相對男同性戀，女同性戀的境況也格外觸目，例如在同性婚姻已經合法的南非也大量存在對拉拉的“強暴治療”，員警往往將其當做家事視而不見，女性因其弱勢地位，得不到法律的有效保障。

而菲律賓的嘉賓說，她們國家女性權益的發展在國際上很強，但是 LBTI 權益的議題，最開始在文件中有，卻在和其她國家磋商的過程中被當作了“談判工具”；“你給我這個這個，我就給你 LBTI”，常常成為被“犧牲”放棄的部分。所以我們後來總結了一個口號是“we are not bargain chips”（女性性少數權益不是談判的籌碼）。

最後，工作坊以在一首“I am woman”的歌聲中結束，一個超酷的拉拉（疑似 T）立馬起身，拿

起吉他來伴奏，那個時刻實在是太帥了。女同性戀和女同性戀的支持者們，共同唱起來這首女人之歌，不管我們是異性戀女人，還是女同性戀/雙性戀乃至其他，我們面臨的壓迫是如此的相似，我們命運又是如此的相聯……這是每一次我遇到這些女同性戀和女活動家所給我的感動，也是我所感到的社會運動的力量所在——我們連結在一起，為了彼此。

這是我第二次參加亞太 NGO 的會議，很巧，第一次也是去年的這個時候，在曼谷參加亞太愛滋病大會。兩次亞太區會議下來，有幾個感受：

1) 中國人在國際會議中“搶奪話語權”相對不多，基本上積極發言的都是那些東南亞國家，中國人不僅參與的人不多，發言也不是很多。這自然和語言（會議語言多為英文）、政治環境都有關係。

2) 我們對亞太國家非常不瞭解。比如斯里蘭卡、斐濟等等，我腦子裡有時候都想不到她們國家在哪裡。恐怕對中國來說，外國只看到了西方（美國），其他國家都不怎麼關心和瞭解，她們國家的新聞傳到國內的也不多。自然，她們對中國也不是那麼瞭解，之前我去印度的一個大感受就是：我們和“鄰居”實在太不熟悉和瞭解了。這次會議強化了這個感受。

3) 社會組織、活動者參與國際會議的“功課”還不夠，在國際會議上要傳遞什麼、說什麼、做什麼，還有很多要摸索和學習的地方。而在這之前，也許需要更多的“證詞”，來證明我們受到的傷害是存在的，甚至需要證實我們這個群體是存在的——雖然聽起來可笑，但是我們需要站出來，說出來，才能證明我們的權利應該得到重視，被列為國際社會發展中的一項議題。

前路漫漫，道阻且長，女人們，同志們，我們都要彼此握緊對方的手才好呀。

## 婦地會小百科

編輯：Hope, 典典

編者按：2015年3月8日至20日，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第59屆會議在美國紐約召開。“婦地會”究竟是什麼，它如何運作？大家都在說的“北京+20”是什麼意思？Beijing 這個詞為何意味著世界婦女運動的重要里程碑？發生在1995年北京的那件了不起的大事裡，有沒有拉拉的身影？本屆婦地會有哪些看點和爭議？為什麼有人吐槽今年的婦地會是“倒退一步”？……更多內容，請參閱本刊網站“酷拉時事”欄目中的相關文章。

### 什麼是婦地會？

婦地會(CSW)，即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Commission on the Status of Women)，隸屬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Economic and Social Council)，是專門促進性別平等和婦女賦權的政府間機構。婦地會自1946年成立以來，致力於爭取婦女權利、記錄全球婦女生活狀況以及制定性別平等和婦女賦權的國際標準。

婦地會的成員由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按區域分配原則選舉產生，其中非洲13人，亞洲11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9人，西歐及其他國家8人，東歐4人。中國1974年第一次派出代表參與婦地會，現仍為婦地會成員之一。作為聯合國為數不多的幾個不要求成員必須來自會員國的機構，非會員國甚至非政府組織的代表亦可參與其中。

### 婦地會如何運作？

婦地會自1987年開始籌劃多年期工作規劃(Multi-Year Programme of Work)以來，每年在紐約聯合國總部召開一次為期兩周的會議。會議期間，各成員國、社會團體代表和聯合國工作人員會就全球性別平等的現狀進行討論，並總結上一階段工作的完成情況，商討下一階段的工作重點及實施方法。會議成果在具體落實之前，需提交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或聯合國大會通過。

1996年起，婦地會正式實施多年期工作規劃，根據《北京宣言》和《行動綱要》(Beijing Declaration and Platform for Action)選定每一年會議的中心議題，與會成員主要圍繞中心議題交流經驗、制定計劃。此外，會議還會回顧往年討論過的中心議題，以瞭解會議成果的落實狀況。例如，2014年的中心議題是防治針對女性的各類暴力行為，回顧的則是2011年關於促進婦女接受教育及平等就業的議題。

### 什麼是《北京宣言》和《行動綱要》？

1995年，第四次婦女問題世界會議(簡稱“世界婦女大會”或“世婦會”)在北京召開，參與會議的189個國家共同制定了《北京宣言》和《行動綱要》(也通稱《行動綱領》)。

《北京宣言》承諾：保護婦女及兒童人權和基本自由，克服一切障礙提高婦女地位，賦予婦女權利，實現性別平等。《行動綱要》則從消滅貧窮、教育培訓、保健、暴力行為、人權、環境等十二個方面，制定了保障婦女權益、促進婦女發展的戰略目標和行動，並對國際社會、國家和地方性區域執行行動做出了財政和體制上的安排。

這兩項決議經聯合國大會通過後，成為聯合國及其成員國推進性別平等和婦女發展的重要指導綱要。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每隔五年還會召開“北京+N”審議會，通過討論逐步完善決議內容。



《北京宣言》和《行動綱要》  
中的 12 個關鍵領域

這兩項決議雖然強調對婦女權益的爭取不應因國籍、種族、膚色、年齡、貧富狀況的不同而有區別，卻未對性取向和性別身份等問題做出明確說明。近年來“北京+N”會議和婦地會中，關於這些問題的討論正不斷增加。

### 95 北京世婦會，和拉拉有什麼關係？

1995 年在北京召開的世界婦女大會，是迄今為止參加人數最多的聯合國會議和中國承辦過的最大規模國際會議。與會者包括：來自 189 個國家的政府代表，來自聯合國系統各組織和專門機構的代表，以及來自政府間組織和非政府組織的代表，共計 15000 多人；而參加非政府組織論壇的人數更達到 31000 人。

1990 年代，恰逢西方女權主義思潮和酷兒理論最為鼎盛的時期，許多的女同性戀者也從世界各地來到北京參加婦女大會，尤其是其中的非政府組織論壇。非政府組織（NGO）這個概念，也由此開始對中國社會產生深遠的影響。

這些各國的拉拉活動家，在非政府組織論壇上熱烈地討論了同性戀的身份政治和平權問題。儘管政府在後來的公開宣傳中對此隻字未提，但是這批拉拉的出現，還是給了許多親身經歷婦女大會的知識份子乃至普通民眾以深刻的印象。最早的

一些拉拉社群組織者、關注性少數問題的學者、以及女權活動者們，都認為 95 世婦會是北京拉拉社群乃至中國性/別運動發展史上的一個關鍵點。（注：本段參考了同語“北京拉拉社區發展口述史”資料。）

### 本屆婦地會有何看點？

今年是《北京宣言》和《行動綱要》制定二十周年紀念，婦地會的討論重點也自然集中在這兩項決議為性別平等和婦女賦權做出的貢獻，以及具體落實中面臨的種種困難與挑戰。

為了慶祝“北京+20”，激發人們對這兩項決議的進一步關注，聯合國於 2014 年發起了“Empowering Women, Empowering Humanity: Picture It!”這一全球性的運動，共有 164 個國家響應號召，對本國的婦女發展狀況做出評估，各類社會團體也積極參與其中。這些評估報告是本屆婦地會的一大看點。

但是，本屆會議的安排也引起了爭議——今年的政府間會議安排在 NGO 論壇之前，而非同期，導致 NGO 代表未能有機會跟政府代表充分交流。政府間會議發佈的《政治宣言》也未參考 NGO 的意見，包括性少數女性在內的許多議題，在宣言中被忽略。（詳情可參閱本刊網站時事欄目編譯的《拉拉：看見，還是被看見？》《婦地會不提拉拉？我們不服！》《挪威官方聲明提及 LGBTI》《倒退一步：吐槽〈政治宣言〉》等文。）

此外，今年的會期安排在 3 月，第 59 屆婦地會成員共同慶祝了 3 月 8 日國際婦女節。不過，因為一些突發事件，今年的“慶祝”也有些不同——各國女性活動家紛紛表達了對中國女權運動的特別關注和支持，“女權五姐妹”成為全球女界的年度大事。

## 三八節：聽！女人在唱歌

文：蜜蜂仔和周公子

編者按：今天是三月八日“三八婦女節”，本來應該祝賀大家節日快樂，酷拉小編卻因為近日發生的事情而有點憂愁。在為女權高歌的朋友們遭遇壓迫之時，讓我們共同回顧一下在“婦女節”的歷史上，那些戰鬥過的人、綻放過的夢想、和她們唱過的歌吧。

婦女節最初叫做“國際勞動婦女節”，這個節日的設立，就來源於 19 世紀中期到 20 世紀前期社會主義思潮下的女權運動和工人運動：1857 年 3 月 8 日，美國紐約的制衣和紡織女工罷工，她們走上街頭，抗議低下的薪酬和惡劣的工作條件。1908 年 3 月 8 日，近一萬五千名婦女走上紐約街頭，爭取女性投票權、抗議血汗工廠和童工問題、並要求提高勞動待遇。1909 年 2 月 28 日，美國社會主義黨號召以二月的最後一個星期日為全國婦女節。1910 年，在第二國際於哥本哈根召開的第一屆國際社會主義婦女大會上，大會主席、德國共產黨人和女權活動家 Clara Zetkin 支持了設立“國際婦女節”的提議。1977 年，聯合國大會邀請成員國以“婦女權利和世界和平”之名，將 3 月 8 日設為“國際婦女節”。

1911 年，美國詩人 James Oppenheim 的詩作《麵包與玫瑰》（Bread and Roses）首次發表，並在此後數年中被多家媒體反復刊登。1912 年，美國的女權活動家、工會領袖 Rose Schneiderman 在一次演講中提出：“勞動婦女要的是生活的權利，不僅僅是生存的權利——和富有的婦女一樣的生活的權利，還有陽光、音樂、藝術。你們擁有的每一樣東西，即使是最平凡的勞動者都有權擁有。女工必須要有麵包，但她們也必須要有玫瑰。”

1912 年一至三月，在美國麻塞諸塞州的勞倫斯（Lawrence）爆發了超過兩萬五千人參與的紡織女工大罷工，“要麵包，也要玫瑰”的口號出现在了示威橫幅上，而這次示威也被後人稱為“麵包和玫瑰示威”。此後，經過多位作曲家譜曲，

由 Judy Collins、John Denver 等 20 世紀最具影響力的民謠歌手演唱的《麵包與玫瑰》，連同這句口號，在整個 20 世紀的女權運動和勞工運動中傳唱不衰。

2014 年，在賺取無數小夥伴熱淚的電影《驕傲》（Pride）中，威爾士女礦工示威者與前來聲援的拉拉社會活動家共同唱起的，也正是這首歌。

### 麵包與玫瑰（1911）

作者：James Oppenheim 翻譯：蜜蜂仔

當我們遊行，遊行，在這美麗的辰光  
一百萬個漆黑的後廚，一千座灰暗的廠房  
突然之間觸碰到太陽放射的全部光輝  
因為人們聽到我們歌唱：  
“麵包與玫瑰！麵包與玫瑰！”

當我們遊行，遊行，我們也為男人而戰  
因為他們是女人的孩子，而我們孕育後代  
我們的生命不該被剝削——從出生直到死去  
心靈和身體一樣饑餓：  
我們要麵包，我們也要玫瑰！

當我們遊行，遊行，無數女性逝者的亡靈  
在我們的歌聲之中喊叫，她們關於麵包的  
古老歌謠，小小的藝術、愛以及美麗，  
她們被奴役的靈魂盡皆知悉  
是的，我們抗爭是為了麵包，但也是為了玫瑰！

當我們遊行，遊行，我們創造更好的時代  
全體女性的崛起，意味著整個族群的上升  
不再有作牛馬的多數，和少數不勞而獲的權貴  
而是分享生命的光榮：  
麵包與玫瑰！麵包與玫瑰！



1912年美國勞倫斯紡織女工大罷工

其實，在爭取勞動婦女權益的征途上，中國的女權主義者曾經站在世界的前列。在第一次國共合作中，何香凝、宋慶齡、鄧穎超便聯手領導婦女運動；1924年3月8日，何香凝在廣州主持了全國第一次“三八婦女節”慶祝大會，這個節日就此在兩黨歷史中傳承下來。而在1949年12月——遠遠早於聯合國設立“國際婦女節”的1977年——我國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就通令全國，將每年的3月8日定為“婦女節”。

中國女權運動的歷史還可以追溯到更早的20世紀開端：1907年，中國女權先驅、“鑒湖女俠”秋瑾創作的一首學堂樂歌《勉女權歌》，發表在她自己主筆的《中國女報》上，這一報刊以“開通風氣，提倡女學，聯感情，結團體”為宗旨，是晚清振興女權的重要刊物。當時，新的歌唱文化隨著新式學堂的建立而逐漸興起，成為傳播思想的重要形式。大批知識份子參與創作了這些歌曲，秋瑾的《勉女權歌》即是個中翹楚。歌中不僅宣導了婦女自由、男女平權的思想，也鼓勵婦女勉力求學、勤力勞作、為國奉獻。這首歌振奮了清末民初青年女權者的鬥志，推動中國早期女權運動的有力前行。

### 勉女權歌（1907年）

作者：秋瑾

吾輩愛自由，勉勵自由一杯酒。  
男女平權天賦就，豈甘居牛後？  
願奮然自拔，一洗從前羞恥垢。  
若安作同儔，恢復江山勞素手。

舊習最堪羞，女子竟同牛馬偶。  
曙光新放文明候，獨立占頭籌。  
願奴隸根除，知識學問歷練就。  
責任上肩頭，國民女傑期無負。

1936年“婦女節”前夕，安娥作詞、任光作曲的《婦女節歌》正式發表。安娥是中國近代著名劇作家、三十年代左翼“劇聯”的重要成員，她的作詞造詣極深，先後創作了《賣報歌》、《漁光曲》等膾炙人口的作品。其時，正值中國受到日本不斷侵襲、危亡存亡之際。因此，安娥借此曲號召婦女精誠團結、參與救亡鬥爭，以爭取民族的自由和解放。除此之外，安娥在歌中還猛烈抨擊了父權社會強加給女性的道德觀（“三從四德”）、基於性別的勞動分工（“廚房小孩”）、不平等的財產權、缺失的個人自由等各種形式的壓迫，全曲以振聾發聵的“沖到前線去，一齊不回家！”作結，其鮮明激進的女權意識，即使在自詡“文明”“先進”的當下，恐怕也令大多數人自歎弗如。

### 婦女節歌（1936年）

作者：安娥

三月初八，三月初八  
世界婦女，今天打破鐵枷  
聯合起來，從今不做牛馬！

我們要爭飯吃，不聽你三從四德的鬼話  
我們要爭解放，不受你廚房小孩的細扎  
誰搶我們土地，我們要武裝起來奪回它  
誰搶我們自由，我們要團結起來向前殺  
帝國主義滾出去，封建勢力從根拔  
沖到前線去，一齊不回家！

轉眼百年，今天的中國女人之歌在哪裡？一定不是央視春晚上《女神與女漢子》的小品中，那充滿歧視和對立的段子，也不是所謂“女生節”中表面殷勤的“暖男”情歌。因為在中國，女性還遠遠沒有得到應有的平等權利。人們好像只關心“多出四千萬光棍怎麼辦”，卻忘記了這也代表著有4000萬女性連出生的權利也沒有；女性的失業率仍比男性高出50%，而能聽到的聲音卻

是“就業緊張，女人回家吧”；社會主義下強制實行的性別平等法規，還沒有落實到人們的觀念中，新的商品經濟大潮就又帶來了對“女神”的追捧，僅僅用身材和相貌來決定女人的價值；而將秋瑾《勉女權歌》當成座右銘的女生，包括拉拉們，發起行動爭取招生平等、就業平等、公廁男女廁位調整、不被性騷擾……卻反而在婦女節前夕遭到騷擾和關押。

拉拉們常不無擔憂地說“經濟獨立才愛得起”，這話恰恰呼應了歷史與現實中，無數用自己的雙手換取麵包與玫瑰的女工。19世紀末 20世紀初，多少“自梳女”靠在絲廠做工脫離嫁人的命運，實現姐妹情誼；而今天跨越重洋的移民女工拉拉，也往往在異鄉捍衛著自己去勞動和去愛的權利。從婦女節的歌聲中，我們看到勞動女性的命運是怎樣和女權相連，也和拉拉相連，像那首女工和拉拉活動家一起唱出的《麵包與玫瑰》，也像 BCome 小組在 2013 年 11 月反對性別暴力的行動中，不少拉拉參與唱響的一首《你是否聽到女人在歌唱》。

### 你是否聽到女人在歌唱（2013 年）

填詞：BCome 小組  
（音樂來自《悲慘世界》）

你是否和我一樣，堅信這世界應平等  
這是首傳唱自由和尊嚴的女人之歌  
你可願和我一樣，為權利抗爭到老  
打破沉重的枷鎖，找回女人的力量

我想出門不害怕，想美麗不被騷擾  
請保護我別捆住我，為何我失去自由  
快醒醒吧抓住他，犯錯的人不是我

我為自己而歌唱，不做你評判的對象  
我愛我獨特模樣，不論它是美醜或瘦胖  
我有閃光的夢想，我也有豐富的欲望  
面對懷疑和嘲笑，艱難中我成長

……

“不平則鳴”，女人的歌聲仍然在呼喚遲遲不至的平等。女人的歌在說，我們是人，我們要爭取做人的機會：這是勞動的機會：就業的平等，家務和生養的付出能得到應有的社會回報；這是愛的機會：不被買賣、逼婚、當作生育機器，平等地去享受性與愛，去選擇要愛誰、愛哪一種性別。

## 性騷擾分析的三種理論範式和兩種立法類型

文：得為的

編者按：最近圍繞某律師是否涉嫌性騷擾青年女權主義者的討論，令我們意識到公眾對“性騷擾”的認知仍然有限。希望此文從理論和立法層面對此進行的介紹，可以幫助大家更多瞭解這一議題。

在《何為性騷擾？》一文中，宋少鵬引述伊莉莎白·安德森(Elizabeth Anderson)的論述，認為對於性騷擾的理解，有三種基本的理論範式：平等理論(equality theory)、自主理論(autonomy theory)、尊嚴理論(dignity theory)。

女權主義者凱薩琳·A·麥金農(Catharine A. Mackinnon)對於性騷擾的經典定義，就立足於平等範式，即強調性騷擾的錯誤在於性別歧視，婦女因為女性這個性別而被不平等地區別對待。這一現象背後的深層原因，則在於在男權統治中，男性通過性的控制（性騷擾）使女性處於從屬地位。

在凱薩琳之後，性/別運動對這一傳統的性騷擾定義進行反思，強調騷擾可能發生在不同的性別組合之間（女對男、同性之間），並且未必是基於性欲而展開的騷擾，例如有性(sex)騷擾，也有性別(gender)騷擾，後者如一個異性戀男性嘲笑另一個同性戀男性有娘娘腔。而這些批評和補充，也同樣說明了性（別）騷擾對於（異性戀的、父權制的）主流性別秩序的維護作用。

而另外有一些性/別研究的學者和實踐者，則從身體和性的自主權角度來談性騷擾，並指出對於性騷擾——尤其是針對女性的性騷擾——的過分強調，可能會塑造並強化女性的“受害者”主體，並隱含著對於性的恐慌和規訓，實際是對於性自主權的剝奪。這些學者可能會更多強調性教育的重要性，而非反性騷擾立法。

可以看出，第一種模式強調的是性騷擾對於“性別平等”的損害，尤其麥金農早期的反性騷擾工作，是為了建立起對於女性平等的社會整體性別環境，其中隱藏著對作為“集體”的婦女權益的關注；而第二種模式則從批評的視角指出，過分強調性騷擾會損害人們的“性自由”，也就更多從“個體”的角度出發。

與這兩種模式不同，第三種“尊嚴模式”更多強調的是，性騷擾和其他的威脅、折磨、侮辱、貶低言行一樣，是對於受害者人格和尊嚴的傷害，因此其法律救濟途徑主要是依據民事法律，追求個人的侵權責任，來維護個人的尊嚴。很明顯，這一範式具有“去政治化”的特點，既忽略了性騷擾在性別維度上的特殊性，也不可能開展對於性/別規範的挑戰。

在宋少鵬的文章中，還立足於 2014 年教師節前後“女權派”和“性學派”圍繞在高校建立性騷擾預防和處理機制的討論，來分析了其中對“性騷擾”的理念差異。

（注：應注意，作者提出這兩個命名，用來代指觀點不同的兩個群體，但同時，她也在文中指出，對於性別平等的關注和對於性自主權的強調，本身並不是兩分的、對立的；反之，對於性騷擾的反對，和對於性自主權的強調，應該是相輔相成的——筆者於此處想起幾年前女權主義者反對上海地鐵二運不當言論時，提出“我可以騷，你不能擾”的標語，即同時彰顯了女性的性主動權和對於性別歧視的批評。因此，不能認為這兩個群體及其觀點的“對立”是本質如此的。關於這一

● 性騷擾分析的三種理論範式和兩種立法類型

爭議，還可參看陳亞亞 2014 年初刊於《酷拉時報》的文章《歧義還是衝突：淺析女權與性權之爭》。)

宋少鵬認為，通過向教育部提交公開信來推動建立高校性騷擾預防機制的女權組織及運動者，即“女權派”，和麥金農以及美國的性騷擾立法相似，都是基於“平等理論”來理解性騷擾的。當然，這些運動者提出的模式，已經意識到“男性對女性”的性騷擾理解模式中潛在的問題，並儘量避免對於異性戀規範和婦女受害者主體的強化。

而對“女權派”進行批評，認為她/他們推動建立政策機制的過程中，有著反性的潛在可能的另一批性/別研究學者、性教育實踐者們，被宋稱之為“性學派”的，則明顯屬於“自主理論”。

宋還進一步分析了中國本土現有的性騷擾法律機制——主要是 2005 年修訂的《婦女權益保障法》寫入的“禁止對婦女實施性騷擾”這一條。雖然從一般性原則上來講，由於該法制定依據為男女平等，因此應屬基於平等範式。但實際上，此條法規放在第六章“人身權利”之下，而《民法通則》中規定的人身權包括生命健康權、姓名權、肖像權、名譽權、榮譽權、婚姻自主權；其中人格尊嚴往往納入名譽權之下。若以此邏輯來推演，則性騷擾實際是對於女性“名譽”的損害，實際上將反騷擾法變成了某種對於女性“守貞”的強調。

不過另一方面，《最高人民法院關於確定民事侵權精神損害賠償責任若干問題的解釋》這一文本中，又明確將“名譽權”和“人格尊嚴權”區分開來。因人格尊嚴權力遭受非法侵害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訴請求精神損害培養，但只有“造成嚴重後果”的，才能提起經濟賠償，而何為“嚴重後果”則沒有具體標準，只能依賴法規具體裁量。

平等范式立法的國家，往往會強調騷擾的經濟後果，而尊嚴範式下，人格權只是一種精神性權力。由此可以看出，中國語境下，基於“人格尊嚴”的傷害而定義的性騷擾概念，並不明確屬於平等

範式或是尊嚴範式，但不可否認其受到了去政治化的尊嚴範式的影響。

靳文靜等學者也認為，從比較法的視野來看，各國的反性騷擾法，主要可分為反性別歧視模式（基於平等）和維護公民人格尊嚴模式（基於尊嚴）兩種類型。

靳認為，如美國、英國、加拿大、澳大利亞、瑞典、日本、中國香港等，採用的是“反性別歧視模式”，其中美國為典型代表。美國自 1976 年第一例承認性騷擾違法的案件以來，反性騷擾立法經歷了一個發展過程，在此暫不詳述。其中，1986 年的 Meritor Savings Bank v. Vinson 一案常被提及，在此案中，最高法院接受了麥金農對於性騷擾兩種形式的界定——交換型性騷擾(quit pro quo sexual harassment)和敵意環境型性騷擾(hostile environmental sexual harassment)。

對於前者而言，我們應注意其與“性交易”的不同——在平等的交易中，以性作為交易物的雙方，是心甘情願並主動的；但在性騷擾中，順從對方的性要求，是對方給予工作/學習利益的前提條件，實質是一種行/索賄。常常發生的事情是，加害者以就業、升職、加薪、考評等好處“利誘”或“威逼”受害者，而受害者看似“自願”，卻可能是出於擔心恐懼而容忍和默許了性騷擾。



誰在忍受職場性騷擾？

因此，美最高法院在此次判決中區分了“受歡迎(welcomeness)”和“自願(voluntariness)”兩個概念。是否“受歡迎”，而非“自願”與否，成為了判斷性騷擾是否發生的標準。此外，在這種交



換型性騷擾中，還涉及到了因為徇私，而導致對其他人區別對待，進一步製造性別歧視。

1983年，聯邦法院在另一案件中提出了“間接性騷擾(indirect sexual harassment)”的概念。宋認為，“敵意環境型性騷擾”的提出——即性騷擾行為影響了員工的表現，也就是“間接性騷擾”，如因在工作場所展示色情圖片等行為，造成有敵意、侵犯性的工作環境——這尤其引起“性學派”的質疑，因同樣涉及到性的行為，如黃色笑話、展示裸體圖片等，在不同的情境下其意味可能差異巨大，同時，這一概念若在校園推廣，可能會導致性教育無法開展。

宋對這些質疑進行了回應，並指出美國法律中規定了敵意工作環境的三個條件：一、行為不受歡迎；二、以性為出發點；三、存在嚴重或普遍的影響。

與美國模式不同，靳文靜認為，歐盟（1991年）、德國、菲律賓、中國臺灣等，採用的是維護公民人格尊嚴模式。其中，歐盟、德國等規定的性騷擾主要是工作場所內的，而臺灣的《性騷擾防治法》則包括了所有場所的性騷擾。

#### 參考文獻：

宋少鵬：《何為性騷擾？：觀念分析與範式之爭——2014年教師節前後“性學派”對“女權派”的質疑》，載於：《婦女研究論叢》，2014年第6期，第56-65頁。

靳文靜：《性騷擾法律概念的比較探析》，載於：《比較法研究》2008年第1期；

耿殿磊：《性騷擾概念的產生和流變——國際視角的分析》，載於：《婦女研究論叢》，2010年第1期等文章。

鄭愛青：《歐盟及其主要成員國反性騷擾立法的主要內容》，載於：《婦女研究論叢》，2006年增刊，第33頁。

如：歐盟1991年的《性騷擾議案施行法》中，定義“性騷擾是指違背意願的性本質行為，或其他基於性之行為而影響男女工作時之尊嚴者而言，包括不受歡迎的肢體、言詞或非言詞行為……性騷擾的基本特徵是該行為違背相對人之意願，並應由個人決定何種行為可被接納或對其具有冒犯性。”

筆者認為，不能簡單將反性騷擾立法兩分，不同國家的立法都是在本地的歷史和社會情境中發展、變化的，各有不同的側重點。例如上述歐盟這一定義，雖然提及尊嚴(dignity)，但亦強調對於受害者意願的違背。且歐盟在2002年制定的《關於落實男女平等待遇條例》中，亦明確提出，性騷擾屬於一種性別歧視，與男女待遇平等的原則相悖，可能存在於就業過程、勞動過程或培訓過程中。因此，不能簡單將反性騷擾立法兩分為某種範式並簡單判定優劣，不同國家的反性騷擾法律制度，都生成於當地獨特的政治和歷史情境，並且往往隨著政治經濟和文化狀況的變遷、國家、不同的女權行動者和社會大眾之間關係的變化，而有所變化，帶有本地的特色。

## 【跨性別專題】Special Topic on Transgender

### 傾聽 TA 們的世界： 北京同志中心跨性別主題沙龍側記

文：高壘  
(新浪微博@豬川貓二餅)

看到“BeijingLGBT”微信公眾號發佈的消息，2015年1月23日傍晚，我參與了北京同志中心的跨性別主題沙龍。沙龍上，我與經手術、激素等改變性別的人進行了深度交流，交流中雖然歡聲笑語不斷，但我時刻感受到的是前所未有的嚴肅。

或許有必要先說說我自己。本人也算是跨性別者——我喜歡穿女裝也喜歡練肌肉，常幻想來生“改行”做女人，但這輩子不打算手術變性，只想把各種性別符號當做肆意混搭、顛覆的玩具。曾幾何時，（自以為）熟悉酷兒理論的我，以為通過既有風險又很痛苦的手術改變性別毫無必要甚至很不明智，不如像我一樣做個“性別酷兒（Gender Queer）”。然而，對於跨性別者之中渴望改變原生性別的那部分人來說，TA 們的世界，遠非這樣簡單。

**事實一：原生性別令 TA 們痛苦得生不如死，變性甚至比生命更重要。**

跨性別(Transgender)是個很寬泛的概念，包含多種類型的人群。而其中的一類人——變性者(Transsexual)，TA 們的人生就像是上天的惡作劇：他本應是個雄壯剛健的男人，但靈魂卻被注入在一個女人的身體裡；她天生就應該是個風姿綽約的女人，卻生就了一副男人的面孔、軀體和性器官……換言之，這類人的“靈魂”與“肉體”的性別完全不對應，而這種“錯位”令 TA 們從

小就痛苦難言，甚至極度厭惡自己的身體，厭惡自己身上的原生性別特徵。

一位內心完全是女人的“原生男性”說：他討厭下體的那個部位，尤其厭惡勃起，甚至不願看到自己男性化十足的面孔——這種強烈的自我厭惡和內心痛苦，直到 TA 做了切除手術，才如釋重負。此外，TA 曾經很肥胖，服用雌激素更令肥胖加劇，而 TA 渴望自己成為身材好一些的女人。為此，TA 拼命減肥，足足讓自己瘦了 60 斤，用的是最殘酷的方式：節食。TA 說在那段日子裡，身體虛弱得隨時可能倒下，但 TA 以“寧死不屈”的毅力，強迫自己每天吃下的熱量都不得高於某個卡路里數字，就這樣將自己體內的脂肪一點點消耗掉，瘦了下來。TA 說，在姐妹社群（這裡的“姐妹”即男跨女）中，像 TA 這樣冒著生命危險節食減肥的，大有人在。TA 還提到了自己的這樣一些往事：在 TA 做手術前，曾有整整十多年拒絕照鏡子，那些日子最痛苦的時候就是理髮之時，理髮店的鏡子就在面前，只要睜開眼睛就會看到自己那副“生來便有著錯誤性別”的臉和身體。

無論姐妹還是兄弟（女跨男），TA 們為改變性別特徵，普遍使用性激素（荷爾蒙），而性激素是處方藥（Rx，即必須憑醫師處方才能購買到的藥物）。然而，在強烈的渴求之下，TA 們會想盡一切辦法，將一般人認為的不可能變為可能，千方百計弄到這些處方藥。沒有醫學背景的人自行服用性激素，由於個體差異因素，其後果是不

可知的。有的人在服用激素後變得脾氣暴躁、性欲亢奮或者長出滿臉青春痘，甚至造成血栓或心臟病。但 TA 們為了找回真正的自己，大都長期使用激素，甚至採用比口服更危險的注射。

當我談到自認為重於一切的“身體健康”時，在座有兩位跨性別者（一個“男跨女”和一個“女跨男”）都對我說：若是拖著與生俱來便性別錯位的身體過日子，只要保持這種狀態一天，就會帶來一天的內心痛苦；這樣的生命無異於一場難以名狀的酷刑，持續得越久，便越慘痛——那麼，所謂的健康以及長壽等等，又有何意義？反過來講，只要能解除內心的痛苦，即使少活些年也值得；即使手術可能失敗也願意去冒險，做好了便是解脫，如果做失敗了，最壞的後果也不過一死，死亡總勝於在痛苦中無止境地煎熬。（大意如此）

很多從小被標準唯物主義教育“洗腦”的國人，往往會有意無意地認定，只有身體的痛苦才是真正的痛苦，而內心的痛苦本身不是啥大事，只要身體沒毛病就可以。也正是由於這種理念，諸多心理問題，一再被忽視，以至於“大多數自殺者均為生理上的健康人”這一事實，幾乎被視而不見。如果想想上述的道理，便完全可以理解一些跨性別者的生命體驗，甚至能為你我帶來很多舉一反三的思考。

此外，“主流社會”的種種認知乃至一些所謂的“常識”，也受到親身使用激素多年的跨性別者的強烈質疑。例如，“激素嚴重損害肝腎等臟器”、“泰國‘人妖’大都活不過 40 歲”等傳言，都遭到了一位“資深”跨性別者的反駁。TA 說自己專門考察過“人妖活不過 40 歲”這一傳言的由來，最後發現該說法經不起事實檢驗。TA 還說，服用激素對身體的傷害程度，低於長期酗酒。

**事實二：去病理化，對 LGB 而言越徹底越好，但對 T 來說卻未必那麼樂觀。**

我們常放在一起說的“LGBT”，其實在很多情況下，包含著兩大類截然不同的人群。LGB（女

同、男同和雙性戀）是一類，基於性取向，他們的共同特點是對原生的性別和身體並無內在的痛苦、排斥，其諸多問題源於外部環境，只要落實去病理化，讓反歧視理念植根於全社會，基於性取向的很多問題都將迎刃而解。而 T（Transgender，跨性別者）則是另外一類，基於性別認同，TA 們同樣遭受外部歧視，甚至受歧視的程度更甚於 LGB 等群體——但外部因素並非首要問題，真正難以解決的問題是自身的內在衝突，在很多與性別認同相關的問題上是“自己和自己打架”。

順便一提，性別認同和性取向並不是一碼事，同性戀或者異性戀的二分模式，在跨性別者身上完全不適用。比如一個原生性別為女但渴望變成鬍子男的朋友，日常打扮得很“爺們兒”，並且喜歡女生（TA 自認為自己是個男人，希望成為某個女生的男友或者老公），但可能會極反感你說 TA 是個 lesbian 或者是個女同圈內的 T（即 Tomboy，打扮得中性或者偏於男性，但並不意味著對原生性別不接受）。不少变性者往往並不認為自己和同性戀者、雙性戀者等是一路人，現實中也是各有各的圈子，彼此之間很少有交集。而“LGBT”權益運動，也往往忙於爭取諸如同性間的戀愛不被歧視或同性婚姻，忽視了跨性別者更為邊緣的特殊處境。

言歸正傳。病理化的術語與對跨性別者可以進行病理診斷的現狀，對於 TA 們而言，是一把雙刃劍。一方面，如“易性癖”等原先的“專業術語”，令 TA 們備感受辱，一個“癖”字，仿佛 TA 們身上帶著“惡癖”、“惡習”，帶著一身後天養成的臭毛病。這是 TA 們所不能接受的。相比一下，“性別認同障礙”的說法會讓 TA 們感覺好一些，至少不再有侮辱的意義。另一個更為晚近的說法叫“性別焦慮”，這個詞更容易被 TA 們所接受。但這些都是病理化的表述，都會在不同程度上為 TA 們內心的痛苦雪上加霜。

但另一方面，病理化診斷，又為 TA 們為尋求激素和各種“手術治療”（不一定是狹義的、一步到位的變性手術，也可能只是切除一些具有性別

符號象徵的部位)等,提供了一條狹窄泥濘的荊棘路。據一位跨性別嘉賓說,TA 的一位有著同樣問題的朋友,做手術變性居然可以走醫保報銷,由此省下了不少錢(一般情況下變性手術的巨額費用,我國的醫保是不予報銷的;其他國家各有不同政策,但是“是不是病”會成為是否能得到醫療費減免的一個關鍵)。此外,一些跨性別者由於長期飽受內在和外在的壓抑,也確實會出現種種心理問題甚至心理障礙。這些客觀現實不容回避,更非簡單的“去病理化”即可解決的。

### 事實三：現有的知識體系，面對 TA 們的問題往往充滿無力。

現有的知識體系,可以最粗略地劃分為兩大類,即科技與人文。

就科技而言,變性手術依然存在種種無法完美之處,從“兄弟手術”(女跨男手術)中人造陰莖的種種局限性,到“姐妹手術”(男跨女手術)摘除睪丸時局部麻醉效果不佳……凡此種種,都是 TA 們即使知道得再詳盡,也無法作出替代性選擇方案的。而手術即使再成功,接下來也要長期口服或者注射性激素,對激素的風險和副作用也只能承受,沒有更好的辦法。

關於激素,此前一位 SOGI 領域的專家曾對我談到過其中的諸多風險(SOGI 即 Sexual Orientation & Gender Identity Issues——性向與性別身份)。這位專家本人大概沒有長期親身使用過激素,而這一次至少兩位長期服用激素者的分享中,既承認激素的種種難以預知的副作用,對激素的風險評估(在我看來)似乎又比專家所言有所縮小。

激素風險到底多大——對上述二者之間的若干出入,我無法判斷。我懷疑,也許長期服用激素者會有意無意地縮小對其風險的預估,從而在一定程度上“合理化”自己的“冒險”。但我的懷疑又有何根據?尤其是,我身為一個所謂的健康人(我對服用藥物非常慎重),以及一個讀過很多書的人,會不會是某種有意無意的精英感,讓我

更傾向於憑藉純屬無稽、更超越我知識範圍與身體經驗的事物,“靠直覺”妄下判斷,甚至由此產生“我啥都明白”的滿足感並陶然於其中?這是我應當警惕的。況且,我沒有任何醫藥學背景。

知識領域除了科技,還包括人文。就人文的部分而言,我和 TA 們主要探討了“心理諮詢能做什么”和“我自己能做什么(比如政策宣導之類)”兩個方面。談到心理諮詢,兩位跨性別人士都說諮詢師幫不了 TA 們什麼,一些跨性別者迫於種種內在糾結,讀書自學心理學,甚至足以把不少心理諮詢師問得難以應對。“包括心理諮詢師在內的外人,畢竟沒有我們的種種經歷,很難理解我們。”(行文至此,我想到不久前曾參加一次 LGBT 學術會議,有心理學者說“讓跨性別者學會更好的情緒管理”之類,當即就有參會的跨性別人士提出:在很多情況下,侈談情緒管理之類對於 TA 們是沒有意義的,TA 們的問題絕非情緒管理所能解決。)

對那些無法接受自身原生性別的跨性別者,手術變性是 TA 們唯一可以緩解人生苦難的途徑,但 TA 們當中的每一個個體,都不盡相同,甚至千差萬別。尤其是 TA 們十幾歲上中學時,自我意識開始覺醒,內心的痛苦往往也呈現井噴,越發難以繼續忍受;而青春期的 TA 們無法接受到這方面的性教育,很多人自認為全世界沒有任何人能理解自己這個“怪胎”。TA 們中很多人所經歷的,包括大劑量的激素注射、包括面對校園欺凌更為無助、包括較低的自尊水準和較高的藥物濫用率乃至自殺率……即使 TA 們一路坎坷熬到成年,畢業後更面臨著瀰漫於各個角落的就業歧視——國內至今沒有《反歧視法》,這是一個極大的缺陷。此外,即使 TA 在種種困境下仍然事業有成、經濟收入也足以完成夢寐以求的變性手術,與父母的關係也面臨著極大的挑戰,甚至可能因變性與父母鬧翻,彼此形同陌路——“頑固不化”的老父老母其實也是面臨著老無所依的可憐人。

我問道:跨性別者能否自己成立些自助公益小組?得到的答案是:非常難。因為跨性別者只要做完

● 傾聽 TA 們的世界：  
北京同志中心跨性別主題沙龍側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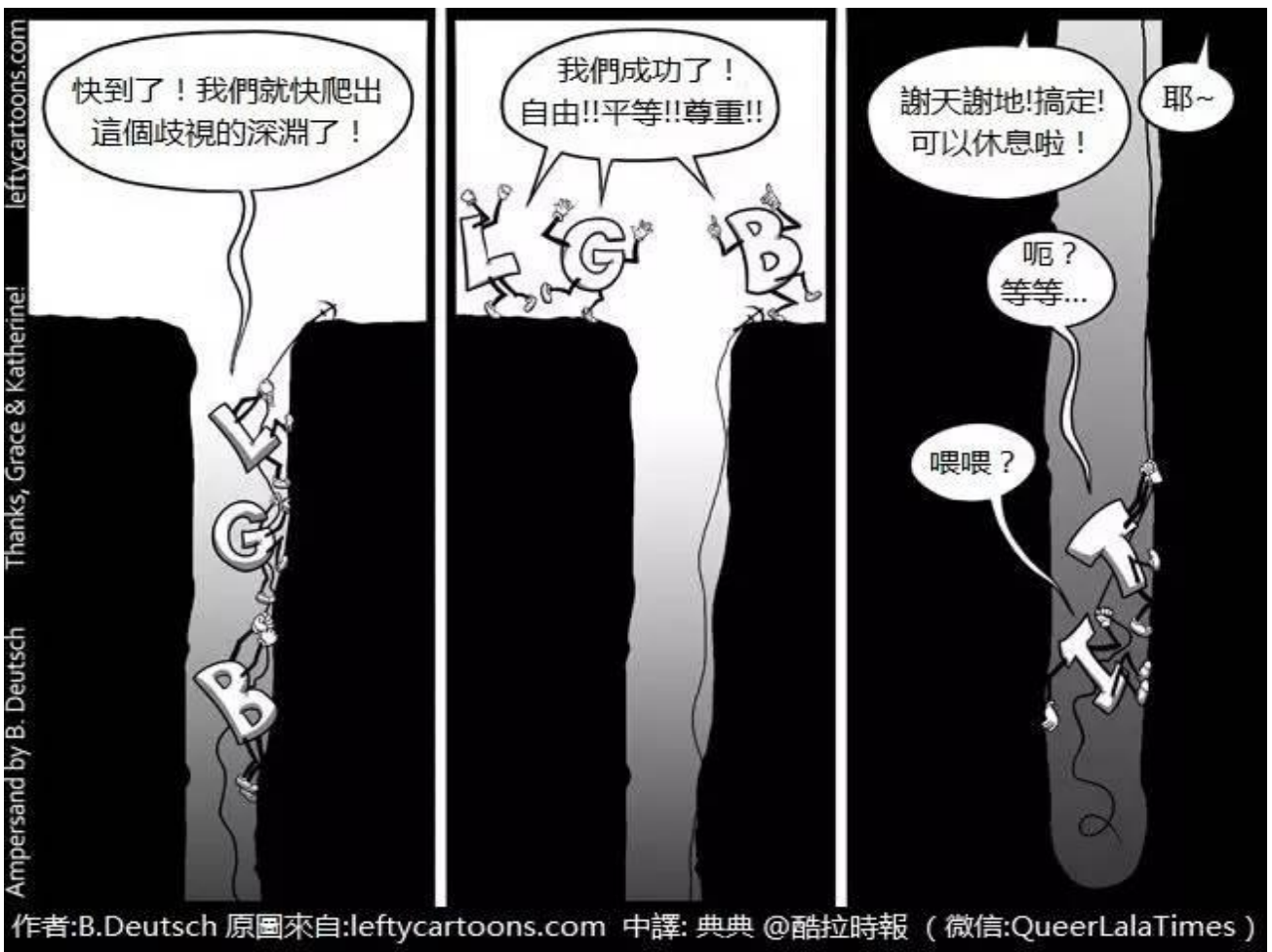
變性手術，沒有大問題，就多半會永久脫離這個“圈子”，以新的性別開始自己新的生活。這無可厚非。

我又問道：跨性別者的父母，個體差異也很大，總有些能接受子女這種狀況的父母吧？能否促成這部分父母，仿照“同性戀親友會”的模式，也成立個“跨性別者親友會”？得到的答案也是：太難了……

“我，以及我們很多並不想手術變性的人，究竟能為跨性別群體做些什麼？政策宣導？社區服務？

還是……？”針對我這個問題，面前那位人過中年的 TA 告訴我：你必須承認，你無法完全瞭解 TA 們的世界；如果你身邊有這樣的熟人，你所能做的，是多陪伴 TA 一會兒；但同時也要記得，你並非 TA 的救世主，誰也沒有這個能力。

跨性別領域還有太多無解的問題，我也只能從傾聽這個複雜的世界開始……



被反歧視運動落在後面的 T(跨性別)和 I(間性人)

## 中國跨性別權利綜述

文：Karen

20 世紀伊始，隨著心理學、精神病學和臨床醫學傳入中國，又伴以作為國家的現代化企圖之一部分的對唯物主義和科學主義的強調，將性別認同與社會功能而非個人本質相關聯的傳統認知開始式微，而將非正統的性別認同和性別表達視為心理障礙的觀念勢力漸長。結合 1980 年代以來的社會經濟劇變，跨性別權利和跨性別社群逐步形成了其在當代中國的狀況。我將嘗試從以下諸方面加以討論。

### 病理化

國家以威權的姿態控制著公民的性別身份，令性別不馴（編注）的個體僅餘有限的自決空間。非正統的性別認同，在《中國精神疾病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版）》（CCMD-3）中仍然遭到病理化。

編注：性別不馴(Gender/Sexuality Nonconformity)指對被指定的生理性別或社會所要求的性別規範感到不適、不符合這些規範。

### 性別重建手術和激素替代治療方面的挑戰

對於那些希望進行性別重建手術的個人，衛生部設立了森嚴的門檻，包括：

- ✓ 家人的知情同意證明和警方的無犯罪記錄證明
- ✓ 年齡須在 20 歲以上
- ✓ 非在婚狀態
- ✓ 被診斷為易性癖患者，且對變性的要求持續 5 年以上
- ✓ 接受心理治療 1 年以上且無效
- ✓ 經心理學家測試，變性後的性傾向須為異性戀

對於那些希望實施激素替代治療的個人，醫療系統對跨性別者的不友善導致了諸如以下的問題：

- ✓ 難以獲得安全的激素用藥
- ✓ 從無資質的黑市賣家手中購買激素藥品
- ✓ 在開始激素治療之前缺乏身體檢查
- ✓ 缺乏關於激素品種和計量的專業醫囑
- ✓ 不恰當的用藥所導致的副作用乃至生命危險

### 性別身份的法律承認

戶口和身份證（中國現存的兩種相互關聯的身份管控和人口管控制度）上的性別身份，可以在完成了性別重建手術之後進行更改，但申請更改必須在當事人的出生地進行，由此可能導致當事人性別轉變的暴露。已經獲得的學歷學位證書上的性別身份無法更改，這造成了繼續求學和求職方面的困難。

### 婚姻和領養權利

手術後且已經更改了其戶口和身份證上的性別身份的跨性別者，法律允許其締結異性戀婚姻並領養兒童。表面上，這使得跨性別者和順性別者（編注）獲得了平等的權利；實質上，這卻是深深根植於跨性別病理化和異性戀正統化的話語之中的。

編注：順性別(Cisgender)，即認同於自己生理的或社會所確認的性別。

### 反歧視的法律保護

時至今日，中國並無專門的反歧視法律，反歧視的法條散見於保護婦女、兒童、老年人和殘疾人的多部法律當中。然而，上述法律中，沒有任何一部明確地將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作為歧視的基

礎，這導致了性別不馴者在諸如家庭、學校、職場和醫療機構等場所中，極易遭受偏見和虐待。

### 跨性別和性工作的交集

跨性別的性工作者遭受著體制性和社會性的歧視，包括：

- ✓ 警方的騷擾和逮捕，因為性工作仍然受到中國法律的制裁
- ✓ 同時作為跨性別者和性工作者的雙重污名
- ✓ 歧視所導致的更高的 HIV 風險

### 跨性別和 HIV 的交集

和世界其他地方一樣，因為其非正統的性別認同及其愛滋病病毒感染狀況，中國的跨性別 HIV 感染者遭受著雙重污名。然而，不似在其他很多國家跨性別者都被視為 HIV 預防的重點人群，中國的 HIV 預防對跨性別者的關注遠遠不夠。

### 社群發展

總體而言，在通常所稱的整個 LGBT 社群當中，較之於男女同性戀者和雙性戀者，跨性別者的可見度和組織程度都更低。

具體而言，指派性別（編注）為女性的跨性別者的可見度和組織程度又低於指派性別為男性的跨性別者。

編注：“指派性別”指一個人出生時被認定的男或女性別。大眾通常認為這就是一個人的“生理性別”，但其實“生理性別”並非截然男女二分，生理上處於“間性”- intersex 狀態的人，數目遠超很多人的想象，但 Ta 們也往往會在出生時被“指派”一個男或女的性別。

同時，二元化的性別觀在跨性別者當中仍然盛行，這又使得認同非二元性別的跨性別者更不可見。

此外，在打算手術或已經手術的跨性別者當中，存在一種明顯的對 LGBT 社群或者說性和性別非正統社群的排斥，因為在這部分跨性別者看來，

一旦手術和激素“修正”了他們“錯誤”的身體，他們就是“正常/正統”的了。對這部分跨性別者來說，還需要在消解二元性別標準和消解正統身體規範方面進行更多努力，他們才有可能開始反思包括強制絕育在內的醫療手段。

### 間性群體一瞥

間性人是中國最被誤解和最為邊緣化的性和性別少數群體。在關於間性人的媒體報導中，病理化和正統化的話語處於絕對的支配地位；而在醫療工作者當中，非必要的生殖器矯正手術仍被視為不二之選。

### 給立法者的建議

短期目標：

- ✓ 使已經獲得的學歷學位證書上的性別身份可以更改
- ✓ 在現存的反歧視法條的修訂和新的反歧視立法的起草中，納入基於性別認同和性別表達的歧視
- ✓ 中期目標：降低門檻，方便跨性別者獲得表達其性別認同所需的醫療資源，如性別重建手術和激素替代治療
- ✓ 對非正統性別認同的去病理化

長期目標：

- ✓ 使性別身份的法律承認不再有醫學上的前提條件
- ✓ 使非二元的性別身份在官方的身份證明文件上具有合法地位
- ✓ 使對伴侶關係的法律保護與雙方的生理性別和/或性別認同無關

## 到底有多少種性別和性取向？

文：兩亦奇

編者按：原文首發於問答網站“知乎”，經作者投稿給本專題，有修改

關於作者：生理性別男，社會性別男；作者愛著的人：生理性別女，社會性別女(貓?)

作者聲明：文中的框架只能算是很多理論中的一種，分類並非來自任何權威管道，也不能作為標準。比如有人提出性別和性向應該是多維的連續集，也就是沒法簡單的分出類型。這些都只是提供一種思路，幫大家開拓視野。

看了知乎上“如何看待李銀河 12 月 18 日發表的《對所謂拉拉身份曝光的回應》博文？”這個問題，估計很多人會被原文裡的跨性別、同性戀、異性戀的定義搞暈，我來簡單介紹一下性別和性取向的種類吧。

先放我的結論：人的生理性別(sex)至少有 7 種，社會性別(gender)至少有 5 種，所以人的性別，總共至少有  $7*5=35$  種，而因此性取向理論上至少也有 35 種。這樣算下來，性別和性取向的組合的理論上限，至少是 1225。先別說我腦洞大，看我慢慢解釋。大家可以先把三觀存在我這裡，接下來幾分鐘你應該用不到它了，看完別忘了回來取。

### 一、生理性別

生理性別就是你生來就有的性別，是個體無法選擇的。生理性別的定義一般有兩種：性染色體種類和性征。但，這不只是男和女那麼簡單。

例如，性染色體，大多數人是 XX (女) 或 XY (男)，但也有不能歸入這兩類的。比如性染色體數目“異常”：XXY, XYY, XXX, XXYY 等等。除了數目之外，性染色體的結構也可能與眾不同，比如 X 或 Y 染色體的短臂或長臂缺失，有時可能性染色體都沒法簡單用 X 或 Y 表示了。當然，這些是比較罕見的情況，而其實即使性染色體不是 XX 或 XY，個體往往還是能表現出一些男性

或女性的性征的。性染色體方面我瞭解不多，很可能有錯誤，歡迎指出。

大多數人判斷生理性別其實是根據第一或第二性征，也就是有沒有男性/女性生殖器（第一性征），有沒有鬍子、喉結、乳房等等（第二性征）。但從性征得出的性別，和性染色體種類不一定完全吻合。胎兒在發育過程中可能會受到一些影響，導致第一性征不明顯，甚至具有和性染色體類型相反的第一性征，或同時具有男性和女性的第一性征。這些個體在成長過程中一般會比較痛苦和困惑，而且往往到了發育甚至婚檢的時候，才能發現自己的真實生理性別。相關新聞很多，大家可以查一下，希望社會能關注和善待這些少數人群（編注：即“間性人”群體，下詳）。而第二性征，不靠譜的可能性就更大了，因為個體的基因、成長的環境、經歷的事件千差萬別，導致同一生理性別群體內部的第二性征差異非常大，大胸男人、有鬍鬚的女人都不少見。

現在我們來給生理性別歸一下類。首先，當然有生理男性和生理女性，而大多數人都屬於這兩類。然後為了討論方便，我們暫時把其他所有的生理性別（包括按性染色體分和按性征分）全都叫做“其他”。在國外一些地方填表時，會看到“Sex”一欄下有類似“其他”的選項。



• 到底有多少種性別和性取向？

到現在為止我們還假設了人的生理性別在一生中不會改變，但畢竟還是有一些人選擇變性（和李銀河伴侶的跨性別是不同的概念，後面會提到）。變性主要有4種：男變女，女變男，其他變女，其他變男（據我所知應該幾乎沒有人主動選擇變為“其他”性別的）。需要注意的是，變性只能在性征層面改變，無法改變性染色體。另外，這些個體在改變性別後一般都會認同自己是改變之後的性別。從生理性別角度看，他們仍然跟其他生理男性和生理女性有差別：他們的性染色體類型和性征表現一般是相反的。

編注：出生證明上的性別一般由醫生對新生兒性徵的判斷決定。性徵模糊的新生兒也往往被“指派”為男或女二者中的一種，乃至在早年強制通過手術使之符合男、女之一的性徵，故有認為這並非“天生”的生理性別而是“指派性別”的說法。如作者所述，生理性別並不只是男、女二分。有不少被指派了二元性別之一的“間性人”隨著成長，另一性別的特徵反而更加明顯，造成困擾；或是自己反而不想成為被指派的性別。這正是“間性人運動”的關注點之一。需要注意，這一

群體並不像作者認為的那樣“罕見”（其實作者也注意到了相關的新聞並不少）。指出根據不同的研究，每1000個新生兒中可能有2-17個會在染色體/性徵上不符合男女二元性別規範。你我認識的人中就很可能存在間性人，但由於沒意識到、隱私、擔心歧視等種種原因，大部分這樣的人是“不可見”的。此外，作者提到“幾乎沒有人主動選擇變為‘其他’性別”，但其實像李銀河的伴侶“大俠”這樣未完成全部手術的跨性別者，在人們眼中就可能是“其他性別”，更有不少反對性別二分的“性別酷兒”也在實踐著“變為‘其他’性別”。

總結一下，生理性別至少可以分為：

1. 男性
2. 女性
3. 其他
4. 男變女（性染色體男，性征女）
5. 女變男（性染色體女，性征男）
6. 其他變女（性染色體其他，性征女）
7. 其他變男（性染色體其他，性征男）



性別薑餅人 1.0 版中譯, 2.0 版見後文

## ● 到底有多少種性別和性取向？

### 二、社會性別

社會性別(gender)是指一個人認為自己是什麼性別，是一種自我認同。社會性別與生理性別可以相同也可以不同，雖然大多數人是相同的。如果一個人的生理性別和社會性別不同，就可以稱作是跨性別人士，也就是 LGBT 裡的 T。李銀河老師的伴侶就是跨性別，因為他雖然生理是女性，但他自己的性別認同是男性。

編注：此處有誤。社會性別是關於性別表達，指的是“社會中的性別角色”，也就是以什麼性別在社會上生活、社會上的其他人將你當做什麼性別的人。這個概念和社會對“男人該是什麼樣”“女人該是什麼樣”的規範密切相關，而和一個人的心理性別/自我認同不是一回事。例如，扮裝的間諜心理上並不是跨性別者，但社會性別呈現異性。參見“性別薑餅人”插圖。

那麼 gender 總共有多少種呢？理論上講，gender 比 sex 的分類更多，也更具流動性和不確定性，因為 gender 的分類本質上是一種社會建構，沒有特別客觀絕對的標準，不同時期、不同社會文化下對性別的分類都會有所不同。當然為了方便討論和方便管理，我們還是來大致分一下類：

1. 男性
2. 女性
3. 兩性：認為自己即使男性也是女性，
4. 無性：認為自己既不是男性也不是女性
5. 其他：包括雙性（跟兩性不同，雙性的兩種性別不一定需要是傳統的男性和女性，還可以是某種“其他”性別）、流性（性別會變化，是流動而非固定的）、性別存疑（還不確定自己的性別）、泛性別（自己擁有所有的性別），還包括其他許多更詳細的分類，這裡就不細說了。

這裡列出的 5 類是我個人的版本，只給出了比較典型的幾個。不同人可以分出不同的類，有些版本可以分出幾十種，每一種都在某個維度有著一些差異。感興趣的可以參看科普網站“果殼網”文章《Facebook 的 56 個性別，都是啥意思？》

所以，如果我們把 sex 和 gender 合起來看，理論上就會有  $7*5=35$  種不同的性別。這跟 facebook 給出的 56 種比起來還是簡化了一些的。

### 三、性取向

性取向也就是你希望與什麼性別的人有浪漫關係。這裡我故意說得很模糊，因為有兩點需要注意：

1. 浪漫關係到底是精神上的還是肉體上的？
2. 對方的性別到底是指生理性別還是社會性別？

一些人對浪漫關係的定義是純精神層面的，那麼他們應該會更看重對方的社會性別，而無所謂對方生理性別。另一些人對浪漫關係的定義是純肉體層面的，那麼他們可能會更看重對方的生理性別。當然大部分人可能是在中間。

所以對於大多數人來說，性取向既要看對方的生理性別，也要看社會性別，這兩者不一定一致，所以性取向的種類就跟性別種類一樣多：35 種。當然，最主流的應該是其中兩種：喜歡對象的生理和社會性別都是男性，喜歡對象的生理和社會性別都是女性。

一般來說，如果自己本人和喜歡的對象的生理和社會性別都是相同的，那就是同性戀，如果自己和喜歡對象的生理和社會性別都是不同的，那就是異性戀。

但這裡就有個問題：如果自己的生理性別和喜歡對象相同，但社會性別不同（或反之），那到底算同性戀還是異性戀呢？說實話我也不知道。李銀河老師和她的伴侶就是典型的這種情況：李銀河老師生理社會性別應該都是女，她的伴侶生理性別女、社會性別男（跨性別），那到底應該按生理還是社會算呢？從李銀河老師的博客和她以往說過的話來看，她應該是個非常注重精神層面的人，所以她會更看重社會性別。因為她伴侶的社會性別是男性，所以李銀河老師說自己是異性戀。

所以我們看到，同性戀/異性戀這樣的二分法其實是很簡陋的，很多時候會遇到問題。嚴格來說，

## ● 到底有多少種性別和性取向？

只有自己和對方的性別在那 35 種裡完全吻合才叫同性戀，而其他 34 種全都應該叫異性戀，這就比我們平時說的“異性戀”範疇大得多……

還沒完。到現在為止我們還只是假設兩個人的性取向是相同的（同性戀喜歡同性戀，或者一般化一點：A 性別的人喜歡那些喜歡 A 性別的人）。但如果去掉這個限制條件，假設有個異性戀就是喜歡異性的同性戀，或者更一般化一點，A 性別的人喜歡那些喜歡 C 性別的 B 性別的人，其中 AC 如果相同，就是我們之前提到的那 35 種性取向，也就是這個模型的一些特殊情況。比如一個人他自己的生理社會性別均為男，但他偏偏喜歡女同性戀（女異性戀反而不喜歡），即使對方不可能喜歡他。那他算什麼呢？這樣就又多了一個維度了，也就是  $35(\text{對方性別 } B) * 35(\text{對方性取向 } C) = 1225$  種，也就是說性別和性取向的組合種類有  $35 * 35 * 35 = 42875$  種……再舉個比較極端的例子吧：一個生理性別是男性變女性、社會性別是兩性的人，喜歡那些生理性別是女性、社會性別是無性，但又同時喜歡的是生理性別其他、社會性別男性的人……暈了沒？

當然，我們一般是不會考慮最後的一個維度的，也就是我們假設大家都只喜歡那些性取向和自己的性別認同一致的人，或者說假設一般人只會去喜歡那些可能會喜歡上自己的人（實際上並不一定）。這裡其實還有一個前提假設：每個人只能喜歡一個性別的人。這當然也是不一定的，雙性戀就是個例子。但這裡為什麼沒計算進來呢？因為真要算的話實在太多了……如果完全不限制喜歡的性別種類數目，那總共就會有：

$$C_n^0 + C_n^1 + \dots + C_n^n = \sum_{j=0}^n C_n^j = 2^n$$

也就是  $2^{35} = 34359738368$  種性向……就算我們限制每個人最多只能雙性戀，那也會有

$C(35,1) + C(35,2) = 630$  種，好像也還是太多了點……

所以在比較簡化的模型下，我假設每個人只喜歡一種性別，那性取向跟性別一樣總共有至少 35 種。如果你崇尚純精神，那可能只有 5 種，如果是純肉體，那可能只有 7 種。

## 四、總結

通過上面的解釋，我們就知道開頭的 1225 是怎麼來的了： $1225 = (7 * 5)^2$

當然，這 1225 種組合只是純理論值，也許其中只有一部分，真的有現實中對應的個體。全世界 99% 的人可能只是分佈在其中不到 10 種最常見的組合上，且一輩子也只能接觸到 5-6 種而已。

在許多地方，這 1225 種組合裡只有 2 種被承認：生理/社會性別男喜歡生理/社會性別女，生理/社會性別女喜歡生理/社會性別男。其他的統稱“變態”、“下流”、“有病”、“畸形”等等，並遭到排擠、迫害、羞辱甚至屠殺。現在，剩下的 1223 種組合中，最常見的幾種開始維權和發聲，但各方面的阻力仍然非常大。

對於大多數人來說，這篇文章可能只是比較獵奇、搞笑、腦洞大開，但希望大家能記住，這些你覺得獵奇的事，卻是另一些人每天的生活和終身的命運，他們甚至無法向他人解釋自己的情況，更別說獲得理解和尊重。希望大家能多些耐心，多些寬容。

最後，向李銀河老師這樣為性別/性取向少數人群爭取權益的人表示致敬。

- 那些未被講過的，跨性別者親友的故事：  
Deen 和他的話劇《畫一個圈》

## 那些未被講過的，跨性別者親友的故事： Deen 和他的話劇《畫一個圈》

文：小馬

“Now I know it's possible.”（“現在我知道了，這是可能的。”）

這句話，被一個署名為 Stephen 的人，寫在觀眾留言本最後一頁的角落裡，仿佛讓我們看到 Stephen 本人猶豫而隱藏的樣子。Stephen 沒有寫下自己的故事，只是用小小的字寫了這樣一句話。他（也可能是她）剛剛看完了一部叫做《孩子們玩耍的地方：坦克與馬的故事》（WHERE CHILDREN PLAY: THE STORY OF TANK & HORSE）的話劇。這部話劇中講了兩家人的故事，其中一家有一個小女孩，她一直覺得自己應該是個男孩，後來，她終於鼓起勇氣，以男性的身份生活。

《孩子們玩耍的地方》是印度裔美國劇作家 Deen 的作品，而劇中那個由“她”變成“他”的孩子故事，也來自於他自己。Deen 出生時，是一個定居美國的印度裔家庭的小女兒，有一個哥哥，因此她出生時，父母都盼望著要一個女兒。她的名字是 Sheeren Deen。然而，她越來越覺得，女孩兒不應該是自己的身份。她想要愛一個女人，繼而，又確定自己想要以男性的身份生活（那時她開始要求別人稱自己“他”）。最後，他開始了漫長的性別轉換手術的過程，荷爾蒙、上半身手術……他一步步接近自己想要的身體和身份。

後來，Deen 寫成了他的新作《畫一個圈》（Drawing the Circle），而 Stephen 對《孩子們玩耍的地方》的留言，也被他寫進了這部劇中。他還給了 Stephen 一個假想的故事：

“小時候，看著媽媽化妝，我覺得她做的是世界上最神奇的事情。我也想要學會這樣的魔法，可

是媽媽的聲音和表情讓我知道，這是永遠不可以的。今天，我看了一部話劇，裡面有一個小女孩，她覺得自己應該作為一個男孩來生活。小時候的我，突然在跟現在的我說話了，我突然聽到了那埋藏在心底多年的聲音。我翻著觀眾留言本，不知道該寫些什麼。最後，我只在最後一頁，最不起眼的地方寫了一句：現在我知道了，這是可能的。”

如 Stephen 的這個故事一樣，Deen 的新作《畫一個圈》中，每個人都用第一人稱進行獨白，而這所有獨白，都由 Deen 一個人演出。

從在他的劇作後留言的觀眾，到他進行胸部手術時，照料他的護士；從他的高中同學、大學好友、到他的心理治療師、小侄女……Deen 用許多其他人的視角，講述了他自己的故事。而在一個半小時的話劇裡，“發言”最多的，還是 Deen 的父母和他的伴侶。

在這個關於 Deen 的性別轉換之路的故事中，唯獨他自己的聲音沒有出現。關於這點，Deen 說：“在這部劇最開始的幾個初稿中，Deen 是出現了的。但是後來，我越來越對他人的聲音感興趣，尤其是我的父母和我的伴侶。性別轉換的故事中，他們往往被忽視——在很多變性人的故事中，父母和伴侶的故事其實從來沒有被講過。最後我終於決定，我的這部劇，要獻給他們的故事。”

實際上，為了幫助他寫作，他的伴侶 Liz（劇中，他將她化名為 Molly）還將自己多年的日記拿給他看。

- 那些未被講過的，跨性別者親友的故事：  
Deen 和他的話劇《畫一個圈》

他們剛認識時，Deen 還是個女人，他們一起排練一部話劇，Liz 被這個雌雄莫辨的人迷住了。Liz 在日記裡為 Deen 寫詩，也寫給所有的 T（這裡指的不是 Trans 跨性別，而是 Tomboy “假小子”）：“我愛她們玩世不恭的形象下掩藏的脆弱”（I love, under the playful image, their vulnerability）。

後來，Deen 開始想要使用男性人稱，作為男性生活，Liz 的日記中，也記下了眾人的阻力和 Deen 的矛盾。

但最難以化解的矛盾，是 Deen 和 Liz 各自心中的矛盾。Liz 寫到，Deen 開始考慮使用醫學手段轉換性別時，最大的顧慮，並不是自己是否會經受副作用和其他身體和心理的痛苦，而是他是否會失去 Liz 的愛：“你愛上的是這個身體，如果我變換了身體，你不愛我了呢？” Deen 問她。

日記裡記下了 Liz 的回答：“我告訴他我不會離開他。但我看出來他不敢相信我。他越來越多地想到自殺。”

她也誠實地記下自己同樣的擔心。她花了很久，才同意支持 Deen 去使用荷爾蒙。他們一起去診所，護士給 Deen 打第一針雄性激素時，Liz 忍不住轉過臉去。可是後來，她看到 Deen 流淚了，



如今的 Deen

因為他終於向“想成為的自己”邁出了第一步。

Deen 進行胸部手術之前，Liz 在日記裡與自己不斷地鬥爭。她無法接受自己所愛的、所依賴的柔軟很快就會消失，而那裡會留下一片堅硬和平坦。但最終，她和 Deen 都不再執著於這個問題，因為他們最擔心的事情沒有發生：Deen 沒有變成另外一個人，變化的，只是身體。

Deen 在紐約布魯克林讀戲劇學校，之後留在戲劇機會豐富的紐約生活和工作。而他的父母生活在美國中部，是收入穩定的中產階級，與當地的印度移民社群也交往緊密。那個家，那座城市，那群人，是 Deen 回不去又逃不開的地方。

在劇中，大量的講述都來自父母。他們分別回憶了 Deen 的童年，想念那個小女孩，對 Deen 選擇男性身份表達苦惱與不解，在自己的期望和孩子的現實中掙扎。也有很多敘述是 Deen 對父母內心的猜測，因為父母很少直接告訴他自己的想法，他們想要交流的並不一定說出口，而說出的話有時又殘忍得令人希望不是真的。父母想象中應該長大嫁人的女兒，也是他們回不去又逃不開的心結。

整部劇中，每個第一人稱陳述者，對 Deen 的稱呼都經歷了從“她”到“他”的變化，只有父母堅持稱 Deen 為“她”。他們固執地抓住這個詞，希望還能抓住一些女兒的曾經。

Deen 做完上半身手術後回家，父親回憶那年的節日：“1994 年，我們不得不取消所有節日慶祝，因為我們怎麼能讓親戚朋友看到我們的女兒變成了這樣！我的生活完全就是災難：一邊是我的妻子，憤怒地哭著，另一邊是我的女兒，拿了個沒用的戲劇學位，還看起來像個男人。”

母親則說：“你對我說‘我愛你’有什麼用呢？語言是廉價的。你如果真的愛你的父母，你就應該過正常的生活！我生了一個女兒！她去哪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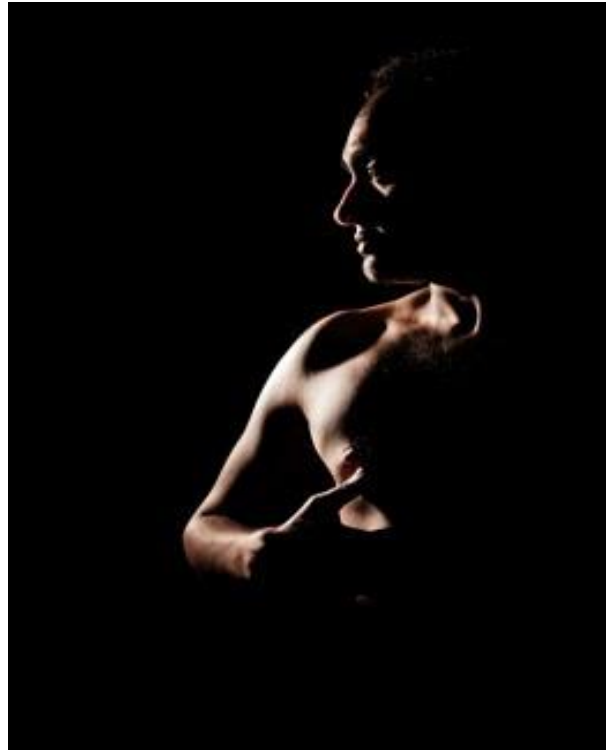
- 那些未被講過的，跨性別者親友的故事：  
Deen 和他的話劇《畫一個圈》

無論爭吵、眼淚、冷漠、甚至趕出家門，Deen 仍然每年帶著 Liz，開十幾個小時的車，在節日敲響父母的門。Liz 也做出一切努力，希望讓 Deen 的印度父母能夠接受他們：一個跨性別的孩子，和一個美國兒媳。在開車的路上，Deen 常常在快到家的時候開始緊張甚至發抖，Liz 會讓他停下車，自己坐上駕駛座，緊緊握著 Deen 的手，然後開完餘下的路程。直到去年節日，父母與他們平靜地度過，沒有太多交談，也沒有提及 Deen 的性別。但離開的時候，母親叮囑 Deen 和 Liz 在回去的路上小心駕駛，給他們的車上裝滿了一盒一盒自己做的節日美食。

Deen 和 Liz 在一起十年了。Liz 在日記裡寫到：“他現在再也不給我寫詩了，大概他終於相信了我不會離開。他現在所有的詩都是寫給他媽媽的。”

在話劇的最後，舞臺上燈光熄滅，只剩下投影儀在向螢幕上投射著一個一個人名和簡短的介紹。從 Brendan Teena，到 Larry King（編注），這是一個個活生生被偏見、恐懼和敵意扼殺的跨性別生命，他們的名字、短暫的生卒年份、死亡原因（被殺死在酒店房間、被毆打致死、被從背後開槍打中……）在螢幕上緩慢移動。

Deen 脫下上衣站在旁邊，一小部分字被投射在他坦然的身上。



《畫一個圈》結尾劇照

編注：

Brendan Teena(1972-1993)，女跨男，因其跨性別身份遭強姦謀殺而死，他的故事就是獲奧斯卡獎的電影《男孩不哭》的原型，激起了美國對仇恨犯罪的關注。

Larry King(1993-2008)，生理男性，因公開自己喜歡男生、穿女裝等原因，一直在學校遭受欺凌，後被同學開槍射殺，年僅 15 歲。

## 只因愛 TA，無關性別——跨性別者伴侶的話

文：柯柯

我無法用“他”或者“她”來形容我如今的伴侶，所以我只想用“TA”這個音來代替這個所謂的“性別”。在 TA 的意識裡，總喜歡被人叫做“先生”，“帥哥”，“小伙子”，“小弟”等等一切用於男性的稱呼，他討厭別人把 TA 和女人相關的詞用到一起。而我只是一個自我認知為女同裡的 P 的女孩子。自從遇到 TA 開始，我的生活變得如此的有意義，開始踏上了我逐漸清晰的未來之路。

和 TA 在一起已經一年多，每次回想起我們的相識，都覺得那麼的搞笑，在 2013 年 9 月的那天，我剛參加完一個封面模特的拍攝活動，所以當時穿著非常兒童化，頭上一個粉紅色的大蝴蝶結，身穿黑白短公主裙，趕往一家咖啡館，因為看到宣傳說當地的拉拉小組負責人在那裡招募文藝部成員，想著也可以憑藉自己的舞蹈天分，為拉拉社群做點什麼有意義的事。

已經遲到一個小時，由於趕時間，我毫不顧忌地衝進現場，而且還是連蹦帶跳的。當我推開門，看到正對面坐著一個男生在給大家講話，但現場在聽的人，根據我的雷達探測，都是拉拉，我也看到了彩虹旗。我裝著可愛，大聲問：“請問是不是在這裡開會？”這句問話打斷了這個男生的講談，他問：“是應聘文藝部的成員嗎？”我點了點頭，他非常有紳士風度地讓成員搬了一個凳子來請我坐在那。說真的我一句也沒有在聽他在講什麼，腦袋裡的第一個念頭是：為什麼會由一個男生來負責女同工作組，難道他是個 Gay？第二念頭是：如果是個 T，就是好帥的一個 T。後來當他轉過頭的那分鐘，我看到了他頭髮後面的小辮子，暗自開始高興，想原來她是個 T 不是 Gay 呀！

終於聽完了招募制度，我開始和其他人一起聽她閒聊，但是她都不正眼看我，沒關係，連閒聊的時候看著都那麼的深沉冷靜，這個人一定有好多故事，我繼續盯著她發花癡。後來她轉過頭來問我“你叫什麼？請問你愛好是唱歌還是跳舞，還是有其他什麼文藝特長？”我臉紅得支支吾吾的回答：“我…我會跳舞，我叫柯柯。”然後她笑著說：“別緊張，大家只是閒聊，跳舞的話，現在不能讓你在這裡展示了，到時候工作組如果有活動，你有興趣參加嗎？”我拼命點頭，心裡想的是：“參加，只要你在，我都可以參加！”後來散會時間也不早了，在桌上拿了一張她的名片，便依依不捨的離開。

到家我就開始發短信給她，問她有沒有吃飯，有沒有女友陪，睡了沒有之類。其實我是想探聽她是否單身，只是她很少回我關於個人話題的消息。不過側面打聽到的消息還是很讓我開心的，“單身貴族”，至少我是這樣覺得，貴並不是說她有錢，是因為她懂好多我不懂的知識，是珍貴的貴。

時隔幾天，我因為家事心情不好去喝酒，結果喝醉了，醉了之後閃現在腦海的是她，於是我撥通了她的電話。由於酒精的作用，我很大膽的對她說“我喜歡你，我倆在一起好嗎？”但她果然不是一般的人，只是說：“我倆年齡差距太大，你喝醉了，好好回家休息吧”，居然說完就掛了電話，不顧我的死活。這什麼人啊？！要不要這麼高傲？！拽什麼拽！不服輸，我繼續打過去，好執著地一直打，直到我醉暈過去。（後來她告訴我，結果我打了兩個小時，一共 40 多個未接來電，直到從靜音變成關機。）

此後，心灰意冷，我知道這個人是追不到了，所以一直沒有再敢聯繫，覺得好丟臉。過了半個多

月，我準備離開去別的城市找找工作，所以又打個電話給她，說“我要離開這裡了，工作組的成員估計做不了了，除了跳舞我還會唱歌哦，我在KTV，你來聽聽是否合格吧，也當是為了送行好嗎？”看來提到工作這招還是挺實用的，終於再次見到了她，只是這個時候我穿得很正常，並不像第一次見面那天那麼的奇葩，導致她居然沒認出我來。最後加上探討工作，情歌合唱，喝酒胃痛，等一切軟硬兼施的技巧，她終於答應，試著和我交朋友。

在這個時候，我都一直覺得她是 T，直到後來真的在一起了，我才知道了一個陌生的詞——“跨性別”，我也明白了，原來 Ta 不是 T，而是跨性別，另一種“T(Transgender)”。他是女跨男，想要做個男人，所以我用的“她”是錯誤的，而該用“他”來形容。我們的“在一起”只是因為了我誤解他是女同裡的 T 而已，那這樣的誤打誤撞能長久嗎？這樣的取向不同，我們可以幸福嗎？



漫畫：匹諾曹和“女跨男”孩子的共同點

在一起這一年多，我們剛開始經常為了“性別問題”吵架。我喜歡的是女人，但是他卻總以一個男人的態度來對待我，連碰都不讓我碰，我感覺

我面對的人，雖然是個女人的身體，但是完全感覺不到他哪一點像女的，一切的一切都是男人的方式，男人的要求。他還特別的大男人主義，這也證實了當初我感覺到他的深沉是沒錯的。由於他的很多條件以及戀愛中的要求，我感覺自己一點也不開心，兩天一小吵，三天一大吵。只有在他生病撒嬌的時候是最可愛的，不過這方式也完全不是女人有意撒嬌的方式，只是因為生病難受，露出脆弱一面而已。

我也會厭倦這樣的生活，我常覺得無法接受和男人在一起。但是 Ta 真的是男人嗎？她的身體是女的啊，我一次又一次用這個說服我自己。但過不久又會意識到他是男人，想，我是彎的，我不想被掰直了！每次一有想不通，我都會提分手，但又每次都被他收服！我要是個猴子，他一定是個降服我的如來！每次最後還是被收拾得服服帖帖，聽他說話，還是折服於他的思想。包括他要求我的方式雖然大男人，但我知道很多要求也是為了我好，所以也願意聽。

但畢竟我才 20 歲，我喜歡玩，這是我這個年齡段應該做的事，我不勤快，也不像他一個奔三的人一樣，每天為了工作奮鬥。有時候我還喜歡在一些拉拉交友軟體裡和一些 TTPP 聊天，聊到後來就有什麼閨蜜啊，寶貝啊之類的。不過，他從來不看我聊天，因為他都在忙他自己的工作，還有猶如我倆之間的屏障一般的同志活動。我認為是因為這些工作性質的東西讓我們很少交流，他就是一個工作狂，在他工作的時候，他完全可以無視我在旁邊發出的聲音，那種兩耳不聞窗外事真是他的一種境界，不知道這是好是壞。由於這種被忽略的孤獨，我開始大膽起來，出去和朋友喝酒很晚回家，在手機上和 TTPP 勾兌，為了不寂寞，按著自己的性子走，覺得反正他也不知道。

我一直沒有工作，每次玩到很晚回家，他都還沒睡在等我。終於，還是被發現了手機裡的一些秘密，吵架是吵，分手是分，不過最後他都會原諒我。這樣一而再再而三，他最後一次對我說，“我累了，除了工作，擔心家人，努力賺錢，想活動策劃，還要擔心你。你是應該和（女同的）



T 在一起的不是嗎？你再這樣下去，我也不會怪你，我只會放手讓你走。這是最後一次，再有這樣的事發生你就走吧，去找你喜歡的 T，而不是和我這樣的跨性別男人在一起。”我這才明白，這是他的自卑，也是他對我的信任。一直以來那些小曖昧，不是他不知道，而是他為了這段感情的穩定不想去揭穿。

所以我終於跟他保證，不再做這些讓他不高興的事了。到現在一年多，我倆感情越來越好。我開始接受了他對我的要求，接受他用他喜歡的方式來對待我。我也知道只有他，會在做夢的時候還會把他的兩個工作（一個本身工作，一個同志工作）結合到一起，夢話都會喊“跨性別牌年糕”。我學會了接受他為同志運動經常去外地，丟我一個人在家，接受他在家也不停看手機和用電腦幫助解決一些圈內朋友的煩惱……我知道他和別人不一樣，他有很多責任在肩上，他必須站出來做這些事，給我的時間就少了。

當然他也可以不做，默默的陪著我過小日子，但是我不能這麼自私的去要求，因為這樣的他就不

是他了。其實一開始讓我愛上的不就是這個認真工作的他嗎？

現在我不會再無理取鬧，想到他是女跨男就覺得要分手了，因為這只是一種愛，只在於我們兩個人之間，可以忽略性別。現在，已是深夜 2 點，哪怕現在寫這篇文章的時候他早已入夢，能在旁邊看著他睡著的樣子也是一種幸福。只要我們愛著對方，還會去在乎他是什麼身份，我是什麼身份，我們是什麼性別嗎？所以在文中，我一直在玩著文字遊戲，我用過“她”、“他”來形容我的伴侶，但跟著他這麼久我也明白了，也是作為一個跨性別伴侶的我的領悟，我們為什麼一定要用這兩個字來形容這群人呢？不是只有他/她，變的過程也是 TA 們真實人生的一部分。對於他個人來說，不是一直就有一個願望嗎？他想從“她”變成“TA”，最後變成“他”。而不管 TA 的身體到了哪個階段，我都一樣愛著 TA，只因為愛著這個人呢，而無關性別！

- 我是跨性別，但我不想易裝，也不想變性：  
——跨性別有多種跨法兒

## 我是跨性別，但我不想易裝，也不想變性： ——跨性別有多種跨法兒

文：葉霎那

我從小就知道，我雖然有著女孩的身體，卻想以男孩的身份喜歡男孩。用今天的說法，就是跨 Gay：“跨”指的是性別，Gay 指的是性向。

97 年家裡剛裝了網路（還是撥號上網的年代，也剛剛有網路聊天室），我就開始混跡同志聊天室，尋找“同類”了。那時候在聊天室裡，女性的名字是粉色的，男性的名字是藍色的。這迫使我不得不從“男/gay”“女/拉拉”這兩個分類中選擇其一。我選擇了藍色，網名“唇彩小男孩”。可是，很多人知道我有女性的身體後對我很反感，覺得我要麼是個異性戀獵奇者，企圖破壞 GAY 的圈子、暴露他們的隱私，要麼就是腐女（那個時代男同對腐女很有敵意），叫網管把我踢出去。

有些“好心人”則對我很好奇，弄不明白我為什麼非要以男人的身份愛男人，既然我有女人的身體，那愛男人不是“天經地義”的異性戀嗎？還有一些男同為我“指點迷津”，推薦我去“拉拉聊天室”，認為我是一個對自己認同不正確的拉拉，我一定是個愛 T 的女人。我也曾經聽從他們的“建議”，試圖把自己“變為”一個拉拉，當時還和好幾個帥 T 見了面。在她們的眼裡，我也是一個“純 P”，因為我有徹頭徹尾的女性裝扮，長髮、大胸，但是我自己卻深深明白，我和她們不是一類人。

17、8 歲時，我也想過變性。如果我具有一個男人的身體，就能成為一個“真正的 GAY”了。當時又聽說，有 20 萬就可以做變性手術了，但是需要申請人以（符合大眾刻板印象的）“另一性別”生活三年，還要家長和單位等等的批准。這個大工程對還是高中生的我，簡直是比登天還

難。另外，說句實話，我不是那麼想改變自己的外表和打扮。我不想把頭髮剪短，過那種扮演“假小子”的生活，因為我想成為的“男人”也不是那個樣子的。我想，假如我真的有男人的身體，我也是那種長髮、化妝、很 Sissy（“娘”）、穿著打扮很中性的 GAY，儘管我又同時希望我有漂亮的肌肉綫條，而且在性行為中是一個 1 號（主動方、“攻”）。

性別認同、外表打扮、性行為方式这三者的組合不該只有一個模式。但是我知道，這樣的想法是難以向別人表達的，因為這樣他們就會更質疑我，認為我根本不是“真正的渴望變性者”，也就不是“跨性別”。

很多人也許認為，“跨性別（transgender）”就等於變性（transsexual），不是女變男，就是男變女。但“跨性別”這一概念，其實是反男女二元對立的。所謂“跨性別”，其“跨越”的界限有很多，有多種生理性別、多種社會性別、多種性取向、多種性關係和性方式，而且這種跨越不需要連貫性和一致性，沒有什麼一一對應的模式。一個人的生下來被分配的“生理性別”、和 Ta 自我認同的性別（“心理性別”）、Ta 的性別表述/被其他人認知的性別（“社會性別”）以及 Ta 選擇的性目標客體的性別（“性取向”），這四者之間不需要有必然的聯繫。這種觀念大大挑戰了關於性與性別的一系列限制和規範。

例如：一個有大胸的女性身體的人，也可以認同為 GAY，參與 GAY 的文化，激起和 GAY 有關的性欲，可以和具有任何身體和性別認同的他人或者非人發生性關係。一個男人也完全可以和另一個男人發生性關係，同時認同自己為異性戀，

- 我是跨性別，但我不想易裝，也不想變性：  
——跨性別有多種跨法兒

而不一定就是“恐同”。同理，李銀河認同自己為“異性戀”，和她現在伴侶的性別沒有任何關係，不必以性目標客體的性別來定義自己的性別和性取向。不過，李銀河稱自己的伴侶是“跨性別”時，似乎只是在“變性”的層面上理解這個詞的。其實“跨性別”是非常“不規則”的，如果把它狹義地理解為“變性”，反而失去了它具有顛覆性的意義。

這十多年來，我一直受著異性戀刻板印象、同性戀刻板印象和跨性別刻板印象的三重壓迫。我常常被質疑：“你既然不想做變性手術，那你就不是真正的跨性別”、“你其實就是個異性戀而已”或者“你和女的上過床嗎？如果有，那你就還是拉拉呀”……這些概念反映出的問題包括：“誰有權定義什麼是性別？”“誰有權為他人命

名？”“誰有權定義他人是否是符合常規的？”……

隨著酷兒理論和跨性別概念的發展，現在像我這樣的一些人，終於也有了正式的“身份”：“跨Gay (transgay)”或者“(生理性別)女 gay”。很多接受和宣導酷兒理論的人，特別在美國，認為這樣的新認同很具有挑戰性、很激進，打破了原本“清晰”的性別分界，是性別的“流動”和“模糊”的表現。但是，對於我個人來說，我從來都不認為我的性別和性取向認同是“模糊”的。在二元對立的異性戀霸權模式之下，這種“另類”經歷才稱得上模糊，而對於我這種親身經歷著這一切的人來說，我的性別感受、對自己的認同，從來都是真真切切、確確實實的。

**性別薑餅人 v.2.0**

原图: ItsPronouncedMetrosexual.com  
<酷拉時報> 阿汀译 典典校

性別這玩意兒就跟「高維空間」似的，大家都以為自己知道是怎麼回事，其實不然。性別不是二元的，非此即彼的；反而常常是兩者共存的，一點這個餅兒，一蘸那神料。這份美味的薑餅人指南，是當初理解性別的開胃菜。想聽更多？快關注我們吧！

**性別認同 (Gender Identity)**

不分性別 { 做女人 / 做男人 }

(无男之中)5种可能的选择范围和标签组合: 女人, 男人, "双变"人, 性别酷儿, 无性人

**性別表達 (Gender Expression)**

无性气质 { 男性气质 / 女性气质 }

(无男之中)5种可能的选择范围和标签组合: 爷丁, 软妹, 酷盖同体, 中性, 酷妹爷男

**生理性別 (Biological Sex)**

无性別 { 女性 / 男性 }

(无男之中)5种可能的选择范围和标签组合: 男性, 女性, 两性, 跨性别认同, 跨性别认同

**受誰吸引 (性取向)**

无性趣 { 男人/男性/男性气质 / 女人/女性/女性气质 }

(无男之中)5种可能的选择范围和标签组合: 异性恋, 同性恋, 双性恋, 无性恋, 双射恋

關注酷拉君了解更多

性別薑餅人 2.0 版中譯，清晰圖片可訪問酷拉時報小站查看

- 我們在多大程度上可以選擇自己的人生？  
——跨性別給我的啟發

## 我們在多大程度上可以選擇自己的人生？ ——跨性別給我的啟發

文：Voiceyaya

編者按：原題為《雪上偶然留指爪——女權在線網站“性別認同”版瑣憶》，有刪減，完整原文見本刊豆瓣小站。

最近參加一個性別酷兒的活動中（編注：即2015年1月舉辦的“性別酷兒”主題拉拉營），我提到了“女權在線”網站曾開設“性別認同”版。本來只是隨意一講，因為網站關閉後，早就少人問津。不料活動中的好幾個朋友都過來說曾有來參與過討論。這倒讓我不免有些感慨，互聯網更新太快，好多網站都已湮滅，似乎從未存在過。然而對於經歷過的人，多少心裡有些印記，難以磨滅。

我記不清“性別認同”是何時開版的，查了女權網介紹，看到這樣一條：“2008年8月，在renafool主持下，網站系統升級，新系統在介面和管理功能上均有所調整和增強，新增了論壇功能”。那麼版面的開設應該是在這之後了。至於版主lotus（蓮花）怎麼會來到這裡，並且申請開設了這樣一個版，我的記憶就更模糊了。她花了很多精力來經營這個版，逐漸積累了許多相關資料，以及分享她自己的變性心得，吸引來不少跨性別朋友，使該版一度成為論壇最熱鬧的版面之一，隱隱有趕上女權版的趨勢。

儘管在這之前，我已經寫過關於跨性別的論文，對此議題有一定瞭解，普通網友跟我沒法比，但因為我自己並沒有跨的體驗，終歸算不得局內人，有些地方是要避嫌疑的，加之管理網站的事務繁忙，就不大參與具體討論，跟其他網友交流也很少。後來有一次，無意中還跟lotus有了點不愉快，雖然各自克制，沒有爭論下去，但我卻因此

愈加懶怠發言，對這個版也有點疏遠了。那次其實也是小事，我看到一個資訊講可以申請跨性別項目經費，就趕緊轉過來，當時好像網友無機酸也在，問lotus是否有意一起做點事，但lotus冷淡地拒絕了，還講了一些話，大意是說這些基金不可靠，背後有西方政治集團的背景，不該摻和進去。我有點生氣，出來說了幾句，講你自己不想做就算了，何必要阻攔別人去做，各做各的不好嗎。這次討論以後再沒提起，但也許還是留下了芥蒂。

我瞭解性少數群體中是很複雜的，不少人對於維權啊運動啊項目啊並沒有興趣，以為這些東西與現實生活太遙遠，至於是不是真的對社群有益，實在也很難講，因為資金提供方想要的與社群需求未必能很好對接。但我心裡總以為不該太過打擊想做事的人，即便這些效果有限，甚至會有負作用，但批評不在這一時，等議題引起關注，日漸豐富起來，可以百花爭豔了，再尖銳的抨擊也就無妨，於是對lotus的立場就有些不贊同。

後來上面對網站的控制越來越嚴，我們被迫換了國外伺服器，付出速度的代價，但最終還是被遮罩了。lotus問了幾次，我以為她會失望、會抱怨，但她沒有多說，反而講勉強開站也會有危險，人氣又不高，做起來太累，不如算了吧。我們就此漸漸斷了音訊。這次參加性別酷兒活動的時間雖短，卻勾起了我的許多回憶。

• 我們在多大程度上可以選擇自己的人生？  
——跨性別給我的啟發

也許很多人不明白，為什麼跨性別對我具有如此重要的意義，以至於我本人並無跨性別的欲望，卻花了大量時間在網上瀏覽相關資訊，甚至一度沉溺其中。這從根本上不是出於要做破冰研究的需求，而是我確實對這個議題有濃厚的興趣，以及在很大程度上是感同身受的，比如 lotus 那篇自述文字裡表達的，在各種性少數圈子裡徘徊、流離失所的經歷。

可能除了女權主義者以外，只有跨性別者才會花這麼多時間來反思自己的性別，這點是多數異性戀者、同性戀者、順性別者所不能及的，卻也正是我與 Ta 們惺惺相惜的地方。作為一個具有獨立自由意志的人，我們在多大程度上可以選擇自己的人生呢？這一選擇，是出於純粹的個人偏好，還是受限於所成長的社會環境和認知水準？我們最終將得到自己夢想的一切，還是會再次跌入另一個無法預知的漩渦？這是每一個跨性別者不得不反躬自問的議題，同時也是值得我們每一個人深思的問題。

跨性別對於我而言，某種意義上並不是一個遭受歧視、需要社會和公眾包容的弱勢群體，而是蘊含了可貴的革命性力量的不竭源泉。那種不顧一切地想要實踐異性別的堅忍不拔的態度、對自身既有性別的徹底摒棄和叛逆，不但給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記，且對於同樣處於痛苦壓抑中的我而言，是一種不可多得的慰藉。基於此，我感謝跨性別實踐者給我帶來的啟發，並由衷地以為更多的人需要認識到這一點。

**性別是 ...**



一道光谱



一系列的表达



你与自己是什么关系

**HELLO**  
my name is

嗨，这就是我！

——

自己对自己的认同

**性別不是 ...**



只有男女二分



由身体的某个局部决定



几种“性取向”



取决于染色体

原作者：snoogan2dope  
翻译：典典@酷拉时报  
扫码关注酷拉君微信  
带给你更多精彩！



性別究竟是什麼？

## 拉拉論壇中的跨/雙看見

文：Joanne

(香港跨性別資源中心主席)

2013年8月在南昌舉辦的拉拉營·拉拉論壇中，有一場“跨性別/雙性戀”的討論會。為什麼會將這兩個身份議題放在一塊討論呢？或許它們很多時候在同志群體中，都是被忽略的一群，都有很多不被理解的地方；就連這兩個群體的內部，都存在著很多的誤解、排斥與歧視，甚至連自己都接受不了這身份的標籤。

“不敢對人言”讓這兩個群體的可見度極低，站出來的人少，我們可以見到的各個主體的差異性便受了限制，看不清其完整的性別光譜及其獨特性。個別的主體，更容易出現“主流化”的經驗，將自己的獨特經驗淡化為主流的氣質。例如跨性別常會說：“我本來就是一個女生，只是出生時出了點錯而已”，其實這句話並沒有很大的不妥，重點是，這表現了TA本人對自己被“邊緣化”的身份感到不安，試圖將其“合理化”。而另一類主流化的現象，就是將自身的經驗“合理化”後，更將它化為這個身份的唯一狀況，而將其他的主體狀況“異己化”，比如說跨性別中，男跨女就要“夠女人”，女跨男就要“夠男人”，不能“不男不女”。這些現象，都是令這兩個群體不能聚攏的一個重大至命傷。

拉拉論壇的這場分論壇，正好為這兩個獨特的群體，提供了一個相互看見並瞭解的平臺。當中邀請了筆者Joanne、小C及Sammy以跨性別者身份分享親身經驗，言、Woolf及Waiting親身分享雙性戀的自身及組織經驗，還有奧利薇作為有跨性別伴侶的雙性戀者的經驗……討論內容相當豐富，也呈現出很多跨性別及雙性戀平時會面對的，很有趣也可能帶有污名色彩的誤解。

例如，奧利薇作為有跨性別伴侶的雙性戀者，是最能夠感同身受地體會跨性別的各種情感表述與愛恨憎離的人，更與其自身的情欲愛惡，發展出無限的交織與花火，她亦在淡然雅意中，娓娓道出其獨特的親摯觀感。Waiting則分享了她最近舉辦的北京第一個雙性戀聚會的成績，表現出發展雙性戀運動的宏大理想鵬圖。（編注：可參考本刊2013年刊登的此次雙性戀聚會內容記錄《Ta們最討厭的12句話，你中槍了嗎？》）杭州向陽花開的言，也一直在其組織裡關注及舉辦雙性戀主題活動，看其熱情幹勁，不難有一番作為。

來自臺灣Bi the Way的Woolf所寫的畢業論文正是以雙性戀為題，又以自身經驗出發，分享了很多有趣的觀察實例。上海女愛的Sammy及貴州黔程LES小組的小C，分別分享了各自的跨性別表述與真實生活體驗，也不斷在追問筆者Joanne在組織香港跨性別資源中心過程中的實踐攻略。在場其他營員也此起彼落地搶著舉手發問，一時間好不熱鬧！

在一個半小時的討論當中，大家提出了很多有意思及滿有批判性的思考問題。例如跨、雙各自都需要跨越的其固有的性別框架，TA們好多時候都會被問到相類似的問題：“到底是喜歡男的還是女的？到底是同性戀還是異性戀？”

說到底，喜歡一個人，為什麼只可以是喜歡TA的性別，性別真的那麼重要嗎？事實上，大多數雙性戀人士的經驗，都只是在喜歡一個人，並沒有想過喜歡的人到底是男、是女甚至是跨性別，這些其實與TA們的戀愛感受無關。不過，也有

- 拉拉論壇中的跨/雙看見

些雙性戀認為會對男生和女生會嘗試不同的相處模式，體會轉換的樂趣。

那，跨性別喜歡的又究竟是什麼性別的人呢？國際上有些對跨性別有趣的研究，發現認同自己是異性戀的約有 30%，認同是同性戀的也約是 30%，其餘的 40%是雙性戀。這個研究結果，和筆者在群體中粗略的統計及香港負責變性手術的醫生的研究報告非常接近！似乎跨性別者的性傾向，比一般人更加“開放”？那到底跨性別的性傾向，有否因為其性別身份而受到影響呢？當然，這裡還有一個隱藏了的問題：TA 們所認同自己為異/同/雙的標準，到底是根據 TA 們的原生性別，還是以其認同的“另一”性別為依歸呢？而手術及荷爾蒙又會否影響 TA 們選擇對象時的選擇呢？在香港，有這樣的一個半開玩笑的論調：“咱們跨性別，連自己的性別都攪不清楚，又怎麼要求對方的性別一定要是怎樣呢？”

討論在意猶未盡中結束，我的結語是：跨性別是基於其自身性別認同而出發的身份探索，而雙性戀在愛與被愛的關係中，發現其性傾向認同的無限可能性。起點在不同的領域，彷彿遊離中跌盪經歷，最終相遇在性別生命的大河中，惺惺相惜，攜手跨越主流的大浪滔滔，邁向金光燦爛的多元美麗世界。



我愛的是你，不是你身體的一部分

## 【雙/泛性戀專題】Special Topic on Bi/Pansexual

### 雙性戀的櫃子在哪裡？

文：Stephanie

作者的話：很高興能夠作為外援責任編輯參與到酷拉時報“雙/泛性戀”專題中來。以自己的這篇文章拋磚引玉，希望引起不同的探討。寫的雖然是雙性戀，但其實“櫃子”一詞，指向更多的人群——甚至是每一個人。每一個人都有各種各樣的身份標籤給予的安全感和束縛，而擁抱或者擺脫這些標籤，都有不同的重大意義。我這裡的“出櫃”一詞，實際上是指真實地面對自己的內心和欲望，用真誠的態度，迎接生命中的困難和挑戰，並且絕不停止思考和發聲，這如此珍貴。

---

對於同志來說，這個“櫃”字也許有點驚心動魄。出櫃是“西方”的不適合“本土”？

本來，對於在中國的同志群體，“櫃子”是無從說起的，“出櫃”這個詞畢竟是國外同性戀運動帶來的。“出櫃”變成同志群體的專屬名詞，既是某種程度現實中逼迫的寫照，也具有一種形而上的象徵意義：同性戀要“出櫃”，因為這個“櫃子”阻礙了人們對其真正的認知，也阻礙了Ta們擁抱自由的自我。很多人說，中國同性戀不必要出櫃，因為中國的語境與西方不同，中國同志面臨的處境也不相同，不能用西方的同志運動策略裹挾中國同志策略。到了雙性戀這個話題，也有很多人說，雙性戀不必要出櫃，因為以後還有可能會進入異性婚姻呢，出櫃不是給自己找麻煩嗎？確實，出櫃的雙性戀似乎遠遠比同性戀更少。

這些說法固然有其道理。但是“出櫃”只意味著向周遭公開自己的性傾向麼？出櫃，只是歐美同志的專屬麼？出櫃，難道只是一個口號麼？所有的簡單因果，都要仔細思考，也因人而異。對我而言，出櫃意味著勇敢面對自我、親屬關係以及社會，期望用一種樂天的精神與這個世界誠實對話。

誠然，中國有自己特殊的國情和人情現實，中國大陸的同志策略也是地域性很強的同志策略，與同為華語地區的香港和臺灣都頗為不同，包括合作婚姻（形婚）的紅火等等。然而，這些特殊是否意味著哪一方面都完全不同？很多時候，大家對於中國以外地區，特別是以歐美為代表的西方國家，似乎有著過於單一的認知和想象。西方國家的個人主義和個人對性身份的絕對推崇，似乎成為一些人羨豔的基點和追求的目標：這種個人主義，在西方似乎可以凌駕於所有社會關係之上，體現個人的絕對意志。而西方過於單一的想象，也在這種全球化話語的浸淫下，延伸至我們對於自己文化的想象。

“西方/本土”這樣的二元對立，不知什麼時候，就成為人們口中常常引用的理論出發點，用以思考本土“不一樣”的運動策略。可是，西方=個人主義，中國=集體主義，這種簡單的概括實在不堪一擊。西方人也並不認為“個人主義”就是一切：早在二十多年前，社會學家吉登斯基於現代化和個人主義的“純粹關係”（pure relationship）的理論就遭到了強烈的批判，他標



## ● 雙性戀的櫃子在哪裡？

榜建立在雙方互相滿足之上的親密關係，是現代性(modernity)的體現，卻忽略了現代性本身的複雜：現代性並不是西方所特有的、創造的，現代性也並不是單一的、外顯的；具體到親密關係而言，親密關係也並不只是公開的(disclosing intimacy)，而親密關係的實踐更是複雜和多元的——這一點在西方也是如此。最近一個很有名的視頻，是兩個外國雙胞胎男模打電話向父親出櫃，雖然順利被接納，但不難看出兩個帥哥在訴說時候的忐忑。我也曾聽朋友說過，他在法國的同性戀朋友出櫃之後與父親幾十年隔斷親密聯繫，多麼無奈和難過……西方的出櫃，難道能簡單理解為容易的和基於“個人主義”的嗎？

“出櫃”是西方的，還是本土的？在我看來，這個糾結不太必要。“西方/本土”同志運動實踐的差別有那麼大嗎？難道“出櫃”不也是如今許多中國同志最為關心的問題之一？也許很多人對於“出櫃”的擔憂和反感，更多地是對於“出櫃”背後代表的強大的以歐美為代表的“同志運動主流化”的擔憂，這點非常可以理解，尤其例如最幾年西方媒體爭相報導同志中的形式婚姻，並基本賦予一種悲觀的語調，簡單地認為這是種“無法出櫃”的可悲處境，而忽略了其中的複雜實踐。對於任何主流化裹挾的話語，確實需要警惕。

但回到“出櫃”這個問題本身，我認為，中國同志其實是有這個需要，並且也一直在實踐的。鼓勵同志和家長站出來的“同性戀親友會”，其強大的宣傳能力和資源讓眾多草根小組稱羨，我也曾接觸過好些同志家長，發現他們談及自己的心路歷程時，最為吸引人。這些爸爸媽媽們，如果不是有強大的信念支持著他們，也不會如此勇敢的站出來。那麼他們反復宣導的“出櫃”，又何嘗不是一種自我激勵和有效的安慰呢？我也曾聽到雲南拉拉小組的負責人說過，她認為“出櫃”其實是親子溝通的一個過程。如今的中國，對家庭、對親子關係，也早就呼喚著超越“傳統”的重新思考。從這點出發，其實“出櫃”這個看似簡單的話語下面，隱藏太多豐富的內涵，它的意義和實踐，於全球化的今日，實在很難說是西方還是本土的了。

## 雙性戀出櫃的意義

具體到“雙性戀+出櫃”的議題，則有更多的爭議了。由於雙性戀的多元情欲流向，本身在同志社群就以“亂”或者“複雜”不被待見，各種各樣的誤解和偏見多了去了。在以單性戀為主流的社會，目前同性戀漸漸得到更多接納，而雙性戀卻在異性戀和同性戀的世界都難以融入。

我和我的朋友們在搞雙性戀活動的時候，來參加的人只有一小撮是能夠認可自己的雙性戀傾向的，而這一小部分人裡面，還有大部分都是充滿困惑的。在Ta們的訴說之中，我發現，困惑的不是Ta們不認可自己的情欲本身，而是擔心這種多元的情欲流向，在社群和社會中受到誤解、不被接納，從而使Ta們的處境更加困難。為了避免這種困難，有時他們不惜刻意限制自己的情欲。曾經有一個男雙性戀談及，他在同性戀的社群中雖然感覺到自己的多元情欲傾向，但認為這會使生活難以抉擇和混亂，所以還是只維繫單性戀的關係。中國社會的快速發展變化帶來的不穩定感，以及個人被體制裹挾的狹小權利，已經足夠讓人窒息。而保守的性觀念，包括即使在同志社群，也以穩定單一的單性戀關係為追求的主流價值觀，也限制了大部分人對關係和情欲關係的多元理解。

最近社群內有一個“雙性戀出櫃大戰”分享會，而對於“雙性戀有必要出櫃嗎”這個問題，很多人說沒必要，邏輯是——看最後跟誰一起，如果是異性，就不必要出櫃了。可是為什麼沒必要了，難道“最後”就抹掉了此前所有的人生？為什麼人要把結婚/穩定伴侶關係，當作人生的最後歸屬？明明大家也都看過不少離婚和關係破裂的例子，又怎麼知道什麼時候是“最後”？人的一生的關係是多麼豐富和多元，只以“最後一個伴侶的性別”來討論應不應該出櫃，根本不靠譜，也站不住腳。

如前所述，“出櫃”本身是一個多元的實踐和理解，並非單一的“宣示”和個人獨立性的告解，更多的意義是一種與親友、社會的互動與和解。如果我們都承認中國社會的人情關係，能看見中國看似沉默隱秘，實則有趣豐富的人情關係實踐，

- 雙性戀的櫃子在哪裡？

那也許我們也能有更多的包容，而不會輕易地去判定“雙性戀不要出櫃比較好”。那晚，我靈光一閃的是，為什麼雙性戀不能採用“生來如此”的身份政治策略去出櫃？我之前曾經覺得雙性戀證明性取向不是天生恒定的，但是後來想到，我們也是生來如此——生來就是情欲多元、可變就是我們的本性，有何不可？



雙性戀也要“走出櫃子”被看見

對我個人而言，“出櫃”是我和父母在人生觀價值觀上的一種溝通。我們在成長的過程中，無論是男是女，是同性戀/異性戀/雙性戀/跨性別，很多事情都需要和父母溝通，而且，其實我們也想和父母好好溝通。但中國社會的巨大變化、一直強勢的強制性異性戀文化、複雜的政治環境，使得兩代人之間的隔閡無比深刻。我們看到的，和父母所理解的，很多時候不在一個維度。那麼，因著這些不同，就沒有溝通的必要和動力了嗎？妥協聽從、好好對話、不予理會乃至爭吵……不管用什麼方式，我們其實都在用自己的生命去實踐與父母溝通成長的經歷。

而且，學習專業如此、工作選擇如此、婚姻選擇如此、生育子女如此、定居地點也如此……性身份並不是一個獨立的命題，它與中國人必須面臨的其他生存問題一樣，往往並不能“個人主義”地決定，與父母的溝通懸置在我們的頭頂，只是我們可能有不同的禁忌和處理方式。

我不後悔我嘗試過與父母去溝通我與別人不同的生命體驗和感受，我希望他們是從我口中，瞭解到他們女兒的生命。就算他們並不欣賞我的努力並且仍舊看低我，但我也努力過了。我還認為，出櫃從來不是可以用“成功”或者“失敗”來衡量的，父母的接納也並不表示子女就“出櫃成功”了，也許關鍵在於是否更加瞭解了彼此。對於一切嘗試與父母、與世界溝通的努力，我都認為是出櫃：這個“櫃”是陳舊的制度，是死板的規則，是主流文化的裹挾。

曾經聽到的一個評論是，“雙性戀”這個詞語本身就還不夠革命，不夠開放，局限於男/女的二元對立。但我希望這個詞語的背後包括更多的關於“泛性戀”或者“多元情欲”的生命體驗，代表一個龐大的社群。不要在以“雙性戀”為代表的多元情欲的社群剛剛企圖以這個名字發聲的時候，就批判這個詞語的局限性、抹殺它的創造性吧，而應該把它看作一個討論的開始，慢慢開始拓展我們對多元情欲更深的認識。

### 每個人都可以“出櫃”

“出櫃”也只是一個新鮮有趣的說法。這幾年，我跟著導師何式凝在各種各樣的講座中與大家探討性/別議題，她每次說到“異性戀也要出櫃”，或者政治異見者也需要“出櫃”的時候，總能引起大家的哄堂大笑。也許“出櫃”對於非性少數群體來說，是一種過於陌生的話語，而這種奇妙的反差感則以一種幽默反諷的態度，激發跳脫常規思維的潛力。

“出櫃”實際上是個非常形象的詞語。每個人可能都有自己的“櫃子”，這個看似無形的櫃子，裹挾了大量的理所當然的常規、定式，包涵了眾多的道德標準和審判，讓生命經驗形態各異的每一個人，都被迫套入櫃子之中。想要邁出櫃子走一步，並不容易。

對於很多異性戀來說，到了一定的年紀還沒有結婚，就會被污名為剩男剩女，被七大姑八大姨逼著隨便選個人湊合過；無論是直是彎，自主選擇所愛的伴侶如果不被父母接納，將會是一個漫長

- 雙性戀的櫃子在哪裡？

博弈的過程；何式凝在對香港中年婦女的研究中指出，中年婦女的情欲體驗被掩蓋在她們的“母親”、“中年”、“妻子”的身份之下，任何的逾矩都被認為是非道德、非正統的，她們豐富的情感和多元體驗更是無人可訴說；至於其他的政治異見者、成長中的青少年或更多“邊緣”人，要麼閉嘴，要麼尋著其他方法去反叛……

出櫃，於更廣的意義上來說，是一種不同生命形態、態度的自由呈現。只有允許這些豐富多元而

不被打壓和歧視的生命和聲音，走出櫃子，被看見它們存在，得以互動和激起新的思想漣漪，這個社會才是真正尊重和包容的、適合每一個人生存的空間。

別糾結什麼是雙性戀、雙性戀有沒有“櫃子”、該不該出櫃了。這個“櫃子”在每一個人的心裡，誠實面對它真實的存在，也許才是快樂無偏見生活的基點和妙方。

## 活在雙性戀之中的我

文：Phyllis

最近看完瑪麗亞·伯納姆（Maria Burnham）的《活在同性戀世界裡的雙性戀》一文，心血來潮便給此文立了這個標題。我的定位恰恰與前者相反：作為一名同性戀，我身邊卻有數之不盡的雙性戀——我的現任女友是雙性戀，前任是雙性戀，甚至連我的前前任——也是一名雙性戀。這些話說出來，連自己也會後怕，因為身邊的同志圈子裡，“男女通吃”的人大多會受唾棄。正如我每逢進入了一段新的關係，總有朋友第一句就問我：“她是同（性戀）還是雙（性戀）啊？”可是，為什麼我們又非得為自己的身份貼上標籤？難道每個人就必須有特定的一種戀愛對象嗎？

### 同性戀可敬，雙性戀不明？

我之前的女友雖然都是雙，但從來沒對“性向不同”的問題有過如此在意。直到今年身邊出現了越來越多的雙性戀朋友，外加一些對雙性戀抱有些許偏見的人，才引發了我的思考。還記得一次同專業同學剛上完一整天的課，晚上大家一起在喝酒聊天。說到感情問題的時候，一哥們半開玩笑說自己是同志，於是另一同學便擺起了拷問式的架勢，問到底是不是同性戀，這哥們說自己是雙性戀，而後又被不停地刨根問底：“那你到底喜歡男的還是女的啊？”

在那同學追問無數次都得到了“男女通殺”的答案後，便半開玩笑的說：“不跟你這種性向不明的人說話。”依她看來，異性戀是正常，而同性戀“雖不正常”，卻還是“可敬的”，因為他們敢於“直面自己的性取向”，但說是雙性戀那就是“性向不明”，搞不清自己要什麼，或者不敢面對自我。在她的意識裡，一個人是不可能——又或者是不應該同時對兩種性別的人產生感覺的。

而我聽了卻在想：為什麼我們非得二選其一？難道人就不可以既喜歡男的也喜歡女的了？

### 珍惜你的雙性戀朋友

曾經有同志朋友，在聽到我是跟雙性戀交往的時候，叫我要“小心一點”。甚至聽到有拉拉說過“想到對方跟男的睡過就覺得很噁心”。也許有人認為，就因為雙性戀既愛男人也愛女人，所以他們很“髒”，也會很花心。還有同性戀認為跟雙性戀在一起缺乏安全感，因為他們總有一天會“重歸直道”；萬一擔心的成真了，就更對該群體持有敵意。“雙性戀”在同志群體內外，都會被加上很多這樣的偏見和敵意。甚至有人覺得“雙性戀”一說，只是用來逃避同志出櫃所要面臨的種種壓力的幌子——這麼說來大概有點像上述提到的哥們給那個女同學的感覺。

然而我認為最後這種說法特別荒謬，真要是為了逃避出櫃壓力的話，他們乾脆直接在你面前“裝作”異性戀，不是更容易嗎？同志面臨的壓力雖然大，卻不及雙性戀目前承受的被直人和同性戀同時唾棄的雙重壓迫。所以在我看來，如果哪一天，你的朋友告訴你他是雙性戀，那他一定是十分信任你，並且絕對是個對你坦誠相見的人——且行且珍惜哦！

### 感情關係中的雙性戀

回到大眾對雙性戀的刻板印象——花心、“髒亂”，就本人與雙性戀的幾段感情交往而言，我就可以絕對否決掉他們被烙上的這些污名。在感情關係中是否真心，跟性向有什麼關係？我這幾段感情中，對方都完全稱不上花心、亂。而雙性戀可以為伴侶做的事情，有一些異性戀或同性戀伴侶還不一定做得到呢——僅僅因為你無心地說

過喜歡某樣東西，就趁你不注意的時候把它送到你的面前；為了學做你愛吃的菜，把自己當白老鼠試驗到凌晨三點；因為你工作繁忙而陪你通宵熬夜……這些都是本人在這些關係中所親身經歷過的。

你們說雙性戀花心吧，異性戀伴侶也不一定就絕對專一。依我看來，這一切只因人而異，跟性取向沒有半點的關係。至於說他們遲早會“重歸直道”，筆者認為一段關係結局如何，是雙方的事，身為雙性戀者的伴侶，也不能把責任都推給對方——這跟異性戀關係中，一方提出分手轉向另一個人沒什麼兩樣，關係維持不下去了，對方必然就會選擇離去，沒有遲早或不遲早之說。至於他們分手後會與哪個性別的人重新建立關係，也只是感覺的問題。在社會壓力下，有不少“純”同性戀也被迫選擇“重歸直道”結婚生子，又豈能說這是雙性戀才有的問題？



雙性戀常常面對的質疑

### 與不同性別交往的感受

很多人會認為，但是雙性戀還是“更容易”選擇異性戀這條陽光道吧？本人有一位女性雙性戀朋友就恰恰與上述這一說法相反：在經歷過一段與

男生不太愉快的交往後，她在日後都選擇“避免”對男性產生好感、開始異性間的感情關係。對她而言，雖然男性對她也有吸引力，但比起跟一個傳統的大男人主義者在一起，和女生談戀愛會輕鬆愉快得多。我曾聽不少女性雙性戀朋友分享過她們的感受——大多是認為跟女生在一起的感覺更加“妙不可言”。

用本人女友的話來說，那是一種“相互傾聽”、“似親似友”的感覺，可以非常坦誠地做自己。而與男性在一起時，這種相互性好像沒這麼強，有時候有一些表演的成分。從她的話當中，我仿佛聽出了，那是一種帶有強者與弱者間的階級性親密關係——不是說女人一定是弱者，而是社會這樣設定了，你會不由自主地按這個預設的腳本去表演。

就本人的個人理解來說，男女關係中角色分工的不平等（例如男的外出要幫女生拿包、要給錢，女的要示弱），是相同性別的感情關係可能可以避免的，減少了兩者感情中不必要的壓力。再者，不少雙性戀朋友都認為兩個相同性別的人在一起，比較容易瞭解對方想要什麼和需要什麼，會在最適當的時候伸手給予。這可能也因為很多時候我們還是受到“男女有別”的教育，兩個性別的成長環境不同，心理上比同性更難溝通。

### 輿論造成雙性戀的自我不認同

但是，由於上述提到的種種社會對雙性戀烙下的污名，一些雙性戀人士甚至比一些難以接受自己性取向的同志朋友更加地不認同自己。在這方面，筆者十分感激自己女友跟我探討了許多。她提到一次跟一個拉拉聊天，對方說，發現自己的前任是雙性戀，覺得“好髒”——要不是這一下，她從來都沒有想過，原來自己“也很髒”，因為在一些人眼中，雙性戀既被男的碰過，也被女的碰過，感覺就十分髒亂。

她也因此質疑過自己，“不管是同性戀還是異性戀，有些人只是單向性的喜歡女的，而有些只喜歡男的，而我是雙向性，好像‘兩種我都想要’，好像是個永遠沒有辦法滿足的人一樣，感覺自

己——很貪心。”就她個人認為，雙性戀跟同性戀相比，內心的掙扎會相對較多，會去想自己是不是太貪心了，應該只選定一種而不是覺得兩種性別都有吸引之處。她還用了間性人作例子——那種感覺也許會像是，一個生來就具備兩種性別特質的人，卻要下決心決定自己將以哪一種性別又或是第三性來生活。

因為心裡的糾結，她幾乎從來沒有對身邊朋友透露過自己的性取向。而每當和眾人聚在一起，大家若是不湊巧的聊到雙性戀並且流露出厭惡，就像曾跟她說雙性戀“很髒”的朋友那樣，她的神經就像是突然被擰緊了一般，感受到莫名的傷害。那是一種什麼樣的感覺，我猜沒有出櫃而有過這樣飯局經歷的同志朋友也都能懂的，不同之處在於，同性戀也許是在直人朋友的飯局上會聽到這樣讓自己難受的話，而雙性戀在同志朋友身邊也有可能“中箭”。

其實，當我們認真地與雙性戀朋友溝通起來，你會發現他們的世界並不是想象中一樣“花心”或者“不確定”，反而十分的有意思，像是通過他們自己的經歷，會對兩種性別的不同社會規範有更多的體會。而大眾偏見給他們種下的各種惡言卻一步步的把他們逼向了絕境——有調查顯示，雙性戀中有自殺想法的要比同性戀群體中的多得多。筆者認為，同性戀目前的平權進程已經有了一個很大的進展，雙性戀者卻仍然被排擠在一個灰色地帶，甚至像開頭的例子一樣被認為是“不明”的、“拖後腿”的人。同作為性少數群體成員，我們更應該率先放下成見，真正瞭解和接納雙性戀，才能早日促成一個更平等的社會。

- 每次和她接吻都有不同的感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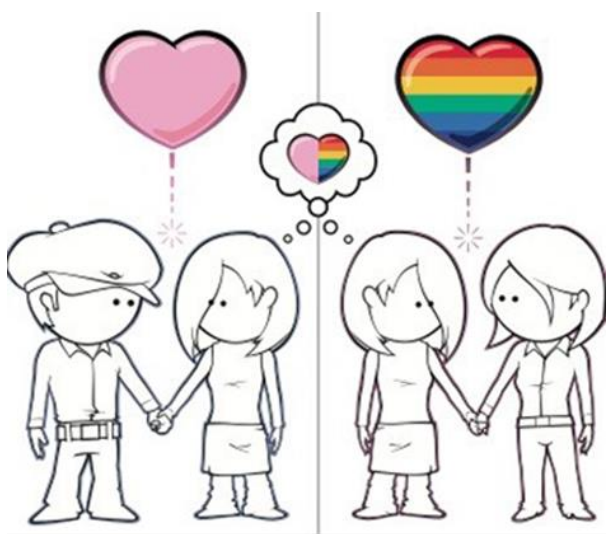
## 每次和她接吻都有不同的感覺

文：Euphoria

專題責編 Stephanie 按：每當我介紹自己是雙性戀的時候，幾乎肯定會得到一個追問：“雙性戀到底是怎麼樣的？我不太理解你們的狀態？”和一些有潛在多元情欲的“直人”朋友聊天，TA 們也會問“我這樣算是雙性戀嗎？”到底，什麼才算是雙性戀，我也被問暈了，不過定義是否真的那麼重要？對一些人來說，定義能夠帶來安全感，但對另一些人來說，定義卻是束縛和枷鎖，還有一些人則絲毫不在意定義。這篇故事中，作者 Euphoria 分享的深入感人的多元情欲體驗，也許能夠為你提供一些線索或者靈感吧。

如果可以把自己的心臟掏出來，看看它長什麼樣子，那就可以看得見，我對她的愛、還有對他的愛，分別是怎樣的分佈，是否可以分成多少等份，那份情欲，是如何相似而又獨立存在——就像器官上的筋腱和肌肉一樣，糾纏卻又分明。

還有，那我就可以證明，我真的是個雙性戀……



我真的可以愛上不同性別

三個多月前，我展開了人生第一段同性關係。對方是一個短頭髮，身材豐滿，常穿男裝，有時卻也膽小嬌柔的女生。我去年認識她的時候，她已經有個深愛著、關係穩定的男朋友，然而後來，她說她也愛我。

一位男性朋友問我：“女生和女生是怎麼產生情欲的？”我回答說：“我也不知道，好像很偶然的就產生了。”要說是偶然，不如說是自然。就是不知道為什麼的想親她，也喜歡和她做愛。我覺得我很愛她，即使我沒法以任何一個規範的名詞來形容我們之間的關係。如果我戀上的是個男生，如果我和男生做愛，我的朋友，你還會問為什麼嗎？

我也曾經有個交往了接近七年的男朋友，我一度以為我沒有愛過他，可我最近想起他的時候，還是覺得心臟的位置有疼痛又麻痺的感覺，想到他那時候看我的眼睛，我覺得我還是愛那個愛我的他。我有時候在想，如果他現在不是已經結婚了，已經生小孩了，我可能還是會愛上他的。又或者我應該說，即使他已經有妻子和兒子，我也還是愛他的，就像知道她有男朋友，我也還是情不自禁地愛上了一樣。

一些同性戀和雙性戀朋友，都說我沒有同/雙性戀的氣質，說我給她們感覺，就是很明顯很“主流”的異性戀女生呀。而且我之前都沒有和任何一個女生發生過感情，平時也好像更能吸引男生……於是不止一次聽見她們對我、或者對我現在的女朋友說，覺得我不是真的很愛她，我愛的始終是男生呀，和她在一起，是因為沒有遇到很喜歡的男生而已，是玩的、不是認真的。

- 每次和她接吻都有不同的感覺

我在想，我要怎麼樣才能證明我自己的愛呢？是不是如果我現在愛的是個男生，大家就都會相信我很愛他呢？還是說，我平日應該表現得很中性，打扮得更“酷兒”，那他們才會覺得我比較像個雙性戀者？一個很表面上很“主流”很“直女”的女生，就只能喜歡男生嗎？

最近我女朋友看了《性別麻煩》(Gender Trouble)這本書之後，和我分享了一個有關酷兒情欲的不穩定性(Destabilization)的概念。作者朱迪斯·巴特勒(Judith Butler)提到，有些同性戀者喜歡的，就是作為女生卻同時擁有男性特質的女同志，喜歡女人的“男性氣概”(Female Masculinity)。而且這樣的雌性和雄性特質不是獨立存在的兩種，而是比這更加複雜的糾纏在一起。那種性/情欲的不穩定性和互相糾纏，正正成為了同性之間情欲產生的原因之一，所以，如果用主流的有關男女性別角色二分的論述去看這種複雜的同性關係，那是不恰當的。無論是異性戀、同性戀又或是雙性戀者，情欲的流動性，都不僅僅能被二元的“男”或者“女”概括。

作為一個雙性戀者，我有時喜歡男生有時喜歡女生，可我想我更加著迷的，也是雌雄同體的情欲的流動性，就是女性身體上散發的雄性氣質和從男性身體上找到的女性特質。我曾經對女朋友說：

“如果真的要我用語言表達我對你的愛是怎麼樣的，我覺得我喜歡你的多變，你那中性外表底下的時而陽剛時而陰柔的氣質。”

所以，每次和她接吻都有不同的感覺，跟她做愛，也好像每次都看到不同樣子的她；而當她教我學術理論的時候，我覺得她很有所謂“男性應有的”理性、邏輯，很帥很吸引；但當她很容易地被感動或傷心落淚，我又覺得她是十分嬌柔可愛的。

我曾經的男朋友也並非“很男生”的。我現在還懷念的他看我的眼裡，有對我的依賴；他也喜歡為我弄甜品和做飯，卻又同時擔任保護我的角色。要是我再見到他，我可以毫無感覺嗎？而且和他做愛，與和現在的女朋友做愛的分別，不過是他有一條小JJ。很多男生不理解，但這個分別真的無關緊要。

我愛的男生和女生，在我而言都不是完完全全的“男”或“女”，而我也無法確實地告訴別人，有多少次我的心因為這個人而觸動了，有多少次是因為另一個人，又或者是同時？我這幾天都在想，我曾經因為這些男女而產生過的心頭的衝動、那沒法控制的情欲，要怎麼說出來呢？有時候，我把手放在自己的左胸前，要我怎麼做，才能夠把這種複雜的疼痛和激動弄清楚呢？……



## 一位雙性戀者的自白

文：布達

(r&B 雙性戀團體聯合創始人)

“真愛不分性別”，這句話說的人很多，不過在我看來，真正能實踐它的大概就要算雙/泛性戀了。

進入大學之前，我從未想過我的生命竟會如此豐富多彩。我曾說：“我這輩子算是圓滿了，差不多所有性別都被我遇到過了。”

### 自我認同不斷更新

關於同性戀的成因有很多種說法，到底是基因決定還是後天形成，至今也沒有定論。而雙性戀到底是生來如此還是後天形成，似乎更加難以判別，因為無論是“異性戀被掰彎”，還是“同性戀被掰直”，意識到對不同性別的傾慕，總有個先來後到。尤其是在這樣一個異性戀主導的社會上，絕大多數雙性戀，最初可能都以為自己是異性戀——我也一樣。

大概是我“開發”太早，幼稚園時便對一個男生 Y 一見鍾情，繼而喜歡他十年，直到初三。小孩子之間的喜歡很少涉及性愛，卻也算是刻骨銘心。那個時候我心裡只有他，別的男男女女都不入我的眼，雖然沒想過“性”，但按照一般人的看法，也算是筆直筆直的異性戀。

初中的時候認識了一個頗受男生歡迎的女生 M，接著成了同桌，兩人初中三年都很要好，關係好的女生之間會做的那點事兒我倆幾乎都做過了：下課挽手一起上洗手間，放學手拉手一起回家，放假一起壓馬路，日子過得逍遙自在。上高中後，我與 M 分隔兩地。可能是常常見不到的緣故，我們的關係依舊好，又好像有什麼東西變了，和一般朋友不太一樣了，只要有機會跟她待在一起

便怎麼都不膩，喜歡向朋友們炫耀她的存在，甚至當有男生女生接近她時我會有些“吃醋”，見到她的父母時也覺得好像戀人見家長一樣緊張。以前一直喜歡的 Y 反而慢慢淡出了我的腦海。只可惜那時我連異性戀、同性戀的概念都沒有，也沒意識到原來我已喜歡上了她。

熬過了三年高中，以為終於可以跟 M 團聚，沒想到陰差陽錯之下，她去了北方，我到了西南。進入大學之後，我接收了更多的知識，同時由於對 M 日益思念，我開始反思對她的感情。我是同性戀嗎？那麼我對 Y 的感情怎麼解釋？除了她之外，別的女生對我似乎並沒有什麼吸引力。而且，那時的我仍與一個男生處在戀愛關係中。我也有些掙扎，如果我真的愛上了和我同性別的她，我該怎麼辦？

我帶著這些問題上網搜尋答案，細細比對不同性傾向的定義與我自己的情況，終於確定，我並非同性戀，愛上的只是她這個人而已。而我也不認為自己“筆直筆直”了，大概是“初戀”都難以忘懷，雖然從未與她正式“在一起”，但 M 帶給我的歡愉，絲毫不亞於我大學時的初戀男友。

“雙性戀”對我來說是最有歸屬感的定義。後來，我與那時的男友分手，並在多番掙扎之下向她表白了，被拒絕。

故事還沒有結束，後來，我遇到了讓我再次改變自我認同的人，R。

R 是一個非傳統性別的人——Ta 既是男人，又是女人。由於之前對性別知識有過一些瞭解，所以當我知道 R 的身份時，並沒有過多驚訝。

與 R 在一起，我又開始重新審視我自己，原來性別本身就不僅僅是“雙”，雙性戀還不能完全概括我，“泛性戀”更加合適。不過既然對我來說性別都已經不重要了，所以到底是雙性戀還是泛性戀，也並不是那麼重要了。

這就是我現在的自我認同，一個自稱雙性戀的泛性戀。

### 雙性戀要發聲

當我對自己“異性戀”的身份產生懷疑時，我開始嘗試參加一些 LGBT 相關的活動，希望能弄清自己的一些迷思。但當時國內幾乎沒有任何雙性戀的組織，而我所服務的機構也幾乎是同性戀者的天下，鮮少有雙性戀站出來。

後來，我在網路上認識了言，她當時建立了一個雙性戀的官博，就是 r&B 的前身。我與她一拍即合，都想創辦一個雙性戀團體，並通過她認識了其他在全國各地參與同運的雙性戀們。之後，我們開始著手組織創建大陸第一個雙性戀團體。以小寫的 r，象形表示雙性戀半彎不直的特點，“雙性戀（Bisexual）”的英文縮寫 B 代表雙性戀，形成了這個團體的名字“r&B”。（新浪微博：@mB 雙生活）它也是呼應 R&B 音樂（Rhythm and Blues）這種融合了爵士樂、福音音樂和藍調音樂的音樂風格，就像雙性戀，敞開心胸去融合不同性別的多姿多彩。

成立初期，我們做了一個雙性戀生命故事的徵集，但成效不佳。於是接下來，我們圍繞雙性戀相關的話題，舉辦了線上線下的話題討論，比如“雙性戀出櫃”、“雙性戀與同時交往一男一女的關係”以及“我是一個怎樣的雙性戀”等。同時，也組織志願者翻譯整理了國內外一些雙性戀的資料，通過發佈這些資料，讓更多人瞭解雙性戀、理解雙性戀。

在我最初進入我所在大學的 LGBT 社團時，很少能見到雙性戀（這裡指的是確定並表明身份的雙性戀）。我參加過的 LGBT 相關的培訓、會議等亦然。當我表明自己的雙性戀身份時，大多

情況下體會到的是不理解，甚至偏見和敵視。有一些人指責雙性戀是“自我認同不好的同性戀”，或者認為“雙性戀最後都會跟異性跑了”。還有一些人聽說我是雙性戀，表示“羨慕”，說“如果我是雙性戀的話，就不用考慮這麼多（出櫃之類）了”，或是“如果我是雙性戀的話，就可以找男/女的結婚了”。還曾經有一個夥伴問我：“你們雙性戀是不是都男女通吃？”對此我只能笑笑，“你應該說，雙性戀是可以被男女通吃。”

如今我所在的社團，已有了更多自我認同為雙性戀的人，但是細心一些就會發現，雙性戀者在一個同性戀的圈子裡時，就像同性戀者在這個社會上的處境差不多，屬於少數中的少數。或許有人嘴上說是接受雙性戀的存在，但當雙性戀真的出現時，情況又大不一樣。混在 gay 圈或拉拉圈的雙性戀們，大多隱瞞自己雙性戀的事實，當 Ta 們在這些圈子裡接收到關於雙性戀的詆毀時，只能將怒火壓制，而不敢站出來為雙性戀發聲，消除對雙性戀的歧視與誤解。



為什麼要瞭解雙性戀

- 一位雙性戀者的自白

在去年 12 月 21 日的“發聲-SpeakOut”重慶大會上，r&B 雙性戀團體聯合創始人之一，供職于北京紀安德諮詢中心的韋婷婷，發表了《為什麼要瞭解雙性戀》的演講。她說：“如果我摟著一個男人，站在這裡走在街上，你肯定覺得說，我是一個異性戀；如果我摟一個女人走在街上，非常地親密，那你會覺得說我是一個同性戀……”這個時候，“雙性戀”都是看不見的。

### 你看到雙性戀在哪裡了嗎？

亞洲第一個公開身份的陰陽人（間性人的本土化命名）丘愛芝曾經說，Ta 站出來，是為了不讓

陰陽人這個群體“被代言”。這也是我要做雙性戀團體的原因。在 LGBT 社群內部，還存在很多誤解雙性戀的人，而這些人關於雙性戀的言論，也加劇了社會大眾對雙性戀群體的誤解。只有雙性戀自己發出聲音，才能讓更多的人瞭解雙性戀，正視雙性戀這個群體。

雙性戀不是洪水猛獸，如果你發現你有了愛第二種、第三種或是更多性別的能力，你應當覺得慶幸，因為你能感受這個世界更加多元的一面，你可以跟不同性向的人談論不同性別的人，也可以與不同性向、不同性別的人相愛，這是一件多麼值得驕傲的事情啊！

- 我可能是雙性戀，我該怎麼辦？

## 我可能是雙性戀，我該怎麼辦？

譯者：Ixtab

(來自臺灣 Bi the Way · 拜坊 雙性戀小組，由大陸 r&B 雙性戀團體本土化整理)

### “雙性戀”究竟意味著什麼？

雙性戀是指：不只受到來自一個性別的吸引。

你聽說過的其他對雙性戀的形容，很可能只是對雙性戀的迷思與刻板印象而已。比如，你對男女的喜歡程度，並不非得是同等不可，你也不一定非得處於多邊關係中，更不一定非得與兩個性別的人都上過床。就算你是獨身主義者，你也仍然可以是雙性戀——雙性戀只是指你喜歡哪類人而已，不意味著你們一定要在一起。

### 我怎麼才能知道我不是雙性戀？

你也許不知道該怎麼稱呼自己對於性的感覺，或者不清楚自己對其他性別的人是否足夠喜歡，因此你不知道，到底該不該稱呼自己為雙性戀。你不用急著為自己貼標籤，我們可以隨著時間慢慢瞭解自身對於性向的認同。

關鍵是你如何看待自己。許多人既與男人上床又與女人上床，但仍沒有認為自己是雙性戀；而有些人只與一個性別的人上床，或者根本沒有性生活，卻仍認為自己是雙性戀。並沒有一種行為“測試”可以定義一個人是否是雙性戀。

假如你喜歡過好幾個男生，但有一天，一個特別的女人挑戰了你對於性的全部認同，那也沒什麼好擔心的，因為這種事情其實挺普遍的。

也許你看了一部電影之後，發現自己同時被男女主角所吸引，那也別慌張，這種事兒也不少，一開始也許你會有些困惑，但時間長了你就會發現自己還挺享受其中的。

### 那……我正常嗎？

是的，你很正常。

被多個性別所吸引再正常不過了，當阿爾弗雷德·金賽博士 (Dr. Alfred Kinsey) 在美國研究性學時，他發現他的採訪對象中其實有將近一半的人，都有與兩個性別的人發生過性關係。

許多人都把自己對某個性別的好感歸結於來自社會和工作的壓力，將自己不只喜歡一個性別的事實，掩蓋在同性戀或者異性戀的身份之下。

但，無論你是雙性戀、同性戀還是異性戀，忠於自己都是一件既正常又健康的事。重要的是我們要學著發自內心地喜歡自己本來的樣子。

### 真正的雙性戀是什麼樣子？

並沒有“真”雙或者“偽”雙這種說法，只是因為我們都成長在一個對於雙性戀刻板印象極深的社會中，所以你或許會覺得雙性戀一定要怎樣怎樣，但是雙性戀也是多種多樣的，他們的職業、教育程度、種族和文化背景各不相同。

因為恐同與偏見，一些人並不能接受雙性戀，雙性戀與同性戀同樣遭受歧視與暴力。因此，今天的許多同性戀組織，已經會在進行平權運動的時候將雙性戀包括進去。

不幸的是，基於所謂雙性戀不可靠、雙性戀是性愛狂、雙性戀不夠酷兒或者其他諸如此類的老一套迷思與刻板印象，你也許同樣會面對來自同性戀的偏見。

## ● 我可能是雙性戀，我該怎麼辦？

如果別人因為無知，胡亂對他人指手畫腳，甭管TA，就做好你自己——也可以好好教育TA。

### 雙性戀更容易得愛滋病嗎？

所有性活躍的人都應小心提防愛滋病與其他性病。身為雙性戀或同性戀，並不會無端使你患上愛滋病，只有不安全性行為或藥物濫用會給你帶來染上艾滋的風險。

（酷拉小編插花：沒有不安全的性取向，只有不安全的性行為！）

艾滋無法治癒，但可以預防。這裡有一些減少艾滋威脅的建議：

- 絕對不要與人共用私物，哪怕為了減小風險而用漂白粉消毒也不夠安全，共用針頭最危險。
- 每次進行各種插入式性交時都使用全新無損的乳膠安全套。
- 在進行口交時使用口交膜或保鮮膜。
- 在使用手指插入時，特別是手上有傷口或者疹子（哪怕很小也不行）時，使用醫用手指套。
- 體液交換不是性行為的必要條件，也可選擇沒有體液交流的互動：交談、擁抱、親吻、按摩或手淫。

### 我會被人討厭嗎？

學會喜歡自己！每個人都有權自我感覺良好，我們都是同等的人類。發現自我價值對青少年來說更是非常重要。對雙性戀或者同性戀青少年來說，可能很難有很好的自我感覺，因為我們周圍淨是些認為我們病態、變態或者註定抑鬱終老的人。

每天對自己說“我是雙性戀，我很好”，這很有用。找些對雙性戀友好的朋友並與之交談。記住，

身為雙性戀是件很正常也很自然的事，就像身為同性戀或者異性戀一樣正常。

### 如何結識其他的雙性戀？

你的身邊潛藏著許多的雙性戀！就像他們不知道你是雙性戀一樣，你只是不知道他們也是雙性戀而已。別洩氣，你總會遇到別的雙性戀的。還可以試試以下的事：

- 加入/成立一個本地雙性戀或者包含雙性戀的小組。（例如，加入 r&B 雙性戀團體）。
- 參加雙性戀聚會。
- 關注同性戀/雙性戀的青年網路資訊。

### 我要出櫃嗎？該向誰出櫃？

出櫃，是接受自己雙性戀身份並決定公開自己性取向的一步。出櫃的第一個對象就是你自己，對你自己說你是雙性戀，然後對自己說：“這也沒什麼。”

之後你也許想告訴別人——當然不是所有人，如果你願意，可以告訴一些你相信理解你並瞭解你的感受的人：你也許會選擇一個朋友或者一個成年人；你也許想與其他雙性戀或者同性戀青少年建立友誼或親密關係，或者向他們尋求支援。

一些雙性戀青少年可以向他們的家人出櫃，你需要思量是否告訴你的家人，以及何時告訴你的家人。不過包括家長在內的很多人並不能理解雙性戀，他們不是很好的出櫃對象，所以出櫃之始，你要謹慎選擇你的出櫃對象。

忠於自己並不容易，自我否定會帶來痛苦，出櫃卻也同樣不輕鬆。不過大多數接受自身性向的人，都說他們感到比以前冷靜、快樂、自信了許多。

- 彩虹旗上是否也有我的驕傲？  
——作為冷笑話的雙性戀

## 彩虹旗上是否也有我的驕傲？

——作為冷笑話的雙性戀

文：青貓

編者按：小編收到這篇辛辣的評論時，立即被標題所吸引。雙性戀是一個笑話嗎？看似輕鬆，實則作者試圖正通過這個吶喊，表達TA所承受的不被理解、無處發聲的抑鬱和困惑。雙性戀也要發出自己的聲音，在同志運動的彩虹圖譜上，寫出自己的一抹色彩。

雙性（bisexual），該詞彙最早出現在植物學中，用於描述那些同時具有雌性和雄性生殖器官的植物。這個詞被用來指“雙性戀”，則來自於精神醫學；早期雙性戀被認為和同性戀一樣，是一種“性心理障礙”，性愛對象與滿足性欲的方式與“正常人類”（即異性戀者）不同。

1999年9月23日，溫蒂·卡里、邁克爾·佩奇和吉瑞芬·威爾伯等美國雙性戀權利推動人士，首次舉行“雙性戀自豪日”活動，並開始推廣至全球各地。邁克爾·佩奇更是設計出象徵著雙性戀驕傲的三色條紋旗幟，旗幟上段是代表同性戀的粉色，下端是代表異性戀的藍色，中間是代表雙性戀的紫色。

然而，佩奇們所期望的，雙性戀們能夠和異性戀、同性戀一起勇敢驕傲的美好願望，卻可以說與人類移居火星的計劃一樣，目前還處於遙遙無期的狀態。時至今日，全球各地的雙性戀人群都仍然遭受著普遍的歧視。

### 雙性戀的困境：夾在粉色與藍色當中的冷笑話

如果說同性戀遭受著被異性戀排擠的不公對待，雙性戀可謂是同時被異性戀和同性戀誤解的群體。如果說在異性戀霸權時代，同性戀通常會被認為是市井故事裡備受污名的悲情人物，雙性戀則被貶低為同性戀平權運動裡的“蹩腳演員”——日常生活中只是同性戀者的路人，社會運動裡則為“政治正確”的雞肋。

不僅異性戀人群會對雙性戀報以質疑，就連似乎“同志社群”當中應該是盟友的同性戀，也常常會對雙性戀嗤之以鼻。在這裡筆者將引用一些典型的言論，來分享作為一個長期遭受質疑的雙性戀，在異性戀和同性戀社群當中遇到的不同歧視。例如：

“雙性戀身份，是浪蕩子遊戲人間的擋箭牌。”——信奉異性戀霸權的異性戀者，以及“同性戀純種論”的同性戀者如是說。

對於多數信奉“異性戀霸權”的異性戀者（就是指那些認為世界上每個人都應當是異性戀者，或者認為世界上只有異性戀才是正常的，其他性傾向都是“渣”或“騙”）而言，雙性戀不過是有些人遊戲人間，想要為自己“不軌”的私生活開脫，或是想要標榜自己的特立獨行而給自己貼上的標籤。

而對於多數“同性戀純種論”的同性戀者（指那些嚴格捍衛“同性戀”身份，並堅持認為“如果膽敢和異性有過多接觸，就不配稱為同性戀”的人，堪稱是“同性戀性傾向的衛道士”）而言，那些自稱是雙性戀的人也不過是一些淫亂或者想要標新立異的傢伙，總有一天還是要回歸異性戀的“庸俗”生活。

“出櫃說自己是雙性戀的，都是同性戀中的卑劣懦夫。”——信奉“生而為同，其他都是騙”的同性戀霸權者如是說。

● 彩虹旗上是否也有我的驕傲？  
——作為冷笑話的雙性戀

“你現在完成自我認同了嗎？還說自己是雙性戀嗎？”筆者曾數次聽到有同性戀者對他人做出這種名義上是關心、實際上是嘲諷的發問。而此類問題的發問者通常都信奉“生為同性戀，就只能愛同性”，將雙性戀視為“不黑不白，吊兒郎當”的存在。他們甚至認為，聲稱自己是雙性戀的人，都是不敢面對自己的同性戀身份的懦夫，為了在異性戀世界委屈求全，才披上“雙性戀”的虛假外衣。那些伴侶多為異性的雙性戀，在某些心懷偏見者的眼中，簡直就更是令人不齒了，甚至是“同性戀當中的間諜、騙子”。



請不要把非直即彎的邏輯強加給雙性戀

“你不是雙性戀嗎？怎麼從來沒有見過你的同性戀人呢？”

“你不是雙性戀嗎？最近怎麼又喜歡異性了，難道你變直了嗎？”

針對雙性戀者的此類質問屢見不鮮，卻也非常荒誕、經不起邏輯推敲——真不知道“假裝同性戀”能夠得到多大的滿足，才引得無數異性戀“喪心病狂”地“謊稱”自己是同性戀、雙性戀？

然而，一旦被問者表現出尷尬或者不開心，對方往往就馬上笑嘻嘻地亮出大招——“我開玩笑嘛，你怎麼連個玩笑都開不起呢？”

如此這般，遭受歧視乃至語言暴力的雙性戀者在這種情況下，往往連話都不知道該怎麼說，只能為並不好笑的笑話硬生生拉扯出嘴角的一個弧度。

否則，就會在種種污名和歧視之外，再落下一個“小氣”的笑柄。

看來“開玩笑”果真是足以任由歧視性言論暢行無阻甚至橫行霸道的萬用大招，“拯救政治正確”的利器。——不止一位雙性戀者，都曾發出過類似的感慨吧。

### 背負著各種污名的越界者

2012年，在經典美劇《欲望都市》裡飾演米蘭達的辛西婭·尼克森，與她的同性愛人在紐約市登記結婚。她在接受媒體採訪時，聲稱自己對任何身份認同標籤都很謹慎，尤其是“雙性戀”的標籤，並毫不隱諱地指出：“每個人都喜歡指責雙性戀。”然而，最終辛西婭還是以“雙性戀”的身份出櫃。她的出櫃也引起了一些同性戀網民對她的不滿，這些同性戀網民認為，她以“雙性戀”身份出櫃的發言當中，似乎意味著“同性戀不是天生的”這樣的觀點，這是一些同性戀無法接受的。

不受制於占統治地位的異性戀/同性戀二元劃分，身處在模糊地帶的人，往往最能夠感受到來自世界的某種惡意。人們用社會性別的框架將人分門別類，而不在這類別當中的“少數人”，則被視為非人，或者是需要被教育，被矯正，被從歧途上領回正道的“不成熟者”乃至“失足者”。曾經的異性戀是唯一“合法”的類別，後來又有了“與之相對”的同性戀，但是雙性戀呢？

某個雙性戀驕傲日，“譯言網”上發表了一篇文章，題為“動物也搞雙性戀”。此文可謂是亦正亦邪，看似在稱讚雙性戀這個“具有追求華麗冒險精神”的族群，實際內容上卻高度概括了雙性戀給人們留下的刻板印象。

例如，該文章中有這樣的字句：

“據最新研究表明，深海烏賊會不加選擇地和任意性別的對象交配，因為它獨自在漆黑的海底會感到孤單寂寞，烏賊在海裡難得遇上同類，因此不假思索，見到就上了。”

- 彩虹旗上是否也有我的驕傲？  
——作為冷笑話的雙性戀

“倭黑猩猩（bonobo）作為動物王國的浪蕩子，整個種群都有雙性戀傾向，相互之間經常亂搞，壓力大時搞，吃完了也會搞，總之‘搞’是解決一切問題的靈丹妙藥。”

“寬吻海豚大部分是雙性戀，黑天鵝也是如此。四分之一的雄性黑天鵝交配目的主要是為了得到蛋，兩隻雄天鵝搞上了之後，會偷走雌鵝的蛋，並和她 3P。”

“少數企鵝也是不喜歡異性的，一對希望得到企鵝幼子的雄性帝企鵝伴侶最終感動了人們，因此得到了一顆企鵝蛋，並將之孵化出企鵝幼仔。”

……

這些動物代表們，分別代表了雙性戀當中“饑不擇食”的雙性戀，“色欲包天”的雙性戀，“左擁右抱”的“濫情”的雙性戀，其中最後一個“真愛至上”的帝企鵝，卻是一個尊崇家庭文化的男同性戀伴侶的例子，而非雙性戀者按照自己的方式生活的例子——這篇文章的最終，還是回到異性戀或同性戀非此即彼的原點，似乎唯有如此，雙性戀這顆不聽話的小球才有圓滿的歸宿。

### 雙性戀：如何驕傲？

有人說，這個世界是由陽光，空氣，水和歧視組成的。這樣的世界未免也太簡單和粗暴。然而現實的確是如此的簡單粗暴，有“差別”的地方往往就成了“歧視”的土壤。嬰孩出生在這世界上，帶把的就是男孩，不帶把的就是女孩，今後他們穿什麼衣服，說什麼話，和什麼樣的人一起組成家庭，腳本一早就寫好了。不只是性別和性傾向，階層、地域、種族、宗教，基於差異的歧視五花八門、色彩繽紛。越軌者，被貼上“非人”的標籤，註定要走更艱難的路。

幸好不同的群體在這個資訊爆炸的時代有了更多發聲的機會和可能性，夾在中間的紫色們，並不甘心被人代言。要知道，在運動中需要別人“替我們”說話，我們的主體性就已經沒有了，這就不再是我的運動。現在，中國也開始有了 r&B 雙性戀小組（r 是指半彎不直，也很像一個剛剛生發的嫩芽；B 是指 bisexual，我們是驕傲的雙性戀，不是“假裝”的異性戀/同性戀）。

這把聲音還是微弱而纖細的，但終會有破土的一天。



## 我與雙性戀的離合

文：露遊

編者按：花了好長時間才約到這篇稿，因為作者跟我討論數次，表達了Ta對於“雙性戀”這個標籤的困惑：似乎自己的生命體驗，無法用這個標籤簡單涵蓋。Ta擁抱而同時反思著這個標籤，寫下了自己多元情欲的成長之路，也許能夠給有多元情欲的人一些啟示：身份認同在人生的不同階段，有著不同的意義，但仍是彌足珍貴的東西。用這篇文章來做本次雙性戀專題的最後一篇文章，恰到好處。“雙性戀”於我們，是開始，也可能是回憶；是紀念，更可能是永久珍貴的禮物。

### 驕傲：我是雙性戀，我是特別的

自我認同的探索，比較正式的起源於15歲那年。高中報到的第一天，我遇見了一個女生，她是女生裡我從未見過的清爽帥氣，在陽光灑進天井的同時，就忽然住進了我心裡，不論是上課、自習，還是下課、活動，我的眼睛都在尋找她的身影。這種感覺我很確定，就是吸引和喜歡，但是卻使一直認為自己是直人的我陷入了悸動和困惑：難道我是同性戀？雖然我當時已經明白同性戀也只是取向不同而已，我可以接受自己是同，卻不明白自己到底是不是？

為了搞清楚這個問題，我把市立圖書館所有C9系列關於同性戀的書都借了一遍，看完後得出了一個結論：我是雙性戀。雖然得到確證後，因為文理分科，我們已不在一個班，對她也漸漸沒有任何感覺了，可是自我生命的探索過程開始了。後來看來，這種在我的經歷中不多的crush（短暫的迷戀），總是在引我走向迷宮裡新的路徑、新的風景。

擁抱和承認“雙性戀”的身份，對當時那個我——未諳世事、困囿在兩點一線的家校生活、內心的激情無處釋放的十幾歲少年——來說，相當於擁有了另一個答案去解釋我的“與眾不同”，我不需要焦慮逡巡在兩個非此即彼的選項上，因為我是比別人更加特別的，我是雙性戀。當時的我，明明自己很中二，卻總認為是因為其他人都如此的幼稚，沒有人能夠與我對話（其實後來我可能

與周邊世界更格格不入，卻再也無法不覺得自己那時不中二、不幼稚，甚至不自以為是）。從這個新的起點出發，我滿懷欣喜地從“性取向”這個視角上找到了我之為特別的“原因”所在。

### 疑慮：是不是，是什麼，很重要嗎？

在之後的幾年中，“雙性戀”就成了對我來說十分重要的標籤。就算周圍同學對我的性取向一直議論紛紛（還是比較友好的那種，感謝Ta們）但我還是試圖讓Ta們瞭解我真實的想法，告訴Ta們我是雙性戀。因為，感覺到和任何人都不同，實在是太爽了。

然而，在不斷向周遭出櫃的過程當中，我漸漸發現雙性戀是不可見的，不被相信其存在的。要讓雙性戀被看見，就像打遊戲要通關一樣，先通關“同性性傾向是OK的”，再通關“請相信我真的有這種可能性”，接著通關“我不需要去扮演男角/女角”甚至還要通關“心理認同和生理性別是否一致”“能喜歡男的為什麼還會喜歡女的”……

在屢屢多重的通關中，我漸漸意識到出櫃的過程，並非單獨的性取向問題被接納，人的身份多樣性，藉由這個過程被一層層剝出來，而且追求完全的自主自由，幾乎成了你無法克制的天性——作為雙性戀者，出櫃不是因為有同性伴侶或者有同性傾向的可能性，而是因為，我就是這個樣子，可以被不同性別的人所吸引。生理性別、心理認同、

性別氣質、性取向、情欲對象、性別展演乃至二元性別對立等問題一一被展現了出來，性取向僅僅是喜歡誰那麼簡單嗎？不，它是sex/gender/identity的集合元素。



糾纏的性/別符號

曾經有些人問我“正常”的男女異性戀關係有什麼不好的？為什麼非要在“有得選”的時候去選擇一條難走的路？我當時回答說，受什麼樣的人吸引其實不受自己控制，完全是一個偶發機制觸動開關，其實雙性戀也“沒得選”。後來我發現，被什麼樣的人吸引，看上去偶發，實際上不能忽視社會因素在背後發生作用——就像一個女權主義者不可能與直男癌重症患者相愛一樣。我放棄了用“沒得選”的先天論去維護原本可以輕鬆粉飾的合法外衣，轉而開始思考為何自己會產生這樣的轉變。擁抱雙性戀的身份，對我來說，就是承認人生並非只有一條路徑可走。

隨著將自我投入到性/別的運動當中去，我逐漸又產生了新的困惑和不解，我經常感到雙性戀的身份在運動之中產生諸多的偏差解讀和被邊緣的處境。當處在一個以自我認同為男/女同性戀的人群為主體的社群中時，不論是平常的朋友，還是關心平權運動的朋友，對於雙性戀的誤讀都經常發生，這通常都會讓我不舒服。甚至是到現在，我已經不怎麼把自己標籤為雙性戀了，那種感覺

也依然存在。曾經有一次飯桌上，一位朋友談到自己一位雙性戀的熟人，說到她的工作環境以男性為主，其中還有不少用現在的話說就是“直男癌”的，而她那時卻評價道：“沒事，她是雙性戀嘛。”就好像因為一個人是雙性戀，Ta就對性別歧視的耐受能力更強一些？一個人是否更能意識和感知到職場的敵意環境，與其性別意識有關，和性取向有半毛錢關係呢？雙性戀“不夠彎”，就是性別意識不足的人嗎？

### 遠離：可能性和想象力還有很多

被誤讀的不舒服感覺，以及對很多問題的再思考和重估，讓我開始感到一直有一個既定的框架在束縛著我。我在“雙性戀”標籤下感到不舒服，也許終究不能只批評旁人的目光，也應該看到自身對自己的束縛。讓我感到不舒服的正是我自己，如果我在一個讓自己如魚得水的框架裡，那麼我是不會感覺到這些不舒服的。

正如福柯所說，“人可以比自己想象的更自由。”後來，我一步步地看到更多流動的可能性。當我投入到一段無法去定義的關係時；當我認識和接觸到比原來想象的“直人、同性戀、雙性戀”更豐富的多元性別群體，和多元的情欲實踐、流動時；當我自己也感受到原有的雙性情欲會向內向外地綿展和流動時……我都意識到，人生不光只有一條路徑，反而是條條大路通羅馬，大路不止直、彎、雙三條，哪怕自己開闢，也會走出一大片天空，人應該追逐著自己的愛欲去生活。

情欲並不是一個三選一不能悔棋的無聊遊戲，而是一首可以不斷交換舞伴的圓舞曲。所謂“多元性別”就是如此，即便在如今的兩種性別劃分（二元下不同文化的劃分標準也有諸多不同）之上，人們都會展現出不同的性別氣質和表達。基於社會對不同性別的社會化要求之下，人們共用了相似的感受和命運，但是個體的生命經驗又千差萬別。

在這樣的遊歷與探險的過程當中，我逐漸發現，雙性戀仍然基於刻板的二元性別劃分，如果性別不止兩種，那麼可能性也就不止兩種，生命的豐

富精彩多元，又怎能是“雙性戀”幾個字可以概括的呢？於是在這樣的認識下，我又離開“雙性戀”，擁抱了我的酷兒、泛性戀認同。

### 回歸？尋找平衡

身份認同只是一個開始，後來我發現自己再也不需要用一個身份來確證作為個體存在的特殊性和意義——首先，個體雖則參差多態，但這並非來到這世界的目的所在；二則，身份的綁定，往往隨之而來的就是視域的局限。

有了這樣的認識後，我感到身份認同其實並沒有那麼重要，人從來無法藉由一個身份認同解決人生中的所有問題。然而，一開始需要身份認同，是因為要找到人生中的位置。在不同的情景和場域條件下，人都有不同的身份以及由此產生的認同，多重身份可以成為規訓的基礎，也可以只是

一個視角，讓個體看到生活中一部分問題的基點所在。透過不同的視角看到不同的問題，從而通過行動去抗衡問題，不論是內生性的，還是結構性的。雙性戀可以是這樣一個視角，或許也只是一個視角。

對於現在的我來說，我不喜歡說我是男或者女，我就是我自己，或所謂“性別酷兒”。而如果非要問我的取向，大概也是完全不會計較性別的“泛性戀”吧。我對美好的人總會有難以克制的嚮往，而性別在我眼裡簡直就是一個可以忽略不計的東西。然而，那個讓我最初發現人生景觀的“雙性戀”標籤，它對於我來說，也不是一部十字架、或者是打算要埋入黃土的陳跡，而更像是一個“政治身份”——因為雙性戀仍然背負著多種誤解和污名，只要有一天她還未能完全獲得理解，我就會為之努力一天。就好像初戀的愛人，總是會在心裡有一個柔軟的角落吧。

## 【“形式婚姻”專題】Special Topic on Cooperative Marriage

### 中國同志運動的婚姻革命

文：金嘩路

(原文首發於已關閉的“主場新聞”網站，經作者授權本刊)

2013年，於全國人大代表和政協大會（兩會）舉行前夕，中國同志組織發起連串爭取同性婚姻行動。逾百名有同志孩子的父母致信人大代表，要求修改《婚姻法》，容許同性婚姻。

在廣州和北京，分別有女同性伴侶前往政府機構登記結婚，挑戰現有婚姻法。這些行動，都是希望藉著兩會的契機，讓同志議題得到全國甚至國際社會的關注。早在2001年（同年四月同性戀正式在中國官方精神病分類中除名），中國著名社會學學者李銀河已開始在兩會期間向人大代表提交《同性婚姻合法化》提案。直到這次會議，十二年間，她總共四次提出這個提案，雖然沒有人大代表願意幫她提交，但引起了社會和媒體的討論。

#### 同志結婚壓力

中國同志運動在上世紀九十年代末發芽，隨後十多年，各地同志組織紛紛成立。爭取同志權利的民間行動，已經開始了超過十年。北京的同志組織在過去幾年的情人節，都在鬧市發起街頭行動，呼籲公眾支持同性婚姻。全國各地的同志組織，也各自開展同志維權行動和公眾教育，以及各種文藝幹預活動，如酷兒電影節、同志藝術節、雜誌、劇場表演、網上電台等。

婚姻無疑是中國同志運動的一個關鍵詞，也是同志日常需要面對的一個主要壓力。我在2005年開始在上海進行女同志社群的田野調查，幾乎所有我遇到的年輕女同志，都把結婚視為最大的壓力。對在香港長大的我來說，聽到二十出頭的都市女性告訴我家裡怎樣催婚，如何不請願的也要

出席長輩、同事安排的相親飯局，怎樣因為無法達成父母的期望而覺得自己不孝等等，的確是一個不小的文化震蕩。

雖然城市中的不婚男女有上升的趨勢，但這十多年來和中國同志群體密切的來往，讓我認識到結婚在中國並不是一個個人選擇，而是強制性的社會禮儀、集體行為，是所謂的“正常”人生規劃。不婚者要承擔不少“罪名”，包括不孝、不願承擔責任、不成熟、心理不正常、個性有問題、身體有毛病等。年輕或者經濟無法自立的女同志，面對的困難更複雜。

上海的女同志被訪者說，除非是結婚或出國，否則父母不會容許她們離家獨自生活。但對兒子來說，父母一般不會控制得這麼嚴。在中國，女性的整體經濟能力遠低於男性，性別收入差距在改革開放後越來越嚴重。不少女同志也因為無法獨立負擔租金，而需要和父母或親戚同住。同在一個屋簷下，可以想象日常要面對的種種壓力。



北京一對女同登記結婚遭拒後於門口擁吻

## 合作婚姻

因為結婚壓力的沈重，在同志社群近年開始出現“合作婚姻”（或“形式婚姻”）的做法。即女男同志雙方協議結婚，互相作為對方在形式上的婚姻對象。根據個別需要，有的只會辦一場婚禮，有的會做正式的結婚登記，有的會在婚前找律師做財務協議等。合作婚姻的伴侶要商議、協調婚後的安排，比如居住安排、如何參與雙方家庭活動、或處理父母探訪等。近年，越來越多年輕同志選擇進行合作婚姻，幫助同志徵求合作婚姻伴侶的網站和交友活動，也紛紛在各大城市出現。

對於合作婚姻，同志社群內部意見不一。一般來說，大家都認為這並不是一個理想的狀況。反對者認為合作婚姻無助於改善同志被排斥於家庭和社會的現狀，反而更進一步鞏固現有的壓迫體制，讓同志的存在更隱密。在實際操作上，合作婚姻也存在不少問題。例如是否可以長期維持，如何日復一日的對父母、親戚，甚至同事、朋友隱瞞；如何應對可能出現的生育問題，尤其對獨生子女的一代，一旦父母要抱孫子，該怎樣處理。選擇進行合作婚姻的同志，大都因為飽受催婚壓力，或者無法向父母家人出櫃。

在上海的女同志告訴我，選擇合作婚姻，都是為了讓父母安心，也讓自己不再受到壓力。一旦結婚，便可以比較自由的過自己的日子，甚至和同性伴侶一起生活。

## 同妻

中國社會對異性戀婚姻的重視，造成了無數的悲劇。同志固然是一個受害的群體，同妻也在近年

開始打破沈默。同妻即同性戀丈夫的妻子，和合作婚姻不同的是，同妻一般是異性戀女性，在結婚的時候不知道丈夫喜歡同性或有喜歡同性的可能。對同妻群體，有些學者和同妻組織做了一些人口的估計，但我並不認同這些統計的基本假設，所以我不會引用這些中國同志人口或同妻人口的數據，即便我同意這兩個群體的人口非常大，而且遍佈所有年齡、階級、種族、教育背景和地區。

同妻在近年開始組織起來，以受害人的姿態出現在公眾面前，述說在不誠實的婚姻中受到的壓迫。同妻的困境和悲劇，正體現了中國女性作為一個性別弱勢群體在異性戀婚姻中的被動和無力。離婚對女性在名聲、生活和經濟方面的代價，都遠比男性大，而同妻也需要擔起社會對同性戀的污名，這造成無數同妻長久以來都被逼沈默。目前，同妻群體和男同志群體存在著一定的張力，但不能否認的是，兩者都是強制性異性戀婚姻的受害者。

中國同志運動在這十幾年來洶湧發展，是民間維權力量的一個重要部份。同志面對父母，面對男大當婚、女大當嫁的傳統價值觀，革命還在激烈地進行。

### 參考資料：

1. 范坡坡導演《彩虹伴我心》(2012) 紀錄片
2. 崔子恩導演《誌同志》(2009) 紀錄片
3. Lucetta Yip Lo Kam (2013). *Shanghai Lalas: Female Tongzhi Communities and Politics in Urban China*.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互助婚姻

### ——中國男女同志的酷兒策略

文：Stephanie

編者按：關於形婚的爭論是近來同志圈和同運圈的熱門話題之一。形婚就意味著對父母的欺騙？是貌合神離、必然失敗的結合？或者形婚有著多種多樣的面貌？而從運動的角度來講，形婚必然是對異性戀婚姻制度的繳械投降？是政治不正確？或者形婚是中國的男女同志們在性/別、婚姻和家庭語境下尋找自己主動性的一種策略和實踐？我們該如何看待形婚？Stephanie 的這篇文章，通過實證研究向我們展現了形婚的實踐者們的複雜體驗，尤其是形婚伴侶間經濟、婚姻、親屬、情感、家務等家庭實踐，並有作者自己對形婚和同運的反思，或許能為我們思考形婚問題提供一些新的材料和視角。

男女同志的形式婚姻的初衷，或者說最理想的定義，即是男女同志通過進入社會、文化和制度意義上的異性戀婚姻，從而達到以下一項或者一項以上的目的：掩飾性傾向（家庭/工作單位/社會環境）、獲得更多的自由空間、生育子女、得到婚姻帶來的制度性福利和優勢、找尋人生伴侶等。而“形式”，是基於所謂異性戀婚姻的實質來說的，這種婚姻的“完美典範”通常無性無愛（傳統定義下的），甚至不能稱為一個傳統意義上的家庭，只是流於形式。相當大一部分的同志，追求的是這種形式婚姻的完美範例，而在實踐中我們發現事情遠遠不是想象的簡單。在我訪談的二十位男女同志中，我發現其中相當多的情況，不僅僅是流於形式，更為關鍵的是男女同志的合作和互助，形式婚姻這個最初的稱謂，並不能準確概括大部分人的生命體驗，使用互助婚姻或合作婚姻相對來說更為準確一些。而到底什麼是真實的或者形式的婚姻，男女同志的互助婚姻迎合了什麼，又挑戰了什麼？為什麼這種婚姻形式在異性戀的世界和同志社群都面面受敵，它惹惱了誰，又為何“政治不正確”？

這篇文章是我經歷大約半年跨度、跨越五個城市（北京，瀋陽，杭州，廣州，佛山），訪談二十位男女同志以及同志社群活動家的田野訪談之後

最先寫下的中文版本，希望能對中國大陸男女同志的互助婚姻有一個大致的梳理。文章將分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結合互助婚姻的例子對婚姻制度本身的討論和反思；第二部分具體討論互助婚姻和家庭的實踐，討論互助婚姻的伴侶們不同的維繫互助婚姻的策略；第三部分將談到互助婚姻與中國同志社群的關係，並且探討這種新的親密關係聯盟的發展與帶來的可能性，並提出互助婚姻作為另一種同志運動的形式的想象。

#### 一· 婚姻是一場作戰，敵人到底是誰？

從大齡單身男女青年紛紛被標籤為“剩男”“剩女”、男女同志互助婚姻至現時同志社群熱衷於爭取同志婚姻合法化，聯繫到自身，很難不發現婚姻這個“普世價值”已經深深滲透人心。婚姻不僅僅只是文化意義上的浪漫愛情的昇華，而是制度層面的規則、保障和約束。從功能論的角度來看，婚姻的制度化好處多多：家庭通過制度化成為一個穩定的系統，男女在家庭中各司其職，履行社會職責、撫養後代，使得社會得以繼續穩定進行。至於對其的詬病，除了早期女權主義等批評男女性別不平等、異性戀婚姻制度霸權和功能論的系統恒定無法解釋社會的發展等理論，還有關鍵的一點是，婚姻和家庭不能被天真地認為是私人領域的活動空間，一切都是政治的、公共

的。對於結婚的迷思，更是從上到下由國家宣導、媒體宣傳，到家中長老苦口婆心的張羅和勸說，簡而言之，婚姻是一場全民運動，一場全面進攻的戰役。

放至男女同志的互助婚姻的具體例子中來看，制度層面的優越性當然也不能忽略，但婚姻的意義被置放在更多的是文化/社會層面上。有相當一部分的男女同志的互助婚姻沒有領結婚證，這樣讓他們感覺這個婚姻牽涉的東西要少一些，在這一群要求不領證的同志中，文化和社會意義上的“已婚”對他們來說就已滿足。

“如果你單純僅僅只是為了給父母一個交代的話你幹嘛要去領證呢，只要（有個假證）讓他們看一下就好了。本身你就是一個欺騙的問題，你幹嘛還要在意這個證是不是假的。像我在國企，比如說我在做各種證明的時候要填婚姻狀況，所以我填的是未婚。因為公司不會跟你去深究這個問題，只要不影響一些原則性的問題就好了。因為在中國結婚之後戶口是可以不變的。在現在的戶口卡上是可以不用把婚姻狀況修改的。我在我們公司現在的戶口卡上的婚姻狀態還是寫的未婚。這可能是這個環節中的一個漏洞吧。”——Will

當婚姻的“普世價值”被全民執行和放大的時候，婚姻是一種社會地位的體現，已婚（文化或者法律層面）的人處於 Gayle Rubin（1984）所說的性階級的最上層。擁護和維持異性戀一對一關聯性的他們被認為是有社會責任感的、可靠的，所謂“私人關係”的價值延伸到社會關係、工作關係當中。已婚的人在制度上也享有豐厚無比的優勢，單位的優惠購房、分房，職務上的優先晉升，銀行貸款，醫療保險等等；就連看似最為個人的行為：生育，都受到嚴控管制，在中國沒有結婚證就要繳納社會撫養費才可以讓孩子得到法律身份，單身媽媽的處境也仍很困難，只有父母健在的家庭才被認為是撫養小孩長大的良好環境，單親家庭或者其他親人撫養長大的孩子都被視為“不完整”，而沒有看到這背後由於制度性歧視帶來的機會不平等與社會問題。

“（形婚）家裡的原因比較多吧。而且他（形婚丈夫）在國企裡面工作，是有壓力的，一旦你不結婚就覺得你做人不踏實。但是我無所謂，因為當時我在一個私企工作，我的工作性質比較隨意，可以晚幾年結婚，但是其實可能也不太好解決，因為我是獨生子女，可能早晚也會遇到這個問題。”——Andi

“我當時的感覺就是拉拉大部分是想要跟朋友（戀人）在一塊的，不傾向于和（形婚的）對方住在一起。因為我是想要有小孩的話，有家庭的話，至少看起來像個家庭的樣子。”——鄭某

陳亞亞（2009）在分析女同志對抗婚姻的不同策略時重點分析了形式婚姻中的性別問題，她認為互助婚姻中的性別不平等也相當明顯，經濟較為弱勢的通常都是女性，在這樣合約的婚姻中仍然沒有過多的談判資本，女性本身的生育職能，更是讓想要生育子女的拉拉承擔了更多的風險和責任。而花費數年拍攝“形婚”紀錄片的何小培則有不太一樣的看法，她認為互助婚姻是一個“女權的合約”：

“誰結婚可以這樣對對方說：我經濟獨立，我不給你生孩子，你的錢是你的，我的錢是我的？我覺得這個東西特別女權。就讓婚姻制度壓迫婦女的东西特別少。但是我相信其他例子中的拉拉就算不是那麼強勢的話，也可能會說出自己的欲望來，我不給你生孩子，或者生孩子之後我們要怎麼樣分工，你要是想要這孩子，你得做什麼事。我覺得你在異性戀的婚姻裡面，你不敢跟你的丈夫說。”——小培

婚姻成為一種制度、規則和觀念的時候，批判這個規則，甚至反對去遵循、想要打破這種觀念的時候，必然需要一種勇氣和堅韌的嘗試。而這種勇氣和嘗試，並不是每一個非主流的人都擁有的，簡單來說，不是每一個同志因為自己本身是同志，就天生擁有革命者的志趣。而我更想要強調的是，不是所有的看似勇氣十足的行動，例如出櫃、不婚，就是最值得稱許的選擇，選擇進入互助婚姻不一定就是順從和懦弱，簡單的對行為進行標籤

是危險而冒失的，正如分析事物往往需要使用交叉性的角度才能更為全面地瞭解。我們能否通過互助婚姻，看到所有婚姻的現實？而婚姻又是否是一定需要被消解的，有沒有對婚姻本身進行革命的可能性？男女同志的互助婚姻，可能是就是另外一種與婚姻相衡的酷兒策略。

## 二·互助婚姻的家庭實踐

在受訪者尋找互助婚姻的初衷裡面，反復被提及的原因是家裡人的敦促和擔憂和同齡人（直人朋友、同事）的朋輩壓力。不想真的結婚，又無法出櫃或者不能預計出櫃的風險。2006 年左右“形式婚姻”初具雛形，開始在全國範圍內通過網路的流行蔓延開來，大量的“形婚”QQ 群、天涯“一路同行”的論壇、“無性婚姻網”等使眾多到了適婚年齡並且深受婚姻壓力折磨的男女同志們看到了希望和曙光。



提供形婚服務的網站開始流行

“想形婚是因為有不能出櫃的原因，又想要在一起的愛人，所以決定走形婚。因為我母親身體不是很好，而且我們家相對來說是比較保守的家庭。這件事情對於她來說可能是非常大的打擊，而且本身心臟不好，這是如果說了的話可能一下就會影響她的生命安全。這種情況下又到了適婚年齡了，身邊的同事又不斷在問，想給你介紹男朋友啊，這種情況對家裡第一有個交代，對社會也有交代，所以這樣選擇。”——小怡

“形婚的想法我估計是在百度上看到有形婚，然後就想找的，因為不想以後真正的結婚，想通過各種途徑吧找個假結婚，後來發現可以跟 gay 結婚這樣的。”——珊珊

“其實我之前都不知道有形婚這回事，是我在接觸我第二個朋友，她之前的前任有找過形婚，所以我就知道了，因為我們那會兒還不是很流行這個。知道了這回事之後就特別不想結婚了，總是在拖延。後來我知道了一個（論壇）叫“拉拉後花園”，在國內非常紅的，人氣特別旺，好多找朋友啊、帖子啊都是在那上面。”——禾一

與同志社群普遍認為互助婚姻是一種妥協策略的看法相比，在很多實踐者看來，其實互助婚姻是為了給自己創造更多自由的空間，是一種高度自主的行為。

“她這個點不是家庭，而是她看待形婚的意義不一樣，她的出發點是形婚要尋求更多的自由空間，包括減少家人和面對親戚的壓力啊。”——小魚

“對我來說是這樣，付出一點點然後獲得更大的自由。不喜歡應酬，就應酬一下也不會怎麼樣，別人對你也很善意，只不過是你的一個個人喜好，這不算什麼的。這個東西更多的是正向的，你獲得了自由，別人對你也很關愛。”——禾一

自由永遠是相對的，沒有絕對的毫無義務的自由。在眾多的受訪者看來，結婚只是一個（階段性）任務或者說是底線，如果說出櫃作為一種策略是為了贏得更多的自由，其中付出了長期的鋪墊和不懈的溝通，那麼進入互助婚姻其實也是在進行某種付出來換得自由。實現了父母和社會對於自己結婚的期許，進入了不同的社會角色和擁有不同的身份，在一定程度上擁有了更多談判的籌碼和底氣，也更能夠對抗接踵而至的壓力。

“爭取你能爭取到的權力嘛。既然這個事已經發生了，我們就在這個裡面掌控我們能掌控的東西，這個被動權已經失去一個了，我們就把主動權給拿回來。假如父母變了說要一場盛大的婚禮，你聽了那就不是這樣一回事了，但是我主動權又搶了回來，你想要這樣的婚禮我同意了，我已經做一個退步了，你想辦多少錢的婚禮告訴我，你想要盛大的，我也看了幾場朋友的婚禮，那你放



心，我一定會給你做的很有面子，你只要把錢備足了就完事了。”——小宇

“（結婚了才有外宿的自由。）gay 如果不回家的話，家裡人也不會怎麼說，但是女孩子的話，你沒結婚去哪裡睡？別人會說你的。不可能每天都去通宵吧，說不過去。不去男方那裡睡，也只好回娘家了。女孩子就是這個方面不方便。”——Sunny

而這樣“形婚”的開始僅僅是戰役打響的第一步。異性戀的婚姻本身就是一件非常複雜、牽動多方的麻煩事，加上雙方的身份本身，使得婚姻本身的實踐性和表演性更為突出和明顯。David Morgan 認為家庭本身就是由實踐(practices)構成的，家庭本身並不是固定的實體，而是由不同的實踐組成，家庭就是實踐本身。一個拉拉說的話讓我至今印象深刻：

“其實做這些事情我就當我自己在拍戲的，action，就開始做，做完就 cut。我當作演戲，老的時候我怎麼樣都要拿個獎的！要頒個最佳演員獎，最佳女主角獎，我是女主角的了，不是配角來的。就是每一齣戲裡面我都是女主角，在她的故事裡她是女主角，在我的故事裡我是女主角。如果說我不是真心，那我就覺得我做不出，因為事實上不是。因為你做一齣戲，你要投入你的角色，你不投入你就做的不好。”——Mini

那麼，在每個人形形色色不同的互助婚姻中，有多少是真情，有多少是假戲，還是要從具體的實踐和語境出發。研究家庭實踐是重要的，當家庭不再被看作一個結構和實體，只能看作是一個過程，一個充滿流動性的實踐的時候，每一個所謂的家庭成員和家庭活動都需要重新被詮釋，而這一些實踐活動正是我們瞭解何為家庭、何為婚姻、何為結盟的關鍵途徑。同時，因為每一個人在這個時代和社會中或多或少都會與一些或者許多家庭關係相聯繫，因此家庭實踐的影響其實是非常深遠的(Morgan, 2011)。

對男女同志互助婚姻的分析，我將主要由他們不同的家庭實踐入手分析，包括經濟、婚姻、親屬、情感、家務、養育子女和倫理的實踐，從後現代女性主義的家庭研究理論出發，逐漸理清互助婚姻的輪廓和其中複雜的劇情。需要指出的是，這些實踐的分類並不是孤立於其他的，而是緊密相連甚至重複的，經濟實踐裡面也包含著情感勞動，也都屬於情感的實踐，同樣可以說家庭實踐是性別實踐(Morgan, 2006, 2011)等，對於實踐的分類只是一個大體的概括，以便有側重點的進行分析。

### 1. 經濟實踐

如何協調互助婚姻的經濟支出是男女同志早晚會遇到的問題，在這個點上，有人看得輕，有人看得重。有人認為互助婚姻應該講求絕對公平，採用 AA 制解決問題，合作關係、“男女平等”的國策這個時候講得非常響亮；而有人認為考慮到中國本身男女不平等的狀況，女方普遍經濟收入沒有男生多，所以男生更應該承擔責任。但不管哪一種方式和協調的思路，兩個人的溝通和達成一致仍是最重要，打個比方，劇組以熱情和負責的態度統籌全域，不同的腳本才能順利完成。

“場面什麼都做得挺好的，花費不是特別大，算酒席 3、4 萬吧。一桌大概一千吧。最後就是平攤唄，按理來說我們這邊桌多一點，但是我們的默契沒有去（那樣算），要是真算了我還真給不起，因為這邊都是我自己付的，我不可能跟我媽要。男方給你聘禮，女方回嫁妝嘛，錢是給到我媽手裡，我接不到的，我媽把東西給了對方手裡，我是拿不到的，我是架空的。”——小怡

“我發現嘛，人都太自私。都希望這個婚禮自己少拿（給錢），尤其這是形式婚姻，男方就不想像普通婚姻那樣都出，或者出大部分。都想 AA，一半，那這個就變成女方要填這個差價了。比如說男方想 AA，但我跟我父母沒法交代這個，我只能付這部分然後跟我媽說是男方給我拿的。AA 父母怎麼會同意呢，正常一個婚姻應該全男方。雖然這是應該，但是你跟你父母就沒法解釋了。我跟第一個男生他就是特別苛刻了，他就是

什麼酒水錢都跟你算得特別細，斤斤計較。”——猴子

“其實結婚不過就是收收彩禮，請請客，收彩禮收了哪方就歸哪方，辦婚禮的錢也是一人一半，他付得還多，他相對來說也是一個挺有擔當的男生。”——Andi

“（拉拉家人經商，要求有一場大婚禮）所以這樣談好了之後，我就覺得因為是我家裡要求的，也不能要人家去出什麼錢，就只讓他出了他那兩桌朋友的錢。他會覺得這是你的想法，按照我的想法就不用這樣做，這麼鋪張浪費的，那你的想法幹嘛要我來承擔。他雖然不會這麼說，但我會首先這麼為他去想，你把人家整這樣你不能讓別人再去承擔什麼。”——小宇

雙方的經濟狀況是進行互助婚姻的一個關鍵因素，不能把異性戀婚姻盛行的“男生出房出錢”當作理所當然，這也讓男女同志能夠對這種既定的性別法則進行反思。而男女同志在互助婚姻中的具體協商也表明，一場婚禮/家庭生活的付出與得到，僅從文化上（彩禮、嫁妝），或者婚姻合約上，還是道義上來（朋友無須計較）來解釋和決定，都是不夠的。也許大部分拉拉在婚姻中還是處於經濟的劣勢，這更多的是與女人經濟弱勢背後的大環境男女不平等有關：機會不平等、收入不平等。但這與互助婚姻的成功與否沒有直接的聯繫，從經濟學的角度來講，只要是處於最佳均衡點的位置，效益就能達到最高，問題就在於人在其中的能動性：如何清楚瞭解和評估自身和對方的經濟情況，共同設計一個最適合的行動方案。而這裡面緊密相連的因素，就是雙方情感的建立。

## 2. 情感實踐

在我的訪談的進行的過程中，關於如何與互助婚姻的對方相處，有兩種截然相反的觀點浮現出來。第一種認為形式婚姻的典範和其合作的屬性使得情感在其中不應佔據過重的位置，與“形婚”伴侶不需要過多感情交流，只需按照合約盡責完成就好。

“認識6個月，見面幾次倉促結婚，婚後幾年我們都很少見面交流；有孩子後一起住才發現我們價值觀念相差太遠。”——沙朗

“家裡多了一個人，完全不喜歡。我寧願一個人住，不過可能也是因人而異，性格問題。因為我結婚之前跟人合住的話也覺得不方便，一個人多好，就是一個房間裡不要有人打擾，除非是最親的人。後來我就挺煩的了。都不想跟他說話。沒什麼可聊的吧，聊不到一塊兒去。沒有共同話題。很難找到共同話題的吧，除非你們就是情侶關係。”——小卷

而第二種則認為，維繫這樣的婚姻的基礎就是雙方的感情基礎不能低於友誼甚至可以高至親情，真假婚姻都好，家庭關係的建立和協商都需要默契。這兩種處理感情的方式，使得互助婚姻有非常不同的狀態和遠景。當然這也與互助婚姻雙方對這個婚姻的想象和目標相關，“長期作戰”往往意味著建立深厚革命友誼的重要性。

“已經是很好的朋友了，他時不時會來店裡（Andi與女友一起開的店）。過個兩三個禮拜，只要他不出差就會過來玩。”——Andi

“其實形婚到最後我為什麼強調，特別是要孩子的，要強調或者培養親情一樣的，至少底線是比好朋友要好一點的關係，有奉獻的精神，付出的精神，如果你沒有這個精神的話，我覺得就很麻煩。”——小魚

“（去見形婚的時候）帶著小熊和小怡，上我的形婚家吃飯，讓大伙兒都瞭解他一下，因為將來都會成為朋友嘛。他也比較好客，剛開始就我們一起吃飯，後來呢我把我這對朋友啊、gay的朋友啊、形婚的朋友啊，有一天聚了一圈，十多個人，全都是這倆形婚、那倆形婚、形婚的人帶著ta的朋友，這麼串成一串了，我們聚餐啊吃飯啊，接觸時間就比較多，都是在家裡頭談話也比較方便，當大家經常在一起吃飯聊天，你愛吃啥，不愛吃啥，喜歡啥，不喜歡啥，慢慢就都瞭解了。”——珊珊

兩種不同的相處模式中，經常的溝通（聚會聊天甚至吵架等）都使得雙方能夠更快的熟悉和瞭解對方，更何況這不僅是簡單的履行一個商業協議。婚姻和家庭都需要人注入一定的感情和精力，因此基於友誼的互助婚姻通常會讓人更有愉快的感覺，這原本看似赤裸的“婚姻合約”也因為了其中的人而富有人情味。

在金擘路（2013）的《上海拉拉》一書中，曾提出互助婚姻作為同志社群一種新的親密關係聯盟的可能性。這樣的互助婚姻，在家庭構成、家庭實踐、家庭聯盟上都有了新的組合和打破，男女同志共同構築的家庭，並非只有二人，還有雙方都認可和熟知的第三、第四、第五人，親密關係由情侶擴展到朋友、親人，而這種婚姻關係的存在比沒有契約關係的關係更為深入，原本在異性戀主流社會中“孤立無援”的同志有了可靠盟友的支持和援助，結盟的方式遠比異性戀一夫一妻更為多元和廣闊，但背後的情感要求是一種同志的共情與革命情誼。

“我們找形婚的時候是先處朋友，是先做人後做事嘛，如果你連朋友都處不了怎麼談一輩子的合作，不是說就有一場形式上的婚禮就完事了，以後就沒有交集了，不是這樣的，如果那樣的根本就走不長遠。”——小宇

“比如有的時候說出去吃個飯啊聊個天啊，他其實還好，比如說我有些想法計劃什麼的他會放在心上，幫我去找些什麼人啊一起吃飯聊聊啊。他覺得正兒八經做不了那什麼，可以做兄妹啊。我還是挺感恩，他也是挺感謝可以遇到這樣子的。”——禾一

“人與人之間，無非就是，古語有云，少來夫妻老來伴，這個伴侶就是老了有個相互依靠的人，說白了就是你生病了有個端茶倒水的、噓寒問暖的人，有之前感情的積澱，到老了可以相依相伴，不是說之間沒有矛盾，但是因為相互的包容和瞭解，到老的時候我們可能還會在一起，相互幫助，相互照顧。我們四個（住在一起的拉拉）就真的是相互照顧，包括形婚的人啊，經常會在一起吃

飯，因為是朋友。其實我們一直有個想法，要做一個老人院，可以是拉拉的，也可以是同志的，但這個東西觀察了一下，國情不允許，問過了。因為做老人院本身在中國都很難，現在有這種想法，就像你說的新的家庭的方式，就像你說日本那個片，最後的朋友，share house，我們最少的想法就是這個，那樣生活。”——小熊

當然，不是每一對互助婚姻的伴侶都能夠感受到這種結盟帶來的親密關係的力量，雖然家庭的格局的確有所改變，但是若雙方缺乏積極有效的溝通和建立感情的真誠付出和努力（或者說認為不需要有這樣感情的建立），互助婚姻也的確只限於契約式的合作與利用。在這裡值得一提的是，互助婚姻並不同於一般商業合約，可以儘量不帶情感的履行。任何涉及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都牽扯入人的情感糾葛，只把互助婚姻理解為流於形式的婚姻契約是不現實的。更何況，這樣的契約帶領男女同志進入的是一種相對來說持久而全面的家庭關係，家庭關係之複雜和多元是不可能用契約來簡單規定的，必然需要雙方適時的協商和妥協。而為這個婚姻做出的努力，有人簡單應付，有人深思熟慮。或許可以這樣說，最後出問題的並不是互助婚姻本身，而是雙方對於互助婚姻的不同理解以及是否能夠建立積極有效的溝通。人在其中的作用，往往最為關鍵。

### 3. 婚禮實踐

中國的婚禮習俗是高度性別化的，從男方給聘禮、女方還嫁妝，到婚禮當天傳統的儀式如“闖門”、“跨火盆”等等，都充滿了濃重的男女不同角色和身份地位的書寫和暗示。男女同志在其中的角色扮演，一定程度上需要按照傳統腳本形式，但也進行了一些精心策劃的反叛和設計。而婚禮儀式同時也具有一種神奇的魅力，無論是中式還是西式都好，其中的過程都給這些婚禮裡面貌合神離的主角們某種程度不同的感受。

“我有點（想哭），我媽看到我想哭，但是忍住。因為結婚就表示我不回家住了，在家住了二、三十年，但是結婚之後見我不到了，多少會不捨得

的。但是女兒是要嫁的，所以也只好習慣。而且我不是純 T，不像她們那樣不哭的。其實我很喜歡哭的，有很多委屈我很喜歡流眼淚的。”——Sunny

“在北京的這一場因為我從頭到尾都有參與進來，包括她們也是，包括選場地啊、邀請朋友啊、做這種邀請函啊，真的是當作一個婚禮在辦。包括串場的臺詞啊，準備酒啊，功能表啊，場地要搞什麼形式啊，其實在這個過程中我是傾注了對婚姻的這個嚮往在裡面。”——Will

“說實話在婚禮上就是感覺有點煩，別的真的沒有。也稍微有一點兒高興吧，但這個高興不是終於與自己心愛的人在一起那種高興，更多的是有一種交代吧。就我們家也好，這麼大年紀也只有我一個了。我結婚的時候 37 歲了，虛歲 38，在我們那邊已經是 40 歲了。有一點點輕鬆，至少覺得我也結婚了。再就是煩的是這個儀式，其他的感覺沒有那種我要對她負責的感覺。”——鄭某

婚禮作為婚姻的主戰場，可以衍生出許多問題的討論甚至爭吵，據說異性戀的婚禮和裝修房子是檢驗雙方感情的一個重要考驗，其實互助婚姻的婚禮同樣也是雙方協商和經歷的重要環節。

“我瞭解到的很多離婚，走到走不下去的，80% 以上是因為錢這個事情。計較了，大家有想法，導致以後很多時候談崩了。”——小魚

“一般正常異性戀結婚這些婚禮費用都是男方出的，你嫁女嘛，以後還要幫你生小孩的嘛。但是如果你形婚的話，那些 gay 跟你計較的很清楚的。要麼最好不擺酒，要麼大家給一半錢咯，有些人旅遊結婚，有些人不擺酒，看你的經濟狀況。但是一般作為異性戀都是會擺的，作為媽媽這麼辛苦養大女兒，這麼快就嫁掉了。……其實我沒有積蓄的，月光的，當時是講好了(男方全部負擔)，5000 塊一台，在長隆，六星級的。但他男朋友生氣了，我先生被逼就跟我講。但是我就生氣了，因為平時我這個人是不發火的，如果早期的時候你們說是 ok 的，如果你們早說承擔不到的話，

我去跟我媽說我男朋友那邊壓力可能比較大出不來這麼多，如果你們只能出 10 台那我們就出剩下的 10 台。但是全部講好之後，因為你男朋友的一句話就要改，短時間叫我怎麼講啊，我就發火了。”——Sunny

婚禮是互助婚姻重要而精彩的部分。有些人按照異性戀婚禮的章法來做，有些人卻別辟蹊徑，創造自己的獨特的婚禮。

“我不知道她有沒有跟你講，我們沒有請司儀，就相當於我在主持我自己的婚禮，在婚禮的前一個晚上我在想很多我要講的話，比如說一些典故，想這些典故的時候還要讓在場的（因為在場有很多人是知情的）人知道我的話裡是有話的，還要把國外電影裡的一些臺詞拿過來，讓他們如果過後知道了會知道我說的每一句話是有暗義的，有含義的。中國現在還不能同志結婚，我在那裡面表達了我的願望，就是我雖然不能和同志結合，這是一個很無奈的選擇，類似於這種的潛臺詞。明白的人是聽的出來的。現在記不太清楚了，我有寫稿但是現在都不在了，是手寫的。我是傾訴了很多自己的夢想和感情在裡面，婚姻本身對任何人來說都是神聖的。”——Will

“這個事情啊，就全是我們掌控的，司儀就是小熊的形婚(對象)。因為別的人他們有一個固定的格式，對誰都是這樣用的，親一個抱一個啊，甚至還有一些調侃啊什麼的，讓你們當場接個吻啊，這個就算我們關係再好我也能給吐了。我也不想我老公他老公看完之後心理也不得勁啊。我們就找了自己人做了主持，內容都是自己寫的。我們結婚覺得最主要的是父母，就讓他們成為場面的主體，我們僅僅是兒女，把場面弄得溫馨，突出爸媽，我們也就(不用突出)。”——小怡

#### 4. 家務實踐

當女權主義對家庭和婚姻制度進行批評的時候，很重要的一個論述是，由於性別分工，女性在家中承受更多的責任和付出更多的勞動，這並不僅限於家務勞動的分工（買菜洗衣做飯），隱性的

勞動和付出往往更多。在 Devault (1994) 的 Feeding family 裡面清楚的剖析了看似單純的家庭餵養工作，裡面承載了巨大的情感勞動和付出。因此，這一部分的分析，我更傾向於分析所謂綜合的“家庭事務”，其中不止可見的家務勞作，還有在家庭中付出的情感勞動。家庭成員關係的維繫和溝通都是需要情感的調度和溝通的，而這一點，拉拉們相對來說更加注重與家人關係的協調和相處，這也與女性本身定位為偏重感情的有一定關係。

相對來說，在家務勞動這一塊，反而能夠看到更多較為平等的分配，也許是因為這種合作的性質，或者說由於大部分互助婚姻的男女同志沒有生活在一起，而一旦一起相處一般都有父母在場，80年代的獨生子女對於父母的照料和協助一般都坦然接受。

“他們希望找的老婆是以家庭為主，他在外面闖，然後你把家裡搞得妥當，什麼都不用理的。但是我不是這樣的人，我們又是形婚。因為前任先生有個問題就是，把形婚和普通的婚姻混為一談了。他對婚姻的概念是，他結婚之後就什麼都不用理了，他已經完成任務了，不需要有更進一步的事情去改變。”——Mini

“我不光跟她（婆婆）關係好啊，我跟他們家女性親戚都很好啊。男性親戚也很好啊。姐夫啊，弟啊，四姨父啊，都特別好。”——朗朗

“（與互助婚姻老婆）就是房客一樣。至少我們現在用兩年的時間到了感覺感情有了一定的親密度了，我覺得努力的都在於她，我就是被實驗。我對這個家也是想努力的，現在也是這個樣子，只是在行為上她做的比較多一些。”——鄭某

“因為做朋友嘛，講得很清楚，也有觀察，比如我們家吃飯一桌子菜肯定有他愛吃不愛吃的，完全不動筷子的就知道不愛吃的，一個勁兒往碗裡夾的就是愛吃的，那你肯定能知道。你要是覺得觀察不出來，就是直接問他好了。他吃火鍋非常喜歡吃生菜，必點，但是我們家沒有人吃這個，

那我就知道了，每一次我家人帶著他吃飯的時候，吃火鍋我就肯定說給小新點一份生菜。他們就會覺得，這傢伙，多照顧自己老公啊。”——小怡

## 5. 生育實踐

是否與互助婚姻的對象養育兒女，成為圈中人劃分互助婚姻類型的重要標準，在大家看來，養育兒女牽涉的事情很多，意味著這個互助婚姻是一個長期的工程。在決定養育兒女的男女同志中，很多人認為領養孩子是一個比較好的辦法，因為與雙方都沒有血緣關係，日後萬一婚姻破裂也比較好解決。而有些人則認為在沒有想好孩子要怎麼教育的時候，或者找到較好的撫養孩子的環境之前，不考慮生孩子。

“老實說現在單親孩子太多了嘛，家裡如果沒有一個男性角色存在的話，是一種缺失。不管這個男女角色在家裡起多大的作用。其實我覺得性別這個東西不重要，但是因為性別導致很多的不同，包括你的性格，甚至體力，思維和學習方法很多都不同。我覺得你至少不應該缺失這個，要有這個不缺失的條件，要小孩子去哪裡學，因為小孩子都是模仿開始的。”——Andi

“他是覺得說可有可不有。他可能覺得最好是有但是他還是尊重我的想法。而且他覺得說，這樣的一個情況裡小孩不好帶，這方面他還是挺通情達理的。”——小卷

“我最近尋思尋思要是能撿到孩子就要。我覺得孩子將來的壓力沒有我們這一代想象的大，本身80後的包容度就在了，80後的孩子，2010後的孩子父母都是80後，90後本身同學之間的包容性就大了，00後那就更大了。所以說這一代一代下來的話孩子的壓力不會那麼大，就算你國家承不承認，孩子的壓力應該沒那麼大，而且我覺得現在不說是出櫃，顯現出來的，自從李宇春之後顯現出來的t，她們和她的女朋友想真正的走到一起，她們沒准還羨慕孩子有我們這樣的父母。所以說之前也一直擔心孩子教育的問題，但是最主要的是讓ta認清性別，那天嘮嗑我才想

到，如果從不歧視同性戀的性別教育開始，讓 ta 認清性別，各種人群開始教育，將來心理變化慢慢一點點長，有偏差的時候慢慢的引導，應該不會有太大問題，遇到問題解決問題。”——珊珊

如何生小孩，這也是一個大學問，眾多訪談者提到的方式最主要是針管受孕，或者試管，還有自然受孕。

“當時說要用針筒，我說如果不行的話就是真做的，那怎麼樣也要放一個她的照片在上面，那這樣也行了。”——Mini

“都用通用的方法，針筒啊。成功率都挺高的，有些人一次就成功了，很方便嘛。到醫院還具備一個條件看你認不認識醫生，要開什麼證明的嘛，身體要有問題才能做。”——小魚

“已經懷孕了。人工授精。試了次數也挺長的。開個證明，婚後2年未生育，就可以到私立醫院，用人工受孕的方式。其實裡面最主要的步驟就是要一個三甲醫院的診斷證明，說是2年以上未生育。”——鄭某

大部分的受訪者都還沒有生育兒女，或者一部分也只是在計劃和嘗試之中，因此目前還無法對互助婚姻家庭中有小孩的情況進行全面的分析。

## 6. 親屬實踐

當“門當戶對”這個概念屢次從受訪者口中說出的時候，我才更深的意識到，這並不僅僅是經濟條件的好壞，教育程度、家庭環境甚至工作職位，都構成這個“門”所接納和排斥的因素，這也和異性戀婚姻擇偶標準緊密的聯繫起來。

“其實古時候講的“門當戶對”，這個話很對。年紀越大你就越能理解。這個門當戶對不是說瞧不起啊什麼，就是說你家庭環境生活條件都差不多的時候，你們交流起來更輕鬆，很多東西你們都能理解，可以將就。但是如果真的差太多一個高一個低，很難去融合到一起。其實是真的夫妻假的夫妻都一樣。”——Tony

“他家的情況跟我家差不多，親戚之間都差不多。家裡處理事情的方式啊很像，他家經常大聚會，我家也經常大聚會。他從小都習慣了，所以很快就能融入我們家。因為我也習慣了一家子經常在一塊的感覺，我也很快融入到他們家的範圍中。而且我覺得我們兩家長得也挺像的。我跟他姐，我姨跟他姨長得也挺像的。”——朗朗

“因為自己的父母有六兄弟姐妹，家裡親戚很多，而岳父母那邊一個男孩兩個女孩，而且關係非常不好，他們家族沒有親戚的概念。舅舅據說是癡呆的，沒有見過面。去年初三到初五的時候，說好了要回男方家走親戚，但是老婆本來答應但是又臨時不想去。”——糖罐

但是，異性戀的擇偶標準是否就是互助婚姻的唯一標準，除了“門當戶對”最理想的情況外，互助婚姻能否有更為靈活的處理方式？互助婚姻中最為關鍵的一環是雙方的父母，根據父母的情況，處理與雙方父母的關係也是各有策略。與一般異性戀夫妻相似，父母與子女、婆婆和媳婦、丈母娘和女婿的關係都是錯綜複雜的，不同的人，即使面對基本相似的情況，也可能有不同的應對方式。

“但是她條件不符合我家裡的要求。首先她是外地的，我媽覺得找外地的不方便，非得找個瀋陽的。那我既然是形婚，為什麼不滿足家裡的要求呢。”——小豬

“（父母的標準）只能參考。我舉個例子，現在的社會直人有幾個是真正按父母意思找對象的，或者，再直白一點，有幾個男方的母親看兒媳婦順眼，有幾個丈母娘對女婿滿意？因為個體在找愛人的時候以自己的喜好為標準，而非父母的喜好，所以經常有婆媳不合的對吧，老丈人看女婿不太滿意，都會有這個現象，那麼這個現象就說明直人在找的過程中也不是完全按照父母的標準來找的。其實形婚也是這樣，也需要按照自己的喜好去找。為什麼，因為兩個人在沒有愛情為基礎的情況下，是以利益結合的，或者再到家一點，它是合作，是合同，是一種利益，是相互利用。

但是這個東西因為有朋友做標準，是建立於友情上的相互幫助，那麼就不會是利用。市儈一點講是合同。合作就是讓彼此的利益最大化，兩個人在沒有感情的基礎上合作，最基本的一個就是你不能討厭我，我也不能討厭你。”——小熊

“現在沒有家庭基金了。我隨手買（禮物給對方父母），就是你還是當他們是關係不一樣的人，老人也是，關係是不一樣的，你本著就是尊敬老人、孝敬老人你也去買一點是不是。我們家就是自己子女給紅包的。但是他會偷偷給，他其實挺好的。因為我爸媽不會收的，他有時候就偷偷的放進包裡去。”——小卷

“因為他一個星期星期六才回來一次，或者兩個星期回來一次。而父母經常在廣州，我一個人去面對的時候，因為我也有一個伴的，你也知道如果形婚的人另外一半的話也為對方著想的，所以我是一個人面對五個人，所以我承受的壓力也比較龐大。而他不會去面對。他的父母有些地方也不好，這個在普通婚姻來說我也覺得這是有問題的，因為他很喜歡去管你，無時無刻都要報導你在做什麼，這個我也跟我前任先生說了，覺得不接受，經常這樣打電話來，問你在哪裡幹什麼並且希望得到一個回饋，第一次第二次我覺得還能接受，但是之後就不能接受了。就算是普通婚姻都要有一個私隱和生活空間，而你不能給空間給我的話，我真的很難承受住的，我還要跟你爸媽一起住。”——Mini

如果說互助婚姻把家庭的表演性更為突出的顯露，那麼最重要的觀眾就是父母。不是情侶的雙方如何在父母面前呈現一個家庭的氛圍，最關鍵的還是自然和真誠。

“你看我從剛才說到現在都沒有親密動作吧，沒有像別人一樣沒事親一口，摟個大脖子，都沒有。其實在一起生活的兩口子，他們不是那樣的。往往因為形婚的人不太知道是這樣的情況，反倒想在別人面前表現這樣子，反而有點過了。要是想表現出那樣子而不用摟摟抱抱的話，其實需要平時生活的積累和熟悉。”——小怡

“但是我們也沒有很不親。沒有那種膩膩乎乎的那種，在父母面前就是該怎麼樣就怎麼樣，沒有什麼說關係壞，關係很冷淡，完全沒有。很自然的。其實我看我表弟表妹和他們的伴侶在父母面前也是這種關係，也不需要很親密的那種。”——小卷

值得一提的是，與社群普遍認為形式婚姻就是欺騙父母、徹底隱藏身份和掩飾自己的觀念不同，處於互助婚姻中的男女同志有著不同的認識和體驗。由此可以帶出互助婚姻與出櫃這兩個“看似矛盾”的話題和爭論。

“我一直強調這一點。我覺得凡是要走形婚這條路的，爸媽多少心裡有點數的。我一直跟他們說，沒有必要過於糾結于父母的要求。”——小魚

“但是我和家裡人講這方面的東西是不會講死的，第一次跟我媽講的時候以為她會理解，但是是沒用的。那次之後我凡是講這個問題就很婉轉的，不講明，也不要講那麼明，但是心裡有點明白，懷疑我有這個傾向，也好啊，懷疑也好。知道現在結婚了，他們才沒有怎麼說。但是他們還是不放心，因為一還沒有生孩子，二我老是和先生分房睡，三我媽覺得我還老是找阿欣。媽媽覺得我沒有什麼朋友，覺得只有阿欣，但是我會說你以為我只有阿欣一個朋友啊！”——Sunny

“我跟你說吧，知子莫若母，我覺得每一個家庭的父母只要你是這種人，多少是有所感覺的，只是看他是否願意承認和面對。這些東西不是太有所謂的事情，我覺得能跟父母出櫃是好的事情，我不是完全的贊同，現實的情況理性分析過後，未嘗不可，但是不能盲目出櫃。”——小熊

## 7. 倫理實踐

家庭的倫理實踐的概念不同于傳統宏大的道德理論，我們每日的生活實際上都離不開生活的倫理，也就是所謂的“正確”的事情。Morgan 的 *Rethinking family practices* 裡面提及對家庭倫理的重新思考，他認為“倫理是關於家庭的實踐和困境的反思和辯論” (Morgan, 2011: 129)，研究

家庭的實踐倫理能夠更為深入的瞭解人對於家庭的認識。做“正確的”事情圍繞著同志的一生，尤其是在這個異性戀霸權的中國社會。尋找互助婚姻本身就是一個倫理的選擇：是否進入互助婚姻來減少家人的猜測或者減輕家人的痛苦，在婚禮中、親戚聚會中、和互助伴侶和同性伴侶的互動中什麼是應該和什麼是不應該做的，這些都是男女同志的考慮，儘管他們都不曾想過這與“道德”有什麼關係，但這些都是家庭實踐中的倫理選擇。

“他吃火鍋非常喜歡吃生菜，必點，但是我們家沒有人吃這個，那我就知道了，每一次我家人帶著他吃飯的時候，吃火鍋我就肯定說給小新點一份生菜。他們就會覺得，這傢伙，多照顧自己老公啊。……比如我們家不喜歡男人抽煙喝酒，我事先跟他說了，就拿煙出來給他說抽一根，他說不會，當然他本身也不會。但一般情況客氣也拿過來了，但我因為比較瞭解我爸媽，說如果給煙給酒，說千萬不要碰，我們就順利的一塌糊塗。爸媽覺得這個孩子家裡條件不是很好，房子也沒有，工作也一般，但是不錯，對我女兒挺好，人很實在，不抽煙不喝酒的。他們自然就接受了。”——小怡

小怡非常懂得協調互助伴侶與她家人的關係，因為她非常清楚父母想要的女婿的類型，所以她懂得做她父母希望看到的“正確”的事。這樣細微的親密關係表演是她成功的很重要的一部分。知道互助伴侶的喜惡，知道父母的喜惡，她盡其可能的導演出一個充滿愛意的丈夫和一個負責任的女婿。這些行動和考量涉及不停的自我辯論和編排最好的大家都想看到的倫理協商，這是高度倫理化的。正如一句中國的諺語所說，“眾口難調”，這樣的實踐非常困難的，要協調不同的習俗和期望其實不易。

“原來比較少，我覺得去超市一個人出去就可以了，幹嘛非得兩個人一塊。現在覺得能兩個人還是儘量兩個人出去，不是我享受這種感覺，好像是應該，義務，這樣讓她開心一點，受到重視也好。……到機場的時候我們去接的時候她媽媽臉

色都不好，我也沒想到什麼原因，以為只是累了，後來才知道。我們找了個車過去，後來他們覺得對方家長都沒有到機場接他們。一方面也是我們有點失禮，一方面覺得他們會不會太注重這個東西了。他們可能對婚姻的儀式期望比較高吧。”——鄭某

鄭某是一位男同志，他與一個直女組成了無性婚姻。他的妻子在結婚前就知道他的情況，這也是互助婚姻的另一種形式。儘管她知道他們不會有性方面的親密行為，但是她仍然期望從他身上得到家庭的情感連結。家庭的概念建立在她想要讓他融入家庭生活的情感勞動和他想要成為一個稱職的陪妻子逛超市的丈夫的倫理實踐之上。

“因為你既然做這件事情就要做到底了，真的是一個義務。以前根本沒有想到這麼遠，也沒有想到她父親這麼早就走了。如果你有一個朋友的父親這樣，如果你能夠在床前盡一點責任做一點事情那你肯定要這樣做。她爸在走之前（其實那時候還在上班，但是一定要趕過去），在那裡陪了兩三天床吧。他爸在講話的時候我有在哭，但那種哭不是演戲演出來的。就是此情此景，老人要走，那種感覺。所以這個我覺得反倒很正常，對任何一個朋友都是這樣的。”——Will

這是一個典型的互助夫妻的倫理協商實踐。在春節或者其他重要節日到對方家中拜訪，在親戚生病、發生意外或者死亡的時候的探望，作為一個合格的家庭成員意味著你要“在場”，而需要“在場”的情況也有很多墨守成規的慣例，“家庭陳列”（Finch,2007）這個概念可以很好的解釋這一點。在我個人的體驗裡，在重大的場合比如死亡，家庭成員的在場是極為重要的，沒有出現很可能會製造憎恨甚至對其他家庭成員產生創傷的記憶。所以，這樣的拜訪需要雙方的謹慎協商並且是一個經常產生爭議的地方。

“我當時要求的就是最好不是本地的，因為這樣我們都在外面住，父母不在身邊就減少很多麻煩，像我一年到頭過年的時候我才去他家，實在有必要一些節日的時候我也去他家，他去我家也是非



得有必要的節日才去，要不然不去。一年到頭就是過年去。”——珊瑚

“因為自己的父母有六兄弟姐妹，家裡親戚很多，而岳父母那邊一個男孩兩個女孩，而且關係非常不好，他們家族沒有親戚的概念。舅舅據說是癡呆的，沒有見過面。去年初三到初五的時候，說好了要回男方家走親戚，但是老婆本來答應但是又臨時不想去。”——糖罐

以上的事件的發生對互助婚姻的關係有可能會造成傷害，一個“負責任”的互助伴侶的倫理實際上是很難界定的。由於這樣的婚姻不是任務型的而是難免富有情感，融入這樣的關係的程度非常難以界定。婚前的協議通常是非常粗略的，變化肯定會發生：突然的職場變動、新伴侶的出現和親屬的生老病死等等。解決這些的辦法都需要倫理的判斷和協商，在正確的地方、正確的時間，為正確的人做正確的事情，而什麼算是“正確”？也許互助婚姻一直在這個“正確”與否的邊緣模糊徘徊，這已經需要極大的付出和努力。

### 三·另一種形式的同志運動？

#### ——互助婚姻與中國同志社群及想象

男女同志的互助婚姻從 2006 年間開始浮出水面，作為當下中國同志最熱門的選擇，引起了同志社群的熱烈討論，大大小小的座談會和討論會，到學術會議上的專門關於形式婚姻的環節，都離不開對這種婚姻模式的所謂“合法性”和“道德感”的探究，大部分的論述都集中在互助婚姻作為一種無奈的選擇，背後隱藏了太多的謊言和麻煩。

“因為我本身就不喜歡形婚，我覺得這是對社會的一種妥協。本身沒有去爭取自己的權利而是去妥協，使得中國這種怪現象永遠繼續，同性戀永遠也不能合法，我會有這樣的感覺。我就是抵觸。我覺得中國人一直在強調這個愚孝，都有形婚這種普遍現象了，沒有人敢去爭取自己的權益，都是愚孝。要不然怎麼會這樣呢。其實欺騙父母，尤其同妻同夫，更是傷害自己傷害對方傷害所有人，這個爛攤子最後，我覺得人生就是這樣，一

個一個地雷你事先都埋了，早晚會引爆，都在給自己未來道路設限，形婚麻煩不斷，不是婚禮結束就完了。”——猴子

“我覺得形式婚姻只是一種階段性的，沒有辦法的，不要把它真的搞成一個社會的一個形式一個現象，這不是主流，而且我認為這是不對的，很多角度來說這是不對的，從倫理上、道德上。只是無奈之舉而已。首先最基礎的就是這是一個彌天大謊，在這基礎上的事情是對的嗎，最基礎的道德判斷就是不對的嘛。不要把它美化成一個什麼什麼。這只是一個無奈之舉。”——Will

兩個受訪者都談及謊言，為了對家人隱瞞性傾向而進入互助婚姻讓他們感到負罪感。通常來說，說謊是不道德的，但在一些情境之下謊言也可以接受並且也是具有道德感的。在這裡，自私的謊言和“白色謊言”有著界限上的區別，“白色謊言”指的是為了防止對其他人造成傷害的謊言，是有關倫理的 (Perkins, A. & Turiel, E., 2007)。在一項關於在親近的人和一般關係中說謊的研究指出，在親近的關係中，人們更多的編造利他的謊言 (DePaulo, B. & Kashy, D., 1998)。那麼，在什麼程度上，互助婚姻是利他的，還是自私的呢？這非常難以判定，也無人能夠評判。

當下中國同志社群組織深受西方身份政治影響，雖然沒有明確說是“鼓勵出櫃”，但也至少是以出櫃作為宣導的核心價值。西方的同性戀驕傲遊行、同性婚姻、同志友好社區都是許多中國同志的夢想。但很多學者已經表示，在中國語境下的出櫃與西方的身份政治有相當的不同 (Chou, 2001; Kong, 2010; Kam, 2013)。

周華山 (2001) 曾經提出“回家”作為中國同志的一種策略，並對西方身份政治進行了批判。出櫃對於同志的能見度、宣導同志權益固然重要，但作為一種策略在中國社會仍然需要考慮多方面，一味宣傳出櫃也許會導致一些不可見的衝動和風險。在傳統家庭的出櫃一般來說都會遇到家長的不理解和反對，缺乏有效溝通甚至會導致家庭關係的惡化，甚至出現傷害。我更贊成的是，出櫃

應當作為一種親子關係的互相交流的過程，而不應當成為一種身份地位的象徵，比如出櫃的同志是好同志，不出櫃的同志是懦弱的同志等等。金曄路所提及的“公共正確”政治，在直人的世界扮演好直人，在同志的世界扮演好同志，也有異曲同工之妙。那麼，什麼選擇更具有道德感？擁護身份政治、擁抱全球化和都市化的同志形象 (Rofel, 2007; Kong, 2010)，還是與中國傳統家庭倫理進行協商呢？在這個方面，出櫃和形婚似乎成為事物的正反兩面，對於“道德”的關注再一次成為同志社群的關鍵議題，而做一個“有道德”的中國同志，究竟意味著什麼？

對於形式婚姻的解讀大部分都是一個懦弱和妥協的選擇，但也許事情並不是我們想象的那麼二元對立。在互助婚姻的例子中，私人領域和公共領域再一次展現了模糊的邊界，告訴身邊的朋友自己是形婚的，這就已經不是絕對的隱瞞和謊言。互助婚姻的男女同志在社群中並不是隱形的，不可見的，他們在我們身邊，他們是我們的朋友，許多我的受訪者都或多或少的參與同志社群活動，並且有屬於自己的同志朋友圈子。打一個比方，就像同性戀在一個“恐同”的社會中，真實活出自己的自信心並不大，同樣，在一個“恐形婚”的同志社群中，他們也會對自己的情況諱莫如深。如果能感受到周圍多元包容的氣氛，他們會更加願意袒露心聲。互助婚姻只是生活的一部分，如同性傾向一樣，我們需要做的，不是去排斥和責備，而是去理解這個選擇下的情境和個人的考量。

“一個形婚就是明明就是站出來了，至少她對自己說了。我覺得站出來最重要的是對自己說，明白自己的欲望，也跟對方說。”——小培

“我可愛跟別人說這個了，我一點都不在乎。當然我會辨別（什麼人可以說）。比如說，我的姐姐妹妹都知道，我媽家的表姐表妹，我兩個弟弟也都知道，這是一定的。婚禮當天也有我的同學，我的大學同學也來了。”——禾一

“出櫃跟形婚根本就是兩個概念，感覺一個出去一個進來，其實不是，其實形婚也可以出櫃，就看你怎麼看。”——小熊

“我很不喜歡有些人打著出櫃的名號來罵形婚，因為出櫃和形婚並不矛盾，自己本身也是有想過要出櫃的。但是如果自私出櫃之後，讓父母入櫃，這樣很不好。我是一個孝順的人，家有一老如有一寶，希望父母能夠理解形婚的人。如果我有小孩之後，不會忌諱和小孩說這個話題。曾經看過一個電視劇叫兩個爸爸，雖然不是傳統意義上的同性家庭，但是也是兩個男人撫養一個小孩，這樣的電視劇很好，這樣的多元家庭也不是不可能的。我認為不要去歧視走任何一條路的人。”——糖罐

中國同志社群龐大的進入互助婚姻的男女同志在一定程度上書寫著中國的同志政治。這種同志政治與西方的身份政治不同，也不是完全的“公共正確政治”，他們游走於激進與妥協的邊緣，時而順從，時而超越，與中庸之道亦步亦趨。或許可以用一個佛學的概念來看，這是一種“中道”(middle way)的策略。這種看似溫和的方式，不會讓他們受到過於戲劇性的矚目或者鬥爭，但又確確實實在與生活的博弈與精心的策劃中，用看似“投機取巧”的方式，與自我和解、父母和解，與社會和解。而這也許也可以稱作為中國同志運動的另類政治。

“我覺得對我來說這是另外一種同志運動。因為男女同志在一起互相支持嘛，互相支持就是一種運動。又是家庭，又是網路，又是同志運動另外的一種形式。”——小培

也許他們根本不受到主流的同志組織的重視，也許被認為是“垮掉的一代”，甚至在很多同志組織明確提出“不鼓勵形婚”的宣導下根本無法成為組織服務和培育的對象，但是他們都真實存在著，用自己的努力為自己塑造好的生活，創造和開拓屬於自己或者和愛人一起構築的自由空間。他們也許只是兩個人，又也許是一個互助婚姻的朋友社群；他們也許正在遭遇婚姻和家庭的不如

• 互助婚姻  
——中國男女同志的酷兒策略

意，又也許對這段關係開始產生持久的信心。無論如何，他們用自己的生活在實踐，實踐一個中國同志的人生，你也許不認同或者無法理解，但他們的故事一定會讓你覺得精彩，因為裡面有關於做中國同志的大智慧。

**參考文獻：**

- 陳亞亞. (2009). 女同性戀者的婚姻和家庭給傳統婚姻制度帶來的挑戰. 社會, 29, pp. 107-129.
- Chou, Wah-shan. (2000). *Tongzhi : politics of same-sex eroticism in Chinese societies*. New York: Haworth Press.
- DePaulo, Bella M., Kashy, Deborah A (1998). Everyday lies in close and casual relationship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Vol 74(1), 63-79. Doi: 10.1037/0022-3514.74.1.63.
- DeVault, Marjorie L. (1994). *Feeding the family : the social organization of caring as gendered work*.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Finch, J. (2007). *Displaying Families*. *Sociology*. Vol 41: 65-81.
- Kong, T.S.K. (2010). *Chinese male homosexualities: memba, tongzhi and golden boy*. Abingdon, Ox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0.
- Kam, Yip Lo Lucetta. (2013). *Shanghai lalas:Female Tongzhi Communities and Politics in Urban China*.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Morgan, D. H. J. (1996). *Family connections : an introduction to family studies*. Cambridge, Mass.: Polity Press.
- Morgan, D.H.J. (2011). *Rethinking family practices*. Basingstoke: Palgrave Macmillan.
- Rofel, Lisa. (2007). *Desiring China : experiments in neoliberalism, sexuality, and public culture*.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Rubin, G. (1984) ‘Thinking Sex: Notes for a Radical Theory of the Politics of Sexuality’ , in C. S. Vance (ed.) *Pleasure and Danger: Exploring Female Sexuality*, pp. 267-319. London: Pandora.

## 七次盛大的婚禮：“形婚”故事

文：郭玉潔

經作者授權轉載自“界面新聞”(<http://www.jiemian.com/article/200114.html>) 插畫：布朗

一個男同性戀，一個女同性戀，在親友面前演出了七場盛大的婚禮。這是他們的“形式婚姻”。不過，婚姻除了形式，內容又是什麼？

### 一

表面看來，一切“正常”。海晨個子嬌小，長髮挽起松松的髮髻，臉型像一粒小瓜子，懂得微笑。除了右臂上的細細一輪刺青——上臺前胡松的姑姑幾次想用水鑽、用婚紗遮住，她一次比一次果決地甩開了——可謂是長輩眼中完美的新娘。胡松瘦而結實，黑色西裝非常合身，沉默不多話，人們會這樣形容他，穩重，有責任感。

主持人念完一串華麗空洞的排比句，宣佈“新郎新娘幸福登場！”他們牽手走上舞臺。一對合乎社會規範的男女，在進行一件最合乎社會規範的儀式。

不過，這些都是假的。

海晨這年 32 歲。只有熟悉的人，才能從她的神情中判斷出一股渾不吝的勁兒。對於世俗和權威，她常報以冷笑。對朋友，她喜歡張羅事兒，慷慨而善於決斷，自小夢想做女俠。關於婚姻，少女時期她曾想象，穿漂亮的圍裙，站在明亮的廚房，頭髮盤在腦後，一綵垂在額頭邊。她喜歡這樣的形象：成熟了，可以燙頭髮了。僅此而已，畫面裡沒有另一個人。有幾任男友曾向她求婚，她認為，那不過是為了留住消逝的戀情。婚姻這個詞，太遙遠又太正式了，讓她想笑。

25 歲那年，她愛上了一個女孩，成了人們所說的“女同性戀”，“拉拉”。婚姻就離她更遙遠

了。但是父母的時空感屬於另一個宇宙，他們一天比一天著急，催促她該結婚了，否則另一個詞離她更近：“剩女”。她把女友帶回家，爸爸跟別人介紹說，這是她“耍的朋友”。四川話裡，這是“談戀愛”的意思。她心想，爸爸是說錯了吧，又想，爸爸也許是知道了。但從那以後，爸爸再也不提，卻常常後悔，說自己以前對海晨的男友太挑剔。

有一天，她接到 gay 蜜的電話，說男友的父親來北京了，能不能一起吃頓飯，扮演一下女朋友。吃頓飯嘛，她想，很簡單。gay 蜜的男友就是胡松，她和胡松見過幾次，不熟。如果說 gay 以 1 和 0 區別陽剛/陰柔氣質，她覺得胡松屬於 0.6 或是 0.7，不多話，也不討厭。

席間，胡松在父親面前沉默順從，父親卻興致很高，問東問西，仔細打聽海晨家裡的情形，還問她家人的電話，海晨說，不用了吧叔叔，我爸媽講四川話，您聽不懂的。第二天，胡松打電話來，說父親在東方新天地，要給她買歐米茄。她被這種熱情驚到了，說我不要，你告訴他我不戴表。再下次胡松的父親來北京，約海晨吃飯，給了她一張 20 萬元的現金卡。海晨再三推拒，沒有接受。

但是，情勢按照胡松父親的意志，推進得很快。那年除夕，胡松的父親逼他去成都陪海晨過年。次年五月，海晨從泰國旅行回來，胡松約她吃飯，見面就說：咱倆月底要辦婚禮了。

海晨生氣了：誰知道這事兒？沒人告訴我啊！胡松繼續說，這周我們就得去買鑽戒了。海晨更生

氣了，見過胡松的父親後，她和 gay 蜜、胡松會一起說笑，要不然就形婚吧，解決大家的難題，給父母一個交待。但她的心情並不如胡松迫切，話語間帶幾分玩笑，她也並不真的懼怕父母，在她心裡，只是幫忙而已，不想一頓飯吃出一樁婚事。她覺得胡松實在懦弱，此後必將付出代價，因此勸他回去再和父親談談。

過了幾天，胡松又來找她，沒辦法，他爸已經訂好了酒店，請帖也發了，“如果不辦就活不下去了，會被我爸罵死，真的，就算求你幫忙了。”海晨覺得自己最大的問題，大概就是無法拒絕別人，她語氣生硬：“那就當作幫你走一個秀。”但是，她有兩個條件，第一，不會辦結婚證，第二，以後不會幫胡松探親訪友，她不希望任何事情干擾自己的生活。胡松答應了。

五月末，夏天還沒有來到這座北方小城，海晨演出了人生第一次婚禮。可能是當地最大的餐廳，門外八架禮炮，放出玫瑰色的煙花，挖掘機高懸著五掛鞭炮。人們走進餐廳，交禮金，入席，互相招呼著，走來走去。服務員板著面孔，一盤緊似一盤，把大魚大肉疊在桌上，不等人們吃完，又一盤一盤收走。音箱聲音很大，才能蓋過人們，人們就更用力地聊天，男人們已經開始喝酒劃拳。看起來，和任何一場婚禮，都沒什麼不同。

新郎新娘不需要做什麼，只要站在臺上，聽主持人安排。海晨覺得，自己像個吉祥物。

主持人說，請新郎新娘交換戒指！胡松先生，你願意娶海晨為妻嗎？胡松說，我願意。海晨女士，你願意嫁給胡松先生嗎？海晨說，我願意。主持人說，請新郎向新娘發表愛的宣言！胡松說：“我娶到你很幸福。”胡松平淡的語氣讓主持人的亢奮情緒稍微低落了一點，幸好胡松及時將海晨擁入懷中，主持人立刻說：“讓我們大家給予這對新人祝福的掌聲！”

前一天彩排時，主持人希望胡松大聲說“一生一世，一片真心”，海晨和胡松同時叫，太噁心了。他們堅持換成這句簡單且不工整的白話，海晨則大大咧咧地把胡松攬在懷裡，像個哥們兒一樣錘

他的背。過了兩秒，她才意識到自己的身份，假裝溫柔地依偎在胡松的懷裡。

前面兩桌，坐著胡松的親戚。海晨抬頭看見胡松的姑姑，海晨覺得，也許她知道了什麼。每次她抬頭，總有一道冷冷的眼光。每個家族總有一兩個聰明人吧，也許胡松的父親也知道了，否則儀式不至於如此簡單。可以確定，胡松的姥姥姥爷毫不知情，婚宴開始前，他們掙扎著從車裡爬下來，說要看孫媳婦。這一幕，讓海晨有點不好意思。

主持人說，下面，請新郎新娘舉杯，敬各位親朋好友一杯！在酒杯上方，海晨看到胡松的父親拿著紙巾擦眼淚。海晨不喜歡這個強硬的男人，他一路驅使著胡松，私下聯絡海晨的父母，終於使這個婚禮如他所願，此刻海晨也能理解他的愁苦心酸，但是她更難以克制荒謬之感，忍不住用胳膊肘捅了捅胡松：“你看，你爸在哭。”胡松回答：“我知道。”

## 二

胡松決定屈服，是那天去火車站接父親。他看到父親的頭髮白了，坐了一夜火車，肩膀塌了下來，白襯衣皺了，衣領一圈黑色。不知道是北京霧霾的天空太沉重，還是退休後失去了權勢，父親前所未有地衰弱。胡松一直對父親又恨又愛，此刻又加上了，可憐。

父親在當地做部門領導，習慣了說一不二。他把這套威權作風延伸到家裡，要求妻子和兒子絕對的服從。正常的時候——通常是在外面，他是個有禮貌有尊嚴的好人，可在家發起火來，全無理智。理由可以是各種各樣的，他懷疑兒子弄壞了錄影機，懷疑妻子把家裡的蘋果、水產轉移到娘家。胡松記憶裡，總是爭吵、打鬧，沒有一天的家庭幸福。小學一年級，他在夢中被叫醒，母親自殺被送到了急救室。那時他寫作文《我的家庭》：我的家庭很和睦，我爸媽一年只打一次架。他不知道有的家庭不打架，一年打一次，在他看來就是最美好的家庭了。

他記得父親講過一個故事：父親小時候家裡窮，過年的鞭炮丟了一串，奶奶說一定是父親偷的，逼他一定要承認。胡松每次想到這個故事，就覺得自己理解了父親。但這並無助於消除恐懼。他離開了家鄉，來到北京，但只要想到父親的聲音，他就緊張。平靜的日子裡，他有時會突然煩躁起來，覺得一定會有什麼事情發生，就像童年時那些突然其來的怒火和吵嚷。

婚禮前一個月，父親瞞著他和海晨，把海晨的父母約到了北京。說是兩家人一起吃飯，吃完飯，胡松和海晨出門喝咖啡，再回到家，父母們已經安排好了婚禮的流程、生活的方向、帶孫子的分工。他們說，北京環境這麼差，空氣也不好，要不然你們去成都，去內蒙，趁我們現在的戰友同事還在位，給你們安排一個公務員的位子。胡松聽到這些父親在電話裡說了無數次的話，腦子就“嗡嗡”作響，他不想聽，也不敢反駁，抱著腦袋坐在一邊，不停地重複：哎呀你們別再說了。他隱隱約約聽到海晨跟他們辯論：我們有自己的生活……我們年輕人和你們想得不一樣，你們那代人的思維都不行了……現在的公務員多慘你們知道嗎？他不明白她為什麼要說這些，他想，海晨的父親比他父親可弱多了。

婚禮前，小姨拉著他和媽媽，讓他對著攝像機說兩句。他尷尬了兩秒，不知道說什麼，對著攝像機一揮手，拉著媽媽走了。媽媽是不一樣的，媽媽一切都順從他，從不強迫他做什麼。他也知道，媽媽今天很開心。

大學時所有人都交女朋友，他也交了一個。但是從沒想過結婚，他總覺得這事兒挺沒意思。沒多久，他認識了一個男友，他……傻乎乎的，沒什麼心眼兒，自己也是，這才是家，他覺得。他們一直到現在，十多年了。他不能想象沒有他怎麼辦，如果男友死了，他第二天就自殺，沒法忍受。

他原本以為能扛過去，父親來北京的時候，見到男友，臉色很難看，他只好讓男友先搬出去。父親從此催得更緊，每天一個電話，一罵好幾個小時。父親說話的時候，他的心理機能好像停止了運作，不再想什麼，縮到很黑暗的地方去，身體

凍住了。他也按照父親的吩咐去相親，只是不洗臉不刷牙，說話不陰不陽。能拖一天是一天吧。但是在火車站那次，他覺得自己扛不住了。

唯一的問題是，海晨差一點不同意這場婚禮。那些天，他常常為此失眠。男友出差在外，他躺在床上，空氣凝固了，心裡有一把大手使勁地揉，如果婚禮不成怎麼辦，活不下去了。他換個地方，躺在沙發上，起來打遊戲，還是睡不著。天亮了，他起來給自己包了一頓餃子，吃完，睡覺。

睡不著的時候，他看了一部科幻小說《三體》，那裡面講，地球是一個有機體，每個人都是其中的一個細胞，道德不過是維持這個有機體運行的一種手段。書中有一個主角，他不看好人類，看好外星人，人類和外星人交戰的時候，他駕著飛船跑了。後來，他有時被當成叛徒，有時被當成保存了人類火種的英雄。胡松想，太有意思了，道德就是這麼虛無，父親口口聲聲說是為了你好，其實不過是滿足自己控制的欲望，中國家庭不就是這樣，以愛的名義互相折磨嗎？他想起一個拉拉朋友，父母是大學老師，她跟父母出櫃之後，父母像沒有聽見一樣，像鴛鴦把頭埋在沙子裡。他聽到這個故事之後，覺得太可笑了。父親真的不知道嗎？他可能也是在自我欺騙而已。

他知道這個婚禮完全是父親的意志，時間、形式、賓客——他遲遲不結婚，曾讓父親在當地很沒有面子。這一天，父親好像又回到人生的黃金時期，呼風喚雨，嗓門也高了幾分。儘管這一切內在是假的，他不可能和女性產生情欲、他的男友甚至不在現場、海晨今後不會再見他的父母，連結婚證也是在中國政法大學門前辦的假證，但胡松還是覺得一種奇怪的幸福。他不知道是神經麻木使然，還是幾個月來終於不再提心吊膽，他又想到小時候，跟爸媽說，你們離婚吧，只要你們能好好過，我怎麼都行。為了片刻的安寧，這些不算什麼。

“你看，你爸在哭。”海晨用胳膊肘捅他，他說：“我知道。”他舉起酒喝幹了。

### 三

在談婚論嫁的階段，海晨的父母也入戲了。

海晨的父親也曾是地方官員，也曾在家裡施行專政。但海晨從少女時期，就開始反叛。十多歲她離家出走，爸媽派表妹去找她，她和同學吃著牛肉喝著酒，表妹覺得好開心，也留了下來，一起吃肉喝酒。

漸漸長大，海晨用嘲笑的方式消解著父親的權威。她覺得父親脾氣很大，又很可笑，這種好笑讓他的脾氣並不可怕。每次回家，她和父母待在一起超過七天，必定吵架。她不明白父親為什麼要看《新聞聯播》，她說：這有什麼好看的？會議結果不是早就知道了嗎？父親說，哎，還是要看的。在家族的微信群裡，父親發了一條抗日言論，她就回：又在造謠。她受不了父母這一代的政治思維，覺得他們被洗腦了，父母則受不了她這種嘲弄的態度。

類似的爭吵又發生了。父親為她即將到來的婚禮興奮，找人來算命，給他們合八字，寫了厚厚一疊，幾點鐘出門，幾點鐘坐到床頭，幾點鐘灑雞血。海晨看了大笑，她也覺得不可思議，父母在北京的時候，每天都見到自己的女友，但是對他們來說，好像這都不是真的，而一個偶然見到的男性卻讓他們如此興奮。

海晨對父親說，我覺得吧，你不要抱有過於美好的幻想，你要幻想也可以，但是不要當成生活的寄託，你可以把它當作一個項目。父親聽了很不開心，想了半天，說，難道你真的打算一直跟女孩子在一起嗎？海晨說，那有什麼不行呢？父親更不開心：難道你就要永遠做一個同性戀者嗎？海晨更想笑了，父親總是要把這四個字連在一起，“同性戀者”，好像在說一個病人。父親說，別人家為什麼沒有這樣的孩子，就我們家有？母親說，全世界就你最怪！海晨說，你們都是有文化的人，不要講這些沒見過世面的話，你要不懂，就百度一下。

父母再次被海晨這種嘲諷的態度刺傷。母親氣哭了，海晨過了好一會兒，才從可笑、隔離的心情中回來，她安慰母親，解釋說自己一直都喜歡中性氣質，無論男性還是女性，只是現階段她比較喜歡中性的女生，海晨說：“媽媽，你想想我的將來，每個階段都會有陪伴的人，不是你想的那樣，會孤獨終老。”

她曾交過若干男友，也曾經歷若干女友，剛剛結束的一段感情尤為磨人，讓她獨自一人時，不敢看窗外，怕自己跳下去。這麼大了，她仍得練習分離、孤獨，從黑夜活到黎明。很多人為了逃避這些難熬的時刻，尋求婚姻的保護、戀情的永恆，但是她已經明白，穩定不是生活的本質，不穩定才是。太平盛世的生存技能，就是在搖搖晃晃的世界裡，盡力保持暫時的平衡，活下去。

她不會跟媽媽說這些，媽媽到老仍如此天真，爸爸熱熱鬧鬧地活在他的世界，他們對海晨的生活不知所措，這倒也不能怪他們。海晨說，如果你們需要婚姻這個形式，我和胡松可以結婚，以後加上我的女友，胡松的男友，都是好朋友，這樣四個人關係會更穩定，得到的幫助會更多。



形婚會建立新型的家庭樣式嗎？

母親破涕為笑，她被這個新型的家庭樣式打動了，說那你們要互相扶持互相關愛啊。父親卻不高興，他的幻想破滅了，原來婚禮是假的！他拒絕去參加婚禮，對胡松父親再三的電話邀請，他終於忍不住說，這婚禮是假的！不信你去問你兒子！電話再也沒來過。

無論如何，婚禮之後，胡松明顯地感覺到，父親松了一口氣。海晨家裡，則一切如常。她父親也

退休了，閒不住去昆明參加了一個傳銷集團，結果被騙了幾十萬。他給海晨打電話，長籲短歎，罵騙子不得好死，這筆錢不僅花掉了他的積蓄，還牽連了幾個親戚。海晨說，勸你又不聽，你們這些政府官員，在體制內待慣了，覺得沒有人敢騙你們，人家騙子找的就是你們！父親說，我這輩子虧了好多錢喲，你也不結婚，我紅包也發出去十幾萬了，肉包子打狗，有去無回。海晨說，爸你是不是又想收紅包了？父親說：你之前說過那個項目，要不要再重新啟動一下？海晨心想，這些她都無所謂的，爸爸肯定是無法適應退休後的生活，想折騰事兒了，那就讓他去吧。

她去問胡松，胡松爽快答應了，他說，不就是吃飯嗎，在哪兒不是吃。父親拿出工作時的勁頭，行動了起來。他算了算，親戚、同學、同事，加起來怎麼也超過一百桌，但是中央下達了反腐新政策，要求酒席超過三十桌以上要審批。這怎麼辦呢？父親打算把喜宴分成六場，海晨說沒必要，你包一個大酒店，隨便弄弄就行了。父親說，不行，最近習近平管得還是很嚴的，我好歹是個領導幹部。海晨哭笑不得，爸你算誰啊，你已經退休了，誰惦記你啊。父親說，那不行，你不懂。

父親把賓客分類，親戚、老家的親戚、同事、以前的同事、在成都、在外地……他越做越來勁，事事不肯省儉。六場婚禮持續了半個月，每隔一天，胡松和海晨就要早起化妝，去不同的酒店，站在門口迎賓。父親的一位好友見到海晨就開始哽咽，他的女兒和海晨同歲，異性戀而未婚，他握著海晨的手說，你做了一個表率啊，你要以身作則，帶動這批沒結婚的姑娘們啊！胡松在旁邊，給每一位男客人發香煙，他覺得南方的冬天真難熬。海晨原本還在生胡松的氣，怪他太懦弱，把自己捲進一場婚姻，現在卻又覺得不好意思，覺得欠了他一個情份。

最大的一場婚宴，海晨的父親宴請了黨政機關的同事。手拿麥克風的，是當地電視臺的主持人，

**作者後記：**

他用激昂的聲音說了一段充滿情感又不知所云的開場白，然後說：“讓我們掌聲有請新郎新娘入場！”在唢呐獨奏《婚禮曲》中，胡松和海晨分別從兩側的階梯走下來，燈光追著他們，走過賓客中間，走過一座假的小橋，胡松幫海晨拿起了婚紗的後擺，走過兩排大紅流金的燈籠，他們站在舞臺上，背後整面螢幕流下火來，開紅色的花，最後定在一個大大的“囍”字，上面是橫聯“鸞鳳和鳴”，上聯“永結同心成佳偶”，下聯“天作之合結良緣”。海晨心想，媽呀，真像春晚。

他們不用說什麼，只需要站在舞臺上，主持人和父親包辦了一切說話的環節。主持人說，新郎的父親因為工作繁忙無法前來，並不忘介紹他在當地是副縣級幹部。父親發表了一段演說，大意是說明父母對子女的恩情，他設法把這些內容放進一系列排比句中，並希望女兒女婿今後“好好地相愛，恩愛一生，好好地生活，天天和順，好好地學習，不斷上進，好好地工作，事業有成，好好地做事，謙虛謹慎，好好地做人，永走好路。”幾場下來，海晨已經可以背得出這篇話了，她奇怪父親哪裡找來的這麼多人人生任務，用“川普”鏗鏘有力地背出來，還能把“我已經光榮地退休了”這樣的話穿插在裡面。

海晨和胡松回北京的那天，海晨的父親拉著胡松的手，眼淚在眼眶裡打轉。在親自導演、主演的生活劇裡，老海同志越演越真。他忍住眼淚，對胡松說，希望你們能互相照顧，雖然，我也不能要求你什麼，但還是希望你能對我女兒好一點。胡松點頭，心裡想，這可太逗了，他不是知道嗎。海晨這輩子只看見父親哭過三次，第一次是奶奶去世，第二次是她小時候生病，第三次就是現在。她能感受到父親的愛，但是，她也有點生氣：爸，你對著我的假老公哭什麼呢？

（文中海晨、胡松均為化名）



## ● 七次盛大的婚禮：“形婚”故事

形式婚姻，也有人稱為合作婚姻、互助婚姻，臺灣稱為假結婚，是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在相互知曉身份前提下建立的婚姻。

我見過、聽過很多形式婚姻的例子。有的早已無法處理婚後種種麻煩，不歡而散；也有的協調周全、相安無事；更有少數把形式婚姻變成新型的家庭，他們認為，戀愛關係無法長久，基於朋友關係，更有可能建立穩固的家庭。更多的人，還在“形婚”的路上，網站上、QQ群、各地的同志社區，這都是一個熱門的話題。

上海同到是一家商業公司，專做同志派對。同志群體已經成為不可忽視的消費力量，尤其是在上海這樣的大城市。同到每年舉辦一百多場派對，派對中，有些男同志提出，為什麼不找些拉拉來聯誼，組織形婚？於是，今年同到組織了四次形婚派對。這些派對酷似男女相親活動，主辦方挖空心思讓人們熱絡起來，互相選擇。區別在於，這裡的男女對對方毫無情欲。剝除了親密關係（所謂形式下的“內容”），他們提出各自的條件，房子、戶口，有些聽起來和傳統的婚姻並無不同。男性通常希望女方女性化、化妝，儘管他們中的大多數，一定會被評價為太過陰柔。一個男同志語氣堅定地說，女方一定要滿足三個條件：孝順、生孩子、上海戶口。在那次派對上，女性的人數不到男性的三分之一，是同到“形婚”派對中女性最多的一次。

在“形婚”之前，關於中國同志一個很熱的話題是“同妻”。一般而言，同性戀都會選擇進入婚姻，男同性戀的妻子，被命名為“同妻”。女同性戀的丈夫，和她們自身一樣，並沒有得到足夠的研究。“同妻”組織控訴男同志“騙婚”，並獲得了媒體關注和公眾的支持。在那之後，很多人認為，“形婚”看起來，是道義上較好的選擇。

儘管如此，仍然有很多人批評“形婚”。他們認為，“形婚”仍然是一種欺騙，欺騙總歸是不好的。唯一的光明大道是堂堂正正地“出櫃”，向父母、全世界宣告：我是一名同性戀。

經典的女權主義批評則認為，女性在婚姻當中處於弱勢，因此，拉拉在“形式婚姻”中，難免要承擔許多自己未曾料想到的責任，比如對公婆的照顧、年節的探親、生育，等等，因此，“形婚”仍然是不值得提倡的。

但是，仍然有研究者對“形婚”持不同的看法。香港大學社會學碩士王穎怡（Stephanie）以“形婚”為題，撰寫了碩士論文，在她看來，“形婚”的動機有三個：第一、父母的壓力；第二，婚姻是有紅利的，婚後父母通常會給予很大的經濟支援，工作上也更多升遷機會，更不要提房補、對單身的種種限制；第三，婚姻建立之後，反而有利於創造同性的生活空間。

王穎怡說，在她研究之前，也認為“形婚”是一種欺騙，但是在研究過程中，她逐漸認為，“形婚”是一種婚姻家庭的實驗。近代以來，婚姻是來自西方的概念，以浪漫愛和性為核心，而“形婚”打破了這一點，兩個、甚至多個沒有情欲關係的人，能不能建立家庭？她認為，儘管拉拉在“形婚”中受傷很多，但是相比異性戀女性為了浪漫愛而在婚姻中犧牲，拉拉更有談判條件，這本身就在顛覆異性戀婚姻的權力結構。持這種觀點的學者，實質上是在質疑把（基於愛情的）婚姻當成唯一出路的社會共識。在一場關於“形婚”的研討會上，香港浸會大學學者金暉路認為，婚姻壓力大的地方，都會有“形婚”，臺灣、韓國、日本都有，但是中國大陸的婚姻壓力特別大，婚姻得到的利益也很多，單身是一種污名，說明這個社會對於家庭的想象力非常單一。在這種社會情境下，“形婚”，這樣一種基於弱勢的生命實踐和想象，“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的不規則形式，有可能打破固有的家庭模式，建立新的生命共同體。

## 形婚的"革命性"在哪裡？

——《酷拉時報》幾名志願者的線上討論

參與者：Miyoko、典典、得為的、Ellen

整理：小二、典典

編者按：@阿強同志的一篇文章《形式婚姻：解藥還是毒藥》批評形式婚姻是飲鴆止渴，與同志運動的目的背道而馳，讓很多人關注並參與到關於形婚的討論中。本刊近日也刊載了 Stephanie 基於兩年來對形婚的研究寫成的《互助婚姻：中國男女同志的酷兒策略》，文章提出“進入互助婚姻的男女同志在一定程度上書寫著中國的同志政治……用自己的努力為自己塑造好的生活，創造和開拓屬於自己或者和愛人一起構築的自由空間”，對形婚有所肯定。這兩篇文章和相關的微博討論，在《酷拉時報》志願者中也引起了爭論——形婚與傳統的異性戀婚姻相比，真的具有“革命性”嗎？形婚代表喪失自主或“自我認同不好”嗎？同志形婚中，拉拉還面對哪些性別麻煩？為什麼同志婚姻會變成同運熱點，這跟反對形婚又有什麼關係？來看看大家的想法吧。

**Miyoko**：感覺這次罵形婚、挺形婚都沒說到點上。如果某國的婚姻法是保護女性的，那些“理想的形婚實踐”我還有興趣聽。

**得為的**：Stephanie 那篇確實也說的有些模糊，畢竟是一份研究，而不是一篇宣導文……不過有些啟發我的地方在於，可能除了討論形婚本身的“合法性”、“道德性”以外，形婚本身也是由很多零件和實踐構成的，所以我們也可以討論一下，如果現在要形婚了，然後怎麼辦的問題……至於阿強批評形婚，是延續了一貫的出櫃邏輯吧？

**Miyoko**：問題是，“出櫃=不結婚”本身就不成立，“不出櫃=結婚”也不成立，有偷換概念之嫌。出櫃了照樣結婚的，和不出櫃也不結婚的人被放哪去了？

**得為的**：嗯嗯同意的，我覺得阿強的觀點是“出櫃、同性婚姻”聯盟的感覺。

**Miyoko**：涉及婚姻的時候，無論性傾向是什麼，進入異性婚姻這個模式，在外界看，在法律看來，在習俗看來，都是“丈夫”和“妻子”。這是大前提。彼此不愛的夫妻，比如形婚，這本身並不

能一定說是多麼新鮮的實踐。舊式婚姻父母之命，沒見過面就結婚了，彼此也不愛，這曾經很主流不是麼？

**典典**：對，微博也有評論提到這一點，婚姻和浪漫愛的捆綁也是近代傳入的。傳統中國對妻子不一定是愛情，愛情往往是給名妓的。

**得為的**：我覺得形婚有趣的地方可能在於，把婚姻為目的（gay marriage 的運動者們），變為婚姻為手段……

**Miyoko**：我跟 Stephanie 也爭論過。她的重點放在“人在一定制度下獨特的實踐不能忽略”，而我強調制度是客觀存在，也是保障的底線。獨特的實踐不受保護，這種天然脆弱性不能避而不談。婚姻為手段，所以問題就在於通過婚姻這個手段達成什麼了？

**典典**：這正是可以再探討的地方。制度不是鐵板一塊，到處都有空間，人們用獨特實踐在“夾縫中生存”的努力，本就是制度鬆動的希望所在。不可能有一種天外之力一下子破舊立新掃除惡制度啊！

**Miyoko**：而這裡面性別差異也同樣存在，一概而論地談性傾向不談性別，就只能看到形婚在性傾向方面的新意，而看不到它對傳統性別關係的再複製。

**得為的**：啊，性別這個問題我確實忽略了……不過你覺得形婚帶給女性的不平等是怎樣的呢？

**Miyoko**：我舉個例子吧：比如在很傳統的環境的環境裡，結婚相當於女方嫁到男方家——這情況在我國並沒有那麼少——那麼你結婚了，形婚即使是，為了這個“形”有效地發揮其社會效力，這些習俗被遵循的可能性就很大，要不然跟不結婚一樣被人說三道四，形婚的很大一部分意義就沒有了。於是，女人，你還得去夫家，還得伺候公婆，如果你娘家也是很傳統、繼承權都在男孩的話，夫家對你的控制力就很強。然後該生孩子你的生，直到生出男孩為止也有可能——這一系列的事，都不會因為你是同性戀而有所不同。

**得為的**：嗯，所以還是要放在中國整個婚姻狀況下面來談……

**Miyoko**：婚姻給“丈夫”和“妻子”規定的角色，是被公認為具有普遍效力的，這是首先。其次，為了形婚能有效發揮它的作用，服從這些角色分配是難免的。在一些寬鬆的環境可能不需要服從角色分配，但在這種寬鬆環境，一般的異性戀夫妻的角色分配可能同樣沒有那麼嚴格——說到底就是，在性別方面，形婚和異性婚姻沒有質的區別，“革命程度”跟性傾向並不一定正相關。

**典典**：嗯，我覺得也要看到所謂“傳統制度”後的經濟關係。一套制度如果完全是單方面無理壓迫，就不可能行得通。不少男同埋怨形婚中女方家的經濟要求，這恰是傳統制度的另一面。實際上我也聽過不少女同為“實際因素（例如經濟狀況）”結婚（形或者不形），婚後用丈夫的錢“包養”女友的故事。我也不覺得形婚很“革命”，但如果說革命的話，就是它點出了婚姻制度和浪漫愛無關的本質。

**Miyoko**：是的啊，傳統能維繫，肯定背後是經濟實力和政治有效性。它點出了婚姻制度和浪漫愛無關的本質+1。但，形婚不以“愛情”這個現代婚姻被期待的要素為基礎，那麼它對傳統的運用可能是更徹底，更不加掩飾的。其實最早我開始懷疑形婚的“革命性”不久，就有個男同說的話確認了我的懷疑。他說，他們那邊，父母不管什麼愛情不愛情的，他的父母也不是愛情結合的，只要傳宗接代就好——以愛情為前提的“現代婚姻觀”在部分地區尚未形成風氣，在這種情況下，“無愛婚姻”的“革命性”約等於0了。他不論是跟直女結婚還是跟女同形婚，或者甚至說即使他是個直男，都無關他的婚姻處境。

**得為的**：我覺得這也得看父母為什麼想讓孩子結婚，和孩子如何理解父母的意圖吧，未必是對傳統更徹底的運用。如果結婚的意義變成了兩個人一起生活，而非只是給兒子找媳婦傳宗接代的話，就不一樣了。

**典典**：我覺得現在同志運動對婚姻平權的追求，恰是在浪漫愛與婚姻的捆綁這一觀念下。這也許不是中國“傳統”，卻已經是現代社會的新“主流”，而且聲勢越來越大。而在“無愛”的前提下進行合作的婚姻，及其中的種種策略運作（這些不能脫離個案來談），對這一“主流”也是一種衝擊和帶來反思的契機。

**Miyoko**：這也是為什麼我不喜歡把結婚和“做不做自己”相提並論的原因，問題沒有那麼簡單，傳統婚姻不只是束縛，它也有利潤，為了這個利潤而結婚，跟是不是同性戀，嚴格講都沒有太大關係。那同婚和形婚的問題也就暴露了：都是在不質疑婚姻自身的前提下。

**典典**：婚姻制度更多地是一種跟利益有關的“特權”，而非所謂跟愛情有關的“權利”，這麼看確實和性向無關。形婚對這種婚姻本質的揭示，恰是對同運之追求同婚取向的諷刺。

**Miyoko**：新時代的“愛情”的實質是種鄉愁，這個“故鄉”是核心家庭；而形婚中這個“故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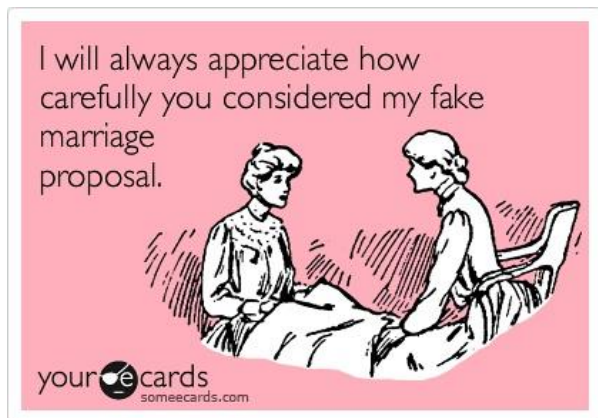
又變臉了。什麼“做不做自己”都是藉口，實際背後是價值觀衝突。

**典典：**異性婚姻某種程度上，也是社會資源在性別上的一種平衡。所謂“(有錢有資源的)男人擁有世界，女人擁有男人”……不過沒錢沒資源的男人可能相反，是想通過愛情觀綁架一個妻子，從而利用女性免費的家務/生育資源等等。從這個角度似乎也可以理解，拉拉和(不同社會階層的)男同，為何會對形婚有不同看法。一般地說，因為社會的男女不平等，男男聯合是某種強強聯合，所以追求同婚最早在西方是從“中產白人男同”開始的呀。

**Miyoko：**哈哈，所以拉拉不能和女權分離。特別是在某國的繼承慣例嚴重偏向男性的情況下。男同結婚是強強聯合，拉拉呢？自己想吧。我老早就跟很朵拉拉說過，你們以為沒有女權運動，你有機會跟你喜歡的女人在一起麼？對不起，連自己的收入都沒有的兩個女人，在一起就是社會最底層的家庭組合。像英國攝政時代的那個拉拉，安妮·李斯特，她本身也是大莊園主，然後她的妻子也是另一個富有的女繼承人。而她那些往昔的情人們，中層家庭的又沒有繼承權的女孩，除了嫁人確實就是沒有第二條路……

**得為的：**也不要吧俺們男同一棍子打死嘛，雖然同意兩位的說法……

**Miyoko：**男同的內部這些階層差距同樣是有的啊，說不定更大吧。



“我真欣慰你這麼仔細地考慮我的形婚計劃”

**得為的：**嗯嗯，特別是有時候我也說不清自己是不是“男”同，在這個意義上……不過男女性別的視角，我覺得還是需要的。

**典典：**男同當然也不能一棍子打死，觀點和身份立場不一定相關的。像是也有會反思自己優勢處境從而拒絕同婚的“中產 gay”，也有明明很窮很慘，但還是篤信浪漫愛，痛罵嫁男人的是“叛徒”的拉拉……我們剛才談得很“現實”，都是“赤裸裸的利益”，但實際上每個人還被種種情緒和觀念影響著，更為複雜。比如確實有很多人篤信浪漫愛，還有“大公無私”、“孝順”之類的“傳統美德”的影響……為什麼選擇或者不選擇形婚，不能一概而論了。

**Miyoko：**我一直挺奇怪，為何同婚簡直有一種成為同運中“最重要”的問題的趨勢，至少曝光率看是如此。這樣一討論倒把我一直以來的疑惑解了。

**典典：**同婚合法化是“世界潮流”啊，之前《酷拉時報》也發過好幾篇反思文章嘛，像是坡坡的《不婚宣言》，大頭對《彩虹伴我心》的批評，小培的反傳統三人婚禮，蛋殼的為什麼婚姻家庭那麼重要等等……還有一些更學術的探討呢，像上個月香港嶺南大學的“新自由主義下的新道德”會議上也提到，強調核心家庭價值就是這種“新道德”之一，雖然它如今會“政治正確地包括同志家庭，但也是為新自由主義主義添磚加瓦啥的。

**Miyoko：**政治正確地包含了，就是收買了。前些天上社會性別文化論演習課的時候我們老師就說，同性戀的曝光率高了，其實不僅是機遇也是挑戰，反彈會更大，而且反彈可能要由比較弱勢的那部分同性戀者來承受。我覺得這裡的“弱勢”包含的意義就很多了，階級的，性別的，等等。

**得為的：**嗯嗯，對，同性戀內部肯定也是分層的。

**Miyoko：**共和黨現在似乎都開始不那麼激烈反對同婚了的感覺，畢竟比起婚姻這整個制度體系崩散掉，同婚還是添磚加瓦的補充啊。找形婚對

象，其實比找個相愛的人費時費力多了，因為沒愛情，其他的約束會更重要。一位日本學者寫的，大意說，跳出現有的框架可能預示著新的開端，但有些開端實踐起來，卻發現它何其脆弱。且舊時婚姻雖不以愛情為前提，但有其他因素約束，比如“門當戶對”的婚姻，某種程度上也阻止了夫權的橫行，因為兩家力量基本相等，欺壓媳婦也不容易。但現在這些保障又在哪呢？

**典典：**有愛情時比較容易忘記“門當戶對”吧，沒有的話，我覺得反而會慎重點。像這次微博上有人評論的“@bjhxs: 整體而言，相較于傳統異性戀婚姻而言，形婚中的女性有更多的自主性，因為形婚對談判的強調本身就脫離了傳統婚姻的性別刻板的腳本，最起碼不是不加思索的全盤接受。婚姻的霸王條款也不再自動的有效。當然，有時候脫離傳統的標新立異也可能會帶來步步驚心。”

**Miyoko：**而一一擺平其他這些約束，實際上也是把婚姻原本的樣子暴露到極限了。但問題在於，女性的自主性，真是因為“被愛情衝昏頭腦”而被剝奪的麼？實話說，我遇到的這種論調，也在以這樣的方式，論述拉拉比起直女更天然地親近女權，說直女會被跟男人的愛情沖昏了頭腦，所以忘了自己的權利了，云云——但顯然這是站不住腳的。

**典典：**肯定不能一概而論，不過我覺得對愛情/婚姻的想象和寄望，確實是一個因素，甚至包括在不那麼講現代愛情觀的“傳統”地區。好像某對性工作者的研究就提到，對被“騙”來的鄉下女孩，很多時老闆就讓她們在門口看著，看看多少有妻小的男人一樣會來嫖，她們對婚姻的寄託破滅了，就願意去做性工作了……

**Miyoko：**但問題是首先，什麼讓她們如此相信愛情、相信婚姻？我覺得不是對愛情的迷思讓她們失去自主，而是相反的，因為她們不能自主，所以會把更多的希望，自己的更多命運決定系在跟男人的愛情上，以求改變命運。

**典典：**這裡又有性別差異，男人無論傳統還是現代，都不太會被教育為要在意愛情、重感情。所以你之前說的那個 Gay 的例子，他覺得他父母不在意他的婚姻有沒有愛情。其實父母可能就是對男孩說愛情在男人生命中無關緊要，但會跟女孩強調要重視愛情和婚姻……所以說形婚對婚姻與愛情的分離，對女生可能還是有些意義的。

**Miyoko：**中國的家制度，傳統上就是男人到男人、父到子，而女人在其中的角色，好比依附大樹的藤條。父親、兄弟、丈夫、兒子，在她們眼裡，這些與其說是愛的對象，不如說是不可不愛的信仰。形婚在父母看來，你也是別家人了，反正你早晚是別家人，財產都是你兄弟的，跟你無關。說到底，不管形婚還是真結婚，當你從出生之家得不到應有的權利時，你能依附的只有婚姻時，自主就是沒有的。

**典典：**對啊，但是我覺得女同性戀身份的意義在於，這可能（並不一定）使一個“傳統女性”因為這種“反常”的情欲，而反思自己的處境。例如，從死心塌地“成為他的人”變成有意識地“利用他的資源”，甚至還以此接濟自己的同性伴侶，這種故事古往今來都很多的。完全徹底的“自主”是不存在的，每個人都受太多內外條件的限制了（當然這絕不是否認現存的男女不平等）。但我覺得是否“有意識”還是很重要的，像形婚那樣有意識地去利用現存的制度，而不是被其所利用時，也許也可以算是一種自主。

**Miyoko：**異性戀的女性就會死心塌地成為夫家人麼？這和性傾向不一定有關吧。換言之，我覺得在此，“愛情”和“信仰”的界限很模糊。你說的性工作者那個例子，我覺得破滅的不是愛情而是信仰。不是“愛某個男人”，而是“愛婚姻”的幻想破滅。反過來說，即使是不愛男人的，只要“愛婚姻”這個幻想不破滅，也就沒什麼差別。

**典典：**哎！我覺得你這話恰恰點出了形婚的獨特性。很多去形婚的同志，本身對“同性婚姻”依然存在幻想。但是，與此同時，他們一般不會對“形式婚姻”有這種幻想。這種對比挺有趣的。

● 形婚的"革命性"在哪裡？  
——《酷拉時報》幾名志願者的線上討論

**Miyoko**：我不是肯定或否定什麼，只是不覺得形婚和傳統婚姻這兩個本身的差別有多大，意義都是具體的實踐決定的。但不可否認，對同性婚姻的幻想，在現階段，尤其對女性，也是跟愛的幻想本身捆綁的更多，而不是可能的婚姻紅利。

**典典**：對，肯定不能脫離具體的實踐，形婚的狀況也是因人而異的。說到愛的幻想，我想起《酷拉時報》之前登過一篇關於性工作的文章提到一些拉拉做性工作更得心應手（針對一些女權主義者提出的性工作會摧殘女性工作者的心靈），因為她們不愛男人，“用男人的鳥，但是不鳥男人”。突然覺得在（異性戀）婚姻方面，拉拉對於異性戀婚姻、對於和男人的性的這種“不鳥”，是可能受她們的同性情欲所強化，並因此和她們對（同性的）愛情的幻想共存的。還有不少雙性戀女生跟我說過，覺得跟女生的愛情“更純粹”，因為不用考慮異性婚姻中的那些利益因素。

**Miyoko**：拉拉做性工作者這個我倒覺得探討的餘地更大。畢竟性工作者一直也是父權和夫權的灰色地帶。

**Ellen**：曾經我也跟阿強一樣的觀點，形婚就是會不自由、是不能完全做自己，看了大家的討論，覺得沒那麼簡單和單純了。

**Miyoko**：有做自己的資本的人未必一定選擇做自己，沒有做自己的資本的人，可能想通過受束縛來賺取一些實利而不得……同妻聯合會在微博上問過：請問在其他場合都以同性戀的身份出現，卻還是跟女人結婚的 gay，真的是“自我認同不夠好”麼？我覺得其實這就是在反問，自我認同跟選擇的生活方式真的掛鉤麼？只拿“做自己”說事很單薄的，形婚也好同直婚也好同婚也好，哪個都不能說是“做不自己做”的結果，更不是做不做自己的標誌。個人倒是覺得這宗自我認同命題比較適合另一些問題，比如因為性傾向而發生的校園霸凌或者比如當面對“同性戀治療”時的應對方法。

**典典**：有趣的是，倒恰恰是基於“自我認同”的同志社群的建立，使得“男女同志的合作婚姻”被特別定義為一種“形婚”現象，而區別于普通的婚姻——雖然它們的基礎可能都是“合作”。

## 形式婚姻面面談 ——拉拉論壇的專題討論

時間：2014年5月

地點：南京

主持人：馮媛

嘉賓/參與者：Ruby, 小熊, Stephanie, Lulu, 阿蒙, 夢怡, 維尼, 靠朴朴, 貓耳朵, 亞亞, 言, 小C, 大頭, Tony, 小革, Hiker, 海晨, Tong, 雲等等 (部分為化名)

錄音整理：小二

初稿編輯：Seeker

終稿刪定：典典

---

**馮媛**：現在我們正式開始這個論壇，歡迎大家來到這裡。有將近 90 分鐘，我們希望每個來到這個房間的人都有交流的機會，而不只是聽嘉賓的。自我介紹的時候用至多三句話介紹你自己，同時分享一下你對形婚有什麼樣的見聞和看法，可以是個人角度的，也可以是機構角度的，儘量簡潔，不超過三句話。

**小革**：大家好，我是小革，來自蘭州櫻桃小組。我們小組目前還沒有做過形婚方面的活動，所以我對形婚的看法就是來自我自己。我女朋友比我大七歲，我們現在在給她找形婚。我也是第一次接觸這個，有很多困擾和需要考慮的東西都不是特別瞭解，來向大家取經。

**Hiker**：大家好，我是來自臺灣陰陽人組織的，我叫 Hiker。在這邊大家都管陰陽人叫間性人吧，我們群體不太有人瞭解間性人這個名詞，還是用陰陽人。也有陰陽人朋友面臨形婚這個問題，比方說有個朋友是陰陽人，TA 是有男生的染色體，但身體卻沒有辦法長成男生的樣子，而是成長成一個女孩，但 TA 喜歡的是女孩，就變成好像同性戀，在適婚年齡遭到家裡逼婚，所以 TA 就必須找個 GAY，結成形式上的對象。有一點曲折，就是這麼個情況。

**Tony**：我是做了一個跨性別的組織，兄弟會，主要針對女跨男，幫助跨性別了解激素的使用，手術的風險和對 TA 們心理支援。我有個跨性別的兄弟，漸漸進入形婚，我不希望看到這樣的情況，我覺得形婚會越走路越窄。我覺得最開始之所以形婚，是因為家裡人或者社會的壓力，但如果放在我身上我肯定不會去形婚，因為結完婚面臨要孩子，會有欺騙。這只是我個人的看法，也希望在這邊得到各位不同的答案。

**大頭**：我叫大頭，我在 2006、2007 年做過一些拉拉的口述歷史，當時也採訪了一些形婚的案例。我採訪的時候她們已經在抱怨，覺得形婚無法持續下去，因為本來說好的一些事情後來就都變了：本來說不要小孩，但男方又說要小孩；或者男方要求過年要去男方家裡，或者過年過節打電話給男方家……常會因為這些事情就鬧矛盾。後來我打聽她們都離了。但是我在各地的小組拜訪的時候，又發現這是一個特別大的需求，不管是男同志小組還是女同志小組。男同志小組好像就顯得更迫切一些，和拉拉小組建立聯繫之後常常下一句就是“我們討論一下形婚”。拉拉小組相比起來可能沒有那麼迫切，但同樣也是很多小組現在工作中面臨的需求。這是我觀察到的。

**小 C**：大家好，我是來自貴州的黔程工作組的小 C，我是跨性別，女跨男，我自己也在探索期。雖然我自己是跨性別，但我們小組做了七年多，一直都是做女同這一塊。所以有時候有一些 gay 的組織有 gay 來加我，或者是加我們的成員，就說“我們這邊有好多 gay 要做形婚，看你們那邊能不能派幾個拉拉過來搞一下聯誼”。（眾笑：派幾個……）我們還沒有答應過他們，只是很多 gay 私聊的時候也會比較多想找形婚。對於形婚我們接觸得還不是太多，今天我主要是來學習一下的。

**言**：大家好我是言，我是來自杭州的小組，也做雙性戀小組。我為什麼到這裡來，是因為杭州有很多不同的小組，會做一些形婚的活動，但是可能發起形婚小組的人發現這個事也不是那麼好做，甚至自己形婚了結果也非常糟糕，有了一個不太愉快的經歷之後，就改變思想做另外的一些事情。另外也有很多 gay 找我說過，你給我發張照片，我回家去可以做個交代。我特別想來聽一下，在做形婚研究的你們瞭解到的其他地方發生的一些事情。

**亞亞**：我是來自上海的亞亞。我個人對形婚的看法是，這並不僅僅是同志需要的，異性戀，包括自己想一直單身的人，可能都需要形婚。現在比如買房、生孩子啊，都是跟婚姻綁在一起的。我一直想知道，在不同人群當中，形婚有什麼區別，所以想聽一下。

**貓耳朵**：大家好，我叫貓耳朵，來自一個 NGO 的支持機構。我是一個拉拉，而且我的女朋友在去年形婚了，領了真的結婚證，從去年底到現在已經去醫院做了三次人工授精手術，但一直沒有成功。從我女朋友的形婚案例可以看出來形婚是一種符合現行的父權婚姻制度的一種利益交換。像我女朋友她是本地人，來自父母的壓力非常大，她就希望有一個帶出來比較體面的 gay，能帶到父母面前去，而且這個 gay 必須能緊密地配合，不讓父母看出破綻來。這個 gay 每週都去我女朋友的父母家，扮演一個好女婿。這個 gay 的唯一要求就是，要生一個孩子。我個人在這個關係裡

面有一點點不舒服，但也必須忍受，因為我的女朋友她也還比較照顧我的感受。另外，我個人也考慮過形婚，因為我不是本地人，現在沒有買房，我的戶口落不到常住戶口裡面去。如果找一個有房的 gay 結婚之後就可以落進去。但我因為考慮到太麻煩了，比如我找的 gay 要我生孩子，我覺得這個很痛苦，代價很大，我就放棄了。

**靠朴朴**：大家好我是來自南京 self 小組的靠朴朴。我自己現在已經出櫃了，但是我也有形婚的想法。我想形婚主要是因為想給父母減壓，還有就是份子錢（眾笑：解釋一下！）……就是紅包。

**馮媛**：大陸很多時候是這樣，別人有喜事你要送紅包，如果你的孩子不結婚，你的紅包永遠是白送的。

**靠朴朴**：對。我爸媽是在西南的一個小縣城，我覺得他們的壓力會比較大。我的形婚是不會拿結婚證的形婚，就是吃一頓飯，拿紅包。讓他們可以開心，讓家裡親戚也（知道我結婚了），就是給父母減壓。但我現在還不確定要不要做這件事情，因為我已經出櫃了，而且父母現在其實也還好，我爸有明確地跟我說不需要，就看情況吧。關於領證，如果以後要生小孩子的話可能需要領證，然後生完就離婚。（大頭問：孩子歸誰呢？）孩子應該我來養吧，或者他一起養也可以，但生完以後一定要離婚。

**維尼**：我是南京的維尼，我這次其實是來做會議記錄的。我覺得形婚是中國特有的，比較有中國特色的一個現象，中國人的傳統觀念就是要結婚才顯得幸福美滿。我覺得形婚是在沒有辦法的情況下被逼無奈做出的選擇。我個人最近才出櫃，家人勉強接受了，但也希望能辦一個形婚，等於在外人看來你這是“正常”的一家。大部分人形婚應該都是出於這種目的。

**夢怡**：大家好，我叫夢怡，來自南昌 les 工作社。我之前一直覺得形婚這個話題離我非常遙遠，因為我根本沒有想過要結婚這些事情，我一直在豆瓣的“Anti-parents”小組裡。（問：要不要解釋



一下?) 就是一個“父母皆禍害”的小組，會批判一些父母對子女的迫害、家庭教養的方式。

曾經認識一個前輩，大概已經有五十多歲了，她沒有結婚，一路走過來非常不容易，她就跟我說，希望我以後找一個有錢的男人結婚，再離婚分點家產，以後能好過一些。當時我反應比較強烈，因為覺得沒有必要。但是最近我感受到來自父母的壓力，他們已經有了退休在家帶我的孩子的那種幸福的幻想。他們非常希望有一個小孩，說他們老了很孤獨，帶我的孩子可以一起玩就覺得很開心。現在基本所有電視臺的相親節目他們都看了個遍，我回家也會拉我來看。從我們小組來說，偶爾會有人在微博上諮詢我們關於形婚的內容，對外的群組也有一些 gay 進來找形婚對象的。所以基於個人和小組兩方，還是希望對形婚有些瞭解，或許它不是那麼可怕，或許通過協商還能達成互惠互利的效果吧。所以想來聽一聽大家的看法。

**隱彥：**大家好我是西安 Relax 同學社的隱彥。首先我們同學社幾個核心的志願者對於形婚都是非常反感的，她們就很明確地告訴我，那些 gay 來找形婚，還非要找“形象好”的，有些還要生孩子。就是像我們這些 T 他們都不要的，就非常像剛才貓耳朵說的父權制的婚姻價值觀，一定要找一個長髮的、形象好的。

之前我們同學社做過一些拉拉的訪談，也有一些形婚的，先前也說得很好，然後形婚生了孩子，因為孩子的照顧上或者教育上出現一些問題，然後打官司爭搶孩子，鬧得互相揭發之類的，反正鬧得不好。所以同學社這邊對於形婚一直都不是特別支持的態度。不是所有人都適合出櫃，但形婚也不是特別好的一個解決辦法，那有什麼好的辦法解決呢？另外其實我現在的女朋友也形婚，假期的時候她就有家庭任務，放假三天就陪著她形婚的老公家人在西安逛，就沒有辦法陪我。雖然我也挺忙，三天裡也一直在忙我的工作沒有跟她見面，但是總覺得心裡不是很舒服。也是想來聽聽大家的想法吧。

**Stephanie：**大家好，我是 Stephanie，我碩士的論文是做形式婚姻方面的研究。我是訪談了二十多個在全國五個城市的 gay 和拉拉，包括北京、瀋陽。小熊她們一家我也去訪問了，還有杭州，廣州和佛山。能夠接受我訪談的人就不多，哪裡能夠讓我去我就去找他們聊天。我注重的是他們婚後的生活，我發現其實“形式婚姻”這個詞不太適用，我很喜歡 Lulu 那個合作婚姻的說法……（馮媛：等下有時間再展開，先是簡單的自我介紹。也可以說一兩句觀點，但現在沒法展開。）……我覺得形式婚姻不只是形式，很多情感經濟家務方面的糾葛。有人看到形式婚姻就覺得只是形式，沒有想清楚就進去了，然後後面就產生很多很多意想不到的問題。所以事前我們對這個形式婚姻或者合作婚姻有一個瞭解是很重要的。

**Lulu：**我叫 Lulu，從香港來。我跟 Stephanie 一樣的，我自己也是做研究的。我是在 2005 年的時候開始我的研究，是關於上海的拉拉社群的研究。所以 2005 年的時候我開始接觸到形婚，當時是叫合作婚姻比較多，我在我的書裡改成形式婚姻，後來就用得多了，05、06 年的時候他們還是叫合作婚姻。我做訪談的時候就聽到一些“謠傳”，說誰誰誰跟一個 gay 結婚了，不過那時候只是謠傳。到 08、09 年的時候，我當年訪談過的拉拉朋友就有自己也在形婚的了，現在更加多了，這幾年我看到很多人都形婚。那我今天來呢，是因為我也想多瞭解一些，在大陸不同的地區不同城市的形婚的經驗會不會有不同。其實形婚並不是一個新的東西，在華人社會有很多的，比如在港臺，那邊會有怎麼樣一些不一樣的情況。其實不單獨是中國大陸有形婚，在整個亞洲社會都有，日本啊韓國啊都很多的。

**海晨：**大家好我是《les+》的海晨，可能因為我接觸同志團體比較早，去年一年我辦了七次的婚禮吧，結了七次。但其實不像是形式婚姻，而是幫朋友，仗義婚姻那種。（眾：你結了七次婚?!）對，就是辦了七次婚禮。（眾鼓掌、笑：需要你這樣的人!）是有很多 gay 來找我幫忙辦

這樣的婚禮。我在北京生活但是老家在四川，去年也是在老家辦了一場婚禮。就比較像你（指靠朴朴）的後續版，我也出櫃了，在我的父母那邊我也收了份子錢，也幫他們圓了一個面子。因為我跟他們吵架的時候就說過，你要尊重我的自由，但是吵完之後我就覺得，我要求我的父母尊重我的自由的同時，我也應該尊重他們的生活圈子和面子。所以我覺得這個東西有一定的家庭互相尊重的成分在裡面，在可商討的範圍內是可行的。再加上我本人是學表演的，是個演員，要演什麼樣的角色都可以（眾笑，馮媛：父母也一起演嗎？）對，我的家人都是知道的，就是說我的整個家庭在配合。在我的婚禮上哭得最凶的是不知情的我爸媽的朋友。（眾笑）

**Tong**：大家好，我是來自臺灣的 Tong。臺灣在以前也有形婚，可是結果都不好，蠻多拉子都會選擇結婚，結婚生完小孩以後，相對會害到女生那一方。所以我覺得說，在臺灣形婚“受害者”大部分都是拉拉了。因為 gay 結婚會要求生小孩嘛，小孩生出來他又不管了，原則上小孩都是媽媽來帶，所以就會形成拉媽。我有在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工作，也有接線，有一些 gay 會打電話來希望幫忙找拉子假結婚。在一個很不成熟的形式上發展這個是……像你們說，是要雙方協調好，但是這個協調也是會有問題的，剛開始協調，男方說可以（不要小孩），可是等他受到家庭壓力要小孩的時候，他又要生個小孩，他需要怎麼樣他就怎麼樣。而且男方他可以跑掉，但女方她要負責養孩子。結婚又不是兩個人的問題，是兩個家族的問題，女方需要承擔男方家族的問題，她不能說單獨就這麼跑掉。所以目前我們不太贊成形婚。但我不太瞭解這個議題，所以想來瞭解一下。

**阿蒙**：大家好，我叫阿蒙。我在 2007 年到 2010 年的這段時間裡有主持過一個女同志的廣播節目。2010 年的後半段我在廣州做了兩個形婚的訪談。因為我在來中國大陸之前沒有形婚的觀念，透過訪談才瞭解形婚是怎樣進行，進行的狀況是怎麼樣。可能我訪談的案例比較特別一點，一般都是

女方經濟狀況比較好，她們希望可以找到一個 gay 真的去完成一樁形式（婚姻）。另外我還感覺到一個狀況就是，她們不排除在形婚的過程中試著和男生交往。剛好今天有這個活動，然後又有邀請我，我就想過來更新一下狀況。

**Ruby**：大家好，我是 Ruby。我是臺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的。之前我們同家會有做一個電子報，叫做《拉媽報》，我們也有訪談到一些臺灣的女同志，有的可能是因為家裡的結婚壓力，有的可能是想要小孩，有進入過跟男同志的婚姻。所以我覺得可以來跟大家講，像剛剛分享的，有的婚姻還繼續存在，有的就結果比較不好。我覺得女性在婚姻裡真的有很多的責任跟承擔，其實不是那麼的簡單。

**王然**：大家好，我是來自山東 les 聯合會的王然。我還有我女朋友前段時間想找形婚來著，後來就失敗了。我就是過來想交流一下，看看問題。因為我之前做過兩次形婚的媒婆。我們小組也做過這樣的相親，但有的成功了，有的失敗了，所以我想過來聽一下。

**馮媛**：大家都介紹完了，我自己也再介紹一遍。我叫馮媛，主要是在做婦女權益這方面的工作。同志尤其是女同志包括跨性別這方面也是我自己非常關注的一個話題，這也是廣義的性別平等裡面的一塊。很高興今天來做這一個專場的主持人。那我們現在把時間交給小熊，讓她做自我介紹，同時作為我們的嘉賓來分享。此外還有三位嘉賓，由於時間的關係我建議大家每個人加上交流不超過 15 分鐘。

**小熊**：大家好，我叫小熊，是來自瀋陽奇緣一生小組的。我是奇緣一生小組的創辦人。首先呢，我雖然做形婚，但是我要跟大家聲明一點，我不是要提倡形婚，不是要跟大家說，所有的同志都要進入婚姻，不是這個意思。我做的形婚面對的是因為這樣或者那樣的原因需要一場婚姻的人，我來幫助的是這樣一個人群。所以必須聲明這一點，我不是要推廣這個。

我們做這個事情，一個大的流程是這樣的：我們做婚前的諮詢，就像大家剛剛說的，要結婚的話要面對很多問題。我們給大家講婚姻裡面有可能會面對什麼樣的問題，然後你要想好，你想好了再進入這個婚姻。這是形婚前我們做的。然後呢就是辦理婚姻的流程，婚禮一條龍的服務。我們也認識很多同志人群在做婚慶公司，包括拍攝婚紗照都有自己人，他們是有收費的，但是我們的服務是沒有的。當然還有辦證，很多人都覺得形婚一定要領證，我就跟他們說，如果非必須最好不要領。如果父母想看，可以辦假的，我也認識人。還有婚後的相處。就像 Stephenie 說的，婚姻是一個非常非常麻煩的問題，如果你不進入是最好的，如果你進入的話，涉及到所謂的婆媳關係，夫妻關係，涉及到兩個家庭這樣的一個關係，怎麼去相處，這個也是我們服務的一個方向，包括心理和行為上如何去對待這個事情。還有一個生子的問題，生孩子是自己生，還是領養？這個我們也管。現在我們已經找到了在兒童福利院的人，是我們的志願者，我們可以直接在內部找到比較好的孩子。還有關於自己生的問題。剛才誰說的人工受孕的問題？我多說一句，人工受孕不用去醫院做，費用很高的。

**貓耳朵：**我女朋友他們之前自己手工做了半年多都沒有成功才去了醫院，是花了三千多塊錢。

**小熊：**那可能方法有問題，我們私下聊。總之我們現在做的大概是這幾塊的工作，形婚包括婚前、結婚辦證、婚後相處還有生孩子。我們還有一塊的工作，就是同妻，就是 gay 找直人結婚之後的女人。大家想一想，Gay 找女人結婚之後迅速地生了孩子，然後她們就過著那種墳墓一樣的生活、沒有性生活等等，面對的這種苦難。還有就是跟直人結婚的拉拉，這些人給我一句話，叫生不如死，大家喜歡女人的都想一想，如果一個男人和你在一起會是什麼樣子……所以呢這是我們的整個工作。

下面呢，我想就大家的問題跟大家聊一下。剛才我聽大家反映了形婚的觀點還有形婚的顧慮，下面都能提到。其實觀點都是對的，每個人的觀點，

都是正確的。因為 ta 所處的位置，ta 的生活的圈子都不一樣，所謂問題也會有很多種多樣的。剛才也說了，我們對服務對象有做心理疏導、自我認同。其實形婚本身也需要一個自我認同，想清楚需不需要形婚，如何形婚？很多人開始想找形婚，跟我們聊完之後都出櫃了。還有就是形婚交友，給大家找對象，相關諮詢、婚禮策劃、婚後關係處理、要孩子的問題……剛剛也說過了。我們是沒有任何學術的東西，都是我的經驗的交流。

少數人群，就是像剛剛有人提到的其他性少數人群，比如所謂的“石女”還有受到婚姻迫害之後（不想再結婚）的女性，她們也需要這種形式婚姻來幫助她們解決生活的壓力。我知道有 gay 找到石女結婚的；還有單身的、我就不想結婚的，但還是需要一個婚姻來幫我（應付社會關係）的。這個我們的叫法很多，2007 年的時候我們叫形式互助婚姻，還有就是叫無性互助婚姻，變過很多詞。後來大家都簡稱叫形式婚姻了。我們小組是 LGBT 的，B 就是雙性戀。現在很多雙性戀也進入到形式婚姻裡來，而且因為溝通不暢，也會一段時間之後就分手。這個一會也會提到。就是 T——跨性別的 T，也有形婚的。因為大陸這邊做手術什麼的很難，ta 們也需要一個婚姻的外殼，也會進入婚姻。

至於為什麼會進入婚姻，剛剛大家也都聊過，有因為家族的傳統觀念，像政府機關的公務員，還有一些其他職位的，他為了升職，為了工作，為了迎合社會價值取向。還有就是為了自己生活等等。像我下面列舉的這些（指投影），都是有形婚需要的人群。最近我們還開始面臨一個新的問題，就是出櫃同志父母現在找到我們，他們說，我非常非常認同我的兒子是同性戀，他是非常優秀的人，但是，我還是需要他來有一場婚禮。因為父母的這種壓力會很大。

我為什麼選擇形婚？我不在乎別人怎麼看我、我父母也能接納我，但是，大家想一下，父母的生活圈裡的人呢就會指著父母說，他家孩子怎麼的？變態！那你說我父母的生活怎麼辦？所以現在很

多同志是為了讓父母過得更好，才有這麼一場婚禮，而且這個現在趨於多數。現在大家都在談“我要出櫃”，很多組織都教大家如何正確地出櫃。同志父母也有一個組織叫“同性戀親友會”，很多父母也能接受（孩子是同性戀）。然後父母現在面對的問題就變成了我們當年面對的問題，當年我們的問題是如何向父母出櫃，現在的新問題是，父母如何向 ta 們身邊的人出櫃。父母身邊的人接受不了怎麼辦？就只能讓孩子犧牲一下，找到這種臨時演員來辦（一場婚禮）。現在真的很多，所以我也需要你這樣的“演員”（對海晨，眾笑）。

最主要的壓力就是家庭壓力和社會壓力這兩塊。現在是即使你出櫃了，父母也會說想要一個孩子，ta 希望這個孩子是你親生的，所謂的延續香火的觀念。親朋的關心也是父母受到的壓力，親朋都會關心你，“怎麼還不要孩子啊，都多大了，再不生就晚了，你都三十多了……”很恐怖的，這個（壓力）已經從同志延續到了同志父母身上。還有一種挺有意思的，就是傳統觀念的束縛。某個同志，ta 自身認同也很好，ta 可能是一個自由職業者，沒有社會上太多的壓力，父母也不會去壓迫 ta。沒有人逼 ta，但是 ta 心理上會有一個壓力，ta 就是覺得到年齡了我就應該找一個婚姻。還有一種是對自身身份的不認同，ta 本身還是希望通過這個婚姻能改變自己。這就涉及到自我認同的問題。

還有最後一個原因是最逗的，是我見過的最有愛的一種。這個朋友自我認同非常好，而且有非常好的工作，（沒什麼壓力）。有一天兩個朋友在一起，一個 gay 一個拉拉，我們都是屬於（關係）特別好的，也知道我在做形婚，我說，要不你們兩個結婚吧。他們說為什麼？我說，反正你們兩個人都覺得同志情感不長久，沒有安全感。你們（在座各位）知道，也不是主觀想頻繁換伴侶，但是有時感情就是頻繁流動和變化，這讓他們對同志情感沒有安全感，然後就會考慮到我老了之後怎麼辦。這兩個人都是 70 年左右的，他們會想我老的時候身邊連個照顧我的人都沒有。而他

倆作為兄弟，友誼特別好，在一起也不會介意一起吃飯一起睡覺一起喝酒，那我們就結婚吧！老了的時候有個伴，相互照顧相互依偎，老有所依也不過如此，好，那我們就選擇形婚好了。這種新的形婚的理念比較有意思。如果現在不能同志結婚的話，最後這一種我也蠻推薦的，就是找一個 gay 蜜來形婚（眾笑）。

2007 年我開始做的時候，形婚的主要地方就是一些發達城市，發達地區。省會啊，直轄市啊，比如北京、上海、廣州，這樣的大城市。當時的年齡呢，是 70 後和 80 後，現在更往後了。Ta 們都是這種高學歷的，高收入和工作穩定的，不想進入異性戀婚姻，願意找一個形式的婚姻來做。但是現在這兩年隨著網路的普及，形婚變得普遍，現在二三線和鄉鎮城市也開始找形婚了。以前沒有，（小地方的人）都是進入異性婚姻，或者隱藏起來。現在二三線城市一些社群都已經起來了，比如各種 gay 的活動，所以形婚也起來了。



China Daily 2010 年就報導過中國大陸的形婚

形婚中的問題在於哪兒呢？我重點講一下這塊。形婚中他們都考慮得太簡單了，都以為是領證即可了。我們倆形婚領個證，跟家裡說一下辦個婚禮，這個都是在我們形婚之前要做的。然後他們都覺得形婚就一定要找性格好的，工作好的，長相好的，跟我的這個社會地位要匹配。但這個其實是不成熟的一種想法，我們都不太贊成，不然我怎麼嫁得出去（笑）？

我提醒大家的就是，要堅持自己的立場，如果大家形婚的話，一定要想好你們形婚到底想從形婚

當中得到什麼。想好這個再去形婚，不然不要去考慮這個問題，之後的問題會很多很多的。

形婚還存在一個問題就是，怕暴露身份不出來見，只在網上聊，這樣的話也很難找到。難找的問題，說白了就是雙方立場搭配的問題，不敢出來聊，又講不清楚。還有一個情況就是遭遇欺詐，這個也確實存在，我也遇到過很多來找到我幫忙的。還有一個問題是婚後的情感問題，就是形婚之後可能因為形婚本身影響到拉拉情侶或者 gay 情侶的關係。而且一對拉拉或者一對 gay 有一方分手的話，直接影響到這個形式婚姻的穩定性，我也知道因為這個事情已經有好幾對分開了。這個呢就是因為之前的問題你沒有想清楚。還有就是一方出櫃這個情況，前兩天剛剛有人來找我。因為一方的情感破裂，分手，造成了另一方被迫出櫃。我跟我父母出櫃，出櫃的結果就是把對方也帶出去了。經濟上除非是領了證，如果不領證的話，是不存在經濟上的糾紛的。然後糾結的還在於要孩子的問題，這個是現在比較大的問題，在找形婚的時候就會有這樣的問題，就是要不要孩子。然後是父母的贍養、居住的形式，是否一起住的問題。還有，地域、階級、教育和思維的差異，也導致形婚中間會出現很多的矛盾的原因。

形婚不是兩個人領證那麼簡單，我們必須面對的是四個人，甚至是兩個家庭的問題。找形婚伴侶不能倉促地決定，要像交朋友那樣，彼此要當成朋友才能形婚，才能讓它穩定下來，不然的話就很難的。大家提出的問題等下有時間的話我們再私下交流。這是我自己言論啊，不代表所有的東西。謝謝！

**馮媛：**謝謝小熊！（眾：掌聲。）好的。那下面我們請 Ruby 給我們分享一下。來自臺灣，也會給我們帶來很多臺灣的視角。

**Ruby：**大家好，我是 Ruby。不好意思我沒有準備 PowerPoint。不曉得大家有看過我們的《拉媽報》嗎？也許有的人有，有的人沒有，我可以先說一下。我們從一開始並不是從形婚入手才去訪問形婚的例子。我們一開始是在做女同志媽媽聯

盟，也就說你是女同志，你又有小孩。比較早期我有成立一個 MSN 社群，是在 2005 的時候。現在當然已經沒有 MSN 也沒有那個社群了。當時的那個時候其實很有趣，就是在臺灣女同志圈裡面，有的女同志有小孩，她來參加活動，她不會說她是媽媽，因為別人可能會問很多問題，比如“你小孩怎麼來的”“你為什麼生啊”，有的可能是婚姻裡面（生的孩子）。

就像剛剛提到的，其實形婚不是現在才有的，以前也有，甚至異性戀婚姻也有。比較早的，譬如說四五十歲以上，五六十歲的，那個時候的女性大部分都要結婚，你沒有結婚是很奇怪的。甚至像最近回家會裡一個朋友拍的一部紀錄片，她自己的認同其實比較像 Bi，可是後來她是跟一個男生結婚，ta 們應該是戀愛結婚的，因為 ta 們也是參加社會運動，臺灣有一些抗爭，比如三鶯部落的抗爭啊，然後她在裡面認識一個，就是她現在的先生。她比較特別的是她的媽媽是一個 T，但她的媽媽是有結婚的。我們訪問她，她就告訴我們，她媽媽以前是在工廠工作，有女朋友。後來可能吵架了她們就各自去結婚了。她媽媽的家人也希望她結婚，就算知道她是 T 有女朋友，還是希望她結婚。那她媽媽現在大概六十幾歲，她就拍了部紀錄片，有機會可以看，我目前也還沒看過。比較早一點的時期是這個樣子。那後面的話我覺得就像是剛剛提到的很多因素，可能譬如說就是家裡的壓力，然後想要小孩等等的。

在臺灣的話，我們一開始其實是從拉媽的部分去訪問，lesbian mother。從這個訪問裡面我們就會看到有很多各式各樣的故事。我們當然也有遇到有男同志會來找(形婚)，說可不可以給我介紹幾個啊，他們一直很熱情地想要來參加活動想要來認識人。可實際上，如果女同志自己沒有結婚壓力的話，自己也不會想要進入那個婚姻。所以大部分我們訪問到的會結婚的，是因為女生家裡也有結婚的壓力，家人一直跟她說要結婚之類的，甚至還有聽過有的媽說“如果你不結婚我就死”之類的，就是很激烈的那種手段。所以女兒就覺得，好吧那我就結婚。

我們訪問到的例子有進入婚姻以後，男生問我們要不要生小孩。一開始可能都沒有想清楚就直接進入了。有的自己是老師，可能也會想找老師。結婚之前大家可能都聊得不錯，也覺得相處得不錯，可是實際上進入婚姻之後就會發現完全不是那回事。像我們訪問到的一個例子他就是，結婚了以後發現男生很自由，他還是可以當他自己啊，出去跟男朋友在一起啊。可是女生的話就不一樣了，後來她婆婆就說，你要生小孩。她就，好，就去生。可是生的是一個女兒，婆婆就說，你再生一個男的好不好？她就快昏了。而且她平常上班，週末想要跟女朋友約會，婆婆就說不行啊，你週末要在家照顧小孩，要陪公婆啊。所以她的壓力就非常大。所以後來她就決定要離婚。可是因為她沒有出櫃，那時候離婚協議就談得非常糟糕。小孩歸男方，她只能探視小孩。其中一個例子是這樣。

後來我們又訪問到另一個，目前那一對的話婚姻還在存續，雖然平時女方是住在公婆家，但實際上她可能相對比較自由，她也可以去找她的女朋友，也可以帶小孩一起出去玩。那男方當然也有他的男朋友。Ta 們目前還是維繫，小孩現在已經國小二年級了。這是目前婚姻一直在存續的例子。除了這個之外，還有一個案例，她是一個 T，想要生小孩，所以她就開始找可以跟她一起生小孩的男同志。然後他們就進入婚姻，但是後來那個男同志就覺得這樣對他男朋友不太公平。因為結婚了以後比如財產上啊之類的就會有很多複雜的問題。所以後來那個男同志就跟那個 T 說，我們離婚吧，我覺得這樣子對我男朋友不太公平。他還有自己其他的考量。但實際上他們對小孩的教養上，就有很大的不同的意見。他們現在小孩已經國中了，長得非常非常高。

所以說其實在臺灣有蠻多的例子，而且我覺得其實臺灣跟大陸這邊不太一樣，因為臺灣不大，很小，所以他們形婚的壓力會比較大一點。大陸這邊有可能要住得很遠，只要偶爾演一下戲，所以壓力沒有那麼大。可是因為臺灣太小了，有的甚

至公婆希望同住，你要住在附近的，壓力就非常

大，他們可能會想要來看。

當然也有已經出櫃的，但是想要小孩，所以想要結婚。可是實際上，會聽到男同志說，我跟你結婚，你生兩個小孩，我們一人一個。就很有趣，可是生小孩又不是下蛋，生小孩沒有那麼簡單吧！有的時候我覺得男同志會把這個部分想得太簡單了，就會覺得說，我們一人一個嘛。可是其實不是這個樣子啊，而且你生了小孩肯定有一定的感情啊，你怎麼可能說，哦這個送你，這個給我。（眾笑）我覺得就是在婚姻上面，女同志的話，你是媳婦，你是妻子你又是母親，有非常多的壓力。我覺得就算是雙方都出櫃的一個形婚，女性的壓力應該還是存在的，不管是社會的家裡還是家庭的壓力。

我們同家會現在沒有在提供形婚服務或者介紹，但是我們訪談的故事會放在網路上，所以有興趣的人可以看。這個（形婚）是有很多風險的哦，我們訪談的那個時候，是臺灣的形婚早期，那個時候叫“假結婚”，可是這個“假”其實超好笑的，不是假的啊，兩個人是真的就去結婚了。後來訪談的時候我們就不要用假結婚，叫“協議結婚”，也就是兩個人協議了要去結婚。其實也很有趣，就是我們是不是真的想結婚呢？因為其實在臺灣的民法裡面，有一個(罪名)“通謀虛偽”，意思就是表示，就是說我們兩個表面上是結婚了，也去做了登記，可是實際上，我心裡是不想跟你結婚的。然後你也知道，我也知道，只是為了某種形式。但是這個部分的話，你還要舉證，就是證明說當時不是真的結婚，其實是比較複雜比較麻煩的。所以剛剛有提到就是說，你進入了這個婚姻，會有很多的麻煩。你說了一個謊，要去圓這個謊的時候，要去編更多的謊言，甚至要去承擔更多的責任。所以我們站在女同志的角度，就會勸說還是不要吧，多想一想吧，是會很辛苦的。而且結婚了以後，你要離婚不是隨時可以離的，要雙方商議，譬如我們剛剛提到的協議的離婚，我們兩個雙方要簽字。如果你到時候離的不好的話，有可能像我講到的一個女同志，小孩都歸對

方了，只能有探視權，甚至很被限制等等。那種的話就是很糟糕的。

所以我想到的分享的大概是這樣。

**馮媛：**好的，那我們現在就請 **Stephanie** 來跟大家分享她的一些研究。

**Stephanie：**剛剛兩位分享我覺得都很好。我訪問小熊她們那一家的時候，她們給我一些很震撼的想法。沒有做研究之前，我對形婚有這樣一個想象，比如形婚是妥協啊形婚是欺騙啊等等，訪談她們之後我覺得她們給了我很多新的想法。

其實這個研究我有三個大的迷思，想要做這個研究時的困惑。第一個困惑是關於倫理的一個思考。很多人講形婚是對父母的欺騙，是一個道德的問題。可從另外一個角度講，我們做形婚這件事情就是出於孝道的考慮嘛，就是對父母孝順的一個考慮。關於孝道倫理的思考，這裡其實是兩個看似很矛盾的東西，到底形式婚姻是一個道德還是不道德的選擇。所以這一點我覺得是很有意思的。我們很多人想做形婚的時候，初衷就是為了父母，難道我們可以說 **ta** 們不孝，或者說欺騙父母？

第二點就是對同志社群的一個看法，很多人認為形婚是同志運動的一個倒退妥協。那可不可以說根據目前中國大陸的情況，在出櫃是一個比較困難的選擇的狀況下，形婚是不是一個比較合理的策略。我們同志運動是為了讓每個人過得更好嘛，如果所有的同志組織都一味只講出櫃，忽略了一部分同志這方面的需求，這個同志運動要怎麼進行下去呢？所以我覺得同志運動就該有很多的思考，不是單一的線性策略就能達到目的。

第三點我覺得很有意思，是她們剛剛一個故事啟發我的，就是跟朋友結婚，基於友情的婚姻是一個什麼樣的狀況。**ta** 們結成親密聯盟的方式，能夠給我們帶來對於多元家庭的想象。因為 **ta** 們是組成了很多不同的網路，比如這個 **gay** 的男朋友是你的形婚（對象），你的形婚的女朋友又是什麼什麼。**Ta** 們經常會一大家人吃飯啊什麼的，因為 **ta** 們強調一個基於彼此的信任和瞭解之後

才進行的一個形式婚姻。我發現現在很多出現問題的，因為 **ta** 們在結婚之前沒有考慮特別得清楚，**ta** 們大概是了解了六個月，然後匆匆見了幾面就結婚。這樣子進行的形式婚姻是存在更多的問題。**ta** 們給我的一個啟示就是，我們對婚姻的定義到底是什麼？臺灣那邊說是假結婚，那我們也領證了啊，但我們還是假結婚。所以我覺得我們對西方這個婚姻概念很執著的地方就是，婚姻一定是基於浪漫愛和基於性的，我們覺得這個才是“真正的婚姻”。所以如果是同志或者石女，**ta** 們需要無性婚姻，也結成婚姻，我們就覺得那個不叫真正的婚姻。我們就會對 **ta** 們有一些道德或者倫理上的批判或者考量。所以我覺得對婚姻的概念也需要反思。

我發現我採訪的這些人他們有各種各樣的動機跟出發點，我可以歸類為三點，大概跟大家分享一下。第一點就是剛才很多人提到的，完成對父母的孝道，去迎合大眾在倫理上的考量。第二點，小熊也提到了，在我們的這個社會，已婚的地位其實是能給我們帶來很多的福利。婚姻這個體制已經存在了，同志群體一直游離在婚姻體制外，有些人想要通過婚姻進入這個體制，拿到一些紅利，這是第二點。第三點，是 **ta** 們自己想要創造屬於自己的那個同性的空間，很多人可能沒有考慮到這一點。因為很多人想要去形婚其實是想保證我跟我的同性愛人的一個空間。因為如果我單身未婚，在中國社會受到原生家庭的控制是很大的。一旦結婚，跟家庭有了這種距離，原生家庭對你就沒有那麼多干涉。我覺得這是一個很有意思的策略，就是同志通過結婚跟家庭保持距離。有一個拉拉，我問她你結婚之後感覺怎麼樣，會不會很累？她說，好像好自由。她媽媽原來一天到晚就打電話給她，因為她們一起工作。現在她結婚之後，她媽媽就覺得現在是要給你丈夫管的了，她也不會過多插手。她們就借助父權的這種機制，取得了自己的空間，我覺得這個很有意思。很多人跟我說，他之所以要形婚，是想要跟我的伴侶維持一個穩定長久的關係。這個第三點就是他們很重要的一個考量。所以形婚，我會說

它不只是一個形式。我覺得是很有實質的一個東西。

我也想提婚姻裡的性別。大家都會講，就是拉拉在形婚裡面受傷很多，這個我非常贊同。因為本身這個異性戀的婚姻制度對女性就是不公平的，整個社會的大環境對女性是不平等的，那麼拉拉在婚姻裡面，肯定受到限制很多。因為做妻子，做母親，做女兒，有很多角色要去扮演。男性相對來說沒有那麼多的負擔。

我想提到的是，雖然大的結構是不平等，不公平的，但我在我的研究裡面發現，其實相對異性戀的女人為了傳統的浪漫愛結婚，拉拉在婚姻裡是有自己的立場和談判的條件的。異性戀的一些女人成為了婚姻的奴隸，她們覺得我是應該的，為丈夫洗碗做飯生孩子都是應該的。而拉拉在跟 gay 談判的過程中，是有那個協商的可能性的，有那種空間讓我說出自己的欲望。但是因為這個大環境是不平等的，所以我們還是會看到很多條件的限制。但起碼從動機，從談判的籌碼來說，對傳統的異性戀婚姻還是一種打破和解構，還是一種很不同的東西。而且 ta 們在婚姻中的一些性別的扮演，我覺得是非常有趣的。有些 T 會跟我說，她們見男方父母的時候，儘量穿得不那麼隨便，就是對家人的尊重。小熊她們有一個朋友，她是很 T 的，也是形婚，結婚也勉強穿了個婚紗。當時我就說，你這麼 T，那結婚後（見父母）怎麼辦呢？小熊那個朋友說，我就隨便穿。我說，那你不擔心他父母說你什麼嗎？她說如果他父母說，那我就可以說，他愛的就是這樣的我。（眾：笑）這個很有意思。你會發現進入形婚之後，每個人有不同的策略去跟父母周旋，每個人的策略都是不一樣的。所以小熊她說，具體情況具體分析，我覺得也是很有道理的。

最後一點，我在做這個研究的時候，也經常在廣州搞一些形婚的分享會，討論會，有時候也主持一下形婚相親會。因為我也想把我看到的東西跟大家分享。我就發現，其實形婚這個東西在我們的這個社群裡面是一個社群的試驗品，好像我們現在開會也是一樣，大家都在不停地討論，不停

地說出它的好處，說出它的壞處。這個過程是相互獲得知識互相支持的過程。我們社群不只是很單一的，而是每個人有不同的需求，形婚的過程是我們整個社群一個親密聯盟的建立。這一點讓我感覺特別有力量。因為我以前覺得形婚的人可能是在黑暗中，慢慢地在摸索。但我看到很多社群，ta 們是在地的，在做一些對每一個人都有幫助的一些東西。所以我說是一個很好的社群的實驗。我們不知道它們今後會走向何方，但我覺得起碼通過我們的努力是在做一些東西。這是我大概想要分享的東西，後面可能還有一些具體的例子，可以跟大家一起討論。

**馮媛：**好的，你也給大家節約了幾分鐘時間，待會兒就還有時間互動。那現在請 Lulu 分享。

**LULU：**剛才 Ruby、小熊、Stephanie 講的，我覺得已經差不多，講了很多很多，我本來準備了很多的所以有重複。因為我沒有認真做過形婚的一些研究，所以我不像剛才的三位有那麼多的案例可以講。不過在我自己的上海女同志的研究裡面，我也接觸了形婚的一些被訪者，但案例不是太多，而且也不是最新的。所以我今天做的就是大概分析一下形婚狀況。我分析的主題就是說，也是我在面對情況的時候一直思考的一個方向，形婚不好的地方大家都會講的很多，但我想思考的一個方向就是，形婚所能打開的一些實際的、物理的，或者是思考的一些空間，我想整個群體對這個方面的討論還不是太多。就是所謂的比較正面的，打開的一些實際的思考的一些具體的空間。

就像剛才我自我介紹時說的，我覺得其實形婚一直都存在，尤其是在一些跨種族的跨文化的社會中，反正只要是一些婚姻壓力非常大的社會，或者說婚姻的社會價值非常高的社會都會存在形婚，或者不同的名稱。我目前接觸到的例子中中國大陸比較多，還有臺灣。這麼久以來我自己倒是沒有聽到過香港形婚的例子，但我相信應該是有的，比如香港 60 歲的或者再上一代應該是有形婚的，等下會分享多一點香港的情況。或者說其他亞洲社會，比如韓國，Stephanie 也有接觸到韓國一



些學者在做韓國的形婚的一些研究。或者我們看電影的時候也會看到，在日本跟韓國，一些主流的同志電影都有講形婚的。在整個亞洲社會，起碼在東亞，我覺得現在來說形婚還是蠻普遍的現象。

我覺得形婚在現在的中國大陸一個特別的地方是，雖然形婚這種形式一直都有，但主要在中國大陸的發展是這樣一種情況。90年代末開始有網路，網路開始普遍，或者說開始有同志群體，有這個身份認同的群體出現之後，形婚就開始變成不是以前那種地下，而是變成一種半公開的。比如小熊還有很多的小組都會做一些形婚的配對活動。網路和同志群體的形成，導致形婚可以半公開的或者是更加合作的、自主的一個形式出現。有一個同志身份認同的出現，或者說同志群體的出現，更加加強了形婚的需求。因為在過去只要結婚生了小孩就可以去發展自己同性的關係，所以可能很多同性的東西都是依附在異性戀的環境裡面。但我覺得同志認同和同志社群出現之後，就更加注重不再依附在異性戀的關係當中，發展獨立的同性關係，那也許就會增加形婚的需求了。

第二點，從我自己角度來看，我覺得形婚是暫時性的。因為它有很多變數，像剛才小熊說的，一個暫時性的新的合作，一個合作家庭形式。建立在一個平等自願——但平等是個理想，性別也許不太能夠平等——建立在一個自願的基礎上面，這起碼算對形婚的一個定義。還有就是它是一個試驗的家庭，因為它不停在變。它雖然是一個異性戀的家庭的劇本，但這個劇本是開放性的，它一直出來很多的協議性。形婚的難處我覺得很多人都會講，我們大家都會知道在形婚當中難處是什麼。我覺得異性戀這種基於浪漫愛的婚姻本來就有的一些難處，這是婚姻制度自身的問題。從性別角度去考慮，拉拉和男同志進入形婚的這個協議（的不平等），也是社會本來就存在的性別不平等導致拉拉在形婚中更無力。剛才小熊也有講，就是除了性別的問題還有階層的問題，雙方階層不同。還有傳統思想對男女兩性家庭角色的

不同的期望，什麼婆媳關係的等等。這些都不是法律可以解決的，這個是人文的一些問題。

在我自己做田野調查的過程中，中國大陸給我的一個印象還是婚姻壓力特別大。我在香港生活了很多年，當我 05 年回到上海去做田野調查的時候，一個很大的文化上面的震撼是原來中國大陸的婚姻壓力這麼大，甚至在上海這樣的大城市都是如此。我是沒有受到任何的婚姻的壓力，我是上海人，但是我在 7 歲之前整個家庭移民到香港，我自己家庭也許是比較開明的，所以我沒有受到任何的婚姻的壓力。回到上海，我覺得婚姻壓力是因為中國大陸社會把婚姻作為成人成家的唯一的途徑，唯一的認可。成人成家的概念也是我在做這個研究的時候很震撼到我的，原來你不結婚你就不能夠成人。還有就是剛才 Stephanie 講的孝道的概念。還有就是我覺得中國社會對多元家庭觀念的缺乏，其實家庭實際存在的形式很多的，但是大陸對多元家庭缺乏想象，對家庭的想象跟實際有很大的一個“溝”。還有就是在中國大陸婚姻很多實際的意義比香港更多，剛才我們聽了那個份子錢，這些都是對我來講很新的概念。還有社會認同，結婚就有社會認同，對男性來講你結婚之後工作單位會覺得你比較成熟，也許會更有升遷的機會。還有就是不婚離婚的污名比香港大很多。這也是導致形婚需求很大的一個社會原因。

還有第四點。這是我受到昨天我們開會王蘋的分享的一個啟發。王蘋昨天有講，雖然作為一個弱勢的群體，我們有很多很多的限制，有很多不一樣的策略去面對生活壓力。但是我們要肯定我們的弱勢群體的地位所經歷的新的一些生活想象。因為這些新的生活實踐其實也是可以打開很多思考空間，打開很多生活可能性的。我在國外去開一些學術會議的時候，那些開會的人給我的一些意見就是，其實形婚並不是一個假結婚。我們可以把它看成是一種新的家庭，新的婚姻的一種形式。當然很多時候它也是一個無可奈何的選擇，但是它也打開了很多生活的想象。

我可以講一個上海的例子，我那時候接觸到一對拉拉情侶，她們已經很穩定。那時候她們二十七、八歲吧，婚姻壓力很大，兩個都是上海本地人，所以她們沒有地方可以去了。因為上海人覺得上海是最好的了，她們還不能說那我去廣州打工。所以她們兩個就只能夠在上海形婚。她們其中一個形婚之後，另外一個也形婚。她倆一個還是沒有出櫃，一個已經出櫃的。出櫃那個家裡知道她是形婚，但家裡覺得還是形婚好，就不要讓對方的家人知道就好。他們形婚之後住在一起，他們有一個假的家，那個假的家就是那個 gay，她形婚丈夫跟他男朋友的家。但她跟她女朋友一起住。因為上海人也是只能夠結婚之後才搬出去住。她們一起住之後呢，她們的家就好像變成一個拉拉社區中心。每個週末都會有拉拉去玩，就變成一個社區同志中心。所以我覺得也蠻好的，她們周邊的朋友都多了一個聚會的空間。還有我覺得他們是一個多元家庭，好像臺灣的多元家庭的概念。因為她們她們都有自己的一個同性伴侶，她們自己有很多的朋友，就做了一個好像一個拉拉家族的形式，這個是“表哥”，這個是“表妹”，這樣子的一個拉拉家族。所以我覺得實際上她們在形成一個多元家庭，這種多元家庭它的邊界是開放的。因為表哥表弟會離開，或者她跟她的同性伴侶會分手，然後她又會跟另一個同性伴侶組成一個家庭，所以這是一個邊界開放的多元家庭。這種家庭可以對傳統異性戀婚姻會有一些反思，這能不能成為多元成家的一種呢？

還有剛才講形婚對同志群體的影響，像小熊說的，我覺得也會有一些所謂的不好的影響，比如說會加強一些主流的價值觀，比如形象好，性格好，工作穩定啊，高學歷啊，因為形婚的對象都是超主流的，找一個超主流比異性戀更主流的形婚對象，所以也會變成同志裡面主流化的這樣一種形象。不過我還是想從正面的角度去看，就是對婚姻的反思，或者是 Stephanie 講的對婚姻的定義的反思。

接下來最後一個要說的部分是，其實香港沒有太多的情況可以分享，因為我自己接觸不到香港的

形婚，香港形婚比較少，是我這一代或者更小那一代沒有的情況。香港整個社會環境對獨身女性的污名、剩女的污名也會有的，但是還是讓獨身女性比較有機會可以獨立生活，尤其是某一個階層的，比如一些中產的經濟能獨立女性，她們完全能夠獨立生活，甚至能夠比一些男性生活得更好。還有在香港社會，婚姻是一個選項，父母長輩的參與比較少，參與的意思是說他們投資很少。香港結婚一般的標準就是自己存錢結婚，自己存錢去買房子。父母參與少反映在他們投資就比較少。他們不會給你很多錢去結婚。還有就是剛才 Ruby 講的讓我想到了，也許也是因為香港地方小，香港地方比臺灣更小嘛。所以我覺得形婚的話很難的，澳門也是。另一方面，香港社會福利仍然跟婚姻制度捆綁在一起，所以我覺得很多異性戀都會去形婚的，因為你要去形婚才能申請到政府的比較便宜的房子，還有就是交稅比較少。所以社會福利還是跟婚姻制度捆綁在一起。

最後總結就是我希望可以有一種多元的角度去看形婚，可以從技術的層面多分享。還有就是除了同志的形婚之外，我們可以把討論的邊界延伸，去看各種通過婚姻獲得利益的合作家庭，包括異性戀的形婚，還比如說剛才亞亞說的單身的形婚，可以一起談的。還有可以討論一下形婚伴侶的自主性，我覺得這個很重要。ta 們父母知不知道，ta 們聚不聚會，ta 們是不是有自主權。還有就是形婚對於婚姻制度的反思，如果我們可以從形婚對婚姻制度作出一個反思反省的話，那我們同樣可以對同性婚姻作出一個反思，婚姻是一個這麼不健全的制度，那怎麼樣去想象一個更好的同性婚姻，或者如何在同性婚姻以外，有一個更平等更美好的想象。

馮媛：好的，謝謝！（掌聲）嘉賓在這麼短的時間之內給大家做了這麼好的總結。我們感謝剛才幾位講者給大家節約了一點點時間……如果大家同意我們稍微晚一點吃飯，如果還有人有問題的話，我們是不是可以開放兩個問題，還有兩分鐘。

**Tony**：我不知道有沒有形婚雙方在拿真的結婚證的時候會簽一個協議，要有一個白紙黑字的東西去公證，有法律效力。

**小熊**：這個東西剛做的時候也有，後來一直都存在。但是我要強調的一點就是，這個東西不具備法律效力。為什麼會有這樣的婚前協議呢？其實婚前協議是給想形婚又什麼都沒有想的人看的。我大概擬出一個協議，讓 ta 們知道，形婚要考慮的以下幾個問題，比如說我剛剛說的孩子撫養問題，經濟問題，老人的贍養問題。甚至還有結婚以後各種各樣的家庭內部存在的問題，我都會把它寫在裡面，然後讓 ta 們知道，婚姻還有這些事兒需要考慮呢，但是它不具備法律效力。所以我不建議領真證嘛。如果是經濟上的問題的話其實很簡單，不要涉及婚姻本身，只要就事論事。兩個人夫妻關係存續期間，白紙黑字地寫一個類似協議，有了孩子之後，父親每個月要拿出多少錢作為孩子的撫養費，父親要盡到什麼樣的義務。其實法律裡有，但是只是把它細化，甚至是把錢數要寫上，這樣的話以後它就有效力了。但是婚姻關係它本身就是受法律保護的，法律有明文規定，婚姻存續期間有跟丈夫發生性關係的這種義務。那麼你說你不發生，那法律是不保護的，所以不要涉及（領證的）婚姻。

**馮媛**：小熊剛提到的有一段我強調一下，就是婚姻當中的性。實際上按照我們中國的法律，包括其他很多國家的法律，婚姻法中，並沒有把丈夫排除在強暴的行為人之外，意思就是說，只要是違背女性的意志——目前的婚姻法還是只是把強暴的受害人定義為女性，就是沒有考慮男性也可能成為受害者，這個先不說——就是只要是違背女性的意願，（婚內也）應該就是強暴。但是實際上呢，在司法實踐當中，法院判這樣的例子判得很少，一般判也只是在離婚的過程當中，分居的情況下，男方有這種強迫性行為才判。所以並不是說你有婚姻你就一定要任何情況下屈從于對方。

**雲**：在中國大陸不僅婚內強姦是一個盲區，家庭暴力也是一個盲區，具體來說中國大陸只要打不

死人就沒事，家庭暴力施暴者很猖獗。形婚中如果女性受到違背意志的性暴力，怎麼保護女性呢？

**馮媛**：謝謝你的問題，咱們有沒有講者要回應這個問題的？

**小熊**：這個是這樣，我做的時候也擔心，因為當時我們這個群也會混進來幾個直人。像我們這些人在一起說話和交流，大家一看就知道是圈裡人，但是圈外人呢？他們的聊天方式和內容不同，即使他懂一點點知識，你一聊你也能聊得出來。我建立這個平臺，我跟群裡人說為了保護大家的隱私，如果你要進來，我必須有一個所謂的安全性的一個驗證。如果他進來了，大家發現他有問題的，要跟群主或管理說。這個人會在很長一段時間內被關注，不行就踢掉。我們會有一個相對的安全機制來保護大家，這是一點。第二點就是，剛開始的時候大家都擔心，特別是拉拉，如果我要是跟 gay 結婚會不會有婚內強姦。我也跟好多 gay 聊過，他們有說，就是如果我對你們有性趣，我就找直人了，我還找你們拉拉幹嘛。其實真的，包括很多同志去跟直人結婚，為什麼同妻那麼痛苦，一個原因反而是因為沒有人強姦她（眾笑），大概這個意思啊，開個玩笑別見怪。

**雲**：你剛才說，如果有這個安全隱患的話可以跟群主聊天，跟群主溝通，如果不能通過審查就把他踢掉。但是你能夠把他從那個女人的生活中踢掉麼？我看到的一個事，一個明確的案例就是，一個 gay 跟一個女的結婚，不知是拉拉還是直女，之後就是因為孩子的問題離婚。離婚之後那個 gay 不停地騷擾女方，他有很多很有塊兒頭的朋友，跑到女方家裡去鬧。

**馮媛**：好的，我們已經把這個問題的情況體現出來，這裡面我們剛才講者也提到的，就是有時候暴露出來的一些問題，是異性戀婚姻制度本身存在的。理論上梳理這個問題，我們已經有很多方向，但是現實當中發現的問題呢，永遠都會有層出不窮的問題。但是不管怎麼說，剛才大家梳理了幾個方面啊，我覺得有幾點，對我很有啟發。第一，制度和人。婚姻是制度，但是我們走進婚

• 形式婚姻面面談  
——拉拉論壇的專題討論

姻當中的個人，包括走進形式婚姻當中的個人，我們有沒有選擇？我們有多少選擇？我們即便是改寫這個劇本，又有多大的空間？當然改寫劇本是有意義的，我們可以在個人的生活框架之內去創造一些積極的變化。但是對於這個制度的變革，有什麼樣的空間？那麼從剛才討論當中，我們也能看到，這些形式婚姻，不管叫合作婚姻還是互助婚姻也好，它實際上開啟了一些新的可能，或者把原來就有的一些可能凸顯出來。在我們主流社會裡面，婚姻和家庭這兩個制度是緊密連在一起的。但我們看到，（形婚裡）婚姻和家庭兩個制度脫鉤，如果這兩個制度脫鉤的話，又可能給我們所有的性少數群體朋友們，創造了一些什麼樣的空間？

還有一些像養老這樣的服務，包括一些社會福利的制度，這些制度是一個社會普惠給我們公民，

本來是我們公民應該有的，但是現在和婚姻和家庭聯系在一起，逼迫很多人為了獲得這樣一些基本的社會保障走進婚姻。對於這些制度，對於這些服務和權利的獲得，我們是靠個人的方式——去找一個形婚對象——去找一個看得順眼的，合適的談得來的人形婚來解決，還是我們呼籲社會打破這種異性戀的假設，去制定一切公共社會政策，靠變革制度的方式推動制度變革的方式來解決。我想這也給我們提供了很多空間，從當事人能動性的角度去看形式婚姻當中的人，但同時我們也能夠進一步思考制度和人的關係。

中午的時間很短，要有意猶未盡的，大家相互私下交流，好嗎？我們這個論壇就到此為止，謝謝大家的參與。（掌聲）

## 從形式穿透婚姻的本質

文：郭玉潔

（原文首發於微信公眾號“鑒湖沙龍”）

我第一次聽到形式婚姻，是在 2006 年。那時候，同性戀社區最大的焦慮是“真”的婚姻，也就是說，很多人都認為，自己或是自己的女友/男友總有一天會去跟異性結婚了，而無法維繫同性的親密關係，最常聽到的一句話是：這條路走不下去。因此，當我聽一個拉拉朋友 A 講到形婚時，覺得非常新鮮。她為了應付父母的壓力，和一個 gay 形婚了，舉行了婚禮，領了結婚證。與此同時，她和女友生活在一起。

但是，她說，她有點後悔。為什麼？因為 gay（她老公）對她提出了很多要求，比如每到節日要給“公婆”打電話，過年要回男方家裡……她說，回他家要坐 20 多小時火車你知道嗎？她還是去了，很不甘心。因為她並沒有要求男方做同樣的事，這不是 Ta 們婚前的約定，也許更可能的是，Ta 們並沒有想那麼多。

隨後，我聽到臺灣朋友的批評。她說，臺灣也有這種現象，叫做“假結婚”，站在同志組織的立場，她們不會鼓勵“假結婚”，因為女性在婚姻裡通常比較吃虧，所以拉拉進入了這樣一個假的婚姻裡，同樣會被要求盡很多義務，就像上面講到的 A 一樣。批評者是一位女性主義者，毫無疑問。

還有另外一種批評，就是不該說謊。一個謊言會接著無數的謊言。這怎麼能行得通呢？同性戀已經隱瞞了這麼久，應該光明正大出櫃，假使不能出櫃，也不該欺騙。

當時，這兩種批評我都十分贊同。但是我很快發現，“形式婚姻”成了社區最大的需求。在各地，

大部分男同志組織沒有興趣和拉拉組織合作，唯一熱心的就是，能不能聯誼，搞形婚？更不要說在網上興起的 qq 群，各種形婚平臺。就連我身邊很多朋友，也都形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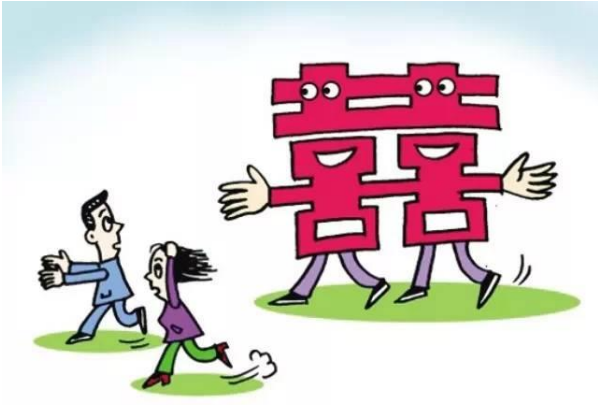
這時候，我覺得以上批評都非常無力。多年參與同志運動，我學到一件事，不要用教條去規範人們的生活。比如人們常說，中國人的劣根性，或是，民主了就好了。這些話說起來很爽，但是無視人本身，無視人的生活是多麼複雜，從而無法理解現實，更不可能改變現實。假如你說，不應該形婚，應該出櫃。而現實卻是大量的男女同志在“相親”，舉行婚禮，那麼我們應該做的是停止指責，仔細觀察和思考形式婚姻，到底問題的核心在哪裡。

很容易看出，形婚最重要的源頭，是和父母的關係。假如說西方婚姻的神聖性來自基督教，那麼在中國，宗教就是家庭。父母把後半生、自己的社會關係，都壓在兒女的婚姻上面。在這樣的家庭長大，很難擺脫結婚的壓力。

這樣的壓力並非只屬於同性戀，一個異性戀，同樣承受著巨大的壓力。男性有傳宗接代的壓力，而一個 25 歲還沒有“嫁出去”的女兒，會成為全家的焦點，會讓父母抬不起頭來。“剩女”被廣泛炒作——儘管就性別比例來說，男性剩下的更多。看看去年春節時各婚戀網站的廣告，以及掀起的巨大反彈，就知道了。

面對這樣的壓力，異性戀和同性戀同樣可能屈服，（被）選擇一個對象，苟且成婚。我們的父母一輩覺得這理所當然，因為 TA 們都是這樣過來的。

對 TA 們來說，還要加上社會主義體制下的組織安排，更沒有出格的可能。（也是因此，年紀稍長的同性戀，很少不在婚姻之內。）父母把同樣的要求，投射在了兒女身上。



每逢佳節被逼婚

對於年輕人（無論異性戀還是同性戀）來說，今天至少有了多樣的可能。有人反抗，有人逃避——離開家鄉，到城市、大城市、國外生活，一定是很多同性戀的選擇。也有很多人選擇妥協。為了應付生活，每個人都在尋求暫時的解決辦法。最理想的方案，當然是和父母建立平等、協商的關係，但是這並不容易。對於那些無法離開家鄉的人們，和父母聯繫很深的人們，沒有掌握話語的人們，形式婚姻有可能是一條路，儘管是暫時的，漏洞百出的，但仍然是一條路。

所以問題不在於“形式婚姻”，而在於“婚姻”。在今天的中國，分歧多種多樣，婚姻算是最大的共識：大部分人都認為，一個人應該結婚生育。婚姻被賦予太多的意義，包括經濟利益。一位拉拉朋友 B 在計劃形婚，除了父母的壓力，還因為單位會發住房補貼，單身 5 萬，婚後 20 萬。（除此之外，假設進入異性婚姻，父母會出錢幫忙買房，單身則沒有，以及單身沒有生育權，等等。）

和父母所處的時代不同，婚姻在當代社會，還被賦予了新的想象：專一的、一生一世的（異性）浪漫愛。這樣的婚姻內核來自西方，而西方社會正在顛覆這樣的想象（看看那些“亂搞”的英劇

美劇吧）。人的情欲是不穩定、容易變化的，也是多種多樣的。基於浪漫愛的婚姻，必定以通姦、妓院作為補充。而婚姻中的家務分工、生育、守貞，都在要求著女性的犧牲——以愛的名義。

在上海的一次形婚相親活動中，我聽到一位男同志說：“我有三個要求，對方必須要滿足，第一，上海戶口，第二，孝順父母，第三，一定要生孩子。”我覺得匪夷所思，這再赤裸不過，也再真實不過了，以至於他覺得理所當然。但我也覺得可笑，去除了“愛情”的迷魂藥，有什麼樣的女性願意滿足他的這三個要求呢？就像本文開始提到的朋友 A，面對婚姻中對“媳婦”的要求，她立刻感到這是一種不公平，她不想忍耐，也不會再忍耐，很快就離婚了。

正如香港大學社會學碩士王穎怡（Stephanie）在她的研究中表明：相比異性戀女性為了浪漫愛而犧牲，拉拉在形式婚姻中更有談判能力，這本身就是顛覆婚姻。

異性戀女性必定也會意識到婚姻對自己的剝削，因此會有更多的“剩女”、更多的小三，更多女性拋棄婚姻，或是從婚姻中套取紅利，或是努力博弈尋求平等的伴侶關係，而不是上了婚姻的當。

我們需要的，是更廣泛的婚姻、情欲的革命，把自己從籠罩一切的婚姻、愛情迷思中解放出來。

“形式婚姻”不同於“真的婚姻”，就在於它抽掉了性和親密關係，暴露了婚姻的本質：父母/社會的期待，經濟的安排，對女性的剝削。這是完全草根的實踐，充滿了矛盾，有失敗、懊悔，也有喜劇、滿意的結果，故事形形色色，其中醞釀出了新的可能。

最近同語譯出的《酷兒政治在中國》一文中，曾任北京同志中心執行主任的美國酷兒李思諦說：“我一直對西方媒體過分熱衷於報導（男女同性戀者之間）形式婚姻的情況感到沮喪，因為我覺得這背後強調的重點往往是‘中國人很壓抑，他們不能做自己，所有人都不快樂。’”

- 從形式穿透婚姻的本質

這讓我意識到，這種批評背後是西方的“個人主義”，“個人主義”幫助同性戀“自我認同”，驕傲“做自己”，脫離傳統秩序的壓迫，但是，從另一方面來說，中國人習慣了群體生活，喜歡和家人、朋友保持密切的關係，這是和西方完全不同的社會形態。同志社群往往組成“家族”、朋友網路，互相支援、分享，中國同志也並不情願和父母劃清界限。

這些包括形式婚姻在內的同志文化，有沒有可能創造新的家庭，新的親密關係？讓我們期待更多的討論！

（鑒湖沙龍由幾位在上海的女權主義者發起，邀請學者、藝術家、作家、社會運動的參與者，不定期舉行性/別沙龍。我們希望搭建知識與現實的橋樑，既有學術的成果，也有鮮活的日常經驗；既珍視本土的經驗，也有來自異域的分享。我們的理念是，在對話中創造、豐富女權主義的內涵，使之幫助我們理解自身，理解現實，從而真正具有批判世界的能力。）

## 形式亦或本質？

——記“形式婚姻”紀錄片《奇緣一生》放映會

放映會主辦方：鑒湖沙龍

主持人：大頭

嘉賓：袁園（導演）、何小培（導演）、李根芳（學者）

記錄、整理：Sophia

2015年1月30日晚，上海虎咖啡，鑒湖沙龍的第一期沙龍圓滿落幕。兩個小時的放映會裡，導演和嘉賓同在場的觀眾一起，透過《奇緣一生》這部講述女同和男同之間“形式婚姻（Contract Marriage）”的紀錄片，對當下社會的婚姻制度進行了一場抽絲剝繭式的探討。揭開婚姻浪漫愛的面紗，去除對他者獵奇的目光，“形式婚姻”究竟向我們袒露了婚姻怎樣的本質？《奇緣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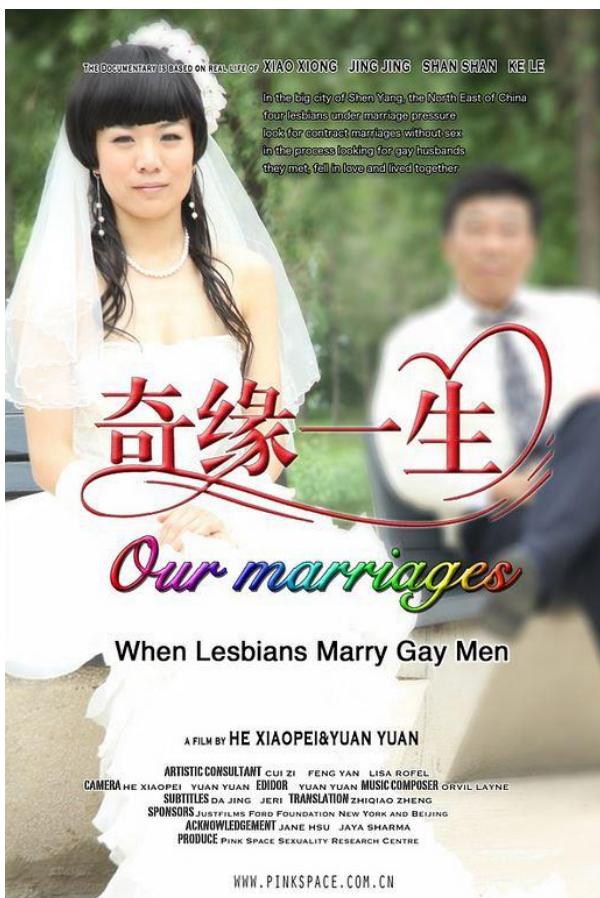
又如何以“她”之視角呈現無處不在的欲望和權利關係？“形婚”僅是有關性少數的奇緣？亦或，我們每個人都身在其中？兩小時的沙龍餘興未了，以下是對在場各位精彩觀點的記錄，同到場及未到場的朋友們分享。

**主持人：**我們先請導演講一下她們拍攝這部紀錄片的經過和想法。

**袁園：**我們最早是想拍同妻，就是和男同性戀結婚的異性戀女性。但是一直找不到願意出鏡的同妻，同志還可以驕傲，同妻就根本沒辦法。我們在找的過程中，在一個關於同妻的會上見到了小熊，就是片子的一個主角，聽說了她們形婚的事情，覺得很有意思，就想拍這個故事。

我們去了瀋陽，見到了這幾個拉拉，她們說不希望被別人知道，所以國內不能放。我們想，中國人的事情嘛，還是希望中國人能看。所以就覺得算了，不拍了。但是她們後來形婚，包括舉辦婚禮，還老叫我們去，好像忘了（我們不拍了）這事兒。我們就想，那退一步也好，哪怕只能在海外放，也算是留下了一個記錄。

拍完之後，她們自己看了，一邊看，一邊又哭又笑。後來我們帶到很多地方去看，包括去年去臺灣，她們其中三個人也去了，越放膽子越大。現在說國內也可以放了，只要是小範圍內的。所以我們已經在西安、廣州、北京都放了，在上海，這是我們第三次放映。



《奇緣一生》記錄了幾位形婚拉拉的故事



**主持人：**今天來現場的，還有一位是小培邀請來的臺灣學者，中正大學的李根芳教授，她隨著這部電影巡迴放映，看了好多遍，我們先請她分享一下自己的看法。

**李根芳：**我想這部電影的英文名字，**Contract Marriage**（契約婚姻）很有意思。形式婚姻是一個契約，但是我們常常忽略了，就說所謂的異性戀婚姻，常常也是一個契約來著。我們忽略了這件事，就覺得婚姻是因為兩個人相愛，在所謂“正常”體制下找到了最合適最對的人，通常就是門當戶對。在這（婚姻）裡面其實有很多很多的契約在裡面，我們都忽略不談。

這部電影透過形婚的形式，點出了婚姻的本質是有很多複雜的面相的，**Contract** 就是讓我們去思考，兩個人在一起到底是為了什麼？這是第一點我想提出來分享的。

第二點就回到說，在華人的社會裡，家庭的壓力是特別大的，在臺灣其實也是。目前在臺灣，男性單身的比例比較低，是因為我們有從海外，菲律賓啊越南印尼等等來的外籍配偶。但是女性不婚的比例相對是高的，這個時候呢，國家就要懲罰，說要課單身稅，它覺得單身是一種禍害。本來親密關係是很私人的，但是國跟家連在一起，“國”作為一個體制它就會去規範家應該是什麼，婚姻是什麼，給我們很多很多的限制和束縛。我們會發現說，個人也許不是完全自由的。所以我們在很多時候要去突破這個規範，創造更多可能性。

那第三點是我想說的，**Social media**——社會媒體的形成。其實形婚之所以成為可能，是因為他們成立了“奇緣一生”這樣的網路平台，連接了各種可能性，它有某種匿名性，所以你會覺得安全一點，你又可能形成一個群體，大家可以互相討論互通有無。就像我們今天大家可以聚集在這裡，可能也是利用了很多社會媒體。我們應該多利用社會媒體，開放各種可能性，重新定義自我，定義我們要的關係，那也許國家就會慢慢有一些鬆動。

我就簡單的講到這裡，謝謝！

**主持人：**謝謝根芳！接下來大家如果有什麼想法，有什麼問題的話，可以示意，或者直接站起來說。我知道現在很多人已經形婚了，或者在計劃形婚，有沒有人想要分享一些自己的想法或者經驗的？

**觀眾 A：**我想問一個問題，那個影片拍到兩對女生結婚了以後戛然而止，那她們結婚之後爸媽會不會查崗呀，親朋好友會問結婚了小孩生了嗎？後面是什麼樣子？

**袁園：**這個片子剪完應該是 2013 年。實際上我們殺青了之後，四個人都發生了很多的變化。這個婚禮它根本不是一個結束，甚至是一個婚禮又接著下一個婚禮，接著孩子的問題、老公的問題，它是一個新的開始。我們還在繼續跟著她們的故事，沒准以後還有第二個版本。

你們今天看到的是一個短的版本，40 分鐘。還有一個長版是 80 分鐘的，就會有更多生活的內容，比較少的對白。

**觀眾 B：**我想問一下，我之前知道這也是一個女權主義的活動嘛，然後就想問一下導演是怎麼把這個女權主義跟形婚、同性戀這種兩方面結合起來的？

**袁園：**這個片子怎麼說呢，我跟小培搭檔，我們兩個是不太一樣的背景。我是做電影的，她是人類學的背景。所以在這個片子的製作過程當中我們有特別多的衝突和爭執。我們拍這個片子之前，網上已經有一些關於形婚的短片，好像也有紀錄片。我們會看到，從一個他者的視角去觀察形婚的時候，更多是獵奇。因為我們自己也做性少數權利的工作，所以就想，這個電影最重要的是要說什麼？我們就這個問題，討論了特別漫長的時間。

你可以看到在這個片子裡面，所有的男性、就是她們的老公都是看不見的。那是因為小培看過一個非常有名的獨立電影，叫《唐璜遊地府》，加拿大一個華裔導演拍的。在那個片子裡完全沒有

女性，觀影的時候，就有人提出來，說是這叫“女性符號滅絕”。那我們就想，乾脆在這個電影裡頭“滅絕男性符號”，所有的男人都沒有被呈現。我們也覺得，這就是一個女性的故事和視角。

然後另外一個，我們兩個特別確定，這個片子跟同性戀沒什麼關係，只是用了女同跟男同形婚這樣一件事情，想講的是婚姻制度特別荒謬。它壓迫所有人，不光壓迫同性戀，也壓迫那些不想結婚的異性戀，不想被婚姻制約和約束的人。好像你要獲得這些權利，就必須要進入婚姻，然後去承受那些你不想要承受的東西。

你剛才提到跟女權有關的地方，我們在做這個片子的時候，跟很多形婚的同志交流。然後發現有的男同，最開始是為了避免跟一個異性戀女性結婚，選擇去找女同，但是在形婚的過程中變得特別艱難。為什麼呢？因為女同跟他特別平等，她們會說她們的欲望，我們這是什麼樣的婚姻，我要什麼，我不跟你住，不跟你分財產，不跟你生孩子，所有的事情全都攤在桌面上，一切一切寫在合約裡頭。

所以來形婚的男同發現，女同特別難纏。他發現從形婚裡頭他得不到他想要得到的東西，所以又轉而放棄形婚，仍然回到異性戀的框架當中，去找一個異性戀的女性結婚，他覺得他的權利和欲望更容易得到滿足。所以這是特別不一樣的地方。這個片子裡頭有特別多的關於女性的欲望，權利和婚姻的關係，這方面的思考。

**主持人：**我要補充一點，其實這個片子裡有一些是可以看得到的，比如說那個靜靜，她說有一個形婚對象跟她說，希望她去割雙眼皮，說我要帶你出去的話，你應該漂亮一點，這樣我會顯得有面子。靜靜堅決不割。但是這在異性戀婚姻裡，是不是就很自然了？從這些小的細節，可以看出女權的視角。事實上這可能更普遍和更嚴重，但是片子裡呈現得不太多。

**袁園：**對，是的。

**觀眾 C：**我一直對形婚有一個很大的疑慮，就是覺得形婚在某種意義上來說是對父母的欺騙，是假的婚姻。我本來沒有想過要形婚，我覺得太假了，良心上過不去。但隨著年齡越來越大，壓力越來越大，你需要去考慮這方面。看了剛才那個電影，特別是它的英文名字叫“Contract Marriage”，不管是形婚還是異性戀婚姻，婚姻本身就是一種契約。所以我今天可能會從一個新的視角來看待形婚。謝謝。

**何小培：**回答一下有關“欺騙”的問題吧。其實做這個電影，剛開始也是想回答這個問題，就是關於什麼是“欺騙”。很多人覺得不欺騙（的婚姻），就是得要一個性（關係），那你願意為了不欺騙就去要一個性（關係）嗎？電影中有一個結婚的人，她說那個形婚對象的媽媽，已經知道他是 gay，也知道他的老婆是女同性戀，然後他媽媽還來（參加婚禮）了。你說這是欺騙嗎？然後這四個女孩兒住在一起（不跟老公住），已經兩三年了，父母也都住在瀋陽，她們就說：其實父母能不知道嗎？

但是我特別喜歡剛才說的那個 contract marriage，也喜歡剛才問為什麼是女權的視角。因為我覺得她們做了這樣的婚禮，就把父權制的婚姻一層一層一層都給剝了，讓你看看婚姻的本質什麼，赤裸裸的徹底是金錢，是戶口，是提拔，是讓周圍的人別再議論父母，就是制度對同志的欲望和對不想結婚的一些人的壓制。我們也分析，contract marriage 不是一個最好的翻譯，為什麼？所有異性戀的婚姻都是 contract，都是有契約的。你會得到戶口，你會得到取暖費，你會得到房屋貸款公積金之類的東西。沒有利益，你不會去結婚的。根芳翻譯的一本書，把愛情也給剝開了，為什麼非得要有愛情？很多婚姻其實都是跟經濟有關的，門當戶對什麼的，包括形婚裡面都得門當戶對。所以我就想回應你剛才那個問題。

**觀眾 D：**我想問一點，剛才我看到電影當中，合約裡面寫了一點就是說“甲乙雙方如果出現重大疾病，這個合約就自動終止。”（注：影片中“奇緣一生”組織擬定了形婚合約，列出了許多

條目，影片呈現了其中幾條）這個我有點不明白，是說自動離婚的意思嗎？另外，形婚實際上是有許多爭議的，我周圍的朋友也有選擇形婚的，也有選擇出櫃的。我覺得不管怎麼樣，不要用一個道德制高點去說形婚到底是對或者不對，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生活。關於欺騙，我覺得這個世界本來就是真真假假，其實也沒有什麼欺騙不欺騙的，很多東西我們看到的也都是假象。謝謝。

**袁園：**之所以在合約中挑了一些來呈現，是因為那些部分是通常婚姻會去強調的部分。有一條是我們約定好，結完了就離，你在異性戀婚姻裡面，通常都會說“我們要一生一世”，而（形婚）有可能是為了離婚，只需要有一個結婚的經歷。包括你說的那條，一旦有病，我們的合約就終止，對應的是“無論貧窮還是富有，疾病還是生死，我都要跟你在一起”。這是她們的願望，實際上又是一個對制度的諷刺，我們存心把這些部分挑出來。

還有之前說到“欺騙”，其實我們倒更覺得，換一個詞是“表演”，因為父母也是要表演的，需要把這場婚禮表演給周圍的人去看，談不上是欺騙。

**何小培：**合謀。

**袁園：**對！是“合謀”。我們在做這個片子的時候，認為父母跟她們其實是“合謀”。因為父母其實都知道，就是不說。

**主持人：**好像還有一個問題需要補充，她們其實都是辦婚禮，沒有法律上結婚？

**袁園：**有，有一個拿了結婚證的。

**觀眾 E：**想問一下，就剛才講到那個合約，究竟有什麼樣的約束力？

**袁園：**這個合約應該說是君子協定吧，它沒法作為一個法律文本，不管他們有沒有領證。

**觀眾 F：**那個片子中，小熊說，即使同性婚姻是合法的，她也不會選擇同性婚姻，因為父母不能

接受這樣一種少數的選擇，希望能夠隨大流，這樣更安全一點。我就覺得這個好像……就是在西方國家，就是我很自豪我有自己的特色，但是我們中國就是不需要這種特性，我們的特性很危險。所以我就覺得，LGBT（在中國）以後的發展路線，可能跟西方的發展路線還是會不一樣。中國的國情在，不希望做這種少數。

**何小培：**其實不管是同性戀還是異性戀，不管是東方還是西方，不是所有人都想結婚的。小熊並不是說她父母不同意，而是說假如社會還認為同性戀是不正常，即使同性能結婚，父母還會有壓力。所以小熊的意思是說，她結婚是為了解脫父母的壓力，同性婚姻合法並不能幫助父母解脫這些壓力。

其次中國社會和西方社會不同的是，在西方可能會有更多的媒體或者是書籍，你能看到同性戀是什麼，而在中國，通過官方的媒體或者紙質媒體，你可能看不到同性戀是什麼。過去同性戀可能是和精神病、和犯罪相連的，老一代的人會聯繫到這個。所以小熊就是講，同性戀還是會被歧視的。

然後我還想說，其實也有異性戀進入形婚群，希望跟同性戀結婚。一個女的就進入這個形婚群，假裝女同性戀，和一個 GAY 結婚了。這個 GAY 知道她是單身，老給她介紹女的。她老得找藉口說，這個不是我想要的樣子，這個太胖那個太瘦這個太高那個太矮了。她就說真難，做異性戀的單身婦女，比做同性戀的女的還要難。還有一個（異性戀）男的看了這個電影以後說，怎麼沒早知道有這個形式婚姻，早知道的話他不會跟老婆結婚，他會找一個女同性戀結婚。

假如看女權主義著作的話，你會發現婚姻其實是父權制的一個基礎。很多人是反對婚姻，不想進入這種機器，讓父權制感覺好像是合理的。所以可能不是東西方文化的區別。

**袁園：**我想補充一個很有意思的東西。最開始不是男同和女同的形式婚姻，最開始出現在網路上面的，是無性婚姻，是一些異性戀不想有性，又

有婚姻的壓力，所以他們在網路上建立了這個社群，尋找約定好的無性婚姻。然後呢男同和女同面臨婚姻的壓力，進入無性婚姻的群裡面找伴侶，慢慢這樣的群體越來越多。就有了專門針對男女同性戀的形婚群，這個（同性戀的）社群變得越來越大，遠超過異性戀無性婚姻的那個群，現在變成不想要有傳統婚姻的異性戀，去男女同的形婚群裡找關係。

我們之前做了很多前期調研，發現有很多不同的案例，基於不同的原因去找形婚。甚至我們之前想拍一個形婚的劇情片，寫進去一個案例，就是一個腐女，她想跟男同形婚，而且要求是一對。她還要求他們兩個一個要長得特別帥，一個要特別陽光，你們就幸福的相愛，然後我就給你們做飯，生孩子。她不是二次元的（腐女），她是三次元的，她的欲望就是真實地跟一對 GAY 生活在一起。

**小燕：**我想回應一下剛才那個問題，同性婚姻如果合法了，同性戀為什麼不一定去結婚。剛才我跟 Sophia 在討論，她的一些西方朋友，也不是沒有婚姻的壓力，只是可能我們 25 歲就開始有壓力，他們可能 35 歲面對婚姻的壓力。

因為我們剛從加拿大回來，在加拿大的時候我們去拜訪一些女權組織。她們告訴我們，加拿大 70 年代有非常興盛的女權行動，包括對性少數的權益運動。現在她們什麼法律都有了，什麼權益都有了，比如說同性可以結婚呀，婦女同工同酬呀，法律上不會被歧視。看似所有的目標都已經達到了。但日常生活中問題其實都還存在，包括學校裡對性少數的霸凌啊，很多性少數人群因此而自殺呀，包括女性受到的暴力，還是一個相當大的問題。她們面臨的另外一個問題是，因為大家覺得權益已經達到了，那麼原先蓬勃的女性運動，就分散了。

我想說的是，這跟我們做鑿湖沙龍也有關係，我們希望不只是停留在政策呀法律呀這些問題，而是去改變人的觀念，這是最重要的。其實我們每個人，每一個性少數群體，每一個今天來的人，

你都在影響周圍人的觀念。我們希望通過這些活動，一次又一次、盡可能地讓大家討論，比如說如何看待婚姻。今天看完小培和袁園片子，大家可能對婚姻就會有比較多的想象。我就分享這點。

**主持人：**非常精彩的發言，很像總結發言。我也介紹一下，剛才講話的小燕，這邊的 Sophia，還有我自己，還有這邊的困獸，都是鑿湖沙龍的發起人。我們會在上海繼續做類似的活動，歡迎大家一起來討論跟性/別相關的話題。

**觀眾 H：**我想問一下導演對同性婚姻合法化的問題有沒有關注過，或者有沒有這樣的想法。

**袁園：**其實同性婚姻這個話題呢……好多同志圈裡的組織都知道，我跟小培做的這個粉色空間，不是同性婚姻的支持者。在不同的場合，我們都表達過這樣的意見，我們是根本上反對婚姻制度的。即便同性可以結婚了，那麼其他的性少數呢？比同性戀更邊緣的性少數，TA 們可不可以結婚？我們覺得同性婚姻就變成是，原來只有異性戀可以吃這塊蛋糕，現在好，我吃上了，搞定了，然後世界就大同了。所以我們反對這樣的策略。

就好像性受壓迫的群體當中，同性戀差不多在中間，再下面可能有性工作者，有 SM，有戀獸癖、跨性別這些更邊緣更底層的。我們覺得爭取性權利，應該從最下面來翻盤，而不是選擇一個阻力比較小的部分去做運動。如果最受壓迫的人群權利能夠受到保障，那麼上面的人群自然而然狀況都會改善，這是我們對同性婚姻的一個立場。

然後剛才說到即便有同性婚姻，也有人也不會去爭取。我是覺得就好像剛才小燕講的，有形的東西你還好爭取，政策是寫出來的東西，這個圍牆很容易去推翻，但是那些無形的部分，在人類心裡頭你根本不知道它在哪裡的，改變它可能就更艱難。

**觀眾 G：**不好意思我不是想提問題，我是想補充。討論有沒有同性婚姻，和有了以後你要不要去結婚，就像是討論是先有蛋還是先有雞的問題

• 形式亦或本質？

——記“形式婚姻”紀錄片《奇緣一生》放映會

一樣。如果說中國社會已經發展到大家對同志非常認可，覺得同志應該本身就有結婚的權利，這樣自然而然，同志也會希望自己能結婚。就像在臺灣，臺灣也是過了很久很久，可以說是亞洲對同志非常友好的一個地方，但是同志婚姻也還是在進行，還在立法院努力。關於同性戀到底該不該有結婚的權利，我一直跟朋友討論這個問題。我個人是覺得，作為公民，我們應該有結婚的權利，不管是跟誰，不管我愛的是誰，我都該有這個權利。至於說我有沒有這個權利和我要不要結婚，是兩碼子的事情。我舉一個例子，內地的朋友，你們到底能不能生很多個小孩，和你們要不要生是兩回事情，但是至少你（應該）有生很多小孩的的權利。這是我的觀點，謝謝。

**何小培：**我就想回應一點，婚姻制度是一個非常不平等的制度，這個制度限制了一些欲望，限制了一些性。比如說同性戀進去了，同性戀的性就合法了，但是性工作者，一夜情，比如說什麼樣的年齡不可以結婚……這些人的性就被排斥在外。所以說婚姻排斥了一些人的欲望，和一些人的性的合法性。另外，同性婚姻，（像異性婚姻）一樣，有階級，有城鄉的差別，不是所有階層的人都敢（都有能力）進入同性婚姻，所以又排斥了一些人，比如農村的，比如小城鎮的人。所以說

這個（婚姻）制度本身，是我不同意的。不是說有些人“願意”進去有些人不願意進去，你進去就說明你支持這個制度，也支持把一些人“排除”在這個制度之外。

**Sophia：**謝謝剛才特別熱烈的討論，我想說的是，之前出國，或是跟我的外國學生們聊天的過程中，我發現，東方也好西方也好，很多時候是我們的一個想象，或者說想象出來的區隔。我們願意站在一個比較安全的區域，選擇站隊，害怕成為一個自由但孤立的個體，這是需要我們一起去反思的。其實每個人都有可能某一天成為某一個少數群體。

剛才那位臺灣朋友說到同性婚姻的權利，當然每個人都應該有那樣（平等的）權利，但我們反對的是，當這種權利（的爭取）成為一種策略的時候，它可能對更少數的群體形成一種排擠，這是我們隨時隨地需要警惕的，也是我們希望通過舉辦沙龍，提供這樣一個反思的空間。

**主持人：**好的，今天時間差不多了，謝謝大家精彩的討論，歡迎你們在微信和微博上關注鑒湖沙龍，也歡迎參加我們下一次的活動。

## 【酷兒與宗教專題】Special Topic on Queer & Religions

### 在華語世界中瞭解酷兒神學形成的背景

文：陳嘉（香港酷兒團契召集人）

#### 背景：在華語世界中認識酷兒神學

要在華語世界中談論酷兒神學是一件十分困難的事，因為在華語世界中並沒有“酷兒”（Queer）這詞，同時也很難令人聯想到這是一個關乎性小眾的神學進路，而以華語建構的酷兒神學嘗試更可謂少之有少。“酷兒”這一詞主要常見於歐美的同志平權運動中，所以要瞭解酷兒神學，首先必須認識西方同志運動的脈絡，從而瞭解“酷兒”所指涉的對象，和其在西方社會廣泛被使用的原因。其次，要瞭解“酷兒理論”作為解構異性戀文化霸權的理論和工具，如何影響著酷兒神學的論述和定位。在現今還在建構的酷兒神學中，雖然未必所有神學工作者都完全認同及採用酷兒理論作為其神學基礎，但無疑酷兒理論的確是酷兒神學家們解構異性戀霸權的基督教文化的有效工具。

在西方的神學世界中，自 1970 年代開始，隨著同志運動的興起也發展出男同志神學（gay theology）及蕾絲邊神學（lesbian theology），他們都是以同性戀者的身份及其獨特的經驗作為基礎來建構其神學，同時也有從護教及解放的向度作嘗試。酷兒神學正是在這個背景中出世的，故瞭解酷兒神學，也需要對西方性小眾所發展出來的神學有一定的認識及掌握。西方酷兒神學仍在發展中，而且變化和差異也相當大，故本文旨在嘗試以華語追溯酷兒神學的根源與歷史。當然，若然要認識華語世界中的酷兒神學，那更需要花時間瞭解 Queer 一詞是如何從西方被翻譯成“酷兒”。本文意識到華語世界中以性小眾為主體發

展的神學寥寥可數，故無意探討酷兒理論及政治如何在華人社會（特別是香港）被應用。

#### “酷兒”是怎樣被翻譯出來的？

華語世界中一般都將 Queer 以其音翻譯成“酷兒”，而這翻譯詞最早出現於 1994 年 1 月出版的臺灣文化運動刊物《島嶼邊緣》第十期〈酷兒 QUEER〉。[1] 在 1980 年代末解嚴後，臺灣的文化界和學術界一時變得非常活躍，不少之前被壓迫的群體都紛紛爭取話語權及發展論述，而 queer theory 酷兒理論在 1990 年代初也大量被臺灣的性別研究學者引用。[2] 在學者們未統一翻譯成為“酷兒”，臺灣學者分別嘗試把 Queer 翻譯成“同志”、“怪胎”和“酷兒”。經過多年深入的討論後，學者們最終在 1990 年代末時達成共識，一致使用“酷兒”這翻譯。

“同志”一詞源來自香港學者周華山，今天我們往往覺得同志只是指向同性戀者，但周華山曾經嘗試拓展這一詞的意義，他解釋同志“不是由性行為對象的性別來界定，它是個人（性）身份的政治選擇，包括一切自覺的顛覆異性愛霸權，並以此作為性身份的人。”[3] 但這跟英美同志運動中的應用有一段距離（後詳），加上在翻譯上的困難，同志這詞未被臺灣學者們接納為 queer 的翻譯。“怪胎”一譯出自臺灣文化刊物《愛福好自在報》[4] 把 Queer Nation 翻譯成“怪胎一族”，希望把 queer 本身的顛覆性帶到翻譯中。但臺灣酷兒文學作家紀大偉略嫌“怪胎”一詞不能表達 queer 在英美同志運動中所展示的挑釁性，他說：

“同志”強調“同”，“queer”強調“異”，自然不可等同；“怪胎”具有“queer”理論中的捉狹靈活，可是它不像“queer”一詞帶有挑釁氣質。[5]

“酷兒”之所以能夠脫穎而出，很大程度上是它的翻譯者能夠擺脫從華語文化中尋找可以直接代替 queer 的譯詞，而創造一個屬於臺灣文化中能被理解的新詞。學者要把 queer 一詞含有不羈反叛和挑戰同性運動的特質表達出來，在音譯的同時，在“酷兒”一詞就被賦予了新的意義。“酷”一字在臺灣國語中早就被用作翻譯英文的 cool，所有很不羈反叛和新潮破格都會用“酷”來形容，如“你好酷啊”，加上“兒”在臺灣會讓人聯想起青春和有活力的一群，合起來便帶反叛和性文化多元的形象。[6]

翻譯“酷兒”一詞本身就反映了將西方性別研究和同志運動(LGBT movement)經驗移植到華人社會的困難，也與臺灣文化及其性別研究及同志運動的發展有緊密的關係，故在香港的處境下去理解“酷兒”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香港的同志運動也許與臺灣的開始時間差不多，但酷兒文學、小說、電影，以至性別研究則沒有臺灣那麼早，也沒有那麼豐富多元。在神學發展中，臺灣沒有發展過什麼以酷兒為主體或論述對象的神學嘗試，故華語世界中的酷兒神學都是借臺灣的翻譯詞“酷兒”來理解西方世界所建立的 queer theology。不過，不論酷兒神學應否直接由西方直接“空降”到華語世界，認識酷兒神學前，都必須理解 queer 一詞在英美同志運動中的源起和應用。

### 英美同志運動中的“酷兒”

“酷兒”(queer)一詞的原意是“怪異、行為異常”，在英語社會中人們常以 queer 作為貶義的形容詞來辱罵同性戀者，也以 queer 作為名詞來稱呼同性戀者。臺灣的性別研究學者卡維波(甯應斌)指出，酷兒一詞之所以積存了那麼大的侮辱性，是因為英美等西方國家的同志平權運動的發展已有頗長的時間，以致在異性戀主導的社會中累積了更多敵意和更多貶義的字眼。[7]

如上所述，華人學者曾嘗試在自己文化中尋找社會對同性戀者的侮辱性稱呼，如“變態佬”“死基佬”或“尿忽鬼”(在臺灣有“屁精”“玻璃”等)，但從同志運動的層面和策略上看，這些都不能表達足夠豐富的性小眾群體(僅僅指向男同性戀者)。酷兒一詞的侮辱性也反映了同志運動與主流社會之間的矛盾和敵對性，也可以解釋為什麼歐美早期的同志運動策略是希望可以融入主流社會，使同性戀正常化，這同樣是當時期同志神學(gay theology)和蕾斯邊神學(lesbian theology)的進路。但也有一群運動者就拿了“酷兒”一侮辱性的稱呼來自我充權，並且驕傲地宣稱自己是“酷兒”的身份，酷兒理論家 Eve Kosofsky Sedgwick 稱這個由羞辱到轉化其原有意義的過程為衍生性的羞辱 transformational shame，而同時也是一種自稱為酷兒的人的操演(performativity)。[8]

在同志運動中，酷兒們不滿“主流男同志”的運動策略，而向當時的同性戀者作出挑戰。國內社會學學者李銀河說：“酷兒意味著對抗——既反對同性戀的同化，也反對異性戀的壓迫。酷兒包容了所有被權力邊緣化的人們。”[9]對於當時同志運動主張的去病化——即努力說服社會人士同性戀是天生的，也可以是正常、有規範和道德的，酷兒們表示這一個運動主張也同樣地製造另一類邊緣的人士，如變性人(跨性別)、雙性戀及其他異於主流的性別特質表達人士即是當時被邊緣化的人士。酷兒這一個稱謂，比起當時以白人男性為主導的“同志(gay)”更加多元及接納差異，正如 Simon Watney 說酷兒是性別及種類中立的。[10]

這也許解釋到為何現今人們理解酷兒為一切反對及有別於異性戀文化以外的所有人，但他們未必留意到酷兒本身對同性戀渴望正常化及其主流化的抗拒和叛逆。從英美的同志運動歷史中可見，酷兒是不怕自我醜化的，而卡維波指出“當同性戀能夠強化或至少維護原有的階級支配、性別宰製、年齡歧視、種族歧視、情欲階層和性道德時，同性戀可以被容忍。”[11]酷兒們一開始便否定了社會要因人不同的性傾向和性別表達而劃分階

層，故他們可以說是鄙視那些為求進入主流而放棄其他性小眾的同志們。在同志運動/LGBT movement 中，這無疑是擴大盟友和包容差異的一種運動策略。

在這背景下，我們更能容易理解酷兒理論的主張，以及神學家如何應用酷兒理論針對基督教情欲階層所作出的批判和論述，包括同志神學。

### 酷兒理論

酷兒理論不單是研究同性戀，而是把同性戀（homosexuality）放在更大的範疇——“性（sexuality）”中來理解，故酷兒理論所關心的議題是社會如何建構“性”的層級關係，以及試圖拆解這個主流的性論述。[12] 酷兒理論家發現社會中存在不同性道德的要求，甚至對一個人的性別表達、性傾向及性事都有著不明文的規定、控制和層級劃分，透過多年來以不同的向度、學科和理論就主流性文化提出發問和質疑，酷兒理論開始慢慢被整合。

最為人熟悉的是法國哲學家 Michel Foucault 以歷史的向度來說明性/別是社會建構出來的產物，其名著《性史》被認為是當今酷兒理論的基礎著作。William B. Turner 在其博士論文‘A genealogy of queer theory’（《酷兒理論系譜學》）中提到酷兒理論醞釀於二戰之後歐美等地掀起的一波又一波挑戰主流性文化的運動，這些反叛性甚強的運動不單挑戰傳統的主流性文化，同時也宣告了性別身份類型的失敗。內地學者楊潔指出學者們對性別身份和性的爭議，特別是本質論和建構論之爭，速成了酷兒理論的形成和定位（酷兒理論傾向於建構論）。[13] 在建構論的基礎上，以 Judith Butler 及 Eve Kosofsky Sedgwick 為首的酷兒理論家慢慢開始鋪設了酷兒理論的概念並建立其在同志運動 LGBT movement 中獨有的政治論述和立場。本文因篇幅所限，只簡略地介紹其中心概念。

酷兒理論認為性（Sexuality）是被建構出來的，即是說異性戀也好，同性戀也好都不是所謂固定或天生的，但我們卻潛移默化地認為人天生或自

然就是異性戀者。酷兒理論因此指控性壓迫或異性戀霸權就是想“把情欲固定化、自然化、規範化”，好使在這個體制中的既得利益者繼續透過壓迫他者來維護他們的利益。[14] 若然性或情欲是被建構的，那麼便沒有所謂同性戀或異性戀作為一個人的本質，在身份上，一個人被稱為同性戀者或異性戀者不是因為他們天生是，而是因其行為以至表達都符合所謂社會對同性戀或異性戀者的特性和條件。

Judith Butler 在其名著 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中譯：《性別麻煩：女性主義與身份的顛覆》）中提出了“性別操演理論”（gender performativity），指出人沒有所謂真正的性別（gender），反之人透過不斷地“操演”文化中二元的性別劇本才成其為性別。Butler 不單否定了同／異性戀的二元對立，更試圖打破男女性別的二元對立，對於性別身份，她說：“在性別表達的背後沒有性別身份；身份是由被認為是其結果的那些表達，通過操演所建構的。”[15] 要是沒有性別身份的話，酷兒挑戰的是被固定和被自然化的身份，所以紀大偉解釋酷兒說：“酷兒是拒絕被定義的，它沒有固定的身份認同(identity)。”[16]

另一位酷兒理論家 Sedgwick 則點出酷兒理論的另一個特性：“跨”。她從 queer 的字根追溯，德文的 quer 原意為橫越的意思，而其他字根都含有“扭轉”的意思。[17] 既然酷兒沒有既定的身份，也是處於主流性文化的對抗面，故酷兒會在相對的關係中出現，樂於邊緣的位置和異於常態。這也承繼了 Foucault 在《性史》中名言：“哪裡有權力，哪裡就有阻力”所提出權力與抵抗的必然關係。故 Sedgwick 同樣也批判女性主義中的恐同主義和分離主義，以及批評同性運動以為集體“出櫃”就可令異性戀文化垮臺的幼稚想法。[18] 酷兒理論不介意去處理一些文化上認為“低俗”、“污穢”和“不道德”的議題，也不介意承認及以這些主流社會不認同的表現及行為為恥。酷兒要“跨”的不單只是異性戀與同性戀、男與女之間的差異，而是如卡維波所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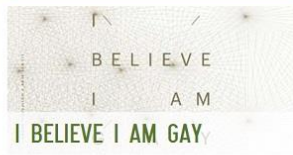


“要徹底廢除情欲階層本身，使情欲或性不再有高下好壞之分、或正常／偏差變態之分。” [19]

酷兒理論或會單純地被認為是“支持同性戀”，但實際上它相信性傾向是建構出來的，甚至性別、男女等都是被建構出來，而拒絕包括所謂同性戀在內的固定的身份。酷兒理論認為性/別是透過不斷的操演而存在在我們的社會文化中的。最後，酷兒理論作為“跨”越及挑戰一切固定的及自然化的論述，最終打破情欲階層的存在。酷兒理論可以說是一個解構的工具和理論，而不少神學家也透過酷兒理論意識到同志神學及女性主義神學中的一些不足，並試圖以這個“酷兒”的經驗來建構神學，或以“酷兒”作為理論解構神學。

## BIBLICAL MUSEUM

Where Bible, art and culture meet in a monument full of history.



## I BELIEVE I AM GAY

Exhibition about religion and homosexuality  
13 March 2015 - 14 June 2015



荷蘭聖經博物館的同志主題展覽

### 固定性別身份的神學： (男)同志神學和蕾絲邊神學

#### 1、(男)同志神學

同志運動在 1970 年代在英美等地開始蓬勃起，而同志神學也就在當時隨著同志運動的興起而面世。在 1977 年，一群英國的神學家出版了第一

本以男同志經驗為主體的神學作品 *Towards a Theology of a Gay Liberation*；在美國，1976 年美國耶穌會神學家 John J. McNeill 出版了 *The Church and the Homosexual*，則以學者的角度批判天主教關於同性戀的教導。[20] 在這時期的同志神學都是以護教為主，主要以男同志的經驗和身份作為詮釋的視點和工具，與教會就同性戀展開辯論。

同志神學家引用了自身的經驗解構聖經和教會針對同性戀的教導，希望透過辯論使男同志能夠去罪和去病，讓教會接納他們都是“正常人”，故 Elizabeth Stuart 以“gay is good”作為這時期同志神學的目標和概要。[21] 此後同志神學也受到解放神學的影響，引用出埃及記作為同志信徒面臨的處境，在當時同志平權運動中尋求屬於男同志的解放與自由。[22] 同志神學的發展主要是由英美白人知識份子主導，雖然嘗試納入女同性戀者和雙性戀者的經驗，但同時亦拒絕這樣的經驗。同志神學強調的是個人作為同性戀者的身份與上主的連系，故性傾向這個身份必須是穩定的，又因為同志神學相信同性戀是真誠/真實和健康的，是上主所肯定的，他們也願意將性身份穩定下來。

但在同志運動的發展當中，Stuart 留意到當同志神學要與更大的信徒群體對話時，就顯得十分無力，而面對來自其他文化背景的信徒時，同志神學看來更是毫無根據。[23] 今日英美社會的同志平權運動似乎帶來不少成功，但在教會及神學發展中，特別是美國，仍然存在 1970 年代對同性戀是病及不正常的理解，同志神學看來沒有足夠的力量和資源與主流教會對話（莫說挑戰，因為同志神學一開始想走的路線是希望能夠被異性戀社會接納）。Elizabeth 狠評同志神學早已經“破產”，她形容同志神學最敗筆之處，和其他以受壓迫的身份作出發點的神學相似，就是在強調自我經驗與身份的同時與其他身份的人形成對立，更甚者是他們建構的神學只有他們才看得懂，而至面對外界的挑戰時不堪一擊。[24] 對於異性戀者及其他性小眾而言，同志神學言說的信仰離他們甚遠，所謂被壓迫的經驗也同樣忽略了其他

因素如經濟、種類、年輕的考慮，故有同志神學家在 1990 年代末開始轉向酷兒理論。

## 2、蕾絲邊神學

比起同志神學受解放神學影響，蕾絲邊神學更受女性主義神學影響，女性主義神學早在 1920 年代已經在歐美地區發展，也十分豐富和多樣，有完全否定宗教，也有試圖改變教會的進路。在這個背景下，蕾絲邊神學反而承繼了比同志神學更長久的經驗，她們以女同志的經驗，結合女性主義對父權的批判，發展其神學論述。她們沒有像同志神學般那麼強的護教性，只針對男同志的經文和傳統來作解構和再詮釋；相反女性主義神學的先輩們早已以女性角度批判基督教傳統（當然也有神學家全然放棄），故蕾絲邊神學更多著重於作為女同志如何理解與上主及人的關係。

有人稱蕾絲邊神學為愛欲神學（*Erotic theology*），我們可以理解其是以愛欲（*erotic power*）及友誼作為基礎。在 *Carter Heyward* 的 *Touching our Strength* 中，她引用了黑人女同志詩人 *Audre Lorde* 詩中談到的愛欲作為人與神、人的關係基礎，一方面認同和肯定愛欲和身體，另一方面肯定上主與人的關係也建立在愛欲上。[25] 在 *Mary E. Hunt* 的 *Fierce Tenderness: A Feminist Theology of Friendship* 和 *Elizabeth Stuart* 的 *Just Good Friends: Towards a Theology of Lesbian and Gay Relationships* 中，她們都表明對女同志來說，會更加體會到友誼、親密和愛欲的關係，而這種具愛欲的友誼使女同志重新認識上主為朋友。[26]

蕾絲邊神學的出現一方面是不滿父權的神學世界對女同志的排斥和污名，另一方面也不滿同志神學的白人男同志經驗覆蓋了女同志的經驗，顯然，女同志的經驗和信仰反省只有她們自己才能表達。正因為她們強調說女同志的經驗是如此獨特，故與同志神學一樣也遭到類似的批評：女同志及男同志以外的信徒很難理解其神學主張和經驗。不斷以個人經驗，特別是被邊緣者身份來論述神學時，往往都經不起文化差異的考驗，例如亞洲女性對愛欲的理解就很不相同，往往都與性暴力

有關。[27] 英國宗教社會學家 *Linda Woodhead* 批評以情欲／身體為主的神學經驗是高度個人主義的，使得愛欲神學變成是為了服務人的需要而設一般。[28] 不論 *Woodhead* 有否誤解蕾絲邊神學的主張，但她反映了一個根本的問題，就與同志神學一樣，都太過倚靠自我類群的經驗來論述神學，同時相信自我的性別身份之穩定足以用於建立論述。

強調自我經驗及固定的性別身份都是酷兒理論所抗拒的。酷兒理論強調在相對的關係中出現，挑戰主流的情欲階層，處於一個挑釁和對話的過程中，對於自成一格和建立自我舒適區的嘗試，酷兒都會嗤之以鼻。酷兒理論強調“跨”，而在一個固定的身份建構內就不再存在跨越的可能。跨越是持續和不斷的，固定的性別身份和經驗都為酷兒唾棄。

## 在華語世界中理解酷兒神學

西方同志運動中的酷兒轉向，讓我們理解酷兒作為運動策略時，是反對當時男同志希望爭取正常化、以犧牲其他小眾的權益為手段換取異性戀社會的認同。酷兒被認為是所有性小眾的統稱，當中包括男同志和女同志，但我們不能忽視酷兒對男同志與女同志“主流化”的批判和抗拒，酷兒一詞擁有的侮辱性和挑釁性是很多男女同志想逃避的。

在運動層面看來，酷兒似乎只是一個 *umbrella term*[29]，但實際上酷兒並沒有那麼濫，酷兒只是視反對異性戀主義情欲階層的人為同道中人，所以雖然異性戀者也可以自稱酷兒，但並非所有同志都是酷兒。若酷兒神學是在這個運動的脈絡中形成的話，酷兒神學就無法簡單地說酷兒是所有“身處傳統情欲階層以外”的人，因為不是所有這樣的都反對和否定這階層本身。相反，酷兒是那些否定這情欲階層的人，不論他/她是否在這情欲階層內或外。這樣看來，酷兒神學的目標是發現及揭示基督教傳統中的情欲階層，批判及將其解構之。對於基督教傳統中的污名，酷兒不

需為他們“去污名”，因為酷兒是透過擁抱污名來自我充權及挑釁情欲階層的。

如上述將酷兒理論理解為一個解構的工具，酷兒神學也可以被理解為解構傳統神學的工具。故“酷兒”在早期的酷兒神學著作中有如 *Queering Christianity*、*Queering God* 中往往以動詞來出現。如是這樣，酷兒神學家本身不需是性小眾的身份，也不需要強調其自身的經驗。經驗看來似乎在酷兒神學中並不重要，因為酷兒理論提醒我們沒有真正的性別，人們都是透過不斷的操演才建構出主流文化所認識的性別特質，故身份經驗對酷兒神學來說，理應不是真實和可靠的，也不穩定。上文提到同志神學等以固定身份經驗作出發點的神學論述的不足，而酷兒神學則是對所有經驗的穩定性和真實性提出懷疑。現今若有神學工作者以性小眾的經驗來建構所謂酷兒神學的話，將會是重返同志神學及蕾絲邊神學的舊路，重蹈其覆轍。這樣看來，並不能將酷兒神學理解為以酷兒的情欲經驗作基礎而發展的神學。

經過翻譯之後，在香港我們未必能夠體會到臺灣“酷兒”一詞中所表達的不羈，這也是華語世界理解酷兒神學一大難題——我們是在一個沒有經歷同志運動的地方中談及酷兒的轉向。在香港社會中，同志運動起步才十多年，發展也沒有臺灣等地那麼快，面對的文化處境也不一樣。從運動上來看，酷兒這個沒有本質的身份，在同志還未能輕易出櫃的社會中到底有沒有意義呢？而在神學反省上，華語世界是否應該直接把西方的同志運動經驗和成果，都直接套用到我們的處境中呢？在華語的神學群體中，對性小眾認識的起步點與歐美不同，酷兒神學很難在對同志沒有基本認識的教會文化中被理解。酷兒文化及文學在臺灣自上世紀已經開始蓬勃了，而若香港的文化對酷兒的認識還很淺薄的話，酷兒神學在香港又有什麼貢獻？最後，若然酷兒神學工作者不瞭解酷兒在同志運動中的應用、酷兒理論及酷兒神學發展的背景，他們所做的很可能只是掛酷兒神學的名義，來做女性主義神學及同志神學的論述，做出被酷兒批判和拒絕的東西。

**注释：**

- [1] 陈佩甄，〈QueerThat Matters in Taiwan—以翻译造就的台湾酷儿〉，《文化研究月报》第四十五期（2005），[http://www.cc.ncu.edu.tw/~csa/oldjournal/45/journal\\_park347.htm](http://www.cc.ncu.edu.tw/~csa/oldjournal/45/journal_park347.htm)（2015年2月6日）
- [2] 同上。
- [3] 周华山，〈同志论〉（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1995），页363。
- [4] 台湾第一份女同性恋者刊物，主要读者和发声对象是女同性恋者。
- [5] 纪大伟，〈酷儿启示录：台湾当代 Queer 论述读本〉（台北：远流，1997），页56。
- [6] 陈佩甄，〈QueerThat Matters in Taiwan—以翻译造就的台湾酷儿〉。
- [7] 卡维波，〈什麼是酷儿〉，《性/别研究“酷儿：理论与政治”专号》，期三、四合刊（1998）：页34。
- [8] Eve Kosofsky Sedgwick 着，金宜慕、涂懿美译，〈情感与酷儿操演 Affect and Queer Performativity〉，《性/别研究“酷儿：理论与政治”专号》，期三、四合刊（1998）：页102。
- [9] 李银河，〈酷儿理论面面观〉，《国外社会科学》期二（2002）：页24。
- [10] Simon Watney, “Queer epistemology: activism, ‘outing’, and the politics of sexual identities,” *Critical Quarterly* 36(1994): 17. 13-27
- [11] 卡维波，〈什麼是酷儿〉，35。
- [12] 同上，36。
- [13] 杨洁，〈酷儿理论探析〉，《河北学刊》，卷27，期1（2007）：页252。
- [14] 卡维波，31。
- [15] 朱迪斯·巴特勒着，宋素凤译，《性别麻烦：女性主义与身份的颠覆》（上海：三联，2009），页34。
- [16] 纪大伟，〈酷儿启示录〉，12。

• 在華語世界中瞭解酷兒神學形成的背景

- [17] 何春蕤, 〈简介 Eve Kosofsky Sedgwick〉, 《性 / 别研究“酷儿: 理论与政治”专号》, 期三、四合刊(1998): 页 26。
- [18] 何春蕤, 〈简介 Eve Kosofsky Sedgwick〉, 27-28。
- [19] 卡维波, 38。
- [20] McNeill 在前版该书後被罗马教廷禁声九年之久, 最後因再度为同志发声而被逐出耶稣会。
- [21] Elizabeth Stuart, *Gay and Lesbian Theologies: Repetitions with Critical Difference* (Burlington, VT: Ashgate, 2003), 15.
- [22] 参 Richard Cleaver, *Know My Name: a Gay Liberation Theology*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Press, 1995)
- [23] Elizabeth Stuart, *Gay and Lesbian Theologies: Repetitions with Critical Difference*, 28.
- [24] Elizabeth Stuart, 29.
- [25] 参 Audre Lorde, ‘Uses of the Erotic: The Erotic as Power’, in James B. Nelson and Sandra P. Longfellow (eds), *Sexuality and the Sacred: Sources for Theological Reflection* (London: Mowbray, 1994), pp. 75-9. 和 Carter Heyward, *Touching Our Strength: The Erotic as Power and the Love of God*. (San Francisco: Harper and Row, 1989).
- [26] Hunt 在书中提及四个友谊的重要元素: 爱、能力 (power)、体现 (embodiment) 及灵性。
- [27] Kwok Pui-Lan, ‘The Future of Feminist Theology: An Asian Perspective’, *The Auburn News* (Fall, 1992), n.p. quoted in Elizabeth Stuart, *Gay and Lesbian Theologies*, 55.
- [28] Linda Woodhead, ‘Sex in a Wider Context’, in Jon Davies and Gerard Loughlin (eds), *Sex These Days: Essays on Theology, Sexuality and Society* (Sheffield: Sheffield Academic Press, 1997), pp. 98-120, quoted in Elizabeth Stuart, *Gay and Lesbian Theologies*, 61.
- [29] 在 Patrick Cheng 的 *Radical Love: An Introduction to Queer Theology* 第一章 What is Queer Theology? 中提到 Queer 作为 umbrella term, 及後香港性神学社在《人·性 II: 谁不是酷儿? 本土酷儿初探》也沿用 Cheng 的用法, 认为 queer 是伞语, 包揽所有性小众。Patrick Cheng 更加上一个名为盟友 Ally 的类别, 意指异性恋者支持酷儿的人。

## 渴望异性婚姻的拉拉：在亚洲如何“掰弯”宗教

文：Kaun

翻譯：岑默，典典

編者按：與性少數的可見度提高相伴而來的少不了反對的聲音。其中，來自一些宗教保守派的聲音格外刺耳。這是西方的問題嗎？其實，恰恰是在亞洲，這些宗教更常由保守的教派佔據主流。當一位亞洲拉拉被教會教導幸福人生只屬於異性戀，又被同志社群鄙視她的“恐同”信仰時，該何去何從？以下是她的糾結心路，和她對“掰彎”宗教的期待。文章有刪節。

想想看吧，有多少 LGBT 來自有著保守宗教信仰的家庭，從小就習慣了否認自己的身份？作為一個有宗教信仰的雙性戀，要怎樣才能活的開心並且被周圍人接受？特別是在亞洲，一個擁有宗教信仰的酷兒，多數時候獲得的是更多的孤立而不是歸屬感。有時候我覺得自己被兩個頑固的概念活生生地撕裂，它們是：LGBT 和宗教。如何在這兩個世界間認知自己？我希望能與你們分享一段我的旅程。

### 身體和欲望的矛盾

奇怪的是，身為拉拉，青少年時代我卻一直幻想著未來能夠擁有一個標準的異性戀家庭。我幻想會和一個信教的男人生育兩個到四個孩子（兩男兩女），那個男人才是一家之主。去期冀、渴望、準備著擁有一個傳統的家庭，才是正確的事情。當每一個人都發誓守貞，並且戴上刻有“真愛需要等待”的貞潔戒指時，你也會感受到一種歸屬感。我會在日記裡寫下對我未來丈夫的期待。有時候，我看到一些女孩開始和男孩約會，也會感到傷心，但我以為那只不過是覺得那些男生配不上她們罷了。

有一天，我在一個基督教圖書館裡讀到了第一本和 LGBT 有關的“教育類”書籍。那本借來的書有著一個類似“治療同性戀和如何幫助那些在痛苦中的人”的名字。我注意到它是因為我從書名中感覺到了一種緊迫感。從我個人的成長背景而言，教會給我們的青少年性教育是以禁欲為基

礎的。婚前性行為被看作是十分危險的行為。牧師告訴我們，性交之後很可能會懷孕、會患上性病，保護措施通常沒什麼效果。更可怕的是，你一旦與一個人發生性關係，你就會一輩子從屬於那個人；喪失處女之身不但在上帝面前蒙羞，也是對你未來伴侶的傷害。總的來說，婚前性行為是令人恐懼的。他們還專門提到，“同性戀傾向”一般是家暴、抑鬱症和家庭破碎的結果——當然我們是要用愛擁抱這些“可憐的人”，而不是歧視。但我不想成為一個需要被救治的“畸形的人”，所以“克服”了自己的同性戀傾向，繼續幻想著異性戀婚姻，而不去傾聽真正的自己。

在大學裡，我在宗教社團和活動中十分活躍。有一次，一個我欣賞的學姐對我出櫃了，還稍微表達了對我的好感。我幾乎立刻就慌了，甚至下意識地以恐同的方式回應了她。我以為我把精神生活管理得很好，殊不知這是以傷害別人和否定自己為代價。

轉捩點出現在 2010 年。那年我參加了一個說英語的基督教夏令營。在夏令營裡，我對一個叫做楊乙芳（Sarah Allis Yang）的客座講師一見鍾情。她是一個“前女同性戀”，聲稱自己的性取向被上帝改變了。那晚，我對一個密友出櫃了，坦白了我對女人別樣的情感。“不，你不可能是！”那個教會朋友卻如此回應我。那天回家的路上，我感到的悲傷和孤獨那麼深重，難以言表。

### 酷兒教徒：面對雙重歧視

即使我如今不再屬於基督教會，我依舊覺得自己是屬靈的。我認為一個更加包容的 LGBT 運動應該要考慮酷兒教徒的權利。在這方面，酷兒理論和 LGBT 的宗教團體都顯得很重要。香港和首爾有酷兒的教會，倫敦和加拿大也有認可 LGBT 群體的清真寺。這些有信仰的個人並沒有嫌棄或者忽視自己的身份，相反，他們勇於給自己所屬的雙重社群帶來積極的改變。

在早些年我沒能意識到的是：問題並不能簡單地歸為宗教和 LGBT 間的對立，而遠比這樣倉促的結論要複雜得多。宗教可以有更多的解讀，而 LGBT 社群也可以更加多元。讓我難過的是：無論在 LGBT 社群還是宗教社群看來，做一個公開的酷兒，似乎就自動喪失了一個“基督徒”、“穆斯林”或“印度教徒”等等的資格。

你可以感覺到，自己在宗教團體和 LGBT 群體裡都不被接受。在酷兒社群中，有些人覺得我喪失了自尊心，或者認為我信仰一個不認可 LGBT 群體的宗教，會自我厭惡。TA 們鄙夷地問：“你怎麼竟然還是那種組織的一份子？”而對教會來說，我的性取向是一件需要被同情、被治療的事；它並不像異性戀婚姻那樣得到慶祝。兩個社群聯合起來，否定一個人酷兒和教徒的雙重身份，這是一種雙重歧視。

### “掰彎”宗教的表達和空間

“但有些事情，比開心更加重要，  
比如用自己的頭腦去思考的自由”

——Jon Krakauer: *Under the Banner of Heaven: A Story of Violent Faith*

既定的性別角色帶來的確定感的確會讓人感到一定的舒適。但我認為仍有重新去定義身份和傳統的空間。只要一個人積極地去用自己的頭腦思考，而不是盲目地跟從社會現狀——即使這意味著離開一定的舒適區。也許，無論如何，宗教權威都不該進入信仰者的私人臥房。

父權社會和很多宗教都一致認同一種性別角色的“差異”：號稱男性和女性是“平等的”，只是被賦予了“不同的角色和責任”。但這種觀念聽

起來和半個世紀前美國實行的種族隔離制度有著可怕的相似性。在我的宗教身份中，有一件事我至今仍在積極地嘗試抵抗，那就是這個“平等卻不同”的咒語。真正的平等之中不應該再附加“差異”或“隔離”等概念，因為性別也是被社會建構起來的。

今年年初，我向我教會裡的一個男生出櫃了。我告訴他，我正在嘗試找到一條和解之路，既與我的性向和解，也與我的信仰和解，我希望自己可以活得更真實。令我驚訝的是，他也告訴我他一直談論的“女朋友”實際上是一個“男朋友”。有時候，出櫃也為教會中其他的同志們創造了一個卸下心防的機會。我們都曾假裝擁有一個異性戀的“女朋友”或“男朋友”，我們都曾戴著假面具以滿足社會的期待。

即使在宗教的語境下，信教的酷兒也有必要重新界定一些詞語和空間。在準備好之後“出櫃”是選擇之一，它可能幫助我們看見那些同樣在壓力下掙扎的人。至少對我來說，向生活中的一些人出櫃帶來了積極的改變，無論是在彼此的關係上還是在我的自我理解上。我向我的宗教社群出櫃了，因為做一個 LGBT 並沒有什麼錯；而且這可以引起我們所屬的不同的宗教社群內對此的討論。每年五月前後，我們在首爾可以看見恐同的基督徒和相關組織抗議驕傲遊行，但另一面也有支持 LGBT 的教會舉著寫有“愛和接受”的牌子參與遊行。我認為這就是我們所要去重新界定的宗教表達之一。

當我回首我學會自愛的旅程，我意識到，跳出保守宗教對 LGBT 的教育來思考，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的確曾經絕望地祈禱著，希望上帝可以改變我，就像他改變那個名叫莎拉·楊的“前女同性戀”那樣。我想如果我那時知道，在我的宗教社群中也有人是 LGBT 或者是友好人士，我就會感到更多的希望，而少一些自我毀滅的痛苦。

不要再讓仇恨的字眼成為唯一的宗教權威吧，我們應該意識到許多宗教表述都需要轉變。讓我們一起期待它們能往好的方向轉變吧。

- 在阿拉伯世界生為拉拉  
——穆斯林女同的故事

## 在阿拉伯世界生為拉拉 ——穆斯林女同的故事

文：Waiting

認識 Shaima 是一個非常巧合的事情。我去參加韓國首爾梨花女子大學的交流項目，並在一個亞洲區的會議上發言。在這個會議的前兩天，我一直在與會者中尋找“同類”——雖然說大家都是婦女權益工作者，作為 LGBT，還是能希望看到更多 LGBT 的朋友。

那次發言上臺前，我已經憑著我的“La 達”注意到台下有一個“T”。大家自我介紹環節，一個操著一口流利漢語的女孩子就攔住了我，並且告訴我她是當地的韓國人，旁邊這位是她的伴侶 Shaima，她們看到公告，專門想來聽我的分享。我抬眼一看，她的伴侶不就是那個 T 嗎？於是，Kaun 和 Shaima 變成了我在韓國見到的第一對女同伴侶。經過更多的瞭解後，我覺得自己不得不將她的故事寫出來。

### 在這裡生為女同性戀



本文作者 Waiting 與 Kaun、Shaima 合影

Shaima 出生在阿拉伯地區某國一個知名的富裕城市。她的名字在阿拉伯語裡是“黑駱駝”的意思，Shaima 說因為她出生時，眼睛是深深的黑色，於是就取了這個名字。她確實有一雙深邃的

眼睛，剛開始見面的時候，她話比較少，更顯得深沉。不過一旦你開始和她多聊之後，就會發現其實她也喜歡開玩笑，雖然有時候聽起來還是有點嚴肅，我覺得這是因為她很想和別人友善相處，但不知道如何交流。

別看她生長的那座城市聽起來是一個有錢人去的“發達地區”，富裕家庭的女性也有機會接受高等教育，但是那裡的宗教傳統和文化，對待婦女、對待同性戀還是非常的殘酷。同性戀是違法的，如果被發現可能會判處監禁很多年；如果一個女人結婚時不是處女，甚至有可能被殺死。Shaima 告訴我，她在很小的時候就發覺自己更喜歡和女生呆在一起，那時候還不知道什麼是女同性戀。後來大概 14 歲的樣子喜歡上一個女生，但是自從對方告訴了她的父親後，就直接被父親隔離起來，之後再也沒有見過了。

23 歲，Shaima 還在讀大學二年級，就被父母強迫要嫁給一個不認識的男人。她說，結婚的前三個月，她每天都生不如死遭受折磨，這種折磨不僅是身體上的還有心理的。她偷偷服用避孕藥（這種藥在當地，只有已婚的婦女才能憑結婚證申請得到，她拜託朋友偷偷幫她買），後來被發現了，丈夫禁止她再服避孕藥，因為丈夫的母親告訴他“只要她懷孕了就會更順從和服帖了”。

“……幸運的是我沒有懷孕。” Shaima 在告訴我這個故事時說。其實，關於她在結婚期間所經受的痛苦，我沒有問甚至有意避開。因為這兩天的會議裡，我已經聽過了太多這種女性遭受的暴力，我不願意在和朋友吃飯時，還問起這些，讓我覺得似乎有點消費，面對真實的苦難，好奇心是那麼無力。

她今年 29 歲了，離開她生長的國家前，從來沒接觸過任何同性戀的組織，更沒有辦法談戀愛，因為她從小除了上學以外，就被禁止出門，更談不上交同性戀朋友了。所以 Shaima 所有的戀情，都是從來到韓國開始的。而她之所以能夠離開，來到韓國，是因為她終於離婚了。

### 離婚後才能獲得自由

一個殘酷的現實是，在許多阿拉伯國家，如果一個女人沒有結婚，她就是屬於她的家庭（具體就是她父親）的“所有物”，而如果她結婚了，她就“屬於”她的丈夫。Shaima 在經歷婚後的一番掙扎後，很多人都告訴她，就接受你的命運吧，這就是作為一個伊斯蘭婦女要接受的生活。但是 Shaima 沒有，她說，雖然當時很害怕，但是她還是決定要離開。離婚的過程並不容易。最開始的時候 Shaima 被父母拉著去宗教場所接受“治療”，因為她父母相信她一定是腦子裡被魔鬼控制了，才有離婚的念頭，結果就找人在她腦袋邊上念咒語，“當我聽到時，我都忍不住笑出來了”。

在她的國家，女人是不能提出離婚的，除非有非常非常重大的理由，由丈夫提出才算數，所以 Shaima 去找法官的時候，法官只是要她三思再三思。後來經過很多親戚的幫助，她的丈夫終於同意了離婚。“我告訴他，我不能再這樣和他過下去了，他始終不同意說出‘I divorce you’（我要休了你），還說他是愛我的。但是我告訴他，現在在你面前的只有我的身體，我的思想早就飛出去了，不在這裡，你非要和我這樣的人一起生活下去嗎？……後來他終於同意了，要我退還他給的黃金……結果離婚的第二天，他就和另一個女人訂婚了，你相信嗎？他如果愛你，會離婚第二天就和別人結婚嗎？”

即便丈夫同意，離婚的過程還繁瑣得荒唐。“你必須首先帶著丈夫去法院，當著法官的面，要丈夫對你說出：I divorce you（我要休了你）；然後過三個月，再去一次，再當著法官的面讓丈夫確定再次對你說：I divorce you……一直重複三次，

才可以離婚。我當時雖然很害怕，後來還是渡過去了。”

就這樣，她通過離婚，才能成為自己，而不是任何人的附屬物。她在傳統規矩下生活了 25 年，然後走出“祖國”來到了韓國的這個城市。她的父母不再管束她——他們有另外 4 個兒子，估計從小也沒有怎麼關注她。她後來申請到韓國來學習電子工程，來之後接觸了性別研究，現在開始想去讀性別研究的碩士。

### 作為女人，我沒有國家

Shaima 現在讀書的學費還要靠父母資助，但是父母要求她回國，並明確表示畢業後就不會再管她了。但 Shaima 的態度是堅決不能回去：“我已經為了家庭，扮成他們想要的樣子生活了 25 年才逃離，現在我要過自己的生活。”

對於未來，她還有很多不確定性。作為一個從小被“監禁”著長大的人，第一次來韓國也並不都是解放，前半年是最難受的時候，一邊學語言一邊要融入這裡的生活。但是她更怕的還是回去，陌生的土地畢竟有幾分自由，熟悉的家鄉卻是真正的監獄。“最開始的半年最痛苦，我剛開始來的時候，進咖啡館都很害怕，抱著咖啡在角落縮成一團，常常擔心等一下子我爸爸或者哥哥就會沖進來抓我回去……”現在，她可以和女朋友在一起，正一邊開始寫論文一邊學別的東西。

我不知道像 Shaima 這樣的人還有多少，她始終強調自己只是許許多多阿拉伯地區的拉拉中的一個，還說有機會，一定要讓我這樣做 LGBT 權益宣導的活動者，去和阿拉伯國家那些她在網上碰到的拉拉聊一聊。確實，兩天的論壇關於女性遭受的不公聽到的太多，Shaima 的故事只是很多個故事中的一個：我聽到在軍隊裡，女士兵被性騷擾和強姦的機率高出一倍；在印尼，人們仍然通過強姦女同性戀來“治療”她們；孟加拉的一個婦女講到，她年輕時候被強制結婚、還套上鼻釘（表示她是男方的所有物，類似我們給牛套鼻環），所以她看到韓國的一個女同帶著鼻釘，



- 在阿拉伯世界生為拉拉  
——穆斯林女同的故事

一度非常生氣；還有一個女孩，因為兩家有糾紛，就被當作禮物嫁了出去……

這些故事，都讓我想起了伍爾芙的一句話：“作為一個女人，我沒有國家”。

作為女人，占世界一半人口的人，卻往往得不到國家法律公平的對待。每天，全球都有女性經受著這樣那樣的不平等和暴力，她們的人格和價值不被尊重，被當作父親或丈夫的財產，以“文化習俗”為由剝奪自主的權利。而沒有作為公民的權利，女人又怎麼會有對國家的歸屬感？——這也是很多個逃離祖國的 Shaima 的故事，帶給我的啟發。

#### 來自 Shaima 當時女友 Kaun 的補充：

對阿拉伯地區常見的誤解是，阿拉伯國家只有阿拉伯伊斯蘭教徒。

其實，正如中國有著不同的文化、民族和宗教，所謂的“阿拉伯國家”各自都具有其文化、種族和宗教多元性。阿拉伯人只佔據全球穆斯林人口的 28%，擁有最多穆斯林人口的地區實際上是印尼。此外，對性少數群體的壓迫並不來源於特定宗教或民族，而是來自於各時期不同社會對少數群體的解釋。宗教信仰不是特定的教條，社會和個人對傳統和宗教的解釋是在不斷演變的，Shaima 聽到驅魔咒語會覺得好笑，但也並沒拒絕自己的穆斯林身份。LGBT 能否與其各自的宗教信仰共存？當然會有拉拉是伊斯蘭教信徒，而且宗教和性少數的身份也有可能同時存在。例如在英國和加拿大，我們已經可以看到 LGBT 清真寺的存在。在馬來西亞等地區，也有對伊斯蘭教義的不同討論，可以參考馬來西亞的 Musawah 全球穆斯林女權主義社會運動，網站：<http://www.musawah.org>

## 無法測度的愛 ——拉拉基督徒 Seven 的自述

文：Seven

(有刪減，原文可參見本刊小站“酷兒基督徒”專題)

大約在國小五年級，我開始意識到自己喜歡的是同性，也有了暗戀的對象。當下只覺得難以啟齒，當同學們都在談論著自己喜歡的人時，我沉默，當被逼問喜歡誰時，我堅不吐實。就怕一旦說出來會被嘲笑，被喜歡的人討厭，到時候說不定連朋友都做不成。整個青春期，就在這樣害怕著自己的情感不被接受、默默暗戀著一個接著一個的對象中渡過，直到上了大學。

大學真的是一個大解放的時代，所有壓力一夕解除，父母開始讓我獨立生活、決定許多事情，同學們也開始大刺刺地談著一場又一場的戀愛。然而這時候我還是選擇隱藏心中真實的感情，甚至眼看著所暗戀的對象投入異性懷抱，還忍傷負痛祝福她、幫助她。對自己的情感仍舊羞於啟齒，是因為看不見身旁有同性相戀的例子（或許因為太恐懼而選擇性忽略），就認為自己是沒有資格跟同性談戀愛的。甚至我也嘗試跟異性交往，看看是否能醫治這“同性戀的病”，卻只更加證明自己是無法接受異性的。

畢業後，一次偶然機會，我終於鼓起勇氣來面對探索自己的感情世界。獨自上臺北在異鄉生活，只為了找尋傳說中的 T 吧（女同志酒吧），來認識其他跟自己一樣的人。認識了同伴後，心門著實打開不少，也能放膽去談談渴望已久的戀愛。就像許多異性戀情一樣，一開始，真的不知道何謂真愛，只要看起來順眼可愛的女孩，都想嘗試一下，過程中也不乏傷害他人或被他人所傷的失敗戀情。

就在某次失戀後，我接觸了基督教。由於該教派（某靈恩體系的大教會系統）的教義教導同性戀是不可妥協的罪惡之一，加上自己戀情的失敗，

和多年在夜店所見的“分分合合幾乎無一善終”的感情世界，我竟然也就相信了同志罪惡說，從此過著壓抑情感的日子，還將此說勸導身旁的同志友人遵行。然而，事實並沒有像牧者所教導的，同性戀者信主就會得醫治，至少在我身上一點作用也沒有。我只是更深壓抑自己對同性的愛戀，甚至無法忍受見到街上任何一對情侶親愛的模樣。我感覺我並不是得了醫治，而是快要病倒了。

在未受該教會教導“同志是罪”前，我只是單純的失戀受傷。但在接受教義之後，我覺得人格都快要分裂，一輩子都無法談戀愛的絕望感，深深籠罩著我。活著是沒有盼望的，更不要說自由跟喜樂。信主後，我的的確確也感受到上帝的愛和醫治（醫治了我對小時候原生家庭的不諒解）。但因為性傾向被錯誤對待，我還是沒有自由也沒有喜樂，一點都沒有！

就在我絕望到開始祈求神挪去我對愛情的感受，決定要完全拋棄愛情的時候，有一個女孩走向我。在她抱抱我並扶我起來的瞬間，有一個訊息清楚進到我腦中：“這是我所賜給你珍貴的禮物，你不可以輕易丟棄它。（指愛情）”這句話在我腦中迴旋了一整晚。我當時反覆思索，卻也莫可奈何。直到不久之後，那女孩成為我的女朋友，我們一同經歷愛情，經歷患難，我才明白了這句話的意思。

這些患難，有許多正是來自我母會的逼迫：先是取消我的短宣之行，之後解除我所有服事（這是我有所自覺，自動請辭，大家欣然同意的）。然後，就在我女友感受到上帝的愛和存在，決定受洗時，教會又對我和女友進行輔導，決議是除非我們分開不再是戀人關係，並且認“罪”悔改，

或者最後妥協說要我們分床睡（指不要有性關係），才願意幫我女友施洗。我當時還不是非常明確究竟同志是不是罪，只是想到愛和誠實的原則，斷然拒絕這樣的妥協，帶著女友出走服事六年的母會，來到願意為女友施洗的同光同志長老教會。離開後，母會沒有任何一個人來與我聯絡，甚至我的簡訊也是有去無回，這一直是我心頭的一個傷口。

這期間，我也曾因為自己的軟弱，又回到同志是罪的罪惡感中，將接二連三的不順之事解讀成上帝的責罰，跟女友提出分手。女友受到很大傷害，我再次回到神面前尋求帶領。神藉著摩西為以色列人代求，寧可自己放棄永生也要求神拯救以色列人到底的故事，提醒我蒙神喜悅的道是犧牲的路，不是自私單顧自己的路。我跟神說，好，如果同性戀真的是神所憎惡的，請讓女友來跟我提分手，而不是讓她承受我的離開。此後我多次因患難爭吵所萌生的分手之意，冥冥中都被上帝告誡，祂也賜下許多恩典和機會，加添我們力量來經營這段關係。

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女友感染了嚴重的眼疾，從一開始以為的小發炎，到最後眼睛無法睜開，狀態跟全盲者沒兩樣。各大名醫走遍，沒有一個醫生說得准會怎樣。我們都覺得跟職業傷害有關，可是醫生不願意開立證明書讓我們申請職災賠償。我白天上班，晚上照顧並安排眼瞎的女友，面對不可知的未來，心中真的感到驚慌，就想，既然兩人並無名分，我也沒義務要照顧她一輩子。正邊想邊翻著聖經時，不經意便看到了不可休妻的規定，心頭一震：這是上帝所配合的關係，人真的不可輕慢啊！於是當下悔改，求神賜下恩典跟力量來幫助我們。感謝主，上帝的話語真的使我的心可以安定，而女友的眼睛也在幾個月後逐漸康復。

然而諷刺的是，當時正值母會的牧者約談我們，想要教導我們同性戀關係是神所憎惡之際。有一次，牧者堅持只和我單獨談話，讓雙眼失明的女友單獨一人留在偏僻的屋外，直到她因為驚恐和

雙眼疼痛不斷敲門，我也不願再繼續讓她受苦，才勉強中斷談話讓我帶女友回家休息。這就是教會口口聲聲強調的愛嗎？我心想，倘若律法可以大到連對待病痛的人都沒有憐憫心，這並不是我所認識的基督。是的，我們是要悔改，卻不是為了同性戀關係，而是為了我們的自私以及失去憐憫的心而悔改。上帝的本意，永遠是要幫助我們，不是定罪我們。

我可以說，和妻子（我們已彼此認同是婚姻關係）在一起生活的這八年，使我完完全全體會到聖經所說“配偶”的涵義，還有之前不曾感受到的自由跟喜樂。這喜樂決不是放縱情欲的快樂，乃是在愛中被滋潤的喜樂；這自由是以愛人和自愛為本的自由。可以分享、可以榮神益人的信仰之路，我已走在其中，都是因為這段美好的同性戀關係。

附帶一提，原來看似不順、以為被上帝責罰之事，經過多年努力，也成為我破碎的原生家庭家人關係重新合好的契機……如果同性戀真的是罪，上帝為何要幫助我和妻子和好？還帶領她受洗，還有給予我們許許多多的恩典？不是應該讓我們早早分手、受審判、生不如死？怎麼我們在一起，還能得到比先前更多的愛，平安，喜樂，盼望……這些真真實實的生命見證，難道永遠無法讓那些斷定同性戀是罪的基督徒，有一絲絲重新省思的機會？……

但願，生而為人的基本權益，能夠早日普及到同性戀者和所有性少數者的身上。我期望上帝不分彼此、廣闊高深的愛和旨意，能涵蓋到更多人和族群，顯出祂真實的榮耀來！

### 一、離婚不是神的心意



6 「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乃是一體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開。」

在這位拉拉信徒看來，同性也是神配合的夫妻

## 跨拉拉基督徒 Joanne 的自白

文：Joanne

我自小成長在一個小康之家，是家中的長子，之下有一個弟弟和一個妹妹。兒時既沒有太多開心的記憶，也沒有大的痛苦經歷，但總是覺得自己是鬱鬱中成長的。

記得小時候很怯懦，不敢與人溝通，就連對自己父母也不懂得將心裡想說的話說出來。那時住的是政府屋村，隔離鄰舍的關係都很密切，但見到鄰居時我都不敢打招呼，不是不想，只是總沒法說出口，就算能夠說出來，也總是羞羞怯怯的就走過去了。小學三四年級時開始近視，我是坐在課室的中排位置，那時候開始看不清楚黑板，但又不肯跟老師和爸媽說，就這樣地含糊塗塗過了好一段日子，成績當然差了，但還是不敢說出真相。後來班中一位比較年長的同學知道了，就替我想出了一個法子，叫我到眼鏡店去驗眼，拿了度數後他會替我到油麻地的廟街去買，那裡有些平宜的現成眼鏡，以我平日省下來的零用錢也足夠購買，就這樣偷偷摸摸的開始過四眼仔日子。還有次忘記帶功課要罰留堂，我旁的一位同學不知說了些什麼，老師卻指我在說話，不由分說就在我臉上印了個印章，當時我差點就要哭了出來，卻不敢向老師解釋什麼。

所以這樣的，對於自己性別認同上的疑惑就更加緊緊收藏，從不敢向別人透露。其實大約 6 歲左右，開始對男女性別有所認識，就慢慢地意識到自己有別於人。記得開始時只是愛穿媽媽的鞋子，可能一般小孩只是玩玩鬧鬧而已，但我都是偷偷地去穿，深恐被家人發現，可能已曾經被爸媽責備過，又或者自己當時已意識到這是不可告人的秘密。慢慢地開始偷穿媽媽和妹妹的衣服、絲襪、內衣等等。及後更希望自己沒有男性的性器官，取而代之是一副女性的胸脯。

因為我自幼稚園一直到中學都是就讀於天主教學校的，在自幼薰陶下都會經常禱告，記得當時的

禱告都是很天真地希望神能夠在我夢醒的另一天，將我改變成為一個女孩。當然我的禱告沒有成真，而另一個晚上我又會求神改變我的心，因為實在是很難受，覺得自己很有問題，又不敢讓別人知道，所以經常都收藏起自己。

我怕羞的性格及愛做女孩的心態到上了中學後也沒有什麼改變，反而更加厲害。不幸地我考上的是間男校，努力掩藏自己想做女孩之餘，卻改不了自己柔弱的性格，所以在校內都經常給同學們欺負。其實當時有個心態，就是盡一切辦法，努力令自己男性化一點，希望能改變自己的性格，也好隱藏我這方面的傾向。有好一段時間，我嘗試去鍛煉自己的體格，拉健胸器、舉啞鈴、握力器都玩過，也練出了一點兒的肌肉，但無奈我的體型偏瘦，看起來還是比較軟弱。那時候我的興趣發展都儘量偏向男性化，避開任何女性的玩意，也儘量令自己跟其他男同學混在一起，勉強說一些色情笑話等等。

到中學畢業以後，入讀了理工學院電子工程學系，由此也一心要更徹底地改變形像，重新做人。還找一些心目中理想的男性形象去模仿，電影裡的湯姆·克魯斯就是我其中的一個仿效目標。模仿到一個地步連自己都信以為真，也入型入格，甚至同學們都以我為學習對象。

沒有多久，我也開始追求女性，其實當時自己也不太清楚會否喜歡女孩子，只是試試而已，後來覺得自己確實不大喜歡男性，對女性就有很不同的感覺，而男性的性欲，也開始令我產生對女性的反應。這其實讓我抱有希望，能改掉想當女性的念頭，當一個男子漢與女性一起生活，這也是個理所當然的想法。

但事實是，在我以往的四段感情關係裡，我都無法擺脫自己，每當一段關係穩定下來，想當女性

的心態就會不經意再次萌生，大抵是我從女朋友身上看到了自己所渴求的身份，就越發難受。最後一段關係結束於 1999 年，當時一方面覺得十分解脫，能再拾回自我女性渴望的空間，但又難過自己當不好一個男生，維持不了男女之間的關係。自始十數年間都一直未敢開始另一段關係，深怕自己又再落入一個讓自己兩難的局面，也怕又再傷害了別人的感情。

步入 21 世紀，互聯網發展迅速，我開始在網上搜尋有關變性的資料，認識到原來世上有許多與我類同的人存在，也認識到一個新的詞語“易服”(Crossdressing)。從認識到其他有著同樣心態的朋友開始，我慢慢意識到不能夠再壓抑自己、拒絕接納自。在人前躲藏，當作沒有這回事，絕不能夠解決問題。我開始尋索問題的根源，但也似乎無補於事，對我來說，自身的糾纏與及信仰的掙扎，實在令我苦不堪言。所以我也著手找尋其他的幫助，見過了社工，也見過了同志中心的輔導，相對令我有所改觀，但那種對女性身份的渴求卻似乎是更欲蓋彌彰。

那時在教會裡擔當了好些的事奉崗位，對信仰十分投入，但在人前人後就好像兩個人一樣，收藏著一個不能說的秘密，在人前可能是瞞過了，但在神面前卻是對自己最嚴厲的控訴。對信仰的反問、祈禱、克制、內疚和悔恨延續了好幾年。然而經歷了漫長的禱告歲月，卻磨鍊了我對信仰的深層意義，讓基督教信仰對我來說再不是一種捆綁，而是對生命的一種探求，盛載著充滿盼望的恩典和祝福。只不過，這個過程來得真的不太容易，走過了漫長痛苦的陰霾，烙印了一身斑駁的傷痕。

若果讓我重新再選擇一次，我想我也會走上同一條道路。當時，我就是懷著這一份純真的盼望，開始向我身邊的朋友剖白。剖白是我對生命解脫的開始，對自我身份認同的一個前奏。多年來相交的朋友裡，沒幾個算得上知心，一方面我怨朋友未能夠明白自己，但另一方面卻知道我將自己掩藏得太深，停立在一塊不能逾越的陰暗面中。向朋友敞開心扉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一旦開口

就比較好了，朋友中大多數即使不太理解，也盡朋友之義去接納。但有部份基督徒朋友始終認為這是違反自然，違反了上帝的創造之事，無法接受。

後來我也向教會尋求幫助，希望牧者可以從信仰的範疇裡、聖經的真義中使我找到出路；也帶著一絲的盼望，希望信仰可以令我改變，始終若是能夠改變，對我來說也是比較容易的路，省去改換身體的漫長過程。遺憾是牧師沒有從信仰方面帶出幫助或安慰，卻從他單方面的理智去處理和指責。決裂是從我接受了一本雜誌的訪問開始，最令我痛心的是他說：“你們這類人全都沒有好結果的！”後來，還讓其他領袖說服我離開教會。

我轉到另一間接納同志的教會聚會，對信仰的堅持從沒有因為這些而改變。反而，從我的領受裡，體認到上帝無私的大愛，眷顧著世上的每一個人。對牧師指責我是認為上帝的創造出錯，才會想要接受性別轉換手術這點，我有不同的理解。我從沒認為上帝“出了錯”，卻相信上帝在我身上有祂獨特的計劃，只是人還不能理解——人既是從上帝創造出來的，又怎能夠有上帝等同的智慧，能理解世上一切呢？我更向牧師提問若是連體嬰兒或是病人，算不算上帝出錯，也舉出聖經約翰福音九章 1-3 節裡，耶穌對於生來瞎眼人的說法。可惜牧師以他“無上的權威”，拒絕了我認真的提問。

我靠著上帝的恩典，跨過了一個又一個的幽谷，在禱告裡，我領受到上帝讓我自己決定要做手術的需要，在家庭、工作、經濟和生活上種種看似難處理的問題，都一一迎刃而解。媽媽雖然沒有表示支持，但她的體諒和關心讓我感受到她的愛。在工作上老闆的支持、同事的接納更是難能可貴。在生活上我亦有一大圈子的朋友在身邊支持，有男女同志、跨性別人士、基督徒、牧者、神學生，還有許多各方面的其他朋友，都給了我很多方面的意見與鼓勵。2006 年一位女同志的介紹我加入她們的組織，後來還當了幹事，參與了數屆的同志遊行籌劃工作。

● 跨拉拉基督徒 Joanne 的自白

在那裡我擴闊了我的生活圈子，認識了很多對我非常友善的男女同志與接納同志的朋友們。我也確認了我的女同志身份，原來愛女人還可以有很多不同的可能性，不只是我以前誤解的男女二元關係，以為要愛一個女人，就要逼自己成為一個男子漢，逼得自己無路可行。眼界擴闊了，對自我的身份認同也豁達了很多，我開始接受一些媒體的訪問及報導，也到過香港各間的不同大學講課及分享。最難忘的是到神學院裡向神學生講述自己的信仰生命，沒想到大家對我的接受頗高，給予我很大的鼓舞，使我立下了對跨性別社群的使命和目標，要活出上帝給予我的這獨特的身份。

2008年3月25日，我見了外科醫生，知道一個月後可以安排進行性別轉換手術，心裡是非常高興的。但隨後的幾天，心情越來越緊張複雜，擔心很多必要與不必要的事情，無論跟手術有沒有關的事情，都開始非常恐懼，最後發現自己患上抑鬱，要將手術推遲。那段期間，我再約見了社工，做過數次的治療，跟很多朋友理性地分析討論過，也買了些自我治療的書籍看，最後還是要讓精神科醫生開抗抑鬱藥。



如今 Joanne 作為跨拉拉基督徒  
活躍於性少數運動之中

經過了多過月的努力，也再耐心地禱告，情況才比較穩定下來，終於在2009年5月11日接受了第一次的手術，同年8月17日完成了第二次手術。兩次手術都很順利地完成，而且沒有很大的痛楚，復原得也相當的快！

現在，我的身份證明檔及一切其他證件都經已更改為女性了，證件上的新名字叫“詠恩”，是“歌頌讚美上帝的恩典”的意思。我英文名字“Joanne”其實也有另一層意思，就是“上帝仁慈的贈禮”。願我一生的餘下年月活得快樂，活得精彩！

## 創生自己的語言 ——拉拉沙龍關於宗教與同志的探討

時間：2013年3月30日

地點：北京女同志中心

嘉賓：崔子恩

主持人：齊羽

參與者：崔子恩、齊羽、丹尼、安可、晨晨、艾倫、保羅、麗奧、本白、書香、因果、月陽、道、小靜、七色陽光、莫是、童、匿名、尼莫、紅葉、提姆、珍妮、艾利克斯、小凱、楊洋  
錄音整理、刪減：道、典典

### 開場：簡短介紹自己及對宗教的看法

齊羽：我叫齊羽。我的朋友和我交流時和我提到，人有的時候需要一個精神性，一個歸屬，像我信女權主義其實也算是一種信仰。雖然對宗教不敢說瞭解，卻有了不一樣的理解，所以，很高興來到這裡。

安可：我是拉拉沙龍的志願者，也是理事會的成員之一。我沒有什麼宗教信仰，但遇到很多人在這個方面有很多困惑，比如一段五年的感情，就因為家庭或教會的一次談話就分開了。我不知道大家是不是瞭解崔子恩老師，我覺得在我們的“拉界”、影視圈、同志圈，他的學問和魅力都是一流的。在同志理論方面，我們的社區還是非常非常薄弱的。當異性戀、當主流、當宗教質疑你時，常常是啞口無言、理屈詞窮。所以，如果要捍衛我們的身份的話，我們一定要構建我們自己的文化，要有意識的記錄一些有力答案，當有人問你時，你在理論上、邏輯上、言辭上都可以應對以理據爭。只有這樣才能更好地捍衛我們的身份。否則我們只能蒼白無力地喊平等，也只是浮於表面上而已。

晨晨：我叫晨晨，是基督徒，在網上看到這場活動，之前又瞭解過崔子恩老師，所以就來了。

艾倫：我是艾倫，兩年前開始對佛教產生興趣，我覺得信仰的東西都是有共通處的。雖然瞭解過崔子恩老師是信基督教的，但我今天想來和大家一起學習下。

保羅：我是保羅，我是 LES，去年十月份受洗的，我十分愛主。因為他在去年我最艱辛時救了我，我現在的身份讓我覺得非常非常矛盾，我經常去教會聚會，她們說我這個（身為拉拉）是罪，要我去掉，我很困惑。

麗奧：我是麗奧，今天來是對宗教感興趣。外部世界可以被證實，而宗教好像是個角落，與人的心靈最近，我覺得我內心我需要這個東西。我希望更深的去瞭解宗教的內涵，所以我來了。

本白：我叫本白，沒有宗教信仰，但是我願意瞭解更多。謝謝！

書香：我叫書香，我是巴哈伊教徒（別稱：大同教。起源地是伊朗，中文名是巴哈伊教，是新的獨立宗教）。我在教會也發現有女同，我很好奇這（宗教與同志）之間的關係。

因果：我叫因果，第一次來。就是看看（笑）。

月陽：大家好，我是沙龍唯一的工作人員，對宗教的話題很感興趣，想好好聽崔老師講講。

逍：我叫逍，是北京女同志中心很長時間的志願者。宗教信仰本來離我特別特別遙遠，但前兩天突然近了一點點。源于我弟弟交了一個信仰基督教的女朋友，然後我爸媽就反對。我的父母是一對特別溫良的老人，從來不反對我們的生活的任何細節，但卻因為宗教信仰發出了反對的聲音。我覺得我的爸媽代表了一批最普通的人對宗教信仰的看法，我突然困惑了，為什麼反對？爸媽的理解是覺得好麻煩呀，儘量避免有麻煩的事發生在我們的家庭裡。

小靜：大家好，我是小靜，我沒有宗教信仰，就是想多瞭解些宗教。

七色陽光：我是七色陽光。就是想來聽聽崔教授的講解。

莫是：我叫莫是，在群裡知道這次活動的。我比較信仰佛教。

童：我來這裡是因為我有一對拉拉朋友，因為都信了基督就分開了。我非常困惑，因為我能感覺到她們的感情都還在那裡，可是就是因為信仰就做了這樣的選擇，我希望今天可以得到一些困惑的解答。

崔子恩：我是崔子，我現在在北京電影學院當教師。最近的主要工作是在做同志方面的紀錄片。幾年前，我完成了紀錄片《誌同志》，最近在籌備《誌酷兒》，因為上部影片做完後，我發現整個社會，男同志開始主流化，離我們原有的同運目標漸行漸遠。之前我們和美少女戰士拉拉一起參與過一個酷兒理論和男同志的一個論爭，論爭的結果發現了有些方式上的改變。接下來我還想要做一個視頻的節目，叫“性權文本閱讀”。就是每個月閱讀一本書，最好把作者請過來，一起討論為什麼寫這本書，以及這本書最重點的東西是什麼？這裡邊將涉及到性學、社會學、人類學、宗教、文學、哲學……這個如果可以做起來的話，我希望可以一直做下去。這是我現在工作方面的基本介紹。我的身份是從小的天主教徒，但我個

人不認為我是隸屬於哪個教會，一會兒我會和大家分享這個。又新來了幾個朋友，請做下介紹吧！

匿名：我在網上看到這個話題，還挺感興趣的。因為我們單位六個人有一半人信天主教，還有一個我們掃地的阿姨，她更是特別虔誠，每次見面都特別想勸我信，可能我是堅定的科學信仰者，我覺得她很好，但沒法兒信。所以對這個課題就挺感興趣的。

尼莫：我是尼莫，我是韓國人，想瞭解基督教和佛教到底允許不允許我們（同性）的戀愛？

紅葉：我叫紅葉，經常參與活動，想法和大家一樣，就是想多瞭解瞭解。

提姆：我是提姆，從香港過來的。

珍妮：我是這裡（拉拉沙龍）的支持者，很高興來參加。我比較信仰宇宙吸引力。

艾利克斯：我是艾利克斯，我認為人是應該有些精神支柱或內心標準會比較好。

小凱：我來是因為之前對女同志不瞭解，今天想過來瞭解一下（笑）。同時我還是一位基督徒，我從小就受基督教的影響，因為外婆信。07年開始自己看聖經，自己去體會的聖經裡的話。

---

## 宗教作為一種語言：崔子恩談宗教

### 一、沒有語言就沒有神

首先我想說明，今天我不是來給大家講的，而是和大家一起分享我的思考。

討論宗教或者信仰的問題，都會先從立場來討論。我先拋出一個問題。神，或者說一個偶像或一個團契（廣義的團契，是指教會和其它形式的基督教徒聚會）或一個團體、一個教堂、一種集會方式……它們是一種語言。其實沒有所謂的超越於語言之上的神。



這樣一講，大家就會知道，沒有語言就沒有神的。如果不是通過語言來交流，這個神是不存在的。但我們說上帝的時候，上帝出現了。如果不說時，上帝是消隱的。是語言帶來了神和上帝。上帝是哪個部分呢？它是“核心詞”。

以佛教為例，佛教的難度不在於經，而在於解經。我讀研究生時，一直在讀佛教，後來我發現，我讀的是解經，不是經。佛經講的是寂滅，講的是無，是很哲學的概念。我後來覺得佛教離我遠的原因，是因為它只是一種哲學，而哲學有很多很多種，例如後現代的哲學，它的語言會更加豐富。而佛學的語言，都是古代那些士大夫翻譯過來的，而他們都是男人，都是皇帝的寵兒，他們翻譯的東西都會帶有這種色彩。

所以我為什麼又回到基督教的文本上來，是因為基督教的文本是經過五四運動的，經過性別解放的，這樣的語言是經過淘洗的。當我再回到聖經時，我發現這個語言是透徹的。佛經的語言是混沌的，原因是因為那些上師都是被皇帝豢養的——經典本身是不混沌的，但被他們攪渾了。所以，我現在我只信奉它的“寂滅”、它的“無”，而“無”又是從道教來的。

這種追溯對於普通人真的是件太麻煩的事了。像剛才有朋友說的，說你弟弟找一個基督徒女朋友是麻煩，真正的麻煩來源於這裡（是語言的不同），你要花十年或二十年時間在一種文本裡面去沉浸。所以，從佛教的閱讀跳脫出來之後，我回到自幼的基督教文化中時，我覺得一下子又透徹了。

我要分享的是什麼呢？絕對不是教派之爭。我不認為教和教之間有紛爭，其實就是語言的不同。我曾花了一段時間去研究可蘭經。它相對離男性的文化稍稍遠了一點點，雖然我們會認為穆斯林的整個體系是特別男權的。但它從文本來說，可破解性是和聖經接近的。所以，我覺得被現代文化洗練過的是可蘭經和聖經，而佛教暫時受的洗練還比較少。

## 二、信仰的範疇：一神和多神

信仰的範疇，大家會說有一神論、多神論、無神論。我想加一個對神的無知論，尤其在中國的環境裡面。沒信仰和無神論是混在一起的。

一神論，比如伊斯蘭教和基督教，它講只有一個神。是不是真的世界上有一神論，我認為沒有。所有的宗教都是所謂的多神論。多個語言核心，多個中心詞。比如基督教講唯一神，那麼是基督呢還是聖父呢？為了抹平，通過大公會議制定了三位一體。聖父聖子聖神三個位格一個核心。這個我們在聖經裡完全看不到，這是教會制定的。這是為了便於一神的傳播和後來的世俗王權的統治。16世紀馬丁·路德做宗教改革時，這個部分並沒有改革掉。

多神論中不同的神的功能性都不太一樣，從而關注的人的內在在世界或內在的建築空間，關注得會很周密，沒有死角。但一神論會有死角，會給你找不到光明的死角。

為什麼新教很容易審判人說：你們同性戀是有罪的！為什麼他很容易達到目標並奏效呢？像孫海英、呂麗萍；像我們教會的一些朋友，他們就會說：上帝說了，神說了……但他們說的這個上帝是誰呢？實際上是他們杜撰的，不是耶穌。因為耶穌從來沒有說過。就算三位一體，不是耶穌說的，那也不是聖父說的，也不是聖靈，因為那時沒有同性戀這個詞，只有同性間的性行為。實際上他們只是借助了一神論，而他們又沒有搞懂一神是哪個神？教會把它模糊掉了，再把它建構起來，但它是等級的。潛藏著一個解釋者，誰來解釋誰就擁有一種權威。

保羅在致羅馬人書等三個部分中提到了同性戀，為什麼這種聲音變成了一種權威性的聲音呢？保羅不是三位一體裡面的，他不是神，他只是一個教會成員，一個神職人員，他怎麼替代了上帝呢？是因為他借助了所謂一神論的一個外殼。一個人和一個有權威的人的講話，接著進了教會，每個人好像都擁有了這樣的權柄，門徒可以講師傳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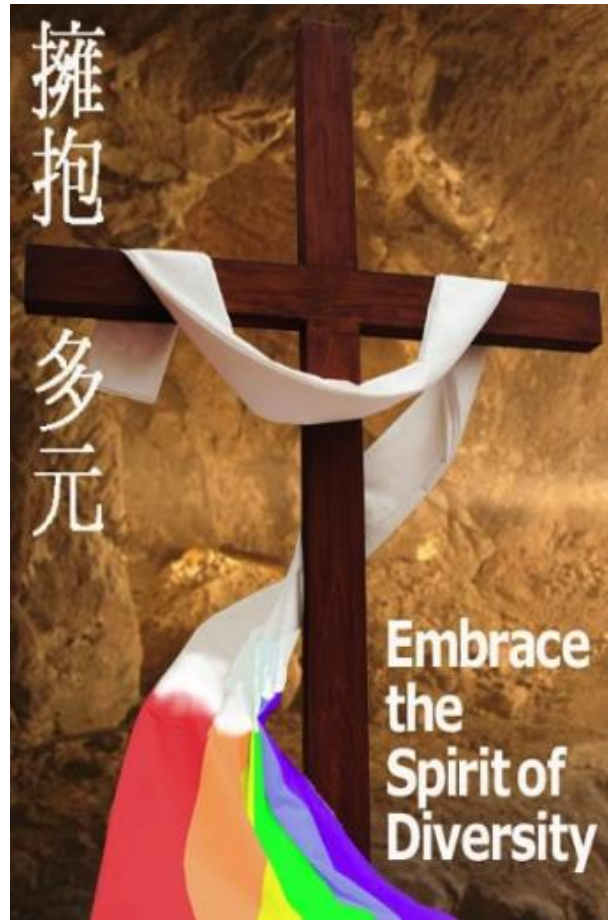
的話，師傅講的話就是對的。一個評判體系就下來了。

多神論是多種元素發音，甚至可以是矛盾的，是討論性的。佛教中有各種各樣的先知在發言；印度教也是各種神在發言，過程中就形成了矛盾性和衝突性、討論性。基督教的特點，其實本來也是充滿討論性的、矛盾性、相互的推翻性的。比如在戒律這個問題上，舊約講的十誡，到了新約其實被基督完全推翻了。耶穌說我拆毀聖殿，三天后重建，講的聖殿就是十誡。又例如“愛人如己”之寬泛、之自由主義、之沒有任何歧視性。反觀“十誡”中對於人類那麼刻板的、嚴酷的、管理的路徑被堵塞了，耶穌推翻了他們賴以為生的聖殿。

在有神論者的心中，神一定存在，就是奇跡一定存在。去年的電影少年 Pi，就是講奇跡一定存在。我的生活中充滿了奇跡，比如在高速中撞車了，我在車裡安然無損。這種奇跡不是你有信仰才會有，每個人都會發生奇跡。但奇跡是否和神跡有關，這是要用一種語言的態度來想的：是奇跡、還是神跡、還是常態？在有神論者的眼裡，所有的常態都是奇跡，所有的奇跡都是神跡。

如果一對拉拉因為信仰的關係分手，那一定是因為文化差異。父母如果擔心文化差異，反對跟教徒交往，是有一點點對的地方的，文化差異最後可能會變得很強大。他講這種語言，對方完全聽不懂，這種語言隔絕有時也很強大。有信仰的語言和沒有信仰的語言，這裡面的差異就會導致分手。

無神論是反神秘主義，中國沒有嚴格的無神論。在中國，無神論是一個幌子，它是灑出來的一把煙霧，是不讓大家知道神秘主義，不讓大家知道有一種語言可能會給大家帶來解放、帶來自由、帶來關於生與死的安慰、帶來關於死的透徹性的認知。這種無神論和西方真正的無神論比起來是一種假無神論。另外，關於信仰的無知論者，猶如我們不會葡萄牙語，我們就說他們說的是鳥語。在中國的情況下，大部分人對鬼有知，對神無知。



信仰中本有著多元的因素

### 三、信仰的語言需要學習，也需要從教會畢業

關於信仰的語言狀態，有一個認知是我們今天的重點，因為有很多問題不是我們今天短短的討論能解決的，我先拋出來，供大家思考。

既然信仰是一種語言，那麼信仰就需要學習。

基督教有學經小組，佛教有法事……不同宗教都有類似“同性戀社團”這種的互相幫協。這種集體的修行，這種傳統很悠久。佛教的寺廟，基督教的修女院，都會有相對封閉的、集體修習宗教語言的過程。普通的信徒，通過講經，傳教等各種方式來深化這種語言。但學習的過程充滿了荊棘和危險。主要是偶像化的危險：我讀經時有困惑，有人給我了解答，而基督又講，世界上沒有徒弟超過老師的，我就容易迷信他。

我有個小故事：我有一天和媽媽說，我今天不去望彌撒了，媽媽說為什麼？我說我畢業了。我媽說：怎麼可以畢業！我說，教會就是一個母校，不畢業的學生都是差生啊，我說我畢業了。我媽媽特別憤怒，說教會這所學校，就是一所永遠不能畢業的學校。不能畢業，這就是教會語言的封閉系統。

任何一種學習都需要階段性的告別或結束，或者叫畢業。一定不要把信仰和迷信，和對權威的崇拜，和對上師、神父、引領者的崇拜混為一談。當你階段性結束時，就離開了導師，導師就變成更像朋友的人。這個對於我們的文化來說，其實會帶有一點難度。因為我們從小習慣了“老師老師老師”。所以我習慣大家叫我崔子，而不要叫老師，在家裡也不希望太明確的長幼之分。有些人說，兩個同性戀收養的孩子，以後怎麼稱呼你們，我說很簡單，叫名字啊！但是教會要歧視一個什麼東西時，就會用等級作為一個殼。大家會說，你為什麼不叫爸爸？為什麼不叫媽媽？一個家裡怎麼可以有兩個爸爸或媽媽？其實這就是一種語言的運作。這個語言體系特別強大，它建立多少年了，跟世俗體系、跟王權、跟專制都連接得特別好，我們突然面對他們這種強大的語言體系時，有時會手足無措。包括我，我都覺得我的語言體系已經很強大了，但有時也會無奈。

有一天，我在電影學院校園裡，碰到我過去教的一個學生，突然在甬路上堵著我說：你一定讀過羅馬人前書吧？我說，你是不是要挑出來上帝要懲罰同性戀的章節來和我討論呀？他就傻掉了。我說，你是想用“逆性愛”這個詞來說，是嗎？他說，是啊，保羅是這樣說。我說這些我都懂了，你希望我給你講嗎？你希望我把你變成同性戀嗎？（笑）他說不用了不用了。連和我一起拍紀錄片的導演，她有一天也是，突然說，崔老師，我一定要好好和你談談，我信仰基督之後，這個世界完全不一樣了，太光明了，我不能讓你再生活在陰暗裡邊了……所以，這些東西特別有意思，你說，到底是信仰製造了陰影，或說是上帝製造了

陰影嗎？還是某一個自以為是上帝親戚的人製造了信仰？

我在參加教會的活動中，經常很討厭一些教會的服務人，因為他們常常是說這不能做，那個不能什麼什麼，他們替主教說話，拿主教壓人。我就說我去問主教。主教一定會同意，所有的時候都是。所以，後來我就不問了，我直接說我問完主教了，主教說同意。

---

## 問答交流

**保羅：**您是基督徒，聽上去又是無神論者？

**崔子恩：**我講的不是有神論和無神論的二元對立，而是區分一神論和多神論。我故意沒有用這樣一個思維模式。就好像我們不講女男，如果我們講GAY和LES也很老朽，這也是一種二元劃分。在這個語境裡，我們講有神論和無神論也很老朽。所以，我其實上來就把這個扔掉了。扔掉之後，我是要講我是多神論者。

**保羅：**您說的階段性畢業肯定對，但信仰不是應該伴隨一生嗎？信仰應該是一個確定的東西，不確定的話，怎麼去信呢？

**崔子恩：**一生，被教會洗腦了？呵呵開個玩笑！但什麼東西能伴隨一生呢，還有一生是什麼？都特別不確定。比如說，朝生暮死是一生嗎？信仰跟自己的思想或感受一直都有關聯，因為它跟我們關心的終極性的大命題有關。例如我們日常生活中買礦泉水還是買純淨水，這種選擇可能不需要借由這個語境來解決。但大的目標，我們會用各種方式，比如禱告、燒香拜佛，而沒有這種信仰語言的人，或許會請心理醫生，或是搶銀行，或是苦苦熬……這是不同語言的不同，但當你使用這種語言的時候，你要反芻這種語言。信仰可能更加個人化，但宗教是有團體性的。我們要在自己和團契的力量中掙扎，要自己的力量強於團契的力量。這就需要學習。要成為優等生，才會不被那些假優等生所左右。不然，那些假優等生

就會給你洗腦，說：不行，你怎麼可以是拉拉呢？這是罪！當你成為優等生時，你就可以告訴他們，誰說的，耶穌哪句話說 LES 是罪了？你告訴我？聖經裡面沒有。

**晨晨：**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聖父就是耶和華，聖子是耶穌，聖靈是與我們同在……

**崔子恩：**（也有不同解讀，）德國的女性主義神學家講，聖經裡還有一個新的三位一體：十三世紀瑪利亞的母親亞納被發現出來，在歐洲有很多亞納的雕像，天主教會又奉瑪利亞為聖母，新的三位一體就是亞納、瑪利亞、聖子。

**楊洋：**我接觸佛法只有半年，就我瞭解的那一點點來說，佛法最中心的思想就是打破二元說，因為在佛的眼裡面，最重要的東西是沒有分別的。佛法裡面也從來沒有說同性戀是不可以的。

**崔子恩：**（佛法是一回事，但）在佛教的整個組織體系裡面，還是很男權化的。我在紐約的時候，有個朋友要出家，她是拉拉，原來在臺灣做同志運動。她出家後發現，所有的女性基本上是做服務性的工作，就有些像基督教會的修女。還有伊斯蘭教就更明顯，阿訇全都是男人。所以，從這個角度來說，教會這所學校必須早點畢業。實際上是男權的一個世界。

**艾倫：**我對階段性畢業這個說法有些疑惑。是說我現在研究生知識就夠用了，如果覺得不夠以後再學博士嗎？

**崔子恩：**借用福音書的方式：比喻總會帶來多義性。我說的畢業就是永久性畢業：我可以自由地使用這個學校教給我的這種語言方式了，用這個語言的方式創造性的生活，但也包含了對這個母校的反省。比如楊洋說過的北大已死，這個學校給我帶來了很多很多語言方面的進步，但是它的體系已經腐朽，所以，我要徹底地離開它。但現在我會有一個小小的妥協，是因為家裡的原因，我願意尊重我的家人，我要犧牲我個人那麼尖端的感受，平庸地去望彌撒，和家人保持一個同樣的文化的語系。和沒有畢業的普通信眾保持一個

文化的連結，不讓這個文化差異顯現出來，從而和家人、和基督教會的朋友在一起更好地生活。我覺得生活不是處處都要用決裂的方式的……（此處有省略）

有神論在一定程度上是被污名化的。有時候懷疑也是被其所影響了，而不是純粹的懷疑論。信仰的核心是信，就如同大家今天會來到這裡，皆是出於信，起碼是信賴，我們才會注意力集中，不信賴，注意力就會分散了。至於是不是用功利的心去信，這沒有關係。你是因為挫折，受到打擊，有失敗感；或是我特別陽光，我應該走在更陽光的路，而去信仰，這個沒有分別。所有走向有神論的道路，都是有目的性的。

我分享一下我一直保持信仰熱情的理由：一個是你要不斷地去活化經典。它是給你的，不是一本死的書，要不停地活化成自己的語言。我發現，福音書其實是最早的人權宣言。馬丁·路德可以做宗教革命，那麼我為什麼不能做宗教革命呢？我一定要創生出我自己的宗教語言，但又跟經典有關，跟我最初信仰的道路有關。這不是拋棄道路，我往前走時，再看後面，會覺得你們好老啊！所以，我的熱情還在，是因為我是它的作家。

**本白：**很多人知道你是同志，你有經常參加各種活動，對於他們的議論，你是怎樣慢慢面對或適應的？會不會經常引起你不愉悅的心情？

**崔子恩：**我在天主教會裡得到的對這個身份的支持多於批評。反而是我在新教的教會遇到的批評多一些，在天主教遇到的批評少一些。我講這個並不是要強調教派的分歧，只是個人的經驗。有時候心情不一定是特別愉悅的，但人不用天天生活在愉悅裡面。家裡人也會持之以恆的勸導。因為我自己重新做了“宗教改革”，我不去（教會）做天主教的懺悔儀式，我媽監督我說：你也不懺悔就領聖餐。我就說媽媽你什麼時候有資格去看著別人了，你不誠心地去你自己的彌撒。（笑）

**本白：**你媽媽對你和你的男伴兒是什麼態度呢？你是否會改變性取向？

**崔子恩：**我沒有固定的男伴兒。我基本上用一個單身者的身份去面對我的家庭。性取向我認為可能改變，但到目前為止，我一直沒有變過。一個人的生活，兩個人的世界，三個人的什麼……我覺得一個人兩個人三個人都可以是一個家，對於覺得家庭觀念很重要的人而言。但家的話題對我來說太腐朽了，我自己是那種家的概念特別薄弱的人吧。我覺得我有一個原來的家，都要累死了，我就是這種感覺，我的親人我會對他們盡很多的義務，做完了我的一生就已經很成功了。（笑）

**紅葉：**您是通過什麼方式學習的呢？比如看書？

**崔子恩：**讀書是一個很重要的途徑。我也是一個讀書特別多的人。從古典到現代。我現在讀的更多的是後現代的書。反本質主義的理論對我來說是更重要的。還有生活和閱歷也是閱讀。我曾經寫過，“不會寫作的讀者都不稱其為讀者”，我以前做作家的時候寫過這樣的話。就是不會寫書的人，不會讀書。寫，但不要用標準，表述你自己的東西，不要管這個文本符不符合某一個出版的標準。就是想寫什麼寫什麼，創造一個自己的語言的世界。

**安可：**我不知道為什麼教會的女人特別的多？

**崔子恩：**我聽過一句話：一個女人，半個天堂！因為女性她更容易找到信仰：一個是需要上帝的關照；一個是需要團契的力量。我分析，女性在社會來講有些邊緣化，她們就需要找到一種比這個社會更加認同她們的力量。在教會中，其實能夠找到。因為我接觸天主教的文化更多，例如瑪利亞的形象是特別替代性的，一進入教堂，有一個聖母像，會有一種特別溫暖的感受，她們會覺得上帝是她們的小孩子一樣的。在我媽媽和上帝的感情裡面我就會感到這個，會有瑪利亞對耶穌的愛的感覺。

女性找到信仰比男性容易，也是因為她比較沒有被專制的社會洗腦，容易遠離世俗的誘惑，會離利益相對遠一點。人生下來，都會有很多通向信仰的機會和能力，但是，人越來越物質化之後，這個能力在喪失。越是“成功”路線的人，他們不敢探討的東西就會越多，不敢探討神，不敢探討同性戀。

我有一個朋友，他去世之前想尋求信仰，就跟我去了教堂，他看到身邊的人，跟我說，來教會的人都是這些平民百姓，這些低下階級的人。他得病的原因，就是因為他太想成為特權階層的人。就像一些明星，本來都是我們的朋友，但當他成了明星，就會離我們越來越遠。有一個我教過的導演，他越來越遠離獨立電影，開始成為做主流電影的“成功人士”。其實，很多東西都是這樣的。比如其實基督教是被主流生活排斥的，在中國社會是這樣的，佛教也是，所以，一旦有信仰，或強調信仰時，就意味著你認同邊緣。在西方是另一種，在教會官僚中有腐敗，在任何相對特權中都有腐敗。

今天本來還要講宗教消費，其實消費已經成了一個新的宗教。有很多“信徒”不遺餘力的把錢花在上面，比如開過光的，什麼聖師給的，這是另外一種文化消費。找伴侶，以前我們說找愛，現在都開始找性。在一起睡以後，各個方面都很融洽，有可能就成了伴兒，一直走一段時間；如果不是，那麼一夜情就過去了。開始的時候大家很容易就是：好的性就是好的感情。我們要找“美好的愛”“美好的性”，其實也是被消費時代帶動著，也有些可憐。好像這是所有人應該有的追求，但為什麼要這樣追求呢？我就反省過這個問題，為什麼都要成為羊群裡的一個成員呢？你被誰牧養著呢？你被這個消費時代鼓舞著，是有一個東西帶領你的。

（分享到此結束）

## 香港基督教與同志運動淺述

文：陳嘉

(香港酷兒團契召集人)

若有人問你對基督教的印象是什麼，相信大部份都會提到基督教打壓或反對同性戀的立場。在香港，有人會稱呼保守和離地的基督徒為“耶撚”和“道德塔利班”，因為他們不單止不認同同性戀者，更加阻撓他們爭取權利。其實基督教的傳統中，並不是所有宗派都反對同志運動。有的雖認為同性性行為是“罪”，但卻支持平權，而更有教會宗派相信基督教的上帝是接納和肯定同性戀者的，與同志團體並肩作戰。但在香港的基督教中，保守教會仍然占大多數，反對同志運動的聲音較大。香港同志尤其同志教徒面對的困難也因著不同的基督教背景而有別於臺灣和內地。本文會先略介紹保守基督教團體和教會的工作和背景，然後試述近年基督教中的轉變和突破，讓讀者瞭解香港基督教與同志運動的關係和處境。

### 保守基督教團體

提到保守基督教團體，不得不提明光社，他們在反同志平權運動中的角色實屬舉足輕重，從成立開始，已經關注各種有關性的議題，包括“色情”資訊的流放、性傾向歧視立法、家庭暴力等。自2005年開始，干擾同志平權運動的色彩就更鮮明，於2005年4月29日，其聯合不同團體於《明報》刊登連署，反對性傾向歧視立法，逾九千八百名市民參與。明光社以同性性行為“不道德”和“不衛生”作為理由反對就歧視立法，認為立法將破壞家庭、迫使大眾肯定同性戀。明光社受到主流教會的大力支持，因而能投放大量資源於出版（《燭光網路》期刊等）、教育課程、研究調查等，使其工作得到更多教會的肯定和支持。

近年明光社以“逆向歧視”為由反對性傾向歧視立法，及堅決捍衛因“良心自由”而“不認同”同性戀的市民，由以往的“不道德、不衛生”升級至“侵害他人良心自由”，而漸不再以宗教和道德作為主要反對理由。有人曾言宗教的道德倫理不應套用在整個社會之上，故明光社也明顯改變了他們的論述，但這並沒有改變他們反對立法的決心。自周一岳醫生擔任香港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主席，並大力推動性傾向歧視立法後，明光社曾多次公開批評平機會，並再呼籲連署反對立法（近二萬人連署，擔憂同志平權影響“言論、教育自由”）。可見，明光社將來仍然會以各種形式阻止任何同志平權運動。

在明光社的董事會和顧問團中，也可找到其他保守基督教團體的主要成員，如香港性文化學會、新造的人協會及維護家庭聯盟等。這些團體都稱以基督教的信念為基礎，以不同的形式抗衡危害傳統家庭制度的思潮、文化和政策。新造的人協會更加宣揚同性戀者可以“轉化”和“更新”，脫離“同性戀的生活”。看看這些團體的董事會及顧問名單，會找到神學院的教授、主流宗派教會的牧師（如浸信會、宣道會、播道會等）和一些基督徒學者，他們反映了主流教會對同志平權的反對立場。

### 保守的教會教導

要是你/妳不是基督徒，相信會被繁多的教會宗派名稱攪到頭昏腦脹。香港特殊的地緣，使之成為各國傳教活動的基地，故有諸多不同的宗派教會。但在道德議題上，卻出奇地單一，大部份教會及信徒都不會質疑“同性戀是罪”這一教義，

他們受到基要主義（或原教旨主義 - Fundamentalism）影響，認為世人都應該悔罪歸信基督教才能得救，強調個人的罪和道德的罪。基要主義視《聖經》為絕對的道德的標準，強調“一男一女一夫一妻一生一世”的婚姻制度才是上帝的創造原意，而所有的性都應該在這制度下進行，才算是聖潔，而在這制度外的所有性都被視為“罪”，同性性行為更是上帝所憎惡，同性吸引更是違反上帝創造的。在這個教導下，婚前性行為被視為罪，自慰被視為罪，同性戀更是大忌之中的大忌。還有少數教會還會妖魔化同性戀者，認為他們有靈界問題才會戀上同性。不過，香港主流的教會並不妖魔化同性戀者，相比起美國基要主義牧師說同性戀是導致颶風珊迪（2012 Hurricane Sandy）的原因、臺灣教會有牧師說同性戀是“撒旦的邪靈侵入”，香港教會還算“理性”，但同志信徒在教會內面對的情況仍不理想，主流的教會一直都教導“同性戀為罪”的教義。

一般而言，教會若發現會友是同性戀者，都會採取不同程度的處分，如停領聖餐、停止參與教會服侍及活動、要求悔罪、接受“輔導”，有些更會開除同志信徒的會籍……同志信徒在教會內面對的壓力很大，甚至自己也否定自己，認為自己要“拗直”才能得到上帝的接納。若在教會內質疑“同性戀是罪”，往往會被群起而攻之，在教會當中，只有不斷強調和深化同性戀是罪的教導，卻沒有空間去討論。除了同志信徒外，一些不那麼符合教會性倫理標準的信徒（如離婚／再婚、跨性別、同居關係、婚前性行為等），也面對不同程度的壓迫。

### 不同的聲音和轉變

雖然大部份的教會受基要主義影響，但香港仍有一些團體擁抱普世價值，相信上帝不排拒同性戀者及性小眾，並且接納和肯定他們的本相。早在1992年，一群同志基督徒便成立了基恩之家——香港首個同志教會；香港基督徒學會及一些神學工作者也曾提出不同於基要主義的神學詮釋。但支持同志的一方仍然是勢孤力弱，亦因當時社會不重視同志平權，得不到信徒的關注。隨著近

年保守宗教勢力的坐大和其在公共空間的影響力漸增，有基督教學者及團體出版書籍《論盡明光社》和《宗教右派》等，研究和批評保守基督教團體的做法與思想。2013年，香港亦因不同事件，使公眾重新關注同志平權運動。

保守教會團體高調反對性傾向歧視立法，2013年1月，三間大型教會在政府總部外舉行“愛家共融祈禱音樂會”（舉辦單位聲稱當天有五萬人參加，但警方數字則只有五千人），為香港和同志群體“守候祈禱”，並反對就性傾向歧視立法進行公眾諮詢。在世界各地的同志平權運動取得各種突破，歐美愈來愈多教會加入支援同性婚姻的情況下，這引來社會和教內很大的迴響，主流教會內也開始出現不同的聲音。基督教內開始聽到一些較溫和的聲音，認為雖然同性戀是罪，但也應支持立法保障同志免受歧視。

2013年年3月17日，同志友善教會發起“彩虹之約”連署行動，呼籲教會接納同志並支持爭取同志平權。“彩虹之約”行動收集了七百多個信徒的簽署，當中也包括了許多大宗派的牧師和一些神學院教授。人數雖比不上保守團體以往各連署，但卻打破了基督教一貫予人的反同志的形象，傳媒于同年亦爭先訪問接納同志的牧師和同志牧師，向公眾展示有別于傳統的聲音。這一行動也集結了接納同志教會和團體的力量，雖未能得到主流教會的肯定和認同，至少讓社會得知有一群接納同志，視同性戀為無罪的教會團體，或能改善同志教徒的處境。同年，性神學社和香港基督徒學會出版了《人性 II：誰不是酷兒？本土酷兒神學初探》一書，基恩之家出版《我們彎著返教會》一書，這些突破都為香港教會的同志/酷兒信徒群體作出巨大的貢獻。

### 期待更多的故事

從90年代開始，香港已經有神學工作者為性小眾發聲和爭取權利，今天的突破有賴前人的努力，非一朝一夕之故。以往在香港，同志與



基督徒是兩個不相容的身份，到今天，香港有同志教會、同志信徒，更有同志牧師，也有本土的酷兒神學發展和書籍，實在是令人意想不到。但如何能夠讓這突破繼續呢，就有賴更多的人參與。同志信徒的聲音要被聽到，同志信徒的故事就是最有力的見證。上帝是怎樣對待同志，用不著保守的異性戀教會告訴大家，而是由每一位同志信徒分享有血有肉、有笑有淚的生命故事，讓教會聽見同志信徒的聲音，看到同志信徒生命的色彩。

探討酷兒神學的作品《誰不是酷兒？》

\*本刊歡迎各不同宗教信仰的 LGBTI 朋友分享生命故事，投稿邮箱：[QueerLala2013@gmail.com](mailto:QueerLala2013@gmail.com)



# 致謝



投稿及聯絡：[QueerLala2013@gmail.com](mailto:QueerLala2013@gmail.com)

新浪微博 @酷拉時報

微信公眾號 QueerLalaTimes

本刊網站 <http://site.douban.com/211878/>

Facebook 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KuLaTimes>

## **感謝曾向《酷拉時報》供稿的作者/機構（排名不分先後）：**

Ana(黃阿娜)，艾可，布達，Bi the Way，北京女同志中心，Celos，C 先生，陳嘉，陳亞亞 (Voiceyaya)，大京，大兔，蛋殼，典典，得為的，Euphoria，范坡坡，馮媛，Fushia，高壘，郭玉潔(大頭)，郭壞，狗狗，何小培，Holly，Hope，加菲(Phyllis)，鑾湖沙龍，江玫，金擘路(Lulu)，Joanne，卡樂，Karen，Kaun，柯柯，蜜蜂仔，廖彥喬，良生，李若楠，劉存存，LTT，呂頻，馬景超，千千和風，遷尋，青貓，r&B 雙性戀團體，Russell Z，Sam，Sammy，Smeagol，Seven，Stephanie，同語，Waiting(韋婷婷)，溫筱雯，伍維婷，吳筱燕(小燕)，小恩，小航，小九，小馬，小羽，小約翰適配器(John)，葉霎那，又又，Yizi，雨亦奇，Young，瓜子，周公子……

## **感謝曾在《酷拉時報》擔任志願者的朋友（排名不分先後）：**

阿汀，杯子，Caffrey，Color，Cyaline，Diane Hsieh，得為的，Ego\_0621，Ellen，郭壞，GUK，花卷兒，禾北，灰灰，Hope，芥末晴，Joey，Kel，浪女德道，老河童，柳酒丁，美味兔子，夢怡，Miyoko，默莫，泥泥，Petra，Phyllis，Queen，Rejuv，Seeker，Seven，伸手不見五黑，Sui，小二，Yan，Yip，Young，Yunzhi，雲長同學，朱亦慧……

**感謝我們的所有讀者，請繼續關注我們！**